江苏载彤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年产 60 万吨金红石矿选矿工程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书

(全本公示本)

江苏载彤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七月 打印编号: 1617088635000

编制单位和编制人员情况表

项目编号		0e4jo3		
建设项目名称				—————————————————————————————————————
			T棉及其他非金属矿采选	
环境影响评价文	—————— 件类型	报告书		
一、建设单位情		The state of the s		
单位名称 (盖章)	江苏载彤新材料股份有	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	码	91320722MA1UWY3D9	T S Post	7.
法定代表人 (签	章)	杨楠	3207223	事
主要负责人 (签	字)	游红菊	深	
直接负责的主管。	人员 (签字)	游红菊		
二、编制单位情	况	公州究院 名	<u> </u>	1
单位名称 (盖章)		中煤和土壤团南京设计	研究院有限公司	
充一社会信用代码	冯	9132010 024 9681059H	\$5,50	
三、编制人员情	况	3201		2
1. 编制主持人				
姓名	职业资	格证书管理号	信用编号	签字
孙伟	05353	3223505320884	BH027524	对军
2. 主要编制人员	Į			
姓名	主	要编写内容	信用编号	签字
亚金金金金金金金金	环境影响、环	不境质量状况及结论	BH027571	" 学家会
薛金枝	自然环境概况	兄、工程分析及措施	BH027559	益分批

目 录

1	概述		1
	1.1.	建设项目由来	1
	1.2.	项目特点	1
	1.3.	环境影响评价工作过程	2
	1.4.	分析判定情况	3
	1.5.	关注的主要环境问题	13
	1.6.	环境影响报告书主要结论	14
2	总 则		15
	2.1.	编制依据	15
	2.2.	评价因子	19
	2.3.	环境功能区划及评价标准	19
	2.4.	评价工作等级及评价重点	25
	2.5.	评价范围及环境保护目标	29
3	工程概	% 况及工程分析	32
	3.1.	本项目配套的采矿工程概况	32
	3.2.	本项目工程概况	36
	3.3.	本项目工程分析	45
	3.4.	本项目污染源及环境影响因素分析	60
4	建设项	頁目区域环境概况	80
	4.1.	区域自然环境概况	80
	4.2.	环境质量现状	82
5	环境景	/响预测与评价	. 110
	5.1.	建设期环境影响分析与污染防治对策	. 110
	5.2.	运营期环境影响预测与评价	. 116

6	环境保	R护措施及其可行性论证	163
	6.1.	地表水环境保护措施	163
	6.2.	地下水和土壤环境保护措施	168
	6.3.	大气环境保护措施	170
	6.4.	声环境保护措施	177
	6.5.	固体废物处置措施	178
	6.6.	生态环境保护措施	184
	6.7.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及应急要求	184
	6.8.	服务期满后环境保护措施	189
	6.9.	环保措施和"三同时"验收一览表	190
7	环境组	E济损益分析	194
	7.1.	项目社会效益分析	194
	7.2.	经济效益分析	194
	7.3.	环境经济损益分析	194
8	环境管	達理和环境监控计划	196
	8.1.	环境管理	196
	8.2.	污染物排放清单	199
	8.3.	排污口规范化管理	201
	8.4.	环境监测与控制计划	202
	8.5.	总量控制分析	205
9	评价结	告论	207
	9.1.	项目概况	207
	9.2.	与相关政策及规划协调性	207
	9.3.	环境质量现状	208
	9.4.	污染物排放情况	210
	9.5.	项目环境影响	211
	9.6.	环境经济损益	215
	9.7.	环境管理与监测	215
	9.8.	污染物总量控制	215

9.9.	公众参与	. 215
9.10	总体结论	216

附件:

- 1、委托书;
- 2、项目备案证;
- 3、项目用地规划意见;
- 4、项目用地不动产权证;
- 5、种畜场工业规划说明;
- 6、江苏省生态环境厅关于江苏载彤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东海金红石矿 60 万 t/a 采矿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
 - 7、声明[建设单位承诺对编制的环评报告已阅读,并负责];
 - 8、声明[环评单位承诺采用及引用的监测数据真实有效,并负责];
 - 9、尾矿综合利用销售合同;
 - 10、建设项目排放污染物指标申请表;
 - 11、粗碎场地临时用地通知及范围、说明;
 - 12、环境质量现状监测报告。

1 概述

1.1. 建设项目由来

江苏载彤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年产 60 万吨金红石矿选矿工程项目由江苏载彤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投资建设,建设地点位于江苏省东海县城西南约 16.3km、种畜场南侧,为该公司年产 60 万吨金红石矿采矿工程的配套项目。江苏载彤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年产 60 万吨金红石矿采矿工程项目环评报告已于 2019 年 3 月取得江苏省生态环境厅的批复(苏环审[2019]17 号),采矿工程正处于建设之中,该环评批复文件要求加快推进选矿工程项目建设,在配套选矿工程获得环评批复后,采矿项目方可投产。

目前国内金红石行业普遍存在资源浪费严重问题,小规模公司难以投入资金进行技术研究提升,其伴生矿产石榴子石、绿辉石难以分选利用,资源综合利用率低导致资源严重浪费。江苏载彤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经过 10 余年的生产研究,已具备大型金红石矿产开发项目的技术经济条件,其正在建设的年产 60 万 t/a 金红石原矿开采项目属于大型金红石矿山,从提高采矿综合效益和满足采矿工程的环评批复文件等角度考虑,配套建设选矿项目十分必要。江苏省发改委以"苏发改备[2020]3 号文"对年产 60 万吨金红石原矿采选矿工程进行了备案,本项目建设完成后,在提高产品附加值的同时可以对采矿工程开发的各类原矿进行充分资源化利用,符合相关的矿产资源开发规划要求,目前建设单位委托中蓝连海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编制的年产 60 万 t/a 金红石选矿工程初步设计文件已完成。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国务院第 682 号令《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以及生态环境部令 第 16 号《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部令 第 5 号令《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分级审批规定》的规定,该项目应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并在报告书取得批复后方可开工建设。为此,建设单位于 2019 年 12 月委托我公司承担《江苏载彤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年产 60 万吨金红石矿选矿工程》的编制工作。

1.2. 项目特点

本项目主要特点有:

(1)项目为金红石采矿工程配套选矿工程,选矿项目选址就近采矿工程布置,可减少原料运输环节及成本,也有利于采矿和选矿生产过程中的污染防治、资源综合利用,减轻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 (2)项目的矿石利用率高,原矿经破碎一磨矿—分级—重选-干燥-磁选后获得石榴石精矿、绿辉石精矿,一部分经进一步浮选后获得金红石产品,选矿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尾矿可作为轻矿建筑砂出售利用,不需设置专门的尾矿处置场地。
- (3)本项目生产过程中选矿工艺不外排废水,所需的生产补充用水主要来源于采矿工程的矿坑水。
- (4)项目处于农村地区,拟选厂址周围居民点较少,评价范围不涉及各类生态保护红线。

1.3. 环境影响评价工作过程

我公司接受建设单位委托后,首先熟悉设计文件,并进行现场踏勘和收集相关资料, 再对照国家和地方相关法律法规、技术导则、技术标准、政策、规范及规划,进而核实项目的废气、废水、固体废物等污染物的产生和排放情况,各项环保治理措施的可达性, 核实项目生态环境影响情况及治理措施可靠性。在此基础上,编制完成了《江苏载彤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年产 60 万 t 金红石矿选矿工程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为项目建设 提供环保技术支持,为环保主管部门提供审批依据。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总纲》(HJ2.1-2016)等技术规范的要求, 本次环境影响评价工作过程见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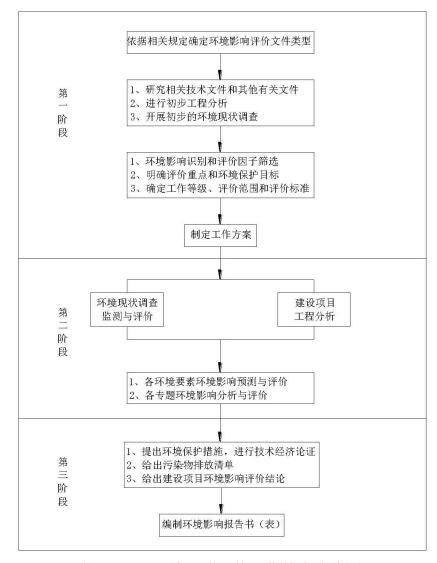


图 1-3-1 环境影响评价工作技术路线图

1.4. 分析判定情况

1.4.1. 产业政策符合性分析

(1) 与国家产业政策的相符性

本项目不属于《产业结构调整目录(2019 年本)》限制类、淘汰类项目,符合国家 当前产业政策要求。

(2) 与江苏省产业政策的相符性

对照《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2 年本)》和《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限制、淘汰目录和能耗限额(2015 年本)》,本项目不属于限制类、淘汰类,符合地方当前产业政策要求。

1.4.2. 规划及技术政策符合性分析

(1) 与《江苏省矿产资源总体规划(2016-2020年)》的相符性

《江苏省矿产资源总体规划(2016-2020年)》提出的基本发展原则是:发展绿色矿业,实现资源开发、环境保护和民生改善的共赢局面。坚持节约优先、综合利用的原则。坚持节约集约、循环利用的理念,优化矿产开发结构,推广先进适用技术、工艺、方法,不断提升矿产资源综合利用水平。

要求科学确定矿产资源开发利用分区,优化分区管理,强化空间管控。坚守规划红线和生态底线,严格开山采石禁止开采区(带)和山体资源特殊保护区的监管。坚持安全生产第一,优先保护生态环境,优化资源利用空间布局,稳定资源供给保障能力。树立绿色矿业发展理念,推进重点矿区资源节约集约利用,建设绿色矿山,培育绿色矿业发展示范区。

在资源利用技术准入方面要求禁止采用落后的、破坏和浪费资源的开采和选矿淘汰 技术,严格执行国家《矿产资源节约与综合利用鼓励、限制和淘汰技术目录》和江苏省 《调整产业结构淘汰落后产能目录》。积极开展科技创新和技术革新,矿山企业应保障 科技创新的资金投入。

在矿业转型升级与绿色发展方面要求优化矿产品结构,鼓励发展精深加工业,提升 岩盐、芒硝、膨润土、凹凸棒石粘土等矿产加工水平。

本项目为金红石采矿工程的配套项目,项目不涉及生态保护红线和生态空间保护区域,采用的生产工艺先进,选矿加工的金红石原矿为当前开发热点矿种,也是徐宿连地区的特色优势矿产,选矿工艺流程完备,原矿经破碎一磨矿—分级—重选-干燥-磁选后获得石榴石精矿、绿辉石精矿,部分中间产物经进一步浮选后可获得金红石精矿,选矿过程中产生的尾矿可作为建筑砂等进行综合利用,从而使采矿工程产生的矿产资源得到充分利用,本项目与江苏省矿产资源总体规划相符。

(2) 与《矿山生态环境保护与污染防治技术政策》的相符性

《矿山生态环境保护与污染防治技术政策》(环发〔2005〕109号〕对矿产资源开发规划与设计、选矿的生态环境保护与污染防治提出了各项要求,本项目与要求的相符性分析见表 1-4-1。根据表 1-4-1分析结果,本项目采用先进的选矿技术,不产生废石,选矿废水闭路循环不外排生态保护计划,项目的建设符合《矿山生态环境保护与污染防治技术政策》的各项要求。

与《矿山生态环境保护与污染防治技术政策》(环发〔2005〕109 号)的相符性

表 1-4-1

《矿山生	上态环境保护与污染防治技术政策》(环 发〔2005〕109号)	本项目情况	相符性 分析
矿产资 源开发 规划与 设计	一、矿产资源开发设计 1、应优先选择废物产生量少、水重复利 用率高,对矿区生态环境影响小的采、 选矿生产工艺与技术。 2、应考虑低污染、高附加值的产业链延 伸建设,把资源优势转化为经济优势。 3、矿井水、选矿水和矿山其它外排水应 统筹规划、分类管理、综合利用。 4、选矿厂设计时,应考虑最大限度地提 高矿产资源的回收利用率,并同时考虑 共、伴生资源的综合利用。	本项目选矿加工过程中不产生废石,选矿废水全部闭路循环不外排,原矿经破碎一磨矿—分级—重选-干燥-磁选后获得石榴石精矿、绿辉石精矿、钛铁矿精矿和建筑砂,部分中间产物经进一步浮选后可获得金红石产品,选矿后的产品附加值高,十块矿产资源得到充分利用。 因此,本项目的建设符合《矿山生态环境保护与污染防治技术政策》要求。	相符
	1、鼓励采用的选矿技术:积极研究推广 共、伴生矿产资源中有价元素的分离回 收技术,为共、伴生矿产资源的深加工 创造条件	(1)本项目选矿工艺流程完备,原矿经破碎一磨矿—分级—重选-干燥-磁选后获得石榴石精矿、绿辉石精矿、钛铁矿精矿和建筑砂,部分中间产物经进一步浮选后可获得金红石产品,选矿加工后得到的产品全部为有用产品,不产生废石,矿产资源可以得到充分利用;	
选矿	2、选矿废水、废气的处理: (1)选矿废水(含尾矿库溢流水)应循环利用,力求实现闭路循环。未循环利用的部分应进行收集,处理达标后排放; (2)研究推广含氰、含重金属选矿废水的高效处理工艺与技术; (3)宜采用尘源密闭、局部抽风、安装除尘装置等措施,防治破碎、筛分等选矿作业中的粉尘污染。	(2)选矿废水闭路循环不外排,无生产废水排放; (3)对破碎加工等工序产生的粉尘收集后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有组织达标排放。	相符
	3、尾矿的贮存和综合利用: (1) 应建造专用的尾矿库,并采取措施防止尾矿库的二次环境污染及诱发次生地质灾害。①采用防渗、集排水措施,防止尾矿库溢流水污染地表水和地下水;②尾矿库坝面、坝坡应采取种植植物和覆盖等措施,防止扬尘、滑坡和水土流失。	(4)本项目尾矿浆采用浓密斗、浓密 机进行沉淀,采用脱水筛进行脱水, 采用带式真空过滤机进行压滤,成为 固体态,而非液态,厂区设建筑湿砂 堆厂房和建筑湿泥堆厂房,用于储存 尾矿,不需设尾矿库。建筑湿砂堆和 湿泥堆厂房为本项目重点防渗区,厂 房全封闭、设混凝土地面防渗,尾矿 不会露天堆存且堆存地采取防渗措 施。	

与《矿山生态环境保护与污染防治技术政策》(环发〔2005〕109号)的相符性

续表 1-4-1

《矿山生	生态环境保护与污染防治技术政策》(环 发〔2005〕109 号〕	本项目情况	相符性 分析
选矿	3、尾矿的贮存和综合利用: (2)推广选矿固体废物的综合利用技术。①尾矿再选和共伴生矿物及有价元素的回收技术;②利用尾矿加工生产建筑材料及制品技术,如作水泥添加剂、尾矿制砖等;③推广利用尾矿、废石作充填料,充填采空区或塌陷地的工艺技术;④利用选煤煤泥开发生物有机肥料技术。	(5)本项目原矿重选系统未添加各类选矿药剂,产生尾矿13万t/a,其主要成分为废石,是很好的建筑材料,可作为轻矿建筑砂全部进行出售利用,在不能及时外售利用的情况下可用于回填矿区内现有遗留盗采坑。最红石浮选系统产生尾矿3.7万t/a,根据类比项目南侧的金红矿业公司选矿尾矿的浸出试验结果,判断本项目金红石选矿产生的尾矿(3.7万t/a)为一般工业固废,可作为轻矿建筑砂进行出售利用。建设单位已与沭阳县潼阳镇新思源水泥制品厂签订尾矿出售利用合同,可保证尾矿全部综合利用。	相符

(3) 与《连云港市"十三五"环境保护和生态建设规划》的相符性

本项目符合《连云港市"十三五"环境保护和生态建设规划》的要求,相符性分析具体见表 1-4-2。

与《连云港市"十三五"环境保护和生态建设规划》的相符性

表 1-4-2

序号	《连云港市"十三五"环境保护规划》要 求	本项目情况	符合情况
1	深入开展建筑工地及道路扬尘治理 专项行动。实现在建工地围挡率 100%, 施工现场道路硬化率 100%,施工现场 裸土覆盖或绿化率 100%,施工现场出 入口冲洗设备率 100%,车辆出行工地 车轮冲洗干净率 100%,渣土运输车辆 公司化、智能化、密闭化率 100%。	本项目建筑施工工地围挡率 100%,施工现场道路硬化率 100%,裸土覆盖率 100%,出入口设备冲洗率 100%,车辆出行工地车轮冲洗干净率 100%,渣土运输车辆公司化、智能化、密闭化率 100%。	符合
2	项目环评需满足区域行业总量控制 要求和准入要求,将 SO2、NOx、烟粉 尘、COD、氨氮是否符合总量控制要求, 水效、能效和污染物排放效率是否满足 准入要求作为项目环评审批的前置条 件。	本项目 SO ₂ 、NOx、烟粉尘、COD、 氨氮达标排放,符合区域总量控制要求 和准入要求,水效、能效和污染物排放 效率均较低,满足要求。	符合
3	推进排污权有偿使用,推开排污权交易。在区域以内全面实行大气污染物排污权交易,继续推进分流域的水污染物排污权交易,拓展排污权交易市场。	本项目总量将通过在连云港市进行 排污权交易获得。	符合

(4) 与当地土地利用规划的相符性

本项目建设地点位于东海县种畜场,东海县种畜场自 1959 年 7 月由省农林厅在此建场以来至今已有 60 年的发展历程,建场之初,因当时从苏联引进顿河马与重挽马两

个品种和我国蒙古马杂交,以培养适应徐海地区的马匹,故定名为东海种马场,1960年与城头公社(现曲阳乡)合并,1962年又与曲阳乡分开,属徐州地区多管局管辖,1980年划归东海县管辖,同时将东海种马场改名为东海种畜场,种畜场现下辖一个行政村一一费岭村,总人口2749人,总面积为6.73平方公里,耕地面积3600亩。

项目区土地利用总体规划见图 1-4-1。本项目选矿厂的主工业场地用地已取得东海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的选址规划意见,根据选址规划意见及东海市土地利用规划图,选矿厂主工业场地用地性质为工业用地,主工业场地的建设与当地土地利用规划相符,东海县种畜场也出具了相关的证明文件(具体见附件),目前主工业场地用地已取得不动产权证,用地性质明确为工业用地;位于峰泉公路西侧的原料堆场及粗碎车间的用地手续正在办理过程中,该部分区域目前的土地性质仍为一般农用地、尚未调整,该地块于2020年12月24日被东海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批准作为江苏载形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临时用地(具体见附件11),临时用地使用年限为2年,目前该地块仅临时堆放部分施工材料,未建设永久性建筑物,环评要求:本项目需抓紧原料堆场及粗碎车间所在区域的用地手续,待该部分用地得到东海县自然资源局批准后,本项目建设与东海县及种畜场土地利用规划相符。

- (5) 与《东海县城乡总体规划(2012-2030)》的相符性
- 《东海县城乡总体规划(2012-2030)》的规划如下:
- 1) 规划期: 近期至 2015年,中期至 2020年,远期至 2030年。
- 2)规划空间结构:"一带四片区"结构。即陇海城镇带(中心城区、桃林+洪庄、白塔埠+黄川),西北发展片区、东北发展片区、西南发展片区(安峰、房山、曲阳)、东南发展片区。
- 3) 规划范围: 城区控制范围北至 236 省道、东至新 245 省道、南至连霍高速、西至峰泉公路,约 188km²。建设用地 69km²,人均 114.8m²。
- 4)规划城市性质:规划国际水晶之都;国家级新材料产业基地;生态旅游现代化湖滨城市。
 - 5)县域"四区规定"
- ① 禁建区: 1205km², 59%。包括: 基本农田、饮用水水源区、重要水域、生态功能保护区核心区、地质灾害易发区和文物保护单位保护范围。
 - ② 限建区: 573km², 28%。包括 生态功能区、一般农田、发展备用地等。
- ③ 适建区: 111km², 6%。包括尚未开发且适宜进行集中建设的区域以及土地整理后新划定的可建设区域。
 - ④ 已建区: 148km², 7%。

对照上述规划,本项目位于峰泉公路东侧的选矿主工业场地选址属于适建区范畴,由于位于公路西侧的原料堆场及粗碎场地目前用地性质为一般农田,该部分用地目前属于限建区范畴,环评要求:本项目需抓紧原料堆场及粗碎车间所在区域的用地手续,待该部分用地得到东海县自然资源局批准后,本项目建设与东海县城乡总体规划相符。

1.4.3. 与"三线一单"符合性分析

(1) 与生态保护红线及生态空间管控区域的相符性

《江苏省国家级生态保护红线规划》(苏政发[2018]74号)在江苏省共划定8大类407块生态保护红线区域。总面积8474.27平方公里,占全省陆域国土面积的8.21%,具体为自然保护区、森林公园的生态保育区和核心景观区、风景名胜区的一级保护区(核心景区)、地质公园的地质遗迹保护区、湿地公园的湿地保育区和恢复重建区、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区、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的核心区、重要湖泊湿地的核心保护区域8大类。对照江苏省陆域生态保护红线区域名录,与本项目最近的国家级生态保护红线为江苏东海西双湖国家湿地公园(试点),距离约10km,本项目周围不涉及各类国家级生态保护红线区域,与《江苏省国家级生态保护红线规划》相符。

国家级生态保护红线区域范围

表 1-4-3

序号	生态红线 保护名称	类型	地理位置	距离 (km)	区域面积 (km2)
1	江苏东海 西双湖国 家湿地公 园(试点)	湿地公园的湿 地保育区和恢 复重建区	江苏东海西双湖国家湿地公园(试点)总体规划中的湿地保育区和恢复重建区范 围	10	3.70

为实现与《江苏省国家级生态保护红线规划》的有效衔接,确保生态空间适应当前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和生态环境保护实际,省政府于 2020 年 1 月 8 日发布了《江苏省生态空间管控区域规划》,划分出 15 种生态空间管控区域类型,包括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森林公园、地质遗迹保护区(公园)、湿地公园、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区、海洋特别保护区(陆地部分)、洪水调蓄区、重要水源涵养区、重要渔业水域、重要湿地、清水通道维护区、生态公益林、太湖重要保护区和特殊物种保护区。对照其中的东海县生态空间保护区域名录,与本项目最近的生态空间保护区域为安峰山水源涵养区,与本项目最近距离约 2.5km,详见表 1-4-4。

江苏省生态空间保护区域范围

表 1-4-4

	生态空			范	5围	面	积(km2)	
序号	田保护 国保护 区域名 称	主导功能	方位和 距离	国家级生态保护红线	生态空间管控区 域范围	国家级 生态保 护红线 面积	生态空 间管控 区域面 积	总面 积
1	安峰山 水源涵 养区	水源涵养	E, 2.5km	/	安峰林场、安峰 水库、安峰镇峰 西村、山西村、 山庄村、山东村 及曲阳乡城南 村、城北村、官 庄村、赵庄村等	/	57.48	57.48

水源涵养区管控要求为二级管控区内禁止新建有损涵养水源功能和污染水体的项目;未经许可,不得进行露天采矿、筑坟、建墓地、开垦、采石、挖砂和取土活动;已有的企业和建设项目,必须符合有关规定,不得对生态环境造成破坏。本项目用地范围不涉及安峰山水源涵养区二级管控区,生产过程中无废水外排,对安峰山水源涵养区无影响,符合水源涵养区二级管控区管控要求,本项目与《江苏省生态空间管控区域规划》的各项要求相符。

综上,本项目不在《江苏省国家级生态保护红线规划》、《江苏省生态空间管控 区域规划》规定的生态红线和生态空间保护区域范围内。项目建设符合江苏省国家级 生态保护红线规划、生态空间管控区域规划要求。

(2) 环境质量底线相符件

根据《连云港市 2019 年环境状况公报》统计结果,2019 年东海县六项污染物中PM₁₀、PM_{2.5}和 O₃不达标,项目所在区域为环境空气质量不达标区,为改善区域环境空气质量,东海县制定了 2020 年大气污染防治攻坚方案,主要通过 6 方面举措确保东海县 2020 年 PM_{2.5}年均浓度降低至 42 微克/立方米,空气优良率达到 81.1%,降尘量控制在 5 吨/月·平方公里。本项目在生产过程中对破碎等环节产生的粉尘收集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达标外排,不设置露天堆放场,有组织粉尘和无组织粉尘采取措施后确保达标排放,经预测大气环境影响不会降低项目所在区域环境功能级别,选矿废水经处理后全部闭路循环不外排,不会对周围地表水环境造成不利影响;选矿工业场地按照分区防渗要求进行设置,一般情况下不会对区域的地下水和土壤环境造成影响;根据现状监测结果,区域声环境质量达《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 类区标准,经预测,项目采取各项噪声控制措施后,区域整体及各敏感点声环境《声环境质量标准》2 类区标准;项目实施不会改变区域声环境功能;项目建设不会突破环境质量底

线,与环境质量底线要求相符。

(3)资源利用上线相符性

本项目目前的选矿厂用地类型为工业用地,占地面积较小的矿石堆场和粗碎车间(面积约 0.89 公顷)的用地手续正在办理中,对区域土地资源影响较小;项目对选矿废水、生活污水等收集处理后进行利用,尽量减小对外界水资源的取用量,且生产补充用水主要取用采矿场的矿坑水,主要是生活用水需要取用当地自来水,年外界取水量为0.72 万 m³/a(23.92m³/d),对区域水资源消耗影响较小;项目选矿工艺采用的各项设备尽量选用低电耗设备,能耗总体较低;总体上,本项目建设后不会突破当地的资源利用上线要求,项目建设与资源利用上线相符。

1.4.4. 与《江苏省"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的相符性分析

《江苏省"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苏政发[2020]49号)中将全省共划定环境管控单元 4365个,分为优先保护单元、重点管控单元和一般管控单元三类,实施分类管控。本项目建设地点靠近在建的金红石采矿场附近、位于农村区域,不涉及生态保护红线和生态空间管控区域,不属于人口密集的中心城区和产业园区,因此不涉及优先保护单元和重点管控单元,属于一般管控单元区域内。该区域内的生态环境管控方案为主要落实生态环境保护基本要求,加强生活污染和农业面源污染治理,推动区域环境质量持续改善。

本项目采取了合理、有效的污染防治措施,各项污染物均能达标排放,不会改变周围地区当前的大气、水、声环境质量的现有功能,与《江苏省"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相关要求相符。

1.4.5. 与《两减六治三提升专项行动方案》的相符性分析

《江苏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两减六治三提升专项行动方案>的通知》(苏发[2016]47号)要求:到 2020年,全省煤炭消费量减少 3200万吨,电力行业煤炭消费占煤炭消费总量比重提高到 65%以上,整治燃煤锅炉,2017年底前,10蒸吨/小时及以下燃煤锅炉全部淘汰或实施清洁能源替代;2019年底前,35蒸吨/小时及以下燃煤锅炉全部淘汰或实施清洁能源替代,65蒸吨/小时及以上燃煤锅炉全部实现超低排放,其余燃煤锅炉全部达到特别排放限值。除公用热电联产外禁止新建燃煤供热锅炉。

本项目不设置燃煤锅炉进行采暖或供热,干燥所需配套的热风炉采用的天然气属于 清洁能源,项目建设与江苏省"两减三治六提升"专项实施方案相符。

1.4.6. 与《打赢蓝天保卫战三年行动计划实施方案》相符性分析

与江苏省和连云港市发布的《打赢蓝天保卫战三年行动计划实施方案》均明确提出: 推进堆场、码头扬尘污染控制;开展工业炉窑治理专项行动,制定工业炉窑综合整治实施方案,加大不达标工业炉窑淘汰力度,加快淘汰中小型煤气发生炉,鼓励工业炉窑使用电、天然气等清洁能源或由周边热电厂供热,取缔燃煤热风炉,基本淘汰热电联产供热管网覆盖范围内的燃煤加热、烘干炉(窑)。

本项目各类物料储存不设置露天堆场,采用封闭式仓库等有效减少扬尘的无组织产生及排放,烘干所用的热风炉燃料为天然气属于清洁能源,不采用煤炭,项目与江苏省、连云港市打赢蓝天保卫战三年行动计划实施方案要求相符。

1.4.7. 与《连云港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的相符性分析

《连云港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连环发[2020]384号)中将全省 共划定环境管控单元290个,分为优先保护单元、重点管控单元和一般管控单元三类, 实施分类管控。优先保护单元,严格按照生态保护红线和生态空间管控区域管理规定进 行管控,依法禁止或限制开发建设活动,优先开展生态功能受损区域生态保护修复活动, 恢复生态系统服务功能;重点管控单元,主要推进产业布局优化、转型升级,不断提高 资源利用效率,加强污染物排放控制和环境风险防控,解决突出生态环境问题;一般管 控单元,主要落实生态环境保护基本要求,加强生活污染和农业面源污染治理,推动区 域环境质量持续改善。

本项目属于连云港市划定的一般管控单元区域内,项目采取了合理、有效的污染防治措施,各项污染物均能达标排放,不会改变周围地区当前的大气、水、声环境质量的现有功能,与《连云港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相关要求相符。

1.4.8. 项目与《连云港市基于空间控制单元的环境准入制度及负面清单管理办法(试行)》

根据《连云港市基于空间控制单元的环境准入制度及负面清单管理办法(试行)》, 本项目建设地点属于连云港市划定的一般管控区内,项目与相关的环境准入条件相符性 分析如下:

项目与《连云港市基于空间控制单元的环境准入制度及负面清单管理办法(试行)》 相符合分析

表 1-4-4

序号	环境准入要求	本项目情况	相符性分析
1	建设项目选址应符合主体功能区划、 产业发展规划、城市总体规划、土地利 用规划、环境保护规划、生态保护红线 等要求。新建有污染物排放的工业项目 应按规划进入符合产业定位的工业园 区或工业集中区。	本项目为金红石采矿工程的配套项目,符合当地矿产资源总体规划,项目主工业场地为工业用地,符合东海县城市总体规划和土地利用规划,原矿堆场和粗碎车间所在场地的用地调整手续正在办理之中,调整完毕后也符合相关土地利用规划	基本相符
2	依据空间管制红线,实行分级分类管控。禁止开发区域内,禁止一切形式的建设活动。风景名胜区、森林公园、重要湿地、饮用水源保护区、生态公益林、水源涵养区、洪水调蓄区、清水通道维护区、海洋保护区内实行有限准入的原则,严格限制有损主导生态功能的建设活动	本项目不涉及生态保护红线和各类生态空间管控区域	相符
3	实施严格的流域准入控制。水环境综合整治区在无法做到增产不增污的情况下,禁止新(扩)建造纸、焦化、氮肥、有色金属、印染、农副食品加工、原料药制造、制革、农药、电镀等水污染重的项目,禁止建设排放含汞、砷、镉、铬、铅等重金属污染物以及持久性有机污染物的工业项目	本项目选矿废水经处理后循环利用 于选矿生产补充用水不外排,生活 污水经处理后用于绿化、道路和原 矿堆场抑尘洒水等不外排,无污废 水外排,污废水中不涉及金属污染 物以及持久性有机污染物	相符
4	严控大气污染项目,落实禁燃区要求。大气环境质量红线区禁止新(扩)建大气污染严重的火电、冶炼、水泥项目以及燃煤锅炉。禁燃区禁止销售、使用一切高污染燃料项目	本项目烘干采用的燃料为天然气, 属于清洁能源,不设置燃煤锅炉, 也不使用一切高污染燃料	相符
5	人居安全保障区禁止新(扩)建存在 重大环境安全隐患的工业项目	本项目位于一般管控区域内,也无 重大安全隐患	相符
6	工业项目应符合产业政策,不得采用国家、省和本市淘汰的或禁止使用的工艺、技术和设备,不得建设生产工艺或污染防治技术不成熟的项目;限制列入环境保护综合名录(2015 年版)的高污染、高环境风险产品的生产	本项目符合国家和江苏省的相关产业政策,不采用国家、省和本市淘汰的或禁止使用的工艺、技术和设备,不建设生产工艺或污染防治技术不成熟的项目;也不涉及环境保护综合名录(2015年版)的高污染、高环境风险产品的生产	相符
7	工业项目排放污染物必须达到国家 和地方规定的污染物排放标准,新建企 业生产技术和工艺、水耗、能耗、物耗、 产排污情况及环境管理等方面应达到 国内先进水平	本项目采取了合理、有效的污染防治措施,各项污染物均能达标排放,生产技术和工艺、水耗、能耗、物耗、产排污情况及环境管理等方面可达到国内先进水平	相符
8	工业项目选址区域应有相应的环境容量,未按要求完成污染物总量削减任务的区域和流域,不得建设新增相应污染物排放量的工业项目	本项目主要排放的大气污染物为天然气燃烧过程中的 SO ₂ 、NOx 烟尘和生产过程中的粉尘,这些大气污染物可通过区域总量平衡方案获得	相符

可以看出,本项目建设与《连云港市基于空间控制单元的环境准入制度及负面清单管理办法(试行)》的各项要求基本相符。

1.4.9. 《连云港市环境质量底线管理办法(试行)》的相符性分析

《连云港市环境质量底线管理办法(试行)》要求:实行严格的小流域控制断面水质与建设项目新增排污指标挂钩制度。全市新建排放化学需氧量(COD)、氨氮(NH₃-N)、总磷(TP)、总氮(TN)主要水污染物的项目,控制断面水质指标为III类水及以上的,其控制单元内行政区域新增建设项目水污染指标按1倍削减量替代;全市新建排放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工业烟粉尘、挥发性有机物的项目及通过排污权交易形式获得的排污指标实行现役源2倍削减替代。

本项目选矿废水经处理后循环利用于选矿生产补充用水不外排,生活污水经处理后用于绿化、道路和原矿堆场抑尘洒水等不外排,无污废水外排;本项目排放的大气污染物主要为天然气燃烧过程中的 SO₂、NOx 烟尘和生产过程中的粉尘,本项目不属于重点工业项目,这些大气污染物指标将通过东海县实施区域总量平衡方案获得,本项目与《连云港市环境质量底线管理办法(试行)》的各项要求相符。

1.4.10. 《连云港市资源利用上线管理办法(试行)》的相符性分析

《连云港市资源利用上线管理办法(试行)》要求:工业、服务业和生活用水严格按照《江苏省工业、服务业和生活用水定额(2014年修订)》执行。优化国土空间开展格局,完善土地节约利用体制,全面推进节约集约用地,控制土地开发总体强度。各行业现有企业能耗严格按照相应行业国家(或省级)标准中对应的单位产品能源消耗限额执行,新建企业能耗严格按照相应行业国家(或省级)标准中对应的单位产品能源消耗准入值执行。

本项目选矿生产用水主要来源于选矿生产废水处理后的循环水,不足部分来源于采矿场的矿坑涌水,生活用水采用市政自来水管网供水,用水指标符合江苏省的相关要求;项目用地布置紧凑,主工业场地用地规划取得东海县自然资源局的认可,占用的面积很少的原矿堆场和粗碎车间区域用地手续正在办理之中,本项目不属于高耗能行业,也不采用高能耗的生产设备和工艺,能耗水平总体较低。

总体来看,本项目与《连云港市资源利用上线管理办法(试行)》各项要求相符。

1.5. 关注的主要环境问题

本次评价主要关注的环境问题如下:

(1) 工程分析, 重点关注选矿生产工艺可靠性及污染物源强核算;

- (2) 大气环境影响评价及污染防治措施;
- (3) 水环境影响评价及选矿废水循环利用不外排可靠性分析:
- (4) 环境风险影响分析及其防范措施。

1.6. 环境影响报告书主要结论

本项目为已批准在建的江苏载彤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金红石采矿工程配套工程,项目建成后一方面对采矿工程的原矿加工后得到高附加值各类精矿,可以最大限度提高采矿工程经济效益,有利于带动地方经济发展,也可避免原矿外运过程中带来的各项环境问题;另一方面采矿和选矿工程同步建成投产,可以将一些基础设施、环保设施等共用,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只需建设1套,设置1套环保机构共同管理采矿及选矿,选矿生产补充用水取自采矿的矿坑水可提高矿坑水利用率并可减少其外排水量,选矿的尾矿在外售利用不畅时可用于矿区内现有遗留的采坑回填等,总体上有利于减轻工程对外界的环境影响及区域生态环境保护。

根据国家、地方相关法律法规、政策规划、标准等综合评价后,项目符合产业政策、"三线一单"环保要求,符合相关规划及技术政策要求,清洁生产处于国内先进水平,符合清洁生产要求;项目采取了合理、有效的污染防治措施,不会改变周围地区当前的大气、水、声环境质量的现有功能;项目采取了合理有效的生态保护措施,不会造成区域生态环境恶化;项目具有良好的经济效益,可推动当地经济的发展。从环境保护角度讲,在采取环评报告和设计提出的生态环境保护措施和污染防治措施的情况下,项目建设是可行的。

2 总 则

2.1. 编制依据

2.1.1. 任务依据

江苏载彤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委托中煤科工集团南京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编制年 产 60 万吨金红石矿选矿工程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的《委托书》。

2.1.2. 法律、法规依据

2.1.2.1. 国家法律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4.4.24 修订,2015.1.1 施行;
- (2)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2018.12.29 修订;
- (3)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7.6.27 修订,2018.1.1 施行;
- (4)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8.10.26修订;
- (5)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9.1 施行;
- (6)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2018.12.29 修订;
- (7)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2010.12.25 修订,2011.3.1 施行;
- (8)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修正), 2019.8.26 修订;
- (9) 《中华人民共和国矿产资源法》,2009.8.27 修订;
- (10) 《中华人民共和国清洁生产促进法》,2012.2.29 修订,2012.7.1 施行;
-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循环经济促进法》,2018.10.26 修订;
- (12)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2018.8.31 通过,2019.1.1 施行;
- (13) 《排污许可管理条例》, 2020.12.9 通过, 2021.3.1 施行。

2.1.2.2. 国家院部委颁布的规定

- (1)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682号),2017.10.1施行;
- (2)《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本)》:
- (3)国土资源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发布实施《限制用地项目目录(2012 年本)》和《禁止用地项目目录(2012年本)》的通知,2012年5月;
- (4)《国务院关于印发水污染防治行动计划的通知》(国发[2015]17号),2015年4月2日:
- (5)《国务院关于印发土壤污染防治行动计划的通知》(国发[2016]31号),2016年5月28日;

- (6)《国务院关于印发打赢蓝天保卫战三年行动计划的通知》(国发[2018]22号), 2018年6月27日:
 - (7)《关于加强环境影响评价管理防范环境风险的通知》(环发[2005]152号文);
- (8)《关于进一步加强环境影响评价管理防范环境风险的通知》(环发[2012]77号);
 - (9)《关于切实加强风险防范严格环境影响评价管理的通知》(环发[2012]98号);
- (10)《关于印发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环发[2015]4号,2015.1.9);
- (11) 《关于发布<地面交通噪声污染防治技术政策>的通知》(环发[2010]7号), 2010年1月11日:
- (12)《关于加强环境噪声污染防治工作改善城乡声环境质量的指导意见》(环保部(2010)144号):
- (13)《关于落实大气污染防治行动计划严格环境影响评价准入的通知》(环办[2014]30号);
- (14)《关于印发建设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审核及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 (环发[2014]197号,2014.12.30);
- (15)《关于加强规划环境影响评价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联动工作的意见》(环发[2015]178号,2015.12.30);
- (16)《关于以改善环境质量为核心加强环境影响评价管理的通知》(环环评 [2016]150号);
- (17)《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版)》(生态环境部令第 16 号, 2020.11.30);
 - (18)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2019.1.1施行);
 - (19) 《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版)》,2021.1.1 起施行;
- (20)《关于提升危险废物环境监管能力、利用处置能力和环境风险防范能力的指导意见》, (环固体[2019]92号)。

2.1.2.3. 地方法规及规定

- (1)《江苏省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条例(修正)》,2018年3月28日;
- (2)《江苏省大气污染防治条例(修正)》, 2018年3月28日;
- (3)《江苏省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条例(第二次修正)》,2017年6月3日;
- (4)《江苏省大气颗粒物污染防治管理办法》,江苏省人民政府令第91号,2013年6月9日;

- (5)《关于修改江苏省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条例等二十六件地方性法规的决定》, 江苏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 58 号,2017 年 9 月 1 日;
 - (6)《江苏省水域保护办法》,江苏省人民政府令第135号,2020.8.1起施行;
 - (7)《江苏省环境空气质量功能区划分》,江苏省生态环境厅,1998年6月;
- (8)《江苏省地表水(环境)功能区划》(苏政复[2003]29号),江苏省水利厅、江苏省环境保护厅,2003年3月:
- (9)《关于印发江苏省"十三五"节能减排综合性工作方案的通知》(苏政发[2017]69号);
- (10)《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2 年本)》,苏政办发[2013]9号:
- (11)《关于修改〈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2 年本)〉部分条目的通知》(苏经信产业[2013]183 号),江苏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江苏省环境保护厅,2013 年 3 月 15 日;
- (12)《省政府关于印发江苏省水污染防治工作方案的通知》 (苏政发[2015]175号);
- (13)《省政府关于印发江苏省土壤污染防治工作方案的通知》 (苏政发[2016]169号);
- (14)《省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江苏省"两减六治三提升"专项行动实施方案的通知》,江苏省人民政府办公厅,2017年2月20日;
- (15)《江苏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聚焦突出环境问题依法推动打好污染 防治攻坚战的决议》,2018年9月21日;
- (16)《省政府关于印发江苏省打赢蓝天保卫战三年行动计划实施方案的通知》,江 苏省人民政府办公厅,2018年10月17日;
- (17)《省政府关于印发江苏省国家级生态保护红线规划的通知》,苏政发[2018]74 号,2018年6月9日;
 - (18)《江苏省生态空间管控区域规划》, 苏政发[2020]1号;
- (19)《省政府关于印发江苏省"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局分区管控方案的通知》(苏政发[2020]49号),2020.6.21;
 - (20)《关于切实加强危险废物监管工作的意见》(苏环规[2012]2号), 2012年9月;
- (21)《关于印发江苏省建设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区域平衡方案审核管理办法的通知》(苏环办[2011]71号),2011年3月23日;
 - (22)《关于执行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的通告》(江苏省生态环境厅,2018年7

月 20 日);

- (23)《省生态环境厅关于进一步做好建设项目环评审批工作的通知》,2019.02.02;
- (24)《省生态环境厅关于进一步加强危险废物污染防治工作的实施意见》(苏环办[2019]327号),2019.9.24;
- (25)《市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连云港市基于空间控制单元的环境准入制度及负面清单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连政办发[2018]9号,2018年1月30日;
- (26)《市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连云港市环境质量底线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 连政办发[2018]38号,2018年3月13日;
- (27)《市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连云港市资源利用上线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 连政办发[2018]37号,2018年3月13日;
- (28)《关于印发连云港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实施方案的通知》,连云港市生态环境局,2020年12月30日。

2.1.3. 技术规范

- (1)《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总纲》(HJ2.1-2016);
- (2)《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2.2-2018);
- (3)《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地表水环境》(HJ2.3-2018);
- (4)《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声环境》(HJ2.4-2009);
- (5)《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地下水环境》(HJ610-2016);
- (6)《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生态影响》(HJ19-2011);
- (7)《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
- (8)《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土壤环境(试行)》(HJ964-2018);
- (9)《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HJ819-2017);
- (10) 《环境噪声与振动控制工程技术导则》(HJ2034-2013);
- (11) 《声环境功能区划分技术规范》(GB/T15190-2014);
- (12)《建设项目危险废物环境影响评价指南》:
- (13) 《固体废物鉴别标准 通则》(GB34330-2017);
- (14) 《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辨识》(GB18218-2018)。

2.1.4. 技术资料

- (1) 项目备案证, 苏发改备[2020]3号;
- (2)《江苏载彤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60 万 t/a 金红石选矿工程初步设计》,苏州中中蓝连海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2020 年 12 月:

- (3)《江苏载彤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年产 60 万吨金红石矿采矿工程环境影响报告 书》及其批复,2019年2月;
 - (4) 环境质量监测报告;
 - (5) 现场踏勘和调研收集到的资料,以及建设单位提供的其它相关资料。

2.2. 评价因子

根据环境影响要素的识别,结合本工程具体特征,对项目的主要污染因子进行筛选, 本次评价的评价因子见表 2-2-1。

评价因子

表 2-2-1

环境要素	现状评价因子	影响评价因子	总量控制因子
环境空气	TSP、PM ₁₀ 、SO ₂ 、NO ₂	TSP, PM_{10} , SO_2 , NO_x	SO ₂ 、NO _x 、烟 粉尘
地水小	pH、SS、高锰酸盐指数、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石油类、总氮、氨氮、总磷、挥发酚、氟化物、硫酸盐、铁、镍、锰、六价铬。	SS、COD、NH ₃ -N、 石油类	/
	pH、氨氮、硝酸盐氮、亚硝酸盐氮、挥发酚类、氰化物、砷、汞、六价铬、总硬度(以 CaCO3 计)、铅、氟化物、镉、Fe、Mn、溶解性总固体、高锰酸盐指数、硫酸盐、氯化物、Cu、镍、石油类、细菌总数、总大肠菌群,同时记录井深、水深、水温	COD _{Mn} 、NH ₃ -N	/
土壤	镉、汞、砷、铅、镍、铜、铬(六价)、氯甲烷、氯乙烯、1,1-二氯乙烯、二氯甲烷、反式-1,2-二氯乙烯、1,1-二氯乙烷、顺式-1,2-二氯乙烯、氯仿、1,1,1-三氯乙烷、四氯化碳、苯、1,2-二氯乙烷、四氯乙烯、氯苯、1,1,2-四氯乙烷、乙苯、间,对二甲苯、邻二甲苯、苯乙烯、1,1,2,2-四氯乙烷、1,2,3-三氯丙烷、1,4-二氯苯、1,2-二氯苯、2-氯酚、硝基苯、萘、苯并[a]蒽、菌、苯并[b]荧蒽、苯并[k]荧蒽、苯并[a]芘、茚并[1,2,3-cd] 芘、二苯并[a,h]蒽、苯胺共 45 项。	土壤环境质量	/
声环境	昼、夜环境噪声	厂界噪声、环境敏 感点声环境质量	/
生态环境	土地利用:土地利用现状;植被:植被类型现状;土壤:土壤现状及水土流失现状。	评价区土地、植被 受影响情况;水土 流失影响情况	/
固体废物	/	工业固废	固体废物排放 量

2.3. 环境功能区划及评价标准

2.3.1. 环境功能区划

(1) 环境空气

评价区属农村地区,环境空气功能为二类区,环境空气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3095-1996)二级标准。

(2) 地表水

本项目不外排污废水。

项目周边地表水处于安峰水库汇流区域,根据《江苏省地表水(环境)功能区划》,安峰水库水环境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类标准,本次评价对项目周边地表水(路边排水沟、孟中水库、阿安引河)环境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类标准。

(3) 其他环境功能区划

本项目位于东海县城市规划区之外,东海县生态环境局未对该区域进行声环境功能划分。选矿厂选址位于峰泉公路两侧,在项目附近还有一些企业分布,属于居住、工业混杂地区,峰泉公路为464省道一部分,最新的《东海县交通基础设施国土空间控制规划》规划将464省道(峰泉公路)南延与沭阳县344省道相接、为一级公路,峰泉公路属于交通干道,根据《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7.2乡村声环境功能的确定"中"b)村庄原则上执行1类声环境功能区要求,工业活动较多的村庄以及有交通干线经过的村庄可局部或全部执行2类声环境功能区要求",因此,本项目选矿场地所在区域应为2类声环境功能区。

2.3.2. 评价标准

本项目为年产 60 万吨金红石矿采矿工程配套选矿厂,参照 2019 年江苏省生态环境 厅批复的采矿工程环评报告中执行的评价标准以及当地环境功能区划,本项目拟执行环 境质量标准和污染物排放标准如下:

2.3.2.1. 环境质量标准

- (1)环境空气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
- (2) 地表水环境: 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III类标准;
- (3)项目所在区域尚未划定地下水环境功能区划,本次评价将对照《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标准,对区域监测点地下水环境现状进行评价;
 - (4) 声环境质量: 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类区标准;
- (5)土壤环境:项目区执行《土壤环境标准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36600-2018)第二类用地标准。

具体见下表。

地表水、环境空气和声环境质量标准一览表

表 2-3-1

环境要素	标准名称及级(类)别	项目		标准值			
小児女系	你在石阶及级(矢)加	坝日	单位	数	值		
		pН	无量纲	6~9			
		COD		20)		
L.I.		BOD ₅]	4			
		铬 (六价)]	0.0)5		
		总磷]	0.2 (0.	05) *		
地		氨氮]	1.	0		
表北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总氮]	1.	0		
水 环	(GB3838-2002) Ⅲ类标准	高锰酸盐指数	mg/L	6.	0		
境	шуулг	氟化物]	1.	0		
元		挥发酚		0.0	05		
		硫酸盐]	250			
		铁]	0.3			
		锰]	0.1			
		石油类]	0.05			
		SO ₂		1 小时平均	500		
				24 小时平均	150		
				年平均	60		
		NO ₂		1 小时平均	200		
				24 小时平均	80		
				年平均	40		
环	//T!			1 小时平均	250		
境 空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3095-2012)二级标准	NOx	$\mu g/m^3$	24 小时平均	100		
气	(GD3093-2012) —纵你住			年平均	50		
•		TSP		24 小时平均	300		
		131		年平均	200		
		DM		24 小时平均	150		
		PM_{10}		年平均	70		
		DM		24 小时平均	75		
		PM _{2.5}		年平均	35		
声	《声环境质量标准》	等效声级	dB (A)	昼间	60		
环境	(GB3096-2008) 2 类区标准	可双尸纵	ub (A)	夜间	50		

注: *——总磷()内数据为湖、库标准。

地下水环境质量标准一览表

表 2-3-2

17 1立			标准值							
	标准名称及 级(类)别	项目	出户	数值						
女系	纵(矢)加		单位	I类	II类	III类	IV类	V类		
		рН	无量纲	1	6.5≤pH≤8.5	5				
		溶解性总固体		≤300	≤500	≤1000	≤2000	≤2000		
		总硬度		≤150	≤300	≤450	≤650	>650		
		氨氮		≤0.02	≤0.10	≤0.5	≤1.5	>1.5		
		硝酸盐(以N计)		≤2.0	≤5.0	≤20.0	≤30.0	会内<6.5 pH<5.5 或 pH<9.0 pH>9.0 c2000 ≤2000 ≤2000 ≤650 >650 ≤1.5 >1.5 ≤30.0 >30.0 c4.80 >4.80 c50.10 >0.10 c50.10 >0.10 c50.10 >1.50 ≤350 >350 ≤2 >2 c510 >10 ≤0.05 >0.05 0.002 ≤0.01 >0.01 ≤0.10 >0.10 c50.10 >0.		
		亚硝酸盐(以 N 计)		≤0.01	≤0.10	≤1.00	≤4.80	>4.80		
		挥发酚类		≤0.001	≤0.001	≤0.002	≤0.10 >0.10 ≤2.0 >2.0 ≤1.50 >1.50 ≤1.50 >1.50			
		氰化物		≤0.001	≤0.01	≤0.05				
		铁		≤0.10	≤0.20	≤0.3	≤2.0	>2.0		
		锰		≤0.05	≤0.05	≤0.10	≤1.50	>1.50		
地	《地下水质	1下水质 铜		≤0.01	≤0.05	≤1.00	≤1.50	>1.50		
下水	量标准》	硫酸盐	mg/L	≤50	≤150	≤250	≤350	>350		
环环	(GB/T	氯化物		≤50	≤150	≤250	≤350	>350		
境	14848-2017)	氟化物		≤1	≤1	≤1	≤2	>2		
		耗氧量(COD _{Mn} 法,以O ₂ 计)		≤1	≤2	≤3	≤10	>10		
		砷		≤0.001	≤0.001	≤0.01	≤0.05	>0.05		
		汞		≤0.0001	≤0.0001	≤0.001	≤0.002	>0.002		
		镉		≤0.0001	≤0.001	≤0.005	≤0.01	>0.01		
		铬(六价)		≤0.005	≤0.01	≤0.05	≤0.10	>0.10		
		铅		≤0.005	≤0.005	≤0.01	≤0.10	>0.10		
		镍		≤0.002	≤0.002	≤0.02	≤0.10	>0.10		
		石油类								
		细菌总数	个/mL	≤100	≤100	≤100	≤1000	>1000		
		总大肠菌群	个/100mL	≤3	≤3	≤3	≤100	>100		

建设用地土壤环境质量标准一览表

表 2-3-3

序号	污染物项目	筛选值	序号	污染物项目	筛选值
<u> </u>		重金属(mg/kg)		
1	镉	65	5	镍	900
2	汞	38	6	铜	18000
3	砷	60	7	铬 (六价)	5.7
4	铅	800			
		挥发性有机物	勿(mg/kg	g)	
8	氯甲烷	37	22	甲苯	1200
9	氯乙烯	0.43	23	1,1,2-三氯乙烷	840
10	1,1-二氯乙烯	66	24	四氯乙烯	53
11	二氯甲烷	616	25	氯苯	270
12	反式-1,2-二氯乙烯	54	26	1,1,1,2-四氯乙烷	10
13	1,1-二氯乙烷	9	27	乙苯	28
14	顺式-1,2-二氯乙烯	596	28	间,对二甲苯	570
15	氯仿	0.9	29	邻二甲苯	640
16	1,1,1-三氯乙烷	840	30	苯乙烯	1290
17	四氯化碳	2.8	31	1,1,2,2-四氯乙烷	6.8
18	苯	4	32	1,2,3-三氯丙烷	0.5
19	1,2-二氯乙烷	5	33	1,4-二氯苯	20
20	三氯乙烯	2.8	34	1,2-二氯苯	560
21	1,2- 二氯丙烷	5			
		半挥发性有机	物(mg/l	kg)	
35	2-氯酚	2256	41	苯并[k]荧蒽	151
36	硝基苯	76	42	苯并[a]芘	1.5
37	萘	70	43	茚并[1,2,3-cd]芘	15
38	苯并[a]蒽	15	44	二苯并[a,h]蒽	1.5
39	蔵	1293	45	苯胺	260
40	苯并[b]荧蒽	15			

2.3.2.2. 污染物排放标准

(1) 污废水排放标准

本项目生活污水经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全部回用于绿化、道路和原矿场地洒水,不外排;回用于绿化、厂区道路和原矿场地洒水,执行《城市污水再生利用 城市杂用水水质》(GB/T18920-2020)绿化和道路洒水水质标准。

选矿废水全部循环利用,不外排。

(2) 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本项目燃气热风炉烟气排放执行《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表3 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燃气锅炉标准;有组织粉尘排放执行江苏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表1 有组织其他颗粒物最高允许排放浓度标准;无组织粉尘排放执行江苏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表3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同时,鉴于江苏省目前发布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的征求意见稿,为保证项目环保措施也能达到地方要求,本次评价也参照地方征求意见稿对热风炉烟气污染物排放进行核验。本项目燃气热风炉烟气排放污染物参照江苏省生态环境厅 2021 年 4 月 12 日发的《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征求意见稿)》表 1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限值中的燃气锅炉标准核验,各标准限值具体见表 2-3-5。

(3) 噪声排放标准

建设期场地执行《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运营期场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

(4) 固废

一般固废排放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 危险废物排放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修改单。

具体的排放指标见表 2-3-4。

污染物排放标准一览表

表 2-3-4

类	4	三张 <i>瓦和</i> (米)則	污染	标准	限值	备注
别	1	示准名称及级(类)别	因子	单位	数值	
		/杜士运业五件利田 杜士九	浊度	NTU	10	
废	生活污水	《城市污水再生利用 城市杂 用水水质》的绿化、道路洒水	COD		/	
水	回用水质	水质标准	BOD_5	mg/L	10	
		八灰石山田	NH ₃ -N		8	
	选矿破		颗粒物	mg/m ³	20	
	碎、筛分	江苏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	排气筒高度	m	15	
	系统有组 织粉尘排 放			kg/h	1.0	
	天然气热 风炉烟气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3271-2014)表 3 燃气锅 炉限值	颗粒物	mg/m ³	20	
应			SO_2	mg/m ³	50	/
废气			NO_x	mg/m ³	150	
(汞及其化合物	mg/m ³	/	
			林格曼黑度	(级)	1.0	
			烟囱高度	m	≥8	
	厂区无组 织排放	江苏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DB32/4041-2021)表3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颗粒物	mg/m ³	0.5	监控点 与参考 点浓度 差值
	运营期执行	f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	dB (A)	昼间	60	厂界外
噪	标准》(C	B12348-2008)2 标准	ub (A)	夜间	50	1m
声	声 建设期执行《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		dB (A)	昼间	70	厂界外
	标准》(C	B12523-2011)	ub (A)	夜间	55	1m
固废		ᆙ放《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 《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9-2020), j	危险废物

江苏省征求意见稿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一览表

表 2-3-5

类别		标准名称及级(类)别	污染因子	标准限值	
矢剂		你但石外及级(矢)加	行来囚丁	单位	数值
			颗粒物	mg/m ³	5
			SO_2	mg/m ³	35
废气	天然气热		NOx	mg/m ³	50
及し	风炉烟气		汞及其化合物	mg/m ³	/
			林格曼黑度	(级)	1.0
			烟囱高度	m	≥8

2.4. 评价工作等级及评价重点

2.4.1. 环境空气影响评价工作等级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大气环境》(HJ2.2-2018),采用推荐模式中的估算

模式对项目大气环境评价工作进行分级,主要参数见表 2-4-1,估算结果见表 2-4-2。

估算模型参数表

表 2-4-1

	参数	取值				
城市/农村选项	城市/农村	农村				
规印/农们起坝	人口数 (城市选项时)	_				
	最高环境温度/℃					
	最低环境温度℃	-10.2				
	土地利用类型	5) 农田				
	区域湿度条件	1)中等湿度				
是否考虑地形	考虑地形	否				
足口ろ応地形	地形数据分辨率/m					
是否考虑岸线熏	考虑岸线熏烟	否				
走百考虑序线黑 烟	岸线距离/m	_				
<i>N</i> 의	岸线方向/°	_				

估算模式得出有组织及无组织废气正常排放各因子的 Pmax 值统计表

表 2-4-2

	因子	TS	SP	PM	1_{10}	SC	O_2	NO	Ox	推荐
废气 所在	位置	浓度 (µg/m³)	Pmax (%)	浓度 (µg/m³)	Pmax (%)	浓度 (µg/m³)	Pmax (%)	浓度 (µg/m³)	Pmax (%)	评价 等级
	粗碎工序	/	/	0.47	0.10%	/	/	/	/	三级
	中细碎	/	/	1.80	0.40%	/	/	/	/	三级
	筛分工序	/	/	2.31	0.51%	/	/	/	/	三级
有组	粉矿仓	/	/	0.07	0.02%	/	/	/	/	三级
织	干式磁选车间	/	/	0.86	0.19%	/	/	/	/	三级
	天然气热风炉 (1000 万大卡)	/	/	0.82	0.18%	0.38	0.08%	0.47	0.24%	三级
	天然气热风炉 150 万大卡)	/	/	0.01	0.00%	0.03	0.01%	0.03	0.01%	三级
无细	原矿堆存起尘	66.44	7.37%	/	/	/	/	/	/	二级
组织	原矿装卸起尘	58.13	6.46%	/	/	/	/	/	/	二级

评价等级判定表

表 2-4-3

评价工作等级	评价工作分级判据
一级	P _{max} ≥10%
二级	$1\% \le P_{\text{max}} < 10\%$
三级	P _{max} <1%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 2.2-2018),大气评价等级判别表见表 2-5-3。本项目 Pmax=7.37% < 10%,确定本项目大气评价等级为二级。

2.4.2. 地表水评价工作等级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地表水环境》(HJ2.3-2018),本项目属于水污染影响型,选矿废水经沉淀处理后回用于选矿生产补充用水不外排,生活污水经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用于绿化和场地道路洒水等,本项目无污废水排放,属于导则表1中的"注10:建设项目生产工艺中有废水产生,但作为中水利用,不排放到外环境的,按三级B评价",地表水环境影响评价等级为三级B。

2.4.3. 地下水评价工作等级

(1) 项目所属的地下水环境影响评价项目类别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地下水环境》(HJ 610-2016),本项目属非金属矿采选及制品制造类中"57、石棉及其他非金属矿采选",地下水环境影响评价项目类别属于III类项目。

(2) 项目的地下水环境敏感程度

根据现场调查情况,本项目周围居民供水来自于市政自来水管网,居民家中的自打水源井井深在 4~31m 之间,主要用于洗涮杂用,区域无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准保护区及其补给径流区、分散式饮用水水源地,地下水环境敏感程度为不敏感。

(3) 地下水评价等级

本项目为III类项目,地下水环境敏感程度为不敏感,确定评价等级为三级。

2.4.4. 声环境影响评价等级

本项目选矿厂选址位于峰泉公路两侧,峰泉公路为 464 省道一部分,已规划为一级公路属于交通干线,在项目附近还有一些企业分布,属于居住、工业混杂地区,对照《声环境功能区划分技术规范》(GB/T15190-2014)及《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项目所在区域声环境功能区划为 2 类,项目周围 200m 内除长观站(1~5m 工作人员)外无其他居民点,项目建成后评价范围内受影响人口增加较少,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

术导则 声环境》(HJ2.4-2009),确定本项目声环境影响评价等级为二级。

2.4.5. 生态环境影响评价等级

本项目工程总占地面积 0.142km², 小于 2km²; 项目周边不涉及各类生态空间保护区域, 生态敏感性为一般区域;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生态影响》(HJ19-2011)表 2-5-5 判定原则, 确定生态影响评价等级为三级。

2.4.6. 土壤环境评价等级

对照《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土壤环境》(HJ964-2018)附录 A 中的 表 1 土壤环境影响评价项目类别判断,本项目属于表格中采矿业中的其他,对应项目类别为III类,项目占地面积为 142023m²,占地面积为 5~50hm²,占地规模为中型,拟建项目周边存在耕地,土壤敏感程度为敏感,本项目属于污染影响型,根据导则中的污染影响性评价工作等级划分,土壤环境影响评价等级为三级。

2.4.7. 环境风险影响评价等级

本项目物料干燥的热源天然气以及选矿药剂中的硫酸、乙基黄药属于环境危险物质,天然气不设置储罐、采用管道运输,其最大储存量为 2kg,硫酸和乙基黄药的最大储存量分别为 1.8t、3t,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 169-2018)附录B,天然气和硫酸属于突发环境风险事件风险物质,临界量为 10t,乙基黄药属其他危险物质中的危害水环境物质(急性毒性类别 1),临界量为 100t;根据风险导则附录 C 公式计算,Q=q1/Q1+ q2/Q2+ q3/Q3=0.002/10+1.8/10+3/100=0.21<1,该项目环境风险潜势为I级。

根据风险导则表 1 可知,项目环境风险潜势为I级,本项目评价工作等级为简单分析。

本项目各环境要素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等级见表 2-4-4。

环境影响评价等级表

表 2-4-4

项目	判	据	评价等级
环境空气	最大地面浓度占标率	TSP: Pmax=1%<7.37%<10% PM ₁₀ : Pmax=0.51%<1% NOx: Pmax=0.24%<1% SO ₂ : Pmax=0.01%<1%	二级
	污水排放量	0	
地表水	项目污水排放方式	间接排放(生产工艺中有废水产生, 但作为回水利用,不排放到外环境)	三级 B
地工业	地下水环境影响评价类别	III类	— <i>L</i> TZ
地下水	地下水环境敏感程度	不敏感 (场地及周围内无饮用水井)	三级
噪声	项目所在地声环境功能区	2 类	二级
· · · · · · · · · · · · · · · · · · ·	受影响人口变化	增加较少	一纵
生态环境	工程占地	0.142km^2	三级
生心小児	影响区域生态敏感性	一般区域	二级
	行业土壤环境影响评价项目类别	III类	
土壤环境	项目类型	污染影响型	— 4T
上块小児	项目占地	中型(5hm ² <14.20hm ² <50hm ²)	三级
	周边土壤环境敏感程度	敏感 (建设项目周边存在耕地)	
环境风险	Q<1	环境风险潜势为I级	简单分 析

2.5. 评价范围及环境保护目标

2.5.1. 评价范围

根据工程项目的污染源排放情况、当地地形地貌、气象条件、敏感点分布等,以及《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等来确定评价范围。

本次评价确定的评价范围见图 2-5-1 和表 2-5-1。

环境影响评价范围一览表

表 2-5-1

环境要素	评价范围				
大气环境	以项目场址为中心区域,边长 5km 的矩形区域。				
地表水环境	项目东侧沟渠(峰泉公路旁)矿坑水排水口上游 500m,下游约 2500m 至孟中水库,总长约 3000m 沟渠。				
地下水环境	选矿厂周围 6km² 范围内的浅层地下水				
声环境	选矿厂边界外扩 200m 范围				
生态环境	生态评价范围为选矿厂占地区域及厂界外 500m, 面积约 1.64km ²				
土壤环境	项目占地及外扩 50m 范围内				
环境风险	以项目场地为中心, 半径 3km 范围内				

2.5.2. 环境保护目标

本项目评价范围内无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饮用水源保护区等各类生态红线保护区域,经现场踏勘和调查,本项目评价范围内主要有村庄居民、农田植被等环境保护目标,环境保护目标分布情况见图 2-5-1,环境空气保护目标见表 2-5-2,地表水、噪声、地下水等保护目标见表 2-5-3。

环境空气保护目标一览表

表 2-5-2

名称	经纬度		保护对象	保护内容	环境功能	相对厂址	相对厂界距
石柳	东经	北纬	木	体护内谷	X	方位	离
种畜场政 府	118.6783	34.4275	办公人员	约 20 人		N	1940m
费岭村	118.6738	34.42965	居民	共1200人		N	2000m
种畜场职 工小区	118.6764	34.4256	居民	共 344 人		N	1720m
种畜场学 校	118.6743	34.4274	教职工、学生	共 580 人		N	1950m
陆湖村	118.6916	34.4140	居民	共3000人		Е	1250m
阮庄	118.6837	34.3939	居民	共 230 人		SE	1300m
严庄	118.6709	34.3914	居民	共 320 人	二类区	S	1500m
杜庄	118.6637	34.3902	居民	共 580 人	一大匹	S	2020m
蒋马村	118.6584	34.3942	居民	共2400人		SW	1610m
蔡湖	118.6908	34.3845	居民	共 300 人		S	2520m
库西村六 组	118.6970	34.3901	居民	共 270 人		SE	2450m
陆湾	118.7007	34.3947	居民	共600人		SE	2430m
毛北村	118.6743	34.3853	居民	共900人		S	2140m
周洼	118.6908	34.3845	居民	共1200人		W	2170m
"长观站"	118.6908	34.3845	工作人员	1~5 人		W	30m

其他受项目影响的保护目标一览表

表 2-5-3

环境要 素		环境保护目标	· · · · · · · · · · · · · · · · · · ·	达到的标准或要
或设施	名称	方位与距离	基本情况	求
	峰泉公路侧灌溉水 沟	紧靠选矿厂厂 界西侧边界	流向由北向南,最终汇入孟 中水库中	《地表水环境质 量标准》
地表水	孟中水库	位于项目南侧 约 1.6km	水库深约 10.2m,面积约 13.86hm²,水库北侧有一条 排水沟支流,无其他支流	重你在》 (GB3838-2002) Ⅲ类标准
地下水		《地下水质量标 准》(GB/T 14848-2017)		
去订坛	"长观站"	工业场地西侧 30m	1~5 人	《声环境质量标 准》
声环境	除"长观站"外,工业均 敏感点	(GB3096-2008)2 类区标准		
生态环境	安峰山水源涵养区 生态空间保护区域 E, 2.5km 安峰林场、安峰水库、安峰 镇峰西村、山西村、山庄村、 山东村及曲阳乡城南村、城 北村、官庄村、赵庄村等, 面积 57.48km²		水源涵养的生态功能不受影响	
	工	不受影响		
土壤环境	工	不受影响		

3 工程概况及工程分析

3.1. 本项目配套的采矿工程概况

3.1.1. 采矿工程基本情况

(1) 采矿工程开采范围

本项目配套的金红石采矿工程项目环评报告已于 2019 年 3 月取得江苏省生态环境 厅的批复(苏环审[2019]17 号),环评批复的采矿工程开采面积 0.91km²,其中 0.17km² 面积位于新沂市,0.74km² 面积位于东海县,开采标高为+31~-165m,采用露天开采,服务年限约 30 年。

采矿工程的露天开采工艺流程及污染物产生环节见图 3-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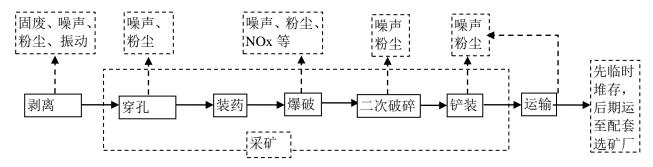


图 3-1-1 采矿工程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

(2) 采矿工程规模及工艺

矿山的生产规模(金红石原矿): 60 万 t/a (17.14 万 m^3/a);

岩石剥离 (废石): 102.84 万 m³/a;

开采工艺:露天开采。

(3) 采矿工程产品去向

开采金红石原矿矿石全部进入本次新建的选矿厂进行选矿加工。

(4) 采矿工程项目组成

采矿工程项目组成见表 3-1-1。

表 3-1-1

表 3-1-1 工程类别	单项工程	工程情况
	露天开采	凹陷露天采坑共 2 个,小采坑位于西侧,大采坑位于东侧。先开采西侧小采场,开采完后,再开采东采场。 西侧小采坑开采标高为+31~-15m,小坑境界尺寸地表长×宽=580×300m、面积约 11.15 hm²,底部长×宽=350×180m、面积约 4.73hm²。 东侧大采坑开采标高为+31~-165m,大坑境界尺寸地表长×宽=1200×(300~500)m、面积约 42.38 hm²,底部长×宽=(90~380)×(40~50)m、面积约 0.3hm²。 公路运输开拓,最终台阶高度 10m,安全平台宽度 4m,清扫平台宽度 8m,运输平台宽度 17m(安全平台)或 21m(清扫平台),最终帮坡角 42°28′,采场占地 53.53hm²。
主体工程采矿	临时堆土场	位于 2 个露天采坑之间,临时堆土场占地 $10.81 hm^2$,总高度 $15 m$,分 3 个台阶,每个台阶 $5 m$,边坡角控制在 $30 ^\circ$ 以内。临时堆土场总容量约 141.7 万 m^3 。
	废石周转场	位于采场东侧、峰泉公路以东,废石周转场占地 7.84hm²(长宽为 280m×280m),其中作业场地 1hm²(长宽为 100m×100m),可周转 10~15 天废石量,其余场地仅作为应急场地。
	初期矿石临 时堆场	位于东采场中部,占地 $4hm^2$ (长宽为 $200m\times200m$),总容量约 18 万 m^3 ,可容纳初期 10 个月矿石和基建期回收矿石(共约 15.90 万 m^3)。
	矿山运输道 路	长 2.612km, 三级公路, 路面结构为泥结碎石; 路面宽 7m, 路基宽 9m, 自然地形标高 29m 到 32m, 道路拟设计平均坡度 0.35%;
	环矿堤坝	为防止雨季洪水进入采矿场,设计在采矿场外围建设环矿堤坝,堤坝为梯形断面,顶面宽 10m,底宽 20m,高 5m 左右。
	供水系统	运营期生产、消防用水正常采用处理后的矿坑水,不足部分采用市政自来水补给。生产、消防供水采用合用给水系统,由水源取水泵房(单泵供水能力 90 m³/h,1 用 1 备)、储水池(初期 450 m³,后期 900 m³)、联合供水泵房及供水管网(DN300、DN50)组成。 生活供水采用独立系统,由市政自来水直供,供水干管管径为 DN75,室内冷热水管采用 PPR 无规聚丙烯塑料管,热熔连接,室外埋地管采用球墨铸铁管(平均埋深为 1.8m),承插连接。
公辅工程	排水系统	办公生活区排水采用雨污分流制,实行雨水、生活污水分流制,生活污水经处理后全部回用不外排。 采场矿坑水经采坑和矿坑水池沉淀处理后部分回用,多余排入采场东侧路边沟渠,先期开采西采场正常排水量为323.69m³/d,后期开采东采场正常排水量为108.72~4158.30m³/d。
	供热系统	办公生活区设锅炉房,内设 2t/h 燃气热水锅炉 1 台,供食堂浴室热水,锅炉型号 WNS2-1.0-Y(Q),锅炉设置高度 8m 的钢制烟囱,工作时间 300 天,每天 12h。
	供电系统	电源: 10KV 电源由区域变电站引来两路电源,外部电缆埋地引入,进入总 10KV 变配电所。
	办公生活	办公生活区位于批复矿区外东南侧,包括办公楼、倒班宿舍楼、研发楼、 食堂及浴室、锅炉房等生活附属设施。

工程类别	单项工程	工程情况
	矿坑水处理	西采场(服务年限 3.2 年)正常矿坑水量为 514.94m³/d,东采场(服务年限 26.8 年)正常矿坑水量为 299.37-4349.55m³/d,矿坑水设计生产供水循环系统,采用采坑自然沉淀和矿坑水池处理后,达到生产用水标准后循环使用。项目投产~8.2 年矿坑水池运行 1 座,容积 450m³,运营 8.2~30 年)运行 2 座,容积 900 m³。
	生活污水处 理	生活污水经一体化污水处理设备处理后,全部回用,不外排,一体化污水处理设备处理规模为 3m³/h,采用 A/O 处理工艺。
环保工程	固废处置工程	废石周转场作业场地四周设挡土墙、排水沟、防风抑尘网、顶部加盖,排水沟末端设容积 350 m³ 的沉淀池。 临时堆土场四周设挡土墙、排水沟。 办公生活区设垃圾桶,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置。 生活污水处理站污泥交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置。
	粉尘治理	凿岩机配备捕尘装置及湿式凿岩措施;爆破工序采取洒水预湿地面、炮 孔水封爆破;各产尘预湿工序配洒水车,起尘工序配雾炮车。
	噪声控制	潜孔钻机采取湿式减振,空压机采取进出气消声,挖掘机采取排气消声,装载机采取排气消声,爆破采取铺草垫减少振动。

(5) 主要生产设备

采矿工程配套的主要生产设备见表 3-1-2。

采矿主要生产设备表

表 3-1-2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备注
1	露天潜孔钻机	Atlas L6	台	2	
2	柴油螺杆移动空压机	LUY230-127 23.0m3/min,1.2MPa	台	2	
3	柴油液压挖掘机	CAT336D2 1.9m3	台	4	
4	柴油液压挖掘机	CAT320D	台	1	
5	冲击锤	HB3000	台	1	
6	矿用汽车	20 吨	台	6	另备用2台
7	轮式装载机	ZL50	台	1	
8	洒水车	BZK-D21T	台	8	环保设备
9	雾炮车	KCS400-60	台	6	环保设备

(6) 主要原辅材料消耗

采矿工程的矿山主要原辅材料消耗见表 3-1-3, 柴油和乳化炸药均依托社会统一供给解决,矿区内不设置专门的储存设施。

矿山主要材料消耗情况表

表 3-1-3

材料名称	用途		用量	
70 件石物	用坯	单耗,kg/t 矿	日用量,t/d	年用量,t/a
乳化炸药	爆破	1.2	2.4 t	720
柴油	机械设备	2.05	4.08 t	125
非电雷管	分段、延时爆破	/	117 个	3.5 万个
非电导爆管	起爆	/	1883m	56.5 万 m
润滑油	设备及运输车辆	/	0.061	18.4
钻头	钻孔	/	若干	若干

注:柴油由当地加油站提供解决,不储存;炸药等爆破器材由当地爆炸器材总库直接配送,当天多余直接清退不储存。

3.1.2. 采矿工程目前建设及环境影响等情况

(1) 采矿工程目前建设、运营情况

采矿工程目前正处于建设之中,尚未开始运营,因此不具备竣工环保验收条件。目前已完成采矿区内的养猪场、苗木场的搬迁工作,目前正在进行矿山道路基建和部分地表覆土剥离。

采矿场建设期目前配有雾炮洒水车,洗车台和道路喷淋设施正在建设,剥离边坡绿化正在进行;施工采用低噪声设备,施工场界噪声符合《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施工营地铺设生活污水收集管网,生活污水收集采用化粪池处理后用于周边农田施肥;施工期采坑废水经沉淀后用于场地洒水;施工营地设垃圾桶收集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置,采场剥离覆土用于建设环矿堤坝。

采矿工程建设目前各项环保措施到位,环境影响较小,不存在环境问题。

(3) 本项目对采矿工程的"以新带老"措施

已批复的采矿工程环评报告中的工程内容主要包括露天采坑、矿石运输道路、废石周转场、临时堆土场、环矿堤坝、办公生活区,本次选矿工程设计有办公生活区,原采矿工程的办公生活区将不再建设,采矿工程的办公生活等设施依托选矿工程的办公生活区。原采矿工程办公生活区设计有设锅炉房,内设 2t/h 燃气热水锅炉 1 台,供食堂浴室热水;本次选矿设计办公生活区职工办公生活取暖采用空调、生活用热水采用电锅炉,将不再设燃气锅炉,减少了大气污染物的排放。

除办公生活区外,其余采矿工程均不变化,维持原环评工程情况。

3.2. 本项目工程概况

3.2.1. 项目概况

3.2.1.1. 项目名称、建设性质、规模及建设地点

- (1) 项目名称: 年产 60 万吨金红石矿选矿工程项目
- (2) 建设单位: 江苏载彤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3) 建设性质:新建
- (4) 建设规模:处理金红石原矿 60 万 t/a, 另设计入选配套金红石采矿的部分废石 (9.5 万 t/a 的榴辉岩),实际处理能力为 69.5 万 t/a。
 - (5) 建设地点: 东海县城西南约 16.3km, 种畜场南侧
 - (6) 项目投资: 39798.92 万元

3.2.1.2. 项目备案证相关情况说明

(1) 备案证上建设地点情况说明

项目备案证上建设地点为江苏省连云港市东海县种畜场商贸路,该地址为江苏载彤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注册地址,本项目实际地址是种畜场南侧峰泉公路两侧,由于项目备案证为采选工程一起的备案证,且采矿区地跨连云港市东海县和徐州市新沂市两个行政区域,省发改委按照公司注册地址进行备案,未按照项目实际建设位置备案。

(2) 备案证上建设规模及内容情况说明

项目备案证上建设规模及内容为建设年产 60 万吨金红石原矿采选工程,项目建设采矿-选矿-尾矿综合利用生产线 1 条,年处理金红石原矿 60 万吨,年综合利用剥离岩石(碎石)102.84 万立方米/年;年产金红石精矿 0.7 万吨/年,石榴石精矿 19.5 万吨/年,绿辉石精矿 32.6 万吨/年,尾矿综合利用 16.7 万吨/年。

备案证上建设内容有 3 项: 采矿、选矿、尾矿综合利用生产线 1 条,目前采矿项目 环评 2019 年已取得江苏省生态环境厅的批复,本次评价不包括采矿工程。

备案证上尾矿综合利用生产线 1 条为建设单位后期规划项目,暂未开展设计,本次评价不包含该内容,后期建设单位建设尾矿综合利用生产线时需对该部分另行履行相关的环评手续。

本次环评只包含备案证上的选矿内容。备案证上选矿规模及产出为年处理金红石原矿 60 万吨;年产金红石精矿 0.7 万吨/年,石榴石精矿 19.5 万吨/年,绿辉石精矿 32.6 万吨/年,尾矿 16.7 万吨/年,共计 69.5 万吨/年。产出比入选原矿多出来的 9.5 万吨/年 为采矿剥离岩石(废石)中的部分榴辉岩。主要原因为采矿剥离废石中有大量的榴辉岩,

其金红石 TiO₂含量均小于 1%,选矿设计将部分榴辉岩进行利用,综合矿山的均衡剥离 和榴辉岩的质量因素,每年利用的榴辉岩量为 9.5 万吨,混入金红石原矿中进行选矿加工,以达到综合利用的目的。

(3) 备案证上项目总投资情况说明

项目备案证上项目总投资为53394.16万元,该投资为选矿项目与采矿项目的投资总和。本选矿项目投资为39798.92万元,其余为采矿项目投资。

3.2.2. 地理位置及交通

本项目为金红石采矿项目配套工程,项目位于采矿区东侧 140m,建设地点在江苏省东海县城西南约 16.3km,种畜场南侧,行政区划属东海县种畜场、曲阳乡管辖。本项目北临东陇海铁路 8km,连徐高速公路从项目北侧 2.6km 处通过,距连云港港口 86km,距白塔埠飞机场 30km。县、乡、村级公路四通八达,交通十分便利。项目交通位置见图 3-2-1。



图 3-2-1 项目交通位置图

3.2.3. 项目组成

本项目的项目组成见表 3-2-1。

表 3-2-1

工		
类 工程示列	说	兑明
原矿破碎筛 分系统 处理能力为 69.5 万 t/a,包括 60 万 t/a 金红石原矿和 9.5 万 t/a 分系统 (榴辉岩);主要由粗碎车间、中细碎厂房、筛分厂房等组成天,每天 1 班,每班 7 小时。		
主体 原矿磨矿重 处理能力为 69.5 万 t/a; 主要建设斗提车间、磨矿分级厂房、房、沥干池车间、烘干厂房、磁选车间、浓密机、回水池、泥湿砂堆厂房、成品车间、包装车间; 年作业 300 天,每天小时。	干排车间、湿	
选 证 金红石矿浮 选系统 处理能力为 4.4 万 t/a,来源于原矿磨矿重选系统得到的金红 建设精选金红石均化车间,精选磨选、重选、浮选车间、沥 冷却、磁选、精选包装车间、药剂制备及储存车间、硫酸储 粗矿磨矿、重选、浮选工作制度为年作业 130 天,每天 3 班, 金红石中矿磁选工作制度为年作业 170 天,每天 3 班,每班	干池、干燥、 罐区;金红石 每班8小时;	
原矿堆场底部四周设置 1.2m 高的汽车轮胎挡墙,四原矿 风抑尘网,顶部设场棚,占地 40×40m,堆放高度约 堆放矿石量约 3.08 万 t,位于峰泉公路西侧的原矿堆场地	5.5 m,最大 ₁	座
中间 料品 粉矿仓 数容积共 3000m³, 最大储存破碎筛分系统产生的物 数容积共 3000m³, 最大储存破碎筛分系 矿料,可以满足粉矿储存 24 小时的工艺	统 3.5 天的粉 2	座
一	序积共 1600m³ 8	座
公 储运工程 矿、绿辉石 精矿 封闭储存,成品暂存间,有效容积分别为 5500m ³	为 4000m³ 和 2	2座
辅	2800m^3 1	座
工 程 湿泥 封闭储存,建筑湿泥堆厂房,有效容积。	2800m ³ 1	座
硫酸储罐,罐体尺寸 φ1.5×2m,地面露天卧式储罐,作积 8×7.5m,四周设 1.2m 高围堰,地面铺陶瓷地砖, 药剂 围堰内壁均做防渗处理		/
储存 药剂储存间,规格 13.5×5×4.5m,储存 3 种药剂: 2: 药、碳酸钠。	#油、乙基黄 1	间
运输工程:各构筑物之间物料采用皮带输送,总长 1730m,会皮带廊;精矿产品及尾矿(轻矿建筑砂)外运全部采用公路;辅材料和药剂购入等采用汽车运输。		/
生产辅助系 建设有机修车间、空压机站等	,	/

续表 3-2-1

エ	程系统	工程情况								
供水系统		采用处理后的 项目生活用水 直供。 项目生产补充 坑水池至选矿	的采场矿坑涌水,给水系统由消防泵房及水池、供水管网组成。 水量 23.92m³/d,生活设施供水采用独立系统,由市政自来水 它用水在采矿工程内的矿坑水池中设置供水泵,并配套建设矿 广厂的供水管路长度约 1500m。矿坑水池为采矿工程建设内							
排	水系统	选矿厂区排水	《采用雨污分流制, 实行雨水、生产废水、生活污水分流制,	/						
		磨矿重选系统	产干燥热源: 1000 万大卡的热风炉,燃用天然气 504 万 m³/a。	1台						
供	热系统	金红石浮选系统干燥热源:150万大卡的热风炉,燃用天然气12.69万 m³/a。								
		办公生活区职工办公生活取暖采用空调,生活用热水采用电锅炉。								
供	电系统	电源: 10KV 电源引自距离选矿厂约 6km 曲阳 110kV 变电站。								
办公生活		办公生活设施,主要建设有综合楼、食堂、倒班宿舍、值班室、生产区门 卫值班室等生活附属设施。与采矿工程共用 1 套办公生活设施								
	生活污 水处理	办公生活区设置污水处理站 1 座,生活污水处理后全部回用,不外排。处理规模为 3m³/h,采用"生物接触氧化+沉淀+消毒+过滤"的处理工艺。								
废水							原矿重 系统生 产处理	池循环用于磨	矿重选系统生产用水,回水量约870.87m³/h,底流经脱水后	1套
金红石 浮选系 统生产 废水处 理		浮选系统的生产废水(尾矿浆)进入浮选系统沥干池布置的浓密斗,上层 清液循环用于各浮选环节生产用水,回水量约 176m³/h,底流经脱水后进 入尾矿堆放车间(湿砂堆厂房、湿泥堆厂房)。								
	<i>አ</i> ታ /\	粗碎厂房	1 台气箱脉冲袋式除尘器 FFGM2-5,处理风量为: 18000m³/h,除尘效率 99.8%,排气筒高度 15m、内径 0.7m,并安装废气在线监测系统。	1套						
废气	师分破 碎、磁选 等粉尘 治理	中细碎厂房	1 台气箱脉冲袋式除尘器 FHGM64-8,处理风量为: 39000m³/h,除尘效率 99.8%,排气筒高度 15m、内径 1.0m,并安装废气在线监测系统。	1套						
		筛分厂房	1 台气箱脉冲袋式除尘器 FHGM96-7,处理风量为: 44000m³/h,除尘效率 99.8%,排气筒高度 15m、内径 1.1m,并安装废气在线监测系统。	1套						
		排 供 办 废水 水 株 中 大<	供水系统 提出 供	供水系统 供水系统 供水系统 供水系统 (供水系统 (供水系统 (供水系统 (供水系统 (供水系统 (供水系统 (中、本) (中、本) (中、本) (中、大) (中、大)						

续表 3-2-1

	. 3-4-					
工程类别	工程系统		工程系统工程情况		说明	
		筛分破 碎、磁选	粉矿仓	1 台气箱脉冲袋式除尘器 FFGM³2-5,处理风量为: 6000m³/h,除尘效率 99.8%,排气筒高度 15m、内径 0.4m,并安装废气在线监测系统。	1套	
		等粉尘 治理	磁选车间	气箱脉冲袋式除尘器 FHGM96-8,3 台除尘器串联工作,处理风量为:44000m³/h,除尘效率99.9%,排气筒高度15m、内径1.1m,并安装废气在线监测系统。	1套	
	废气	无组织	原矿堆场、装卸起尘	原矿堆场四周设 9m 高防风抑尘网,顶部设场棚,同时对堆存原矿进行定期喷水处理,装卸过程中洒水抑尘	/	
		粉尘治 理	粗碎工业场 地	厂界四周设颗粒物在线监测系统。	1套	
			选矿厂区	厂界四周设颗粒物在线监测系统。	1 套	
		天然气	原矿磨矿重 采用低氮燃烧技术,烟气经排气筒有组织排放,高 然气 选系统干燥 内径 0.5m,并安装烟气在线监测系统。		1套	
环保		热风炉	金红石浮选 系统干燥	采用低氮燃烧技术,烟气经排气筒有组织排放,高度 15m、内径 0.5m,并安装烟气在线监测系统。	1套	
工程		一般固		原矿磨矿重选系统尾矿	原矿磨矿重选系统产生尾矿 13 万 t/a,项目设尾矿堆放车间(湿砂堆厂房、湿泥堆厂房),尾矿可作为轻矿建筑砂,正常全部外售综合利用,也可以考虑回填矿区内现有遗留盗采坑。	
	固		金红石浮选系统尾矿	金红石浮选系统产生尾矿 3.7 万 t/a,项目设尾矿堆放车间(湿砂堆厂房、湿泥堆厂房),尾矿可作为轻矿建筑砂,正常全部外售综合利用,也可以考虑回填矿区内现有遗留盗采坑。		
	废			生活垃圾	厂区设垃圾桶,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置。	/
			生活污水处 理站污泥	与生活垃圾一起交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置。		
		会 队应	废机油	收集户才厂区内新方 六山左色 <u>坠底栅</u> 从四次毛的苗台进行		
		危险废 物	废选矿药剂 储存桶	收集后在厂区内暂存,交由有危险废物处理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理,厂区设危废暂存间占地面积约 9m²。		
	噪	声控制		隔声罩、加装消声器、底座加固,其他破碎机、磁选机等设装减震器;所有设备均选用低噪声设备,置于厂房内,采取	/	
依托			本项目原料为 吨/年。	采矿工程生产的金红石原矿 60 万吨/年、榴辉岩废石 9.5 万	/	
工程	生产供水水		选矿生产用水	水源利用采矿工程的矿坑涌水,采矿工程已设计有矿坑水池	/	

续表 3-2-1

工程类别	工程系统	工程情况	说明
依托工程	场外运输道 路	本项目原料为采矿矿坑运来矿石,采矿工程已设有矿坑至峰泉公路的矿石运输道路,道路等级三级,路面结构为泥结碎石,路面宽7m,本项目矿石原矿的厂外运输道路依托采矿工程的运输道路。	/

3.2.4. 产品方案及流向

3.2.4.1. 产品方案

本项目处理的金红石原矿和废石的量共计为 69.5 万 t/a,原矿磨矿重选和金红石浮选得到的产品包括金红石精矿、石榴石精矿、绿辉石精矿,其中金红石精矿为 0.7 万吨/年,石榴石精矿为 19.5 万吨/年,绿辉石精矿为 32.6 万吨/年,产品共计 52.8 万 t/a;选矿得到的尾矿为 16.7 万 t/a,其中原矿重选系统尾矿为 13 万 t/a,金红石浮选系统尾矿为 3.7 万 t/a。

3.2.4.2. 产品去向

本项目得到的产品全部出售,主要销往东海县当地的下游产业链工厂。尾矿可作为 轻矿建筑砂,正常情况下全部外售综合利用,在不能及时外售利用时也可用于回填矿区 内现有遗留盗采坑。

3.2.5. 项目选址及平面布局

3.2.5.1. 项目选址

本项目选址位于配套采矿区东南侧约 140m,项目场地外南侧距离不远为金红矿业采矿区和选矿厂区,东西两侧均为农田,村庄距离较远,东侧最近村庄陆湖村距离约 1250m,西侧最近村庄周洼村距离约 2170m,场地周围距离较近的设施为位于西南侧的长观站,距离约 30m。

3.2.5.2. 总平面布置

本项目场地被南北向的峰泉公路穿越其间,其中公路西侧场地(以下称"粗碎场地") 布置原矿堆场及粗碎车间,其余选矿工艺布置在公路东侧场地(以下称"选矿厂区")。

粗碎场地位于峰泉公路西侧,北侧与配套采矿工程的原矿运输道路衔接,场地设有原矿卸矿平台、原矿堆场、粗碎车间,粗碎后经过胶带机由西向东输送至选矿厂区的中细碎厂房,该胶带廊跨峰泉公路,胶带廊最大跨径28.0m,满足峰泉公路规划和净高的

要求。

选矿厂区占地地形自然高差不到1米,北侧、南侧及东侧均为旱地,西侧为东海县峰泉公路,场地出入口布置在西侧接峰泉公路。根据选矿工艺流程,各工序之间采用胶带衔接,根据工序布置和物流走向,结合周边环境及场地进行布置,成品库及包装工序靠近峰泉公路布置,尽量减少外部运输车辆在厂区内的运输距离,并满足计量的要求。金红石浮选系统根据原料的来源,布置在厂区的东偏北侧;其它为工艺服务的公用工程或辅助设施靠近服务对象就近布置。由于项目产品品种繁多,根据物流,生产的产品难以集中布置,为了减少运输车辆返折,将附加产品尽量靠近东侧布置,故将南北向主干道设在东侧,并由东西向主干道与物流大门相衔接。项目的辅助生活设施布置在选矿厂区的北侧,根据辅助设施的组成,将综合楼、食堂、职工倒班宿舍楼等由西向东依次布置。

选矿厂项目平面布置见图 3-2-2。

3.2.5.3. 项目占地

选矿厂总占地面积为 142023m², 其中粗碎场地占地面积 8893m², 选矿厂区占地面积 133130m²。项目占地情况见表 3-2-2。

序号 名称 单位 数量 所占比例 项目总占地 m^2 142023 100% 粗碎工业场地 m^2 2 8893 6.26% m^2 3 选矿厂区面积 133130 93.74%

项目占地情况表

表 3-2-2

3.2.6. 服务年限、工作制度及劳动定员

(1) 服务年限

本项目服务年限与配套的采矿工程一致,矿区规划总服务年限 50 年,其中已批复环评的露天开采项目服务年限 30 年,规划后期地下开采工程服务年限 20 年。

(2) 选矿工作制度

本项目生产过程包括原矿筛分破碎系统、原矿磨矿重选系统和金红石浮选系统共3 个生产系统,各系统的工作制度如下:

1) 原矿破碎筛分系统

年工作300天,每天1班,每班7小时。

2) 原矿磨矿重选系统

原矿石磨矿、重选、磁选年工作300天,每天3班,每班8小时。

3) 金红石浮选系统

金红石粗矿磨矿、重选、浮选年工作 130 天,每天 3 班,每班 8 小时;金红石中矿磁选年工作 170 天,每天 3 班,每班 8 小时。

(3) 劳动定员

本项目劳动定员 184 人。

3.2.7. 主要技术经济指标

项目主要技术经济指标见表 3-2-3。

综合技术经济指标表

表 3-2-3

表 3-2-3 序号		单位	数量	备注
		1 1-2-	7,2	P4 (-14
1	选矿处理能力	万 t/a	69.5	60 万 t/a 的原矿 和 9.5 万 t/a 的采 矿废石(榴辉 岩)
2	选矿工艺		(1)原矿磨矿重 选; (2)金红石 浮选	
3	原矿入选品位(金红石)	%	2.5	
4	原矿入选品位(石榴石)	%	43	
5	原矿入选品位(绿辉石)	%	38	
6	精矿产量	万 t/a	52.8	
(1)	石榴石精矿	万 t/a	19.5	
(2)	绿辉石精矿	万 t/a	32.6	
(3)	金红石精矿	万 t/a	0.7	
7	尾矿(轻矿建筑砂)	万 t/a	16.7	
8	精矿品位(金红石)	%	90	
	选矿回收率 (金红石)	%	60.12	
9	精矿品位 (石榴石)	%	90	
	选矿回收率 (石榴石)	%	77.36	
10	精矿品位 (绿辉石)	%	90	
	选矿回收率 (绿辉石)	%	75.60	
=	选矿主要燃料消耗			
1	天然气	Nm³/a	516.69万	
=	供电			
1	设备装机总容量	kW	8931	
2	设备工作总容量	kW	8740	
3	计算有功功率	kW	6044	
4	计算无功功率	kvar		
5	计算视在功率	kVA	6220	
6	年耗电量	MW∙h	27303	
7	单位用电指标	kW⋅h/t	45.51	
四	供水			
1	全厂总用水量	m³/d	25620.93	
1.1	生产用水量	m³/d	25597.01	
1.1.1	新水量	m³/d	445.56	
1.1.2	回水量	m³/d	25151.45	
1.2	生活用水量	m³/d	23.92	
五	总图布置			
1	用地面积	m²	142023	
2	绿化面积	m²	16000	
		1	1	1

序号	指标名称	单位	数量	备注
六	工作制度及劳动生产率			
1	服务年限	a	50a,与配套矿区 采矿项目一致	
2	工作制度			
(1)	破碎筛分系统		300d/a, 7h/d	
(2)	原矿磨矿重选系统		300d/a,8h/d,3 班/d	
(3)	金红石浮选系统		130d/a, 8h/d, 3 班/d	
3	劳动定员	人	184	不包含采矿工 程工作人员
	其中:直接生产人员	人	168	
	非直接生产人员	人	16	
4	劳动生产率 (实物原矿)			
	全员	t/人·a	3260.86	
	直接生产人员	t/人·a	3571.43	
七	项目总投资	万元	39798.92	

3.3. 本项目工程分析

3.3.1. 主体工程

3.3.1.1. 选矿工艺流程

(1) 选矿工艺

选矿工艺采用重选分级和浮选工艺。

工艺系统主要分为原矿破碎筛分系统、原矿磨矿重选系统、金红石浮选系统共3部分。其中破碎筛分工艺流程图见图 3-3-1,原矿磨矿重选工艺流程图见图 3-3-2,金红石浮选工艺流程图见图 3-3-3。

本项目整体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见图 3-3-4。

(2) 选矿工艺流程

选矿工艺流程:首先进行破碎,再进行磨矿-分级-重选-干燥-磁选,磁选后获得石榴石精矿、绿辉石精矿和金红石入选原料(以下简称"金红石粗矿"),石榴石精矿和绿辉精矿包装后外售,金红石入选原料(金红石粗矿)供给下游浮选使用。

原矿石(-900mm)通过原矿仓底部的棒条给料机,送到粗碎机。粗碎后的物料通过胶带运输机输送到中碎作业。中碎后的物料通过胶带运输机输送到筛分厂房进行筛分作业。筛下产品-10mm 的物料经胶带运输机输送到粉矿仓,筛上产品+10mm 的物料通过胶带运输机返回中细碎厂房的细碎机进行破碎。细碎后的物料与中碎后的物料合并输送至筛分作业。

磨矿采用一段闭路流程:棒磨机与20目湿式直线筛组成闭路磨矿,大于20目的物

料经胶带运输机返回棒磨机,小于20目的物料进入60目高频筛分级作业。

在后续分级作业中将物料分为 20 目-60 目、60 目-80 目、80 目-120 目和-120 目 4 个级别。

4个级别的物料分别进入螺旋溜槽重选,通过重选后的物料被分为20目-60目石榴石粗精矿、20目-60目绿辉石粗精矿、60目-80目石榴石粗精矿、60目-80目绿辉石粗精矿、60目-80目绿辉石粗精矿、80目-120目绿辉石粗精矿和-120目石榴石粗精矿7种粗精矿。

7种粗精矿在沥干池储存沥干后通过抓斗机、胶带运输机分时段运送至干燥作业(因为后续烘干、磁选每次只能处理沥干池的一种物料),干燥后冷却磁选。磁选后最终获得 20 目-60 目钛铁矿、60 目-120 目钛铁矿、20 目-60 目连生体(石榴石+钛铁矿)、60 目-80 目连生体(石榴石+钛铁矿)、20 目-60 目石榴石精矿、60 目-80 目石榴石精矿、80 目-120 目石榴石精矿、-120 目石榴石精矿、20 目-60 目绿辉石精矿、60 目-80 目绿辉石精矿、80 目-120 目绿辉石精矿 11 种精矿和金红石浮选的入选原料矿。11 种精矿包装后外售,金红石浮选的入选原料矿供给下游浮选使用。

原矿磨矿重选系统尾矿经泵输送至旋流器进行浓缩,旋流器底流(浓度 60%)进入脱水筛进一步脱水至浓度 85%,由胶带输送输送至湿砂堆场堆存,进一步脱水后作为建筑砂外销。旋流器的溢流进入尾矿浓密机进一步的脱水,浓密机的底流(浓度 40%)经泵输送至压滤机压滤至浓度 85%,由胶带机输送至湿砂堆场堆存,进一步脱水后外销。浓密机的溢流自流至回水池,经泵输送至重选工段回收利用。

金红石原料储存在均化车间料仓。均化车间料仓底部设有圆盘给料机,粉矿经圆盘给料机由胶带运输机运往磨矿工序。胶带运输机上设有电子皮带称,通过电子皮带称与圆盘给料机的联锁,以实现自动控制棒磨机的给矿量。磨矿采用一段闭路流程:棒磨机与20目高频筛组成闭路磨矿,大于20目的物料返回棒磨机,小于20目的物料进入摇床作业。一段摇床的重矿产物进入二段摇床,二段摇床的重矿产物进入三段摇床,三段摇床的重矿产物进入浮选机进行浮选。一段摇床的中矿和轻矿、二段摇床的中矿和轻矿、三段摇床的中矿和轻矿合并后进入干排系统的浓密斗。向各级浮选机中加入药剂,进入浮选机的重矿产物经浮选后获得金红石精矿,金红石精矿先进入沥干池沥干,沥干后的物料通过装载机给入料斗,料斗下设有圆盘给料机,物料通过圆盘给料机转至皮带给料机给料至烘干设备。经浮选机浮选获得的含磷杂质矿在沥干池内沥干,作为建筑砂出售。烘干后的金红石精矿由胶带运输机输送至沸腾冷却床冷却,冷却后的金红石精矿由斗提机转运至金红石磁选。经磁选机磁选后获得金红石合格产品由胶带输送机输送至包装厂房进行包装外售。磁选后获得的中间产品通过胶带输送机输送至均化车间,继续进入磨

矿浮选烘干冷却磁选的流程、磁选尾矿与干排的湿砂尾矿合并、作为建筑砂外销。

3.3.1.2. 工艺布置

(1) 原矿破碎筛分系统工艺布置

原矿破碎筛分系统依工序建设有粗碎车间、中细碎厂房、筛分厂房,除中细碎厂房设置为 2 层外,其余构筑物均为 1 层布置。粗碎车间设计入料的最大块矿石粒度 900 毫米,布置有棒条给料机 1 台、CJ613 颚式破碎机 1 台;中细碎厂房设置 2 层,中碎设计入料的最大块矿石粒度 300 毫米,细碎设计入料的最大块矿石粒度 90 毫米,布置有中碎设备圆锥破碎机 1 台、细碎设备圆锥破碎机 2 台;筛分厂房布置有 3073 双层香蕉筛 1 台。

(2) 原矿磨矿重选系统工艺布置

1) 主体工艺布置

原矿磨矿重选系统依工序建设有磨矿分级厂房、重选分级厂房、沥干池车间、烘干厂房、磁选车间、成品车间、成品暂存间及包装车间,除烘干厂房和磁选车间布置为4层、包装车间布置为3层外,其余车间均为1层。磨矿分级厂房布置有棒磨机、直线筛等对破碎筛分后的原矿进行磨矿处理,重选分级厂房布置各级高频筛和脱水筛依次进行重选分级出各级粗精矿,各级粗精矿经过沥干池进行沥干、烘干厂房布置的干燥机进行干燥、磁选车间布置的磁选机设备进行磁选后进入成品车间。包装车间布置包装检查双层筛、包装机、码垛系统、半自动装车系统等对产品进行包装外售。

2) 尾矿浆处理系统工艺布置

原矿磨矿重选系统尾矿浆处理系统依序建设有干排车间、浓密机及湿泥湿砂堆厂房。干排车间设置 1 层,布置有脱水筛 1 台、Φ15 浓密机 1 台、带式真空过滤机 3 台。Φ30m 高效浓密机位于磨矿分级厂房及重选分级厂房东侧,尺寸为Φ30×8.9m。重选分级厂房溢流液均进入干排车间脱水筛,筛上物料为湿砂(轻矿建筑砂)输送至湿砂堆厂房,筛下矿浆进入干排车间的Φ15m 浓密机。Φ15m 浓密机沉淀后,其溢流采用泵输送至选矿厂区Φ30m 高效浓密机。高效浓密机位于磨矿分级厂房及重选分级厂房东侧,尺寸为Φ30×8.9m,溢流进入回水池进行循环利用。Φ15m 浓密机和Φ30m 高效浓密机底流由渣浆泵输送至干排车间带式真空过滤机进行脱水。干排车间脱水后的尾矿(轻矿建筑砂)输送入湿泥堆厂房暂存,正常全部汽车外运出售,也可考虑回填矿区内现有遗留盗采坑。

(3) 金红石浮选系统工艺布置

金红石浮选系统依工序建设有金红石均化车间、精选磨选、重选、浮选车间、沥干 池、干燥车间、冷却车间、磁选车间、精选包装车间,除干燥车间布置为2层外,其余 车间均为1层。均化车间布置有布置有给料圆盘、装载机等对磨矿重选系统生产的金红石粗矿进行均化处理,作为后续浮选工艺的入选原料。精选磨选、重选、浮选车间布置磨选(棒磨机、高频筛)、重选(一段、二段和三段重选摇床)、浮选(浮选机、扫选机、储槽等)3道工序设备。浮选后的精矿浆经过沥干池进行沥干、干燥车间的干燥机进行干燥、冷却车间布置的沸腾冷却床进行冷却、磁选车间布置的磁选机设备进行磁选后进入精选包装车间。

(3) 选矿废水循环系统

本项目工程中涉及到废水的工艺系统有原矿磨矿重选工艺、金红石浮选工艺。

1) 原矿磨矿重选系统生产废水处理系统

原矿磨矿重选工艺系统年处理量 69.5 万吨,年工作 300 天,处理量为 69.50 t/h,作业过程中生产废水产生环节及水量见图 3-3-2,生产废水处理循环利用工艺如下:

- ①原矿磨矿重选系统中水力旋流器、浓密斗的溢流为生产废水,这些废水首先进入 干排车间的脱水筛,筛上物料为湿砂(轻矿建筑砂)输送至湿砂堆厂房,筛下矿浆进入 干排车间的 φ15m 浓密机,经浓密机沉淀后,其溢流采用泵输送至选矿厂区 φ30m 高效 浓密机,经沉淀后,上层清液自流进入回水池供循环使用。
- ②干排车间 φ15m 浓密机和 φ30m 高效浓密机底流均泵送至带式真空过滤机进行压滤后,产生湿泥(轻矿建筑砂)输送至湿泥堆厂房。压滤废水收集送至 φ30m 高效浓密机,经沉淀后,上层清液自流进入回水池供循环使用。
 - 2) 金红石浮选系统生产废水处理系统

金红石浮选系统年处理量 4.4 万吨,年工作 130 天,处理量为 14t/h,作业过程中生产废水产生环节及水量见图 3-3-3,生产废水处理循环利用工艺如下:浮选系统中金红石精矿矿浆及尾矿矿浆(包含硫精矿矿浆、磷杂质矿浆)均送至沥干池的 Φ5m 浓密斗,经浓密斗沉淀后,上层清液进入回水池供循环使用。

3.3.1.3. 主要原辅材料

(1) 选矿主要原料

选矿原料为金红石原矿 60 万 t/a 和采矿废石榴辉岩 9.5 万 t/a,均来自于配套采矿工程的采坑,自采坑采用汽车运输至粗碎场地的原矿堆场。原矿堆场 1 座,占地 40×40m,位于峰泉公路西侧的原矿堆场及粗碎车间场地内,堆场底部四周设置 1.2m 高的汽车轮胎挡墙,四周设 9m 高防风抑尘网,顶部设场棚,堆放高度约 5.5 m,最大堆放矿石量约 3.08 万 t。

金红石原矿化学分析结果见表 3-3-1。

金红石原矿化学分析结果

表 3-3-1

成分	SiO ₂	Al_2O_3	TFe	Fe_2O_3	FeO	CaO
含量	42.57%	13.63%	14.88%	8.52%	11.48%	9.88%
成分	MgO	K ₂ O	Na ₂ O	S	P	TiO ₂
含量	5.73%	0.16%	2.06%	0.09%	0.11%	3.77%

(2) 选矿厂辅助材料

选矿厂主要辅助材料及能源消耗情况见 3-2-2。

辅助材料机油由社会维修机构随修带入使用,厂区不储存。药剂购入采用汽车运输,依托社会运力完成,其中硫酸储存于厂区内设置的硫酸储罐内,其余药剂采用桶装储存于厂区药剂储存间内,厂区内药剂最大储存量见表 3-3-3,具体规格和位置等见 "3.3.2.5 选矿储存运输"。药剂全部用于金红石浮选工艺系统,原矿磨矿重选系统不使用药剂。

选矿厂主要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情况表

表 3-3-2

序号	话口	杉	材料定额	年耗
厅石	项目	单位	单耗,/t原矿	平和
_	直接材料费			
1	机油	kg	0.02	12000
2	药剂			
(1)	硫酸	kg	/	15300
(2)	2#油	kg	/	4900
(3)	乙基黄药	kg	/	25800
(4)	碳酸钠	kg	/	11400
11	直接燃料及动力			
	电力消耗	kW∙h	39.28	27303
	天然气	m ³		516.69万
=	资源			
	生产补充水量	t	0.20	1.39×10 ⁵

(3) 主要选矿药剂理化性质、毒性

金红石浮选工艺需加入药剂,主要选矿药剂有硫酸、2#油、乙基黄药、碳酸钠,其理化特性、毒性及储存量等见表 3-3-3。

选矿药剂理化性质及用量一览表

表 3-3-3

1 3-	3-3							
序号	物质名称	分子式	理化特性	燃烧爆炸性	毒性毒理	生产线 上在线 量 x(kg)	最大储 存量 q (kg)	临界量(t)
1	硫酸	H ₂ SO ₄	纯品为无色透明油状液体,无臭。 熔点 10.5℃,沸点 330.0℃。性质 稳定,不聚合,与水混溶;遇水大 量放热,可引起沸溅。	与易燃物(如苯)和 有机物(如糖、纤维素等) 接触会发生剧烈反应,甚 至引起燃烧。	属中等毒性。LD ₅₀ 为 2140mg/kg(大鼠经口)。具有 强腐蚀性。	117.6	1800	10,属于风险 导则附录 B 中 的突发环境事 件危险物质
2	2#油	C ₁₀ H ₁₇ OH	分子量 154, 浅黄色油状透明液体, 具有紫丁香花的香气,可燃, 1 份 松油醇能溶于 2 份(体积)70%的 乙醇溶液中,溶于醇、丙酮、氯仿、 乙醚和苯等有机溶剂,难溶于水。 密度(20℃)0.900,凝固点 37℃, 熔点 18℃,沸点 219℃,闪点 95℃。	易燃。遇高热、明火、氧 化剂有引起燃烧危险。	人经口 LD50 3000~ 4000mg/kg,大鼠经口 LD50 4300mg/kg,ADI: 1mg/kg (CE)。	3696	600	属 GB30000.18 的类别 5,不 属于风险导则 中危险物质
3	乙基黄药	C ₅ H ₁₀ OS ₂	在常温下是固体的黄色粉末,带有刺激性臭味,有毒;黄药易吸水潮解,不稳定,受热、受潮、遇酸碱分解应贮存于阴凉、干燥地;黄药易溶于水,溶解水中解离成黄原酸根阴离子和轻金属阳离子;黄原酸根阴离子在水溶液中遇金属阳离子生成对应的重金属黄原酸盐沉淀,为此具有捕收力	可燃物,易点火燃烧	危害特性:刺激、腐蚀、中等毒性; 侵入途径:吸食、经皮、粘膜吸收。 黄药质量浓度>0.18 mg/L时能引起卵黄囊吸尽期仔鱼的死亡,质量浓度>0.32 mg/L时能诱发畸形。 黄药具有恶臭,嗅觉值为0.005mg/L。	198.24	3000	100 (危害水环 境物质-急性 毒性类别 1)
4	碳酸钠	Na ₂ CO ₃	分子量 105.99, 常温下为白色无气味的粉末或颗粒。有吸水性,露置空气中逐渐吸收 1mol/L 水分(约=15%),碳酸钠易溶于水和甘油。微溶于无水乙醇,难溶于丙醇。	不燃	具有弱刺激性和弱腐蚀性。 直接接触可引起皮肤和眼灼 伤。LD50: 4090 mg/kg(大 鼠经口),	87.36	1300	属 GB30000.18 的类别 5,不 属于风险导则 中危险物质

3.3.1.4. 主要工艺设备

选矿厂主要工艺设备及其参数见表 3-3-4。

选矿主要生产设备表

表 3-3-4

12 3-3-		1	T		1	1
工艺系统	工序/ 构筑 物	序号	设备名称	设备型号/处理能力	单位	数量
	粗碎	1	棒条给料机	1560	台	1
	工序	2	粗碎破碎机 CJ613 颚式破碎机,最大排 矿粒度: ≤225mm		台	1
- ,	中细碎工	1	中碎破碎机	山特维克 CH660 圆锥破碎 机,最大排矿粒度: ≤70mm	台	1
原矿破碎	序	2	细碎破碎机	山特维克 CH660 圆锥破碎 机,最大排矿粒度: ≤30mm	台	2
系统	筛分 工序	1	双层香蕉筛	3073 型,上层筛筛孔 30×30mm,下层筛筛孔 10×14mm	台	1
	粉矿 仓	1	圆盘给料机	BR-2500	台	1
		1	棒磨机	$\phi 3200 \times 4500 \text{mm}, V = 33 \text{m}^3$	싑	1
		2	单层湿式直线筛	3073 型,筛孔 1.18mm	台	1
		3	斗提机	D500	싑	1
		4	60 目高频筛	五叠层,D5Z1021 型	台	2
		5	浓密斗(60 目高频筛下)	Ф3000×1200	台	1
		6	80 目高频筛	五叠层,D5Z1021 型	台	2
		7	浓密斗(80 目高频筛下)	Ф3000×1200	台	1
Ξ,	幸 7 户	8	120 目高频筛	五叠层, 2SG48-60R/W-5STK 型	台	2
原矿	磨矿 分级	9	浓密斗(120 目高频筛下)	Ф3000×1200	台	1
磨矿 重选	重选	10	脱水筛 1#	1836 型,a=0.25	台	1
系统	工序	11	脱水筛 2#	1836 型,a=0.25	台	1
		12	脱水筛 3#	1536 型,a=0.25	台	1
		13	脱水筛 4#	1536 型,a=0.25	台	1
		14	浓密斗 80-120 目螺旋溜槽 红料	Ф3000×1200	台	1
		15	脱水筛 5#	1536	台	1
		16	脱水筛 6#	1236	台	1
		17	浓密斗-120 目螺旋溜槽红 料	Ф4000×1200	组	1
		18	脱水筛 7#	1236	台	1

选矿主要生产设备表

续表 3-3-4

	· J- +				1	
工艺 系统	工序/ 构筑 物	序号	设备名称	设备型号/处理能力	单 位	数量
		1	胶带输送机	DT II -8063 B=800 Lh=52.8m α =15° V=1.6m/s	台	7
	W T	2	胶带输送机	DT II -8063 B=800 Lh=70m α =0° V=1.6m/s	台	7
	沥干 池	3	胶带输送机	DT II -10080 B=1000 h=66.8m α =10° V=1.25m/s	台	1
		4	胶带输送机	DT II -10080 B=1000 =110.8m α =12° V=1.25m/s	台	1
		5	振动给料机		台	2
			干燥机	Φ2.0×25 回转烘干机	台	2
	烘干	1	热风炉	1000 万大卡天然气热风炉	台	1
	工序		干燥引风机 4-68		台	2
		2 振动筛 SZF1530-1S 型		台	2	
		1 干式磁选机 自制双列 6 筒		台	12	
		2 产品缓冲仓工序 成品车间				
		3	成品车间进料皮带机胶带运 输机	DT II -6550,Lh=155m, α =5° V=1.6m/s		4
二、原矿	磁选 工序	4	成品车间转运皮带机胶带运 输机	DT II -6550,Lh=46.7m, $\alpha = 1^{\circ}$ V=1.6m/s	台	1
磨矿	<u></u>	5	振动给料机		台	12
重选系统		6	成品车间转运皮带机胶带运 输机	DT II -6550,Lh=96m, α =1° V=1.6m/s	台	1
		7	成品车间转运皮带机胶带运 输机	DT II -6550,Lh=67.5m, α =12° V=1.6m/s		1
		1	振动给料机		台	9
		2	包装检查双层筛	自制	台	6
		3	斗式提升机	TD500,sd 深料斗 Q=70m³/h H=15m	台	4
	包装	4	吨袋包装机		台	2
	工序	5	25kg 敞口袋包装机		台	2
		6	25kg 阀口袋包装机		台	2
		7	码垛系统		台	2
		8	半自动装车系统		台	1
	高效	1	高效浓密机	Ф30×8.9m	台	1
	浓密 机	2	浓密机底流输送泵渣浆泵	80ZBG-485A,Q=100m ³ /h	台	2
	T.H	1	浓密机	φ15m	台	1
	干排 系统	2	脱水筛	1536	台	1
	74172	3	带式真空过滤机	DY-2000	台	3

选矿主要生产设备表

续表 3-3-4

 					1	1
工艺 系统	工序/ 构筑 物	序号	设备名称	设备型号/处理能力	单位	数量
	金红	1	装载机		台	1
	石均 化工	2	金红石中矿给料圆盘	BR1000	台	1
	序	3	来料给料圆盘	BR1000	台	1
	金红	1	湿式棒磨机	MBS2430	台	1
	石磨 矿工 序	2	高频筛	D3Z102100	台	1
	金红	1	金红石分矿高位槽		台	1
	石重	2	金红石一段重选摇床		台	6
	选工	3	金红石二段重选摇床		台	3
	序	4	金红石三段重选摇床		台	1
		1	脱硫给药搅拌槽	BK1000, 1000×1000	台	1
		2	脱硫粗选浮选机	CGF1.2	台	1
		3	脱硫扫选I	CGF1.2	台	2
		4	脱硫扫选Ⅱ	CGF1.2	台	1
	金红	5	硫精矿储槽		台	1
三、	石浮	6	脱磷给药搅拌槽I	BK1000, 1000×1000	台	1
金红	选工	7	脱磷给药搅拌槽II	BK1000, 1000×1000	台	1
石浮	序	8	脱磷粗选浮选机	CGF1.2	台	1
选系 统		9	脱磷扫选I	CGF1.2	台	2
-7u		10	脱磷扫选Ⅱ	CGF1.2	台	1
		11	磷杂质储槽		台	1
		12	金红石精矿储槽		台	1
	金红	1	金红石浓密斗		台	3
	石沥	2	金红石沥干回水泵		台	2
	干工	3	硫沥干回水泵		台	2
	序	4	磷沥干回水泵		台	2
		1	装载机		台	1
	金红	2	圆盘给料机	BR1000	台	1
	石烘 干工	3	转筒干燥机	Φ1.5×12 型	台	1
	序	4	热风炉	150 万大卡天然气热风炉	台	1
		5	干燥引风机	/	台	1
	金红	1	沸腾冷却床	S8620	台	1
	石冷	2	金红石磁选			
	却工	3	斗提机	φ400×15160HL400,H=15.16	台	1
	序	4	金红石磁选机		台	2

选矿主要生产设备

续表 3-3-4

工艺系统	工序/ 构筑 物	序号	设备名称	设备型号/处理能力	单位	数量
	包装 工序	1	金红石包装机		台	1
	药剂	1	硫酸原液储罐		台	1
		2	硫酸高位槽		台	1
		3	2#油原液储罐	BC-Aφ1000×1000	台	1
三、		4	2#油高位槽		台	1
金红		5	乙基黄药制备槽	BC-Aφ1600×1600	台	1
石浮 选系		6	乙基黄药储槽	BC-Aφ1600×1600	台	1
统	制备	7	碳酸钠制备槽	BC-Aφ1600×1600	台	1
		8	碳酸钠溶液储槽	BC-Aφ1600×1600	台	1
		9	抑制剂制备槽	BC-Aφ1600×1600	台	1
		10	抑制剂溶液储槽	BC-Aφ1600×1600	台	1
		11	捕收剂制备槽	BC-Aφ1600×1600	台	1
		12	捕收剂溶液储槽	BC-Aφ1600×1600	台	1

3.3.1.5. 产品数量质量平衡

选矿物料平衡见图 3-3-1、3-3-2、3-3-3, 选矿后产品方案见表 3-3-5(1),物料平衡见表 3-3-5(2)。

产品方案表

表 3-3-5 (1)

10333 (1)				
		数 量	三 L	
产品名称	产率	产量	产量	产量
	(%)	(t/h)	(t/d)	(万 t/a)
金红石精矿	1.01	1.72	41.28	0.7
石榴石精矿	28.06	27.08	649.92	19.5
绿辉石精矿	46.91	45.28	1086.72	32.6
原矿磨矿重选系统尾矿 (轻矿建筑砂)	18.70	18.06	433.33	13.0
金红石浮选系统尾矿 (轻矿建筑砂)	5.32	11.86	284.62	3.7
合计	100.00	104	/	69.5*

注: *——入选原矿石包含 60 万 t/a 金红石原矿、9.5 万 t/a 的榴辉岩; 其中 9.5 万 t/a 的榴辉岩为配套金红石矿山的废石部分。

物料平衡表

表 3-3-5(2)

	输入(t	/a)		输出(t/a)	
	物料名称	输入量		物料名称	输出量
	金红石原矿	600000		金红石精矿	7000
(]	榴辉岩 配套矿山废石)	95000	产品	石榴石精矿	195000
浮	硫酸	15.3		绿辉石精矿	326000
选	2#油	4.9	固废	原矿磨矿重选系统尾矿	13000
药	乙基黄药	25.8	凹及	金红石浮选系统尾矿	37000
剂	碳酸钠	11.4	废气	颗粒物	5.7
	/	/	损耗 浮选药剂损耗		51.7
	合计	695057.4		/	695057.4

3.3.2. 公辅工程

3.3.2.1. 给排水

(1) 给水

1) 项目用水种类及用水量

本项目用水种类包括生活用水、生产用水和消防用水。

根据《江苏省城市生活与公共用水定额》指标,生活用水定额取 130 L/(人·日),道路洒水定额取 1.5/(m²·天),绿化洒水取(2/m²·天),项目总的生活用水量为 23.92m³/d;生产用水量合计 472.13m³/d,其中选矿磨矿重选系统生产补充水为 298.56m³/d,浮选系统生产补充水为 107.04m³/d,原矿堆场及破碎筛分系统抑尘洒水 4.23m³/d、选矿厂区道路洒水量 30.30m³/d、绿化用水量 32.00m³/d;项目生产生活用水量合计约 496.05m³/d。根据《建筑设计防火规范》(GB50016-2014),选矿厂区室外消防水量为 20L/S,室内不设消防给水系统,一次火灾延续时间为 2h,一次火灾消防用水量为 144m³/次;项目总的用水量最大为 640.05m³/d,用水量计算具体见表 3-3-6。

项目用水量表

表 3-3-6

顺序	用水项目	用水定额	用水数量	用水量 (m³/d)
_	生活用水			
1	办公生活区生活用水	130L/人.d	184 人	23.92
2	小计			23.92
=	生产用水			
3	原矿磨矿重选系统生产补充用水	补充新鲜水 12.44m³/h, 循环水量 870.87 m³/h	24h	298.56
4	金红石浮选系统生产补充用水	补充新鲜水 4.46m³/h, 循环水量 176.00 m³/h	24h	107.04
4	原矿堆场及破碎筛分抑尘洒水	1.5L/m ² ·天	$2820m^{2}$	4.23
5	选矿厂区道路洒水	1.5L/m²·天	$20200m^2$	30.30
6	选矿厂区绿化用水	2L/m²·天	16000m^2	32.00
7	小计			472.13
生产生活	用水量合计			496.05
=	消防用水		2h	144

2)项目供水水源

选矿工艺部分用水为系统生产废水循环利用,即生产回水系统,回水给水系统供给各厂房内设备用水,设备接口处供水压力 0.1MPa,回水池有效容积 1240m³,回水泵采用渣浆泵(KZJ150-65 型,Q=450m³/h,H=40m,N=90kW,3 台(2 用 1 备)),回水给水管总管管径 DN500。

选矿生产废水全部循环利用后,生产补水、消防供水正常采用处理后的采场矿坑水,不足部分采用市政自来水补给,选矿厂区内设有水池、给水泵房及供水管网等,水池接收来自于配套采矿工程的采场矿坑水或市政自来水。

本项目配套采矿工程的采场矿坑水处理属于采矿工程建设内容,其已经设计矿坑水池2座,每座长宽深尺寸10m×9m×5m,容积450m³;采场矿坑水主要来自基岩裂隙水和大气降水,水质较好,经开采采坑沉淀处理后,由水泵输送至矿坑水池,矿坑水池位于采空区两个采坑之间偏南侧空地。

本项目设置回用输水泵和输水管道,回用输水泵置于矿坑水池内,输水泵至选矿厂区水池之间铺设 DN100 压力输水管道,长度约需 1500m,采用明管敷设即可,穿过峰泉公路时需采用项管施工。从水质及工程保障性角度,本项目生产用水采用采场矿坑水作为供水水源是可行的。

本项目生产用水量合计 472.13m³/d, 其中绿化用水优先使用处理后的生活污水 26.57m³/d(选矿工程及采矿工程总和), 需外部取水量约 445.56m³/d。根据露天开采矿

坑水量预测计算结果,运营期先期开采西采场(服务年限 3.2 年)正常矿坑水产生量为 514.94m³/d(21.46m³/h)、降雨季节矿坑水产生量为 775.67m³/d(32.32m³/h),后期东 采场服务年限 26.8 年,期间水量变化较大,正常矿坑水产生量为 299.37~4349.55m³/d(12.47~181.23m³/h),降 雨 季 节 矿 坑 水 产 生 量 为 1343.77~5393.96m³/d(55.99~224.75m³/h),基本可以满足供水需求。遇天气干旱矿坑涌水量不足时,由市 政自来水补给。从水量上来讲,本项目生产用水采用采场矿坑水作为水源是可行的。

生活设施供水采用独立系统,由市政自来水直供。

3) 项目给水系统

①生活给水系统

生活供水采用独立系统,由市政自来水直供,其供水干管管径为 DN110。室内冷热水管采用 PPR 无规聚丙烯塑料管,热熔连接,室外埋地管采用球墨铸铁管(平均埋深为1.8m),承插连接。

②生产给水系统

厂区新建完善的生产给水系统,从该系统引出支管接至各用水点,生产给水管总管管径 DN100。生产、消防供水采用合用给水系统,由水源取水泵房、水池、泵房及供水管网组成。

(2) 排水

1) 雨水排水系统

选矿厂区排水采用雨污分流制。屋顶及地面雨水经雨水斗、雨水口收集进入厂区雨水管网,最终排入峰泉公路旁排水沟。

2) 选矿厂生产废水

磨矿重选系统的循环利用废水量约 20900.88m³/d,该系统产生的废水全部收集进入 回水池,供磨矿重选系统循环使用,不外排。

金红石浮选系统的循环利用废水量约 4224m³/d,该系统产生的废水进入浮选系统沥干池布置的浓密斗,上层清液循环用于各浮选环节生产用水,即浮选系统产生废水全部循环使用,不外排。

3) 生活污水

本项目生活污水量约 20.33m³/d, 生活污水经办公生活区污水管网收集后进入污水处理站处理后全部回用于选矿厂区绿化用水。

本项目配套的采矿工程办公生活依托选矿工程,共同建设 1 套办公生活设施,采矿工程产生生活污水量约 6.24m³/d,总的生活污水量为 26.57m³/d。污水处理站处理工艺为生物接触氧化+过滤+消毒,规模 3m³/h,最大处理能力可达 72m³/d,处理能力可以满足

选矿和采矿的生活污水处理水量要求。生活污水处理处理后,水质可以满足《城市污水再生利用 城市杂用水水质》(GB/T18920-2020)绿化和场地道路洒水水质标准。

本项目水量平衡图见图 3-3-5。

3.3.2.2. 供申.

电源引自距离选厂约 6km 曲阳 110kV 变电站,且高压设备电压等级为 10kV,故采用 10kV 供电电压。

根据矿区电网情况、用电设备电压等级、负荷等级、负荷容量及负荷分布情况选矿厂内设破碎筛分 10/0.4kV 变电所、磨矿重选 10/0.4kV 变配电所、烘干包装 10/0.4kV 变配电所、金红石 10/0.4kV 变配电所、办公区 10/0.4kV 变配电所(箱变),电源均引自选矿厂内 10kV 高压配电站。

3.3.2.3. 供热

本项目产品干燥供热采用 2 台燃气热风炉,其中磨矿重选系统烘干厂房的干燥机热源采用 1 台 1000 万大卡热风炉,金红石浮选系统干燥车间的干燥机热源采用 1 台 150 万大卡的热风炉。热风炉燃料采用管道天然气,不设燃气储罐。

本项目职工办公生活取暖采用空调,生活用热水采用电锅炉。

3.3.2.4. 机修

本项目机修车间主要承担机电设备日常检修、大、中修均外委。

3.3.2.5. 选矿储存运输

(1) 储存

选矿厂设置 1 座 40×40m 原矿堆场,用于临时储存矿山运来原矿;设置 2 座 φ12×23.5m 粉矿仓,用于储存破碎筛分得到的粉矿;设置 8 座钢制 φ6×10m 成品缓冲仓,用于石榴石、绿辉石产品进入成品车间前的周转暂存;设置 2 座成品暂存间,尺寸分别为 42×30×5.5m、48×36×5.5m,用于石榴石、绿辉石产品外销滞留时暂存;设置 1 座 60×15×5.5m 建筑湿砂堆厂房和 1 座 60×15×5.5m 建筑湿泥堆厂房,用于储存干排车间处理选矿废水后的尾矿(轻矿建筑砂)。另外,在药剂制备及储存车间设置 13.5×5m 的药剂储存间,分区储存丁基黄药、2#油和碳酸钠 3 种选矿药剂;在选矿厂区内设置 8×7.5m 的药剂硫酸储罐区,其中心地面露天放置卧式硫酸罐,罐体尺寸 φ1.5×2m,该区域四周设 1.2m 高围堰,地面铺陶瓷地砖,地面、墙角、围堰内壁均做防渗处理。本项目储存情况见表 3-3-7。

本项目储存情况一览表

表 3-3-7

序号	名称		尺寸 ×高,m	形态	储存方式	有效容积(m³)/ 最大储量 (t)	贮存时间
1	原矿堆场	-	周设防风抑 部设场棚)	固态	/	/	12h
2	粉矿仓	φ12×23	3.5,2座	固态	/	3000	24h
3	成品缓冲仓	Ф6×10,	8座钢制	固态	/	1600	/
4	成品暂存间 1	42×3	30×5.5	固态	/	4000	/
5	成品暂存间 2	48×	36×5.5	固态	/	5500	/
6	建筑湿砂堆 厂房	60×	15×5.5	固态	/	2800	180h
7	建筑湿泥堆 厂房	60×	15×5.5	固态	/	2800	180h
8	药剂硫酸储 罐	Φ1.5×2 硫酸		液态	露天地面 卧式储罐	0.320 t	15 天
			丁基黄药	固态	桶装	0.018 t	15 天
9	药剂储存间	13.5×5 ×4.5	2#油	液态	桶装	0.014 t	15 天
		^ +. J	碳酸钠	固态	桶装	0.280 t	15 天

(2)运输

选矿原料为金红石原矿 60 万 t/a 和采矿废石榴辉岩 9.5 万 t/a,均来自于配套采矿工程的采坑,自采坑采用汽车运输至粗碎场地的原矿堆场,运输量 69.5 万 t/a,均采用采矿工程配备的矿石运输汽车,本项目不配备矿石运输汽车。

选矿厂内部运输主要采用胶带输送,精矿产品及尾矿(轻矿建筑砂)外运全部采用公路汽车运输,辅助材料和药剂购入等采用汽车运输,产品及尾矿外运、辅助材料及药剂购入均依托社会运力完成,本项目不配备专门运输汽车。

3.3.2.6. 化验室

化验室基本任务是承担各种原料、产品以及水质、药剂等分析检验工作,其工作制度为连续工作制。化验室布置在磨矿分级厂房内,便于快速取样分析,指导生产,本项目化验室主要工作如下:

原矿品位和水分测定:在原矿磨矿重选系统球磨机前由人工取样,每 0.5h 取样一次, 2h 缩分,每班缩分成一个总样送化验室化验;为了控制各段磨矿浓度和细度及旋流器溢流细度,每 0.5h 由人工在球磨机排料处和旋流器溢流管取样测定一次;在旋流器给矿、溢流和精矿浓密机前安装流量计和密度计,以测量矿浆浓度和矿量。

浮选精矿、尾矿测定: 浮选精、尾矿按系统分别取样、每 0.5h 取一次, 1h 快速分析一次。每班各综合一个样,送化验室化验化学成分。

化验室主要设备见表 3-3-8, 化验室无给水、排水设施, 无废气排放的化学反应等, 无废水、无废气、无固体废弃物产生。

化验室主要常规设备一览

表 3-3-8

序号	名 称	型号及规格	单位	数量
1	分光光度计		台	1
2	水分测定仪	卡尔费休型	台	1
3	电热蒸馏水器		台	1
4	箱式电阻炉		台	1
5	电热烘箱		台	1
6	电热真空干燥箱		台	1
7	分析天平		台	1
8	药物架盘天平		台	1
9	电热板		块	1
10	电热恒温水浴	双列	套	1
11	封闭电炉		台	5
12	振荡器	垂直、水平式	台	1
13	实验筛		套	1
14	酸度计		台	2
15	真空泵	实验室型	台	1
16	磁力搅拌器		台	2
17	电动搅拌器		台	2
18	COD 测定仪		台	1
19	电导率计		口	1
20	自动电位滴定仪		台	1
21	电冰箱		台	1
22	低温试剂柜		台	1
23	通风柜		套	1
24	化验台	附试剂架	套	1

3.4. 本项目污染源及环境影响因素分析

3.4.1. 项目建设期主要污染源、污染物

3.4.1.1. 水污染

本项目建设期水污染源有施工人员的生活污水、地面建筑设施施工生产废水。

(1) 生活污水

建设期施工人员共有80人,每人每天用水量计100L/人•d,则施工人员生活用水量为8m³/d,生活污水产生量为6.8m³/d,生活污水中的主要污染因子为COD、BOD5、SS

(2) 施工废水

施工废水来自工业场地地面建设过程中,水量较小,污染物主要为 SS,浓度一般为 300~500mg/L,可采用临时的沉淀设施沉淀后用作施工用水,不外排。

3.4.1.2. 大气污染

建设期的大气污染源主要为"三材"运输卸载产生的扬尘、临时物料堆场在大风气象条件下形成的风蚀扬尘等,风蚀扬尘产生量与风力、含水率等因素有关,难以定量,施工过程扬尘和粉尘会造成施工区域局部大气污染。干燥季节运料车辆进出场地携带泥土,扬起尘土;水泥装卸、混凝土和砂浆浆拌制造成灰尘从地面扬起,周边的总悬颗粒物(TSP)浓度低于 0.5~1.0mg/m³,静风时弥散范围可达几十米。有风时颗粒物可被吹送百米之远。

燃油设备产生燃油废气,废气中的污染物为 NOx、CO 等。

3.4.1.3. 噪声

建设期噪声源主要为施工现场的各类机械设备和物料运输的交通噪声。其中施工机械设备包括打桩机、挖掘机、推土机、搅拌机、夯土机等,主要施工机械设备噪声源及其声级见下表。

建设期施工机械设备噪声值

表 3-4-1

序号	设备 名称	测点位置	声级值 [dB(A)]	序号	设备名称	测点位置	声级值 [dB(A)]
1	打桩机	距声源 10m	105	5	夯土机	距声源 10m	83
2	挖掘机	距声源 10m	82	6	起重机	距声源 10m	82
3	推土机	距声源 10m	76	7	卡车	距声源 10m	85
4	搅拌机	距声源 10m	84	8	电锯	距声源 10m	84

3.4.1.4. 固体废物

建设期排放的固体废物主要是选矿厂区施工建筑垃圾,以及施工人员生活产生的生活垃圾。

建筑垃圾主要是废弃的碎砖、石、砼块等和各类包装箱、纸等,产生量较少。废弃碎砖、石、砼块等一般作为地基的填筑料,各类包装箱、纸一般有专人负责收集分类存放,统一运往废品收购站进行回收利用。

本项目建设期约 10 个月,按照施工期施工人员平均 80 人、施工人员每天产生生活垃圾 0.5kg/d, 施工队伍生活垃圾产生量共计 12t, 生活垃圾采用垃圾桶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置。

建设期固体废物产生及处置情况

表 3-4-2

序号	名称	属性	产生工序	形态	主要成分	危险特 性鉴别 方法	危险 特性	废物 类别	废物 代码	产生量	处理处置 方式
1	建垃圾包废	一般固度	水池等 修建、 设备安 装	固态	砖、泥、块 包 袋 以水 块 包 袋	/	/	其他废物	99	少量	有用以 所 有 明 会 所 的 定 。 。 。 。 。 。 。 。 。 。 。 。 。 。 。 。 。 。
2	生活垃圾	一般固度	/	固体	有机 物、 无机 物	/	/	其他废物	99	12t	环卫部门 统一处置

3.4.2. 运营期主要污染源及污染物产生量

本项目污染物产生环节图见图3-3-4。

3.4.2.1. 废水污染源及污染物产生量

废水污染源包括:选矿生产废水、生活污水等。

(1) 选矿生产废水

选矿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水主要为原矿磨矿重选系统、金红石浮选系统产生的废水等,废水全部在工艺内循环利用不外排,其中磨矿重选系统循环利用废水量为20900.88m³/d, 浮选系统循环利用废水量为4224m³/d, 循环利用废水总量约25124.88m³/d。

磨矿重选系统循环利用的废水不含有毒有害物质,主要污染物为 SS、COD,全部 收集进入回水池供磨矿重选系统循环使用,不外排。

金红石浮选系统循环利用的废水主要污染物为 SS、COD, 浮选系统生产的废水进入浮选系统沥干池布置的浓密斗,上层清液循环用于各浮选环节生产用水,即浮选系统产生废水全部循环使用,不外排。

(2) 生活污水

本项目生活污水量约 20.33m³/d, 生活污水经办公生活区污水管网收集后进入污水处理站处理后全部回用于选矿厂区绿化和场地道路洒水。采用生物接触氧化+过滤+消毒的处理工艺,规模 3m³/h,最大处理能力可达 72m³/d,采矿项目办公生活设施依托本项目办公生活设施,其人员产生生活污水量约 6.24m³/d,污水处理设备需处理的生活污水总量约 26.57m³/d,处理能力可以满足本项目和采矿项目生活污水处理水量要求。生活污水处理处理后,水质可以满足《城市污水再生利用 城市杂用水水质》(GB/T 18920-2020)绿化和道路洒水水质标准。

本项目水污染物产生及排放量见表 3-4-3。

本项目水污染物产生及排放量表

表 3-4-3

	来源	产生水	基量 m³/d	污染物 名称	产生浓度 mg/L	产生量 t/a	治理 措施	排放水量 m3/ d	排放浓 度 mg/L	排放量 t/a	允许排 放浓度 mg/L
	原矿磨矿	t	20900.8 8	SS	500	3135.12	全部循环使用	0	/	0	/
生产	重选系统 生产废水			COD	350	2194.58			/	0	/
	金红石浮 选系统生	Ė	4224	SS	500	274.56	全部循环使 用	0	/	0	/
/,	产废水			COD	350	192.19			/	0	/
		20.33		COD	200	1.48	经生活污水 处理达标后 全部回用	0	/	0	/
4	上活污水			BOD ₅	100	0.74			/	0	/
				NH ₃ -N	25	0.18			/	0	/
				SS	150	1.11			/	0	/

3.4.2.2. 废气污染源分析及污染物产生量

根据选矿工艺流程,原矿由自卸汽车装卸至原矿卸矿平台卸矿,经粗碎→中细碎→筛分→粉矿仓→磨矿分级→重选→沥干→烘干冷却→干式磁选→成品仓→包装,各工序之间采用胶带衔接。选矿厂采用"三段一闭路"破碎工段,产尘点主要有:原矿堆场装载起尘、粗碎工序板式给料机、破碎机下料处;中细碎工序板式给料机、破碎机和皮带转运处;筛分工序香蕉筛和皮带转运处;粉矿仓皮带转运处;干式磁选车间磁选机落料处产生的粉尘、物料烘干废气等。

(1) 无组织废气

本项目选矿工程无组织废气主要为原矿堆场的堆存起尘、装卸起尘和原矿从进入粗碎场地大门至原矿堆场的运输起尘,原矿堆场采用顶棚加盖、四周设防风抑尘网,同时对堆存原矿进行定期喷水处理,并及时进行堆场洒水、清洗进出堆场车辆等措施进行抑尘。运输道路抑尘降尘措施有移动洒水车、雾炮车等降尘措施。

本项目设有 3 个转运站,分别为筛分厂房与粉矿仓之间的 1#转运站、原矿磨矿重选系统沥干池车间与烘干厂房之间的 2#转运站和 3#转运站,其中 2#转运站和 3#转运站转运物料水分很高,不会起尘,且转运站为全封闭仓;1#转运站采用全封闭转运仓,物料运输跌落环节均进行喷雾洒水,矿石含水率较高。采取上述措施,转运站基本不会向仓外大气环境排放粉尘,不会对大气环境产生不利影响,因此在本报告不中不进行预测评价。

本项目尾矿运输道路为自建筑湿砂湿泥堆厂房至厂区外峰泉公路,该路段处于选矿厂区内,道路全部硬化,并配有移动洒水车及时清扫洒水,尾矿含水率 5%,该段运输道路起尘很小,不会对大气环境产生不利影响,因此在本报告中不进行预测评价。

1) 堆场起尘

目前尚无金红石原矿堆场无组织起尘计算的相应经验公式,本次评价对原矿堆场起尘量选用秦皇岛码头堆煤起尘量计算公式,金红石原矿相比煤炭密度要大一些、粒径也粗一些,采用的堆煤估算结果理论上要比实际要大,计算公式如下:

$$Q_p = 2.1K \times (U - U_0)^3 \times e^{-1.023w} \times P$$

式中: Op——模型起尘量, kg/a;

K——经验系数,是煤含水量的函数,取 K=0.96;

U——尘源风速, m/s, 取值 3.5:

U₀——尘源启动风速, m/s, 取 2.0;

P——累计堆放量, t/a。

本项目原矿堆场主要堆存需进行粗碎的原矿石,起破碎作业平衡作用。堆场设于选矿厂西部,尺寸 40×40m,堆放高度约 5.5 m,最大堆放矿石量约 3.08 万 t(约 19.86 万 m³)。因此项目原矿堆场堆放矿石产尘量为 5.36t/a。原矿堆场抑尘措施主要有: 堆场采用抑尘措施有顶棚加盖、四周设防风抑尘网抑尘效率不低于 80%,矿石堆上定期喷水抑尘效率不低于 90%,增加抑尘降尘措施之后,起尘量约为 5.36×(1-80%)×(1-90%)=0.11t/a。

2) 原矿装卸起尘

原矿装卸起尘量类比选用秦皇岛码头翻转式卸车机实验结果卸车时起尘量的经验计算公式,计算公式如下:

Q=0.00523 • (U)
$$^{1.30}$$
 • (H) $^{2.01}$ • (W) $^{-1.40}$ q=Q×M

式中: Q---挖掘机或装载机倾卸起尘量, kg/m³;

U——尘源风速, m/s:

W-----含水率, %;

H——装载高度,本项目取 2m;

q——源强,kg/a;

M——装载量, m³/a。

经计算,原矿堆场装卸起尘量为17.41t/a,详见表3-4-4。

运营期原矿堆场装卸起尘量计算参数

表 3-4-4

生产时	尘源风速 m/s	含水率%	装载高度 m	装载量 m³/a	装载起尘量 kg/m³	起尘		
生厂的 段						起尘量	起尘强度	
						t/a	mg/s	
运营期	3.5	7	2	182894.74	0.42	17.41	121.53	

原矿堆场采用半封闭结构,同时对堆存原矿进行定期喷水处理,原矿装卸过程中进行喷雾降尘,出口设置车轮清洗和车身清洁设施措施进行抑尘。按照 50%可以自由沉降去除考虑以及装卸过程中采取洒水预湿堆石,起尘后采取洒水、清洗车轮等措施,可使装卸粉尘的产生量减少 95%以上,即本项目原矿堆场装卸产生的能够悬浮于空气中对外环境产生影响的粉尘量为 17.41×(1-50%)×(1-50%)×(1-99%)=0.22t/a。

3) 车辆运输道路扬尘

车辆运输扬尘可按下式进行估算:

$$Q_P = 0.123 \left(\frac{V}{5}\right) \times \left(\frac{M}{6.8}\right)^{0.85} \times \left(\frac{P}{0.5}\right)^{0.75}$$

$$Q_P' = Q_P \times L \times Q/M$$

式中: Q_P ______ 道路扬尘量, kg/km·车;

Q'_p ____总扬尘量, kg/a;

V——车辆行驶速度,km/h;

M——车辆载重, t/车, 本项目为 20t/车;

P——路面粉尘量, kg/m², 取 0.05kg/m²。

L——运输距离,本项目从粗碎场地大门至原矿堆场的距离为120m;

Q----运输量, t/a。

经计算,本项目运营期汽车运输起尘量见表 3-4-5。

本项目运营期汽车运输起尘量计算表

表 3-4-5

类别	V, km/h	M,t/辆	L, km	Q, t/a	P, kg/m ²	起尘量 t/a	起尘强度 mg/s.m ²
运输 道路	15	20	0.12	69.5 万	0.05	0.69	0.08

为了减少汽车运输粉尘产生量,原矿堆场所在的厂区内运输道路采用定时清扫和喷雾洒水措施,抑尘效率可达 90%以上,采取措施后,道路运输扬尘量为 0.07t/a。因厂区内汽车运输起尘量较小,加之运输道路区域开阔空旷,基本不会引起大气环境污染,故本报告书中不再对其进行预测评价。

本项目原矿在厂区内汽车运输、原矿堆场和装卸过程总的无组织粉尘排放量为 0.40t/a。

(2) 有组织废气

有组织废气包括原矿粗碎、中细碎、筛分、粉矿仓和干式磁选车间产生的粉尘,原 矿磨矿重选系统烘干工序以及金红石浮选系统烘干工序采用天然气热风炉燃烧过程中 产生的废气。

1) 粉尘

设计在原矿破碎前对其进行喷水处理,带式输送机转运点采用喷雾抑尘,控制初始粉尘浓度。在此基础上,在破碎筛分工序各产生粉尘点除工艺专业对各工艺设备采取有效的密闭外,在产尘处均设置吸尘罩,收集含尘废气进入袋式除尘器进行除尘处理。

粗碎、中细碎、筛分、粉矿仓、干式磁选、原矿磨矿重选系统烘干工序、金红石浮选系统烘干工序各设置 1 个 15m 高的排气筒,共设置 7 个排气筒。各除尘系统风量及污染物产生、排放情况见表 3-4-5。

①破碎工序

矿石破碎工序产尘量选用《采石场大气污染物源强分析研究》中的经验起尘系数进

行计算。根据《采石场大气污染物源强分析研究》,矿石处理过程中颗粒物排放量,原矿初级破碎 0.25kg/t-物料,中细碎 0.75kg/t-物料,破碎工序年工作时间为 2100h。本项目处理能力为 69.5 万 t/a,粗碎、中细碎工序的粉尘产生量分别为 173.75t/a(82.74kg/h)、521.15t/a(248.21kg/h)。

粗碎工序粉尘主要在板式给料机、破碎机下料处产生,在各产生粉尘点除工艺专业对各工艺设备采取有效的密闭外,在产尘处均设置吸尘罩,除尘设备选用 1 台气箱脉冲袋式除尘器 FFGM³ 2-5,除尘风量 18000m³/h。中细碎工序粉尘主要在板式给料机、破碎机和皮带转运处产生,在各产生粉尘点除工艺专业对各工艺设备采取有效的密闭外,在产尘处均设置吸尘罩,除尘设备选用 1 台气箱脉冲袋式除尘器 FHGM64-8,除尘风量39000m³/h。

布袋除尘器除尘效率按 99.80%计,经过除尘器除尘后,粗碎、中细碎工序的粉尘排放量分别为 0.35t/a(0.17kg/h)、1.041t/a(0.50kg/h),排放浓度分别为 9.19mg/m³、12.73mg/m³,符合江苏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有组织其他颗粒物最高允许排放浓度≤20mg/m³的要求,通过 15m 排气筒达标排放,除尘器收集的粉尘因与原矿性质相同,经皮带机运送返回工艺系统。

②筛分工序

矿石筛分产尘量选用《采石场大气污染物源强分析研究》中的经验起尘系数进行计算。根据《采石场大气污染物源强分析研究》,矿石处理过程中颗粒物排放量,过筛、输送和处理储存堆料损失 1kg/t-物料。年工作时间为 2100h。本项目处理能力为 69.5 万 t/a,筛分工序的粉尘产生量为 695.00t/a(330.95kg/h)。

筛分工序粉尘主要在香蕉筛和皮带转运处产生,在各产生粉尘点除工艺专业对各工艺设备采取有效的密闭外,在产尘处均设置吸尘罩,除尘设备选用1台气箱脉冲袋式除尘器 FHGM96-7,除尘风量 44000m³/h。

布袋除尘器除尘效率按 99.80%计,经过除尘器除尘后,筛分工序的粉尘排放量分别为 1.39t/a(0.66kg/h),排放浓度为 15.04mg/m³,符合江苏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有组织其他颗粒物最高允许排放浓度≤20mg/m³ 的要求,通过 15m 排气筒达标排放,除尘器收集的粉尘因与原矿性质相同,经皮带机运送返回工艺系统。

③粉矿仓

粉矿仓主要储存中碎筛下产品-15mm 的物料,24 小时储存量,储存物料为137171.05m³/a。矿石粉矿仓产尘量选用《工业污染核算》中的起尘系数进行计算。根据《工业污染核算》,粉矿仓产尘浓度可以类比,类比同类项目粉矿仓的产尘浓度为

 1500mg/m^3 o

粉矿仓主要皮带转运处产生粉尘,除尘设备布置在室外皮带廊顶部,除尘设备选用1台气箱脉冲袋式除尘器 FFGM³2-5,除尘风量 6000m³/h。

布袋除尘器除尘效率 99.80%,除尘器净化后粉尘浓度为 3mg/m³,符合江苏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有组织其他颗粒物最高允许排放浓度≤20mg/m³的要求,通过 15m 排气筒达标排放,除尘器收集的粉尘因与原矿性质相同,经皮带机运送返回工艺系统。

④干式磁选车间

干式磁选车间产尘量计算公式选用《工业污染核算》中的经验起尘系数进行计算。根据《工业污染核算》,类比同类项目矿石干式磁选产尘系数为 3kg/t-物料。本项目原矿磨矿系统的处理能力为 69.5 万 t/a,工作时间为 7200h,干式磁选车间的粉尘产生量为 2085.00t/a(289.58kg/h)。

干式磁选车间粉尘主要在磁选机落料处产生,在各产生粉尘点除工艺专业对各工艺设备采取有效的密闭外,在产尘处均设置吸尘罩,除尘设备选用3台气箱脉冲袋式除尘器 FHGM96-8,风量为44000m³/h。

3 个除尘器串联后总除尘效率为 99.90%, 经过除尘器除尘后,干式磁选车间粉尘排放量为 2.08t/a(0.29kg/h),除尘器净化后粉尘浓度为 6.58mg/m³,符合江苏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有组织其他颗粒物最高允许排放浓度≤20mg/m³的要求,通过 15m 排气筒达标排放。

本项目有组织粉尘产排情况见表 3-4-5。

2) 烘干天然气热风炉烟气

本项目以天然气为燃料提供热源的设备主要为选矿厂干燥机热风炉。选矿厂干燥热源由热风炉供给,燃料为天然气,天然气热风炉采用低氮燃烧技术,废气经 15m 高排气筒排放。烘干设备 2 台 Φ 3.2*25 回转烘干机的热源由 1 台 1000 万大卡天然气热风炉提供,单台热风炉耗气量 1410m³/h,金红石烘干设备 2 台 Φ 1.5*12 回转烘干机的热源由 1 台 150 万大卡的天然气热风炉提供,单台热风炉耗气量 212m³/h。每套天然气热风炉设置 1 个 15 m 高排气筒。

根据《第一次全国污染源谱查工业污染源产排污系数手册(2010 年修订)》第 10 分册中"工业锅炉(热力生产和供应行业)产排污系数表—燃气工业锅炉",燃气锅炉排放烟气量按 136259.17 Nm³/万 m³ 原料计,二氧化硫排放量 0.02S(S 指燃气基硫分含量)计算,根据《天然气》(GB17820-1999)民用天然气总硫(以硫计) \leq 60mg/m³,则二氧化硫排放量按 1.2kg/万 m³ 原料计。燃气锅炉采用低氮燃烧器,NOx 排放浓度以

50 mg/m³原料计,烟尘产污系数根据《环境保护实用数据手册》确定。

根据设计文件,全物料烘干系统的天然气热风炉天然气用量为 504 万 m³/a,金红石烘干系统的天然气热风炉天然气用量为 12.96 万 m³/a。全物料烘干系统年工作时间为 7200h,金红石烘干系统年工作时间为 960h。天然气热风炉排放大气污染物含量见表 3-4-6。

正常工况下有组织粉尘产排情况

表 3-4-5

-K 3 1 3		1										
			产生情况					排放情况			排放限值	
排放源	废气量 m³/h	浓度	产生	量	处理措施	施及效率	浓度	产生	量	排气筒高度 /内径(m)	浓度	速率
		mg/m ³	kg/h	t/a			mg/m ³	kg/h	t/a		mg/m^3	kg/h
粗碎工序	18000	4596.53	82.74	173.75			9.19	0.17	0.35	15/0.70		
中细碎工 序	39000	6364.41	248.21	521.25	密闭+吸	99.80%	12.73	0.50	1.04	15/1.00		
筛分工序	44000	7521.58	330.95	695.00	尘罩+袋 式除尘	<i>></i> .	15.04	0.66	1.39	15/1.10	20	1.0
粉矿仓	6000	1500.00	9.00	64.80	器		3.00	0.02	0.13	15/0.40		
干式磁选 车间	44000	6581.36	289.58	2085.00		99.90%*	6.58	0.29	2.08	15/1.10		

注: 1、选矿厂破碎系统年工作时间 2100h, 其余系统 7200h。

^{2、*——}干式磁选车间除尘设备为3台袋式除尘器串联,除尘效率可达99.9%。

天然气热风炉大气污染物产生、排放一览表

表 3-4-6

103-4-0	of New		产生情况		处理措	排	‡放情况	-	排气筒高度 内径	排放限	 .值
排入	汝源	浓度	产生	量	施及效 率	产生量		三 王	(m)) the risk (3	速率
		mg/m ³	kg/h	t/a		浓度 mg/m ³	kg/h	t/a	编号	浓度 mg/m ³	kg/h
1000 F	废气量		9538.14m ³ /h			/	/	/		/	/
1000 万 大卡天	烟 (粉) 尘	4.40	0.043	0.30		4.40	0.043	0.30	15/0.5	20	/
然气热 风炉	SO ₂	8.81	0.08	0.61		8.81	0.08	0.61		50	/
) ² \(\frac{1}{2}\)	NO_x	36.69	0.35	2.52	36.69	0.35	2.52		150	/	
150 T	废气量		1839.50m ³ /h		/		/	/		/	/
大卡天	烟 (粉) 尘	4.40	0.01	0.008		4.40	0.01	0.008	15/0.25	20	/
然气热 风炉	SO_2	8.81	0.02	0.02		8.81	0.02	0.02		50	/
<i>//</i> '\/y	NO_x	36.69	0.06	0.06		36.69	0.06	0.06		150	/
	废气量		11377.64m ³ /h			/	/	/		/	/
合计	烟尘	4.40	0.053	0.31	/	4.40	0.053	0.31	/	20	/
	SO ₂	8.81	0.10	0.63		8.81	0.10	0.63		50	/
	NO _x	36.69	0.41	2.58		36.69	0.41	2.58		150	/

注:全物料烘干系统工作时间为 7200 h/a,金红石烘干系统工作时间为 960 h/a。本项目锅炉污染物排放限值执行《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 表 3 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燃气锅炉标准。

(3) 非正常工况下废气源强

建设项目的非正常工况是指由于管理不善或其它不确定因素将可能导致废气非正常排放,或者生产运行阶段的除尘装置检修、设备故障等。本项目非正常工况排放废气主要考虑废气防治措施发生故障时,废气经收集后未经有效处理排放,本报告从不利影响因素考虑,此时,除尘效率下降到70%。在非正常工况下有组织排放废气量、浓度及速率与正常排放发生较大变化;本项目非正常工况有组织排放大气污染物排放情况见表3-4-7。

非正常工况下有组织大气污染物排放情况表

表 3-4-7

	废气	Ī	产生情况	2			排	放情况	Ī	排气筒高	排放限值	
排放源	量	浓度	产生	上量	处理措施	及效率	浓度	产生	上量	度/内径		速率
	m ³ /h	mg/m ³	kg/h	t/a			mg/m ³	kg/h	t/a	(m)	mg/m ³	kg/h
粗碎工序	18000	4596.53	82.74	173.75			1378.96	24.82	52.13	15/0.70		
中细碎工序	39000	6364.41	248.21	521.25	(密闭+ 吸尘罩+		1909.32	74.46	156.38	15/1.00		
筛分工序	44000	7521.58	330.95		袋式除尘		2256.47	99.29	208.50	15/1.10	20	1.0
粉矿仓	6000	1500.00	9.00		器)除尘 措施故障		450.00	2.70	19.44	15/0.40		
干式磁选车间	44000	6581.36	289.58				1974.41	86.87	625.50	15/1.10		

- 注: 非正常工况的排放时间为 1h/a。
 - (4) 本项目大气污染物排放"三本帐"
 - 1) 无组织排放情况

本项目无组织大气污染物排放情况见表 3-4-8。

本项目无组织废气污染物排放情况表

表 3-4-8

序号	排放源	面积/(m²)	排放高度/(m)	粉尘/ (t/a)				
1	原矿堆存起尘	1600	5.5	0.11				
2	原矿装卸起尘	1600	5.5	0.22				
3	厂区内道路运输起尘	/	3	0.07				
	合计							

2) 有组织排放

本项目有组织大气污染物排放"三本帐"见表 3-4-9。

本项目有组织大气污染物排放"三本帐"一览表

表 3-4-9

种类	污染	:物名称	产生量,t/a	削减量,t/a	排放量,t/a
		SO_2	0.63	0	0.63
有组织废	热风炉	NO_x	2.58	0	2.58
气		烟尘	1.24	0	1.24
	筛分破碎	粉尘	3539.80	3534.81	4.99
		SO_2	0.63	0	0.63
1	计	NO_x	2.58	0	2.58
		烟尘	3540.11	3534.81	5.30

3.4.2.3. 主要噪声污染源情况

本项目选矿生产噪声主要有破碎机、分级筛、棒磨机、磁选机、溜槽、浮选机、压 滤机、圆筒干燥机、各种泵类、风机等设备,详见表 3-4-10。

本项目选矿生产噪声源及治理措施一览表

表 3-4-10

衣 3-	4-10					
序号	车间名 称	噪声源名称	数 量	治理前声级 dB(A)	治理措施	治理后 声级 dB (A)
1	粗碎厂 房	颚式破碎机	1	100	远离敏感区,底座加固,厂房隔声, 装减震器	80
2	中细碎 厂房	圆锥破碎机	1	100	远离敏感区,底座加固,厂房隔声, 装减震器	80
3	筛分厂 房	香蕉筛	3	90	远离敏感区,底座加固,厂房隔声, 装减震器	70
4	细碎 车间	细碎圆锥破 碎机	2	95	远离敏感区,底座加固,厂房隔声, 装减震器	75
5	磨矿分	棒磨机	1	85	底座加固,厂房隔声,装减震器	65
3	级厂房	渣浆泵	12	80	底座加固,厂房隔声,装减震器	60
6	重选分	棒磨机	1	85	底座加固、加装减震器、厂房隔声	65
6	级厂房	渣浆泵	10	80	设置隔声罩,厂房隔声,加装消声器	60
7	烘干厂	圆筒干燥机	2	80	底座加固,厂房隔声、装减震器	60
	房	风机	2	90	基础减震、厂房隔声	70
8	浮选车 间	浮选机	4	85	底座加固,厂房隔声,装减震器	65
9	水池	循环水泵	6	80	底座加固,泵房隔声,装减震器	60

3.4.2.4. 固废污染源及污染物产生量

(1) 固体废物产生量

本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固体废弃物主要为尾矿、废机油、化学药剂储存桶、生活垃圾

和生活污水处理站污泥。

根据项目产品方案表,原矿磨矿重选系统和金红石浮选系统过程中会产生尾矿,总产生量 16.7 万 t/a,其中原矿磨矿重选系统产生尾矿量 13 万 t/a、金红石浮选系统产生尾矿量 3.7 万 t/a。

金红石选矿采用硫酸、2#油乙基黄药等,硫酸采用露天卧式储罐储存,不产生废药剂储存桶,其他药剂在储存过程中会产生废药剂储存桶,产生量约为0.4t/a。

本项目运营期设备维修过程中会产生废机油,产生量约为0.5t/a。

本项目运营期劳动定员 184 人,生活垃圾产污系数取 0.8kg/人•天,故运营期生活垃圾产生量为 53.73t/a。

生活污水处理站处理能力为 3m³/h、处理量为 20.33m³/d, 预计会产生生活污泥量 1.48t/a。

本项目在粗碎、中细碎、筛分、粉矿仓、干式磁选均设置有布袋除尘器,除尘器截留粉尘约 3534 t/a,废布袋约 0.15 t/a。

(2) 固废废物属性判断

根据《固体废物鉴别标准 通则》(GB34330-2017)的规定,拟建项目产生的固体 废物属性判定依据及结果如表 3-4-11。

拟建项目固体废物产生情况汇总表

表 3-4-11

	副产物名	产生工			预测产生		种类	芝判断
序号	称	序	形态	主要成分	量(t/a)	固体废 物	副产品	判定依据
1	尾矿	原矿重 选和金 红石浮 选	固体	砂石	16.7 万	✓	/	符合通则中的 4.2 生产过程中产生 的副产物 d):非 金属矿选矿过程 中产生的废石、尾 矿等
2	废选矿药 剂储存桶	金红石浮选	固体	储存桶、残 存化学药剂 包括乙基黄 药	0.4	→	/	符合通则中的 4.1 电力 使 c) 入 等 有 是 的 为 杂 更 使 c 的 为 杂 更 使 使 的 沾 杂 更 使 更 使 更 要 出 能 更 更 更 更 更 更 更 更 更 更 更 更 更 更 更 更 更 更

拟建项目固体废物产生情况汇总表

续表 3-4-11

实表 3					77 H. 1 . 4		 种学	芝判断
序号	副产物名 称	产生工序	形态	主要成分	预测产生 量(t/a)	固体废 物	副产品	判定依据
3	废机油	生产过程	固体	有机酸、胶 质、沥青状 等物质	0.5	√	/	符合通则中的 4.1 丧失原有使用价值的物质 c): 因为治染、掺有害为人。 杂无用或量量,是有更更,是有更更,是有更更,是有更更,是有更更,是有更更,是有,是有,是有,是有,是有,是有,是有,是有,是有,是有,是有,是有,是有,
4	生活垃圾	日常生活	固体	厨余垃圾、 废纸、塑料 等	53.73	√	/	符合通则中的 4.1 丧失原有使用价值的物质 d):在消费或使用过程中产生的,因为使用对种使用,因为使用。他们,因为使用,是一个的。如果是一个的。
5	生活污水 处理站污 泥	生活污水处理	固体	有机物、无 机物及微生 物等	1.48	√	/	符合通则中的 4.3 环境治理和污染 控制工程中产生 的物质 e): 水净 化和废水处理产 生的污泥及其他 废弃物质
6	除尘器截 留粉尘	粗碎细、分矿	固体	矿石粉尘	3534	√	/	符合通则中的 4.3 环境治理和污染 控制过程中产生 的物质 a) 烟气和 废气净化、除尘处 理过程中收集的 烟尘、粉尘,包括 粉煤灰
7	除尘器废 布袋	于式磁 选车间 除尘器	固体	除尘袋	0.15	√	/	符合通则中的 4. 1 丧失原有使用价值的物质 h) 因丧失原有功能而无法继续使用的物质

(3) 固体废物产生情况汇总

原矿重选磨矿系统中未加入各类选矿药剂,其产生的尾矿(13万t/a)属于一般工

业固废;金红石浮选系统采用的选矿药剂中为硫酸、2#油、乙基黄药和碳酸钠,2#油、乙基黄药和碳酸钠不属于对环境有较大危害的化学物质,选矿废水经脱水等后其表面附着的硫酸量将很小,本项目南侧不远有金红矿业公司,其金红石采矿工程和选矿工程已建成运营,其选矿浮选的尾矿曾开展过淋滤试验,其试验结果见表 3-4-12,生产工艺和本项目基本接近,本项目尾矿类比金红矿业尾矿进行固废种类判定。

金红矿业尾矿浸出液成分表

表 3-4-12

单位: mg/L (pH 除外)

检测项			时间			GB5085.3-	9 2 (P11)40717
目	pm.1 点	pm.3 点	pm.6 点	pm.9 点	pm.12 点	2007	GB8978-1996
pН	7.4	7.32	7.2	7.25	7.2	/	6~9
高锰酸 盐	0.4	0.7	0.8	0.9	1.4	/	/
CODcr	1	2	3	3	3	/	100
总磷	0.1	0.1	0.1	0.1	0.1	/	/
SS	6	8	10	9	9	/	100
F-	0.15	0.26	0.35	0.36	0.35	100	10
SO42-	52.4	82.7	115.4	114.4	114.9	/	/
Fe	0.08	0.09	0.1	0.1	0.1	/	/
Ni	0.01	0.01	0.01	0.01	0.01	5	1
Mn	0.02	0.02	0.02	0.03	0.03	/	2
Cu	0.005	0.011	0.016	0.019	0.019	100	0.5
Pb	0.01	0.021	0.023	0.024	0.023	5	1
Zn	0.01	0.02	0.033	0.039	0.038	100	2
S2-	0.0006	0.0006	0.0006	0.0006	0.0006	/	1
Sb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	/
Ti	0.0005	0.0005	0.0004	0.0004	0.0004	/	/
Cr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15	1.5

由表 3-4-12 可以看出,金红矿业的选矿尾矿浸出液各类有害物质浓度远低于《危险物鉴别标准》(GB5085.3-2007)限值,由此可见浮选尾矿为不具危险性的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浸出液各污染物浓度低于《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一级标准限值,依据《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的相关规定,判定尾矿属"I类"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据此类比本项目金红石选矿产生的尾矿(3.7万t/a)为一般工业固废,可作为轻矿建筑砂进行利用。

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0年)以及危险废物鉴别标准,本项目产生的固体

废物分析结果汇总见表 3-4-13。

拟建项目运营期固体废物分析结果汇总表

表 3-4-13

序号	固废 名称	属性	产生工序	形态	主要成分	危险特性鉴别 方法	危险 特性	废物 类别	废物代码	估算产 生量 (吨)
1	尾矿 1	一般工业固废	金红 石浮 选	固体	砂石	《危物录》 (2020年危鉴编标准	/	/	/	3.7 万
2	尾矿 2	一般工 业固废	原矿 重选	固体	砂石		/	/	/	13万
3	废选 矿药 剂储 存桶	危险废 物	金红 石浮 选	固体	储存桶、 残存化学 药剂包括 乙基黄药		T/In	HW49	900-041-49	0.4
4	废机 油	危险废 物	生产过程	固体	有机酸、 胶质、沥 青状等物 质	《国家	T, I	HW08	900-214-08	0.5
5	生活 垃圾	一般固度	日常 生活	固体	厨余垃 圾、废纸、 塑料等	危险废 物名	/	/	/	53.73
6	生活水理 站泥	一般固度	生活 污水 处理	固体	有机物、 无机物及 微生物等	录》 (2020 年) 《 国家危 险废物	/	/	/	1.48
7	除 業 留 粉 尘	一般工业固废	粗碎、中细碎、	固体	矿石粉尘	名录》 (2020 年)	/	/	/	3534
8	除尘 器	一般工 业固废	筛分粉仓干磁车除器二、矿、式选间尘器	固体	除尘袋		/	/	/	0.15

(4) 选矿厂固体废物"三本帐"

选矿厂固体废物"三本帐"见表 3-4-14。

拟建项目固体废物产生排放情况汇总表

表 3-4-14

固废类别	名称	产生量(吨/年)	削减量 (吨/年)	排放量 (吨/年)	处置措施
	原矿重选磨矿 系统的尾矿	13万	13万	0	全部外售,可做轻矿建筑砂 进行利用,不能及时外售利
一般工业固废	金红石浮选系 统的尾矿	3.7 万	3.7 万	0	用时,也可用于回填采矿工 程矿区内的现有遗留盗采坑
	除尘器截留粉 尘	3534	3534	0	掺入绿辉石精矿中出售
	除尘器废布袋	0.15	0.15	0	厂家回收利用
一般固废	生活垃圾	53.73	53.73	0	配备垃圾车定时清运后, 交由当地环卫部门处置
双回及	生活污水处理 站污泥	1.48	1.48	0	由吸泥车定期清运后,交 由当地环卫部门处置
危险废物	废药剂储存桶	0.4	0.4	0	在厂内危废暂存间暂存,
	废机油	0.5	0.5	0	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3.4.3. 项目污染物排放"三本帐"汇总

本项目污染物排放"三本帐"汇总见表 3-4-15。

本项目污染物排放"三本帐"汇总

表 3-4-15

种类		污染物名称	产生量(t/a)	削减量(t/a)	排放量(t/a)
		水量(万 m³/a)	0.742	0.742	0
		COD	1.48	1.48	0
	生活污水*	SS	0.74	0.74	0
		NH ₃ -N	0.13	0.13	0
		BOD_5	1.11	1.11	0
水	原矿磨矿重	水量(万 m³/a)	627.024	627.024	0
	选系统生产	COD	2194.58	2194.58	
	废水	SS	3135.12	3135.12	0
	金红石浮选	水量(万 m³/a)	54.912	54.912	0
	系统生产废	COD	192.19	192.19	
	水	SS	274.56	274.56	0
		SO ₂	0.63	0	0.63
成長	有组织	NOx	2.58	0	2.58
废气		烟尘	3540.11	3534.81	5.30
	无组织	粉尘	23.46	23.06	0.40
		原矿重选磨矿系统的尾矿	13 万	13 万	0
		金红石浮选系统的尾矿	3.7 万	3.7 万	0
	机田床	生活垃圾	53.73	53.73	0
田広	一般固废	生活污水处理站污泥	1.48	1.48	0
固废		除尘器截留粉尘	3534	3534	0
		除尘器废布袋	0.15	0.15	0
	左 P人 ròs Abm	废选矿药剂储存桶	0.4	0.4	0
	危险废物	废机油	0.5	0.5	0

注: *——生活污水年产生量按照 365 天计。

4 建设项目区域环境概况

4.1. 区域自然环境概况

4.1.1. 地理位置

本项目为金红石采矿项目配套工程,建设地点位于江苏省东海县城西南约 16.3km、种畜场南侧,行政区划属东海县种畜场、曲阳乡管辖。项目所在地北临东陇海铁路 8km,连徐高速公路从矿区北侧 2.5km 处通过,距连云港港口 86km,距白塔埠飞机场 30km。县、乡、村级公路四通八达,交通十分便利。项目交通位置见图 3-2-1。

4.1.2. 地形地貌

东海县地处黄淮海平原东南边缘的平原岗岭地,地形东西长、南北短,东西最大距离 70km、南北最大距离 54km; 地势西高东低,海拔在 2.3~125m 之间;中西部平原丘陵、起伏连绵,东部地势平坦、湖荡连海。境内山脉西北有羽山,北有磨山、南有牛山、安峰山、房山等,其中羽山最高,海拔 269.5m。

项目区处于沂沭丘陵平原的南部的蚀堆积波状起伏平原区,垄岗和洼地相间排列,地形一般较平坦开阔,以微起伏的平原为主,第四系厚 0~3.0m,自然冲沟中局部有基岩裸露。矿体分布在垄岗上,矿体上部地面无村庄。垄岗呈南北向条带状分布,地面较平坦,地面海拔标高在 24~33m 之间,由垄岗顶部向两侧洼地倾斜,总的地势是西北高东南低,地面坡降约 3‰~5‰,有利于自然排水。

4.1.3. 气候与地震

项目区属华北平原温暖带湿润季风气候,四季分明。据东海气象站资料,区域年平均气温为13.7°C,最高气温37.7°C,最低气温-12.7°C,年平均蒸发量1724mm,年平均降雨量920.4mm,日最大降雨量204.5mm,最长连续降雨量324.5mm。降雨多集中在七、八、九三个月,占全年降雨量的60%,7月份降雨量最大,平均为252.5mm。一年最多风向为东北风,夏秋季节盛行偏南风,多年平均风速3.5m/s,年平均光照时数为2401小时,全年无霜期218天。

项目区位于郯庐断裂带断裂以东25km,经地震工作者大量的研究和监测,确定郯庐断裂山东段处于高应力背景下,具备发生中强地震的构造条件,是一条孕震和发震断裂,是全国重点地震监视区之一。按照《中国地震动参数区划图》及《建筑抗震设计规范》

(GB50011-2010),项目区抗震设防烈度为7度,基本地震加速度为0.15g。

4.1.4. 地表水系

项目所在区域的地表水系不甚发育,主要为人工开挖的地表水体,东部约 3km 及西北部约 6.8km 处分别有安峰山水库和阿湖水库两个大中型水库,为区域最大的地表水系。其中,安峰山水库为东海县的主要供水水源之一,集水面积约 130km²,设计最大库容 1.2×108m³,最小库容 (死库容) 0.3×107m³,最高水位 18.22m,蓄水量 8.96×107m³,最低水位 12.11m,蓄水量 1.93×107m³;阿湖水库集水面积约为 193.0km²,总库容约 0.32×108m³,最高水位约 26.82m,死水位为 22.50m。两水库之间有一条人工开挖的阿(阿湖水库)安(安峰山水库)引河通过,位于本项目南部、距离约 2km,该引河主要起引水和分洪作用,河宽约 30m、深约 4m,水位受蒋马拦洪坝的控制,平时流量较小。

在本项目南侧约 1.6km 处有 1 座孟中水库,设计库容约 64 万 m³,库深约 10.2m,集水面积约 13.86hm²,水库与其南侧的阿安引河之间有大坝相隔,无直接水系沟通。在紧靠项目西侧的峰泉公路边有 1 条排水沟,该排水沟由种畜场自北向南最终进入孟中水库,根据现场调查,水库仅有该排水沟 1 条支流,无其他支流。区域地表水系见图 4-1-1。

区域仅有几条季节性的冲沟一般切割深度 1~3m, 雨季排洪, 旱季干枯无水; 部分 地段有民众盗采采坑, 局部开挖深度在 20m 左右, 形成小规模的地表水体, 易于疏干。

本项目选矿生产废水和生活区污废水等经处理后全部回用不外排,无污废水排入周围的地表水体中。

4.1.5. 水文地质条件

项目属于波状平原水文地质区,由上至下总体可分为第四系松散层孔隙含水层组和基岩裂隙含水层两大水文地质单元,总体富水性均较弱,主要接受降雨补给,径流缓慢,主要排泄方式为蒸发和植物蒸腾。基岩裂隙含水层又可进一步划分为风化和新鲜基岩含水段,前者发育深度一般为30~40m,总体富水性较差;新鲜基岩含水段岩石坚硬致密,地下水主要受构造裂隙控制,其分布不均匀。

4.1.6. 生态环境概况

(1) 陆地生态

陆地生态环境为岗岭平原型,但大多为农用地或矿坑,植被主要为农作物,生长较好;树木多系农田道路边人工栽植,品种主要为杨树及杂木。由于人类活动较多,原生植被已基本没有,仅有少量野生植物如小灌木、茅草等。项目区周围农作物主要为小麦、

花生、水稻、玉米, 山芋等。

项目所在地区已无大型野生动物存在,尚存的野生动物仅为鸟类、鼠类、蛙类和蛇类等,境内主要的动物为人工饲养的家畜、家禽。

(2) 水域生态

项目地区距离安峰水库 3km, 距离阿湖水库 6km。据调查,安峰水库具有较大规模的水产养殖,主要养殖品种有花鲢鱼河白鲢鱼,另外,水库里的水生动物种类有:甲鱼、鲫鱼、草鱼及虾等。阿湖水库养殖规模很小,水生生物品种主要是鲫鱼、草鱼和虾等。

4.2. 环境质量现状

本次评价现状环境地下水、地表水、环境空气、声环境、农用地土壤质量及矿坑水监测由谱尼测试集团上海有限公司进行监测,建设项目土壤监测由青山绿水(江苏)检验检测有限公司进行监测,监测公司具有中国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发的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见附件10)

次评价委托谱尼测试集团上海有限公司对区域的地下水、地表水、环境空气、声环境、土壤质量等进行了现状监测,监测结果见附件7。

4.2.1. 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监测与评价

4.2.1.1. 地表水环境例行监测结果

本项目所在地区无常年有水的地表河流,也无地表水饮用水水源地,连云港市在项目附近的安峰水库设有例行监测断面、位于水库东南,根据《2019年度连云港市环境状况公报》,扣除高氟地区影响安峰水库水质达到III类水质要求,水库处于中营养化状态,主要营养元素为总磷。

为进一步改善区域地表水环境质量,东海县 2020 年还制定了水污染防治攻坚方案,目标为从 2020 年 6 月 20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在全县范围内开展地表水环境攻坚行动,主要包括 5 个方面:

- (1) 围绕国省考断面水质达标要求,对涉及污水排放的企业加大检查力度,严厉 查处企业向外环境排放不达标废水的违法行为。
- (2) 梳理排查全县 16 个乡镇污水处理厂的台帐及尾水走向;确保"十必接"管网工程落到实处;做好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期间污水转运工作;加强尾水通道的运行管理,确保尾水正常排放;逐步实施城区河流截污改造,按计划消除建成区内的生活污水直排口;已建成的村庄污水处理设施,要明确专人管理,加大运行和维护投入,确保正常运

行。

- (3)以农药化肥增产施用、经济施用、环保施用为指导,全力推进农药化肥减量增效;对全县各类畜禽养殖场(户)粪便污染进行治理,实现规模以上养殖场治理率达到100%,设施装备配套率达到100%,畜禽养殖废弃物资源化利用率达到85%以上,12月底前非规模畜禽养殖场治理率达到100%;重点区域实施秸秆离田作业,其中淮沭新河、蔷薇河两侧各500米范围秸秆须全部离田,完成离田面积6.5万亩。
- (4) 开展农村黑臭水体排查,明确黑臭水体名称、地理位置、污染成因和治理范围,建立名册台账,编制城乡黑臭水体治理方案,在实地调查和环境监测基础上,确定污染源和污染状况,综合分析黑臭水体的污染成因,采取控源截污、清淤疏浚、水体净化等措施进行综合治理,把农村水环境治理纳入河长制管理。
- (5) 切实做好医疗卫生、货运码头、垃圾转运站、垃圾填埋场等机构的废水治理 攻坚。

《2019 年度连云港市环境状况公报》中关于全市地表水环境的主要情况为: 2019 年全市 22 个国、省考地表水断面全面消除劣 V 类,优Ⅲ类比例为 72.7%,水质有所改善。全市 6 个"水十条"国考断面达标率为 66.7%(扣除高氟地区影响),高于 2018 年 16.7 个百分点,其中优Ⅲ类断面 3 个,占 50%,高于 2018 年 16.7 个百分点,未达到年度考核目标要求(国考断面优Ⅲ类比例达到 83.3%);无劣 V 类断面,达到年度考核目标要求(国考断面劣 V 类比例为 0%)。

根据连云港市人民政府网上公布的 2020 年地表水环境状况来看,2020 年 1-12 月,全市 22 个国省考断面中(含 6 个国考),达到或优于III类断面比例为 81.8%(未考虑上游来水及高氟地区影响剔除情况),平均水质无劣 V 类断面。其中 6 个国考断面达到或优于III类断面比例为 100%。

从 2020 年与 2019 年的对比情况来看,连云港市范围内的地表水水质总体改善,全市 22 个国省考断面总的水质已有所改善,优III类比例提高 9.1%,且 6 个国考断面已全部达到或优于III类断面;从东海县地表水环境来看,2020 年连云港市统计流经东海县的新沭河、蔷薇河水质全部为III类,这表明以上水环境整治措施对东海县的水环境改善产生了较好效果积极作用。

4.2.1.2. 本次地表水环境质量补充监测

(1) 监测断面布置及监测项目

本项目无污废水外排,环评在项目附近的路边排水沟、下游孟中水库及阿安引河共布设4个地表水环境监测断面,布点情况详见图4-2-1及表4-2-1。监测项目为pH、SS、

COD、BOD₅、六价铬、总磷、氨氮、总氮、高锰酸盐指数、氟化物、挥发酚、硫酸盐、铁、锰、镍、石油类共 16 项,同时监测各断面流量、流速、河深、河宽及水温。

地表水监测断面

表 4-2-1

断面编号	监测地表水体	断面位置	监测指标
W1	选矿厂主工业场地西侧的 路边沟渠	本项目雨水排水口上游 500m	pH、SS、COD、 BOD₅、六价铬、总
W2	选矿厂主工业场地西侧的 路边沟渠		磷、氨氮、高锰酸盐 指数、氟化物、挥发
W3	孟中水库	孟中水库内	酚、硫酸盐、铁、锰、
W4	阿安引河	阿安引河下游 2000m	镍、石油类、悬浮物

(2) 监测时间及频率

监测单位于 2020 年 3 月 16 日~3 月 18 日连续监测 3 天,每天每个断面各采集 1 次混合样。

(3) 采样及分析方法

水样的采集及保存按《地表水和污水监测技术规范》(HJ/T91-2002)进行。

(4) 监测结果

本次监测期间属于枯水期,监测的 4 个断面中 W1 无流量、未取到水样,其余的 W2~W4 断面的水质监测及统计分析结果见表 4-2-2。

地表水水质监测及统计分析结果

表 4-2-2

10 7-2-	_																
采样断面	采样时间	рН	COD (mg/L)	BOD ₅ (mg/L)	六价铬 (mg/L)	总磷 (mg/L)	NH ₃ -N (mg/L)	高锰酸盐 指数 (mg/L)	氟化物 (mg/L)	挥发酚 (mg/L)	SS (mg/L)	硫酸盐 (mg/L)	铁 (mg/L)	锰 (mg/L)	镍(mg/L)	石油类 (mg/L)	水温 (℃)
	2020.3.16	7.69	11	2.6	< 0.004	0.06	0.223	2.82	0.90	0.0005	82	40.3	< 0.01	0.27	< 0.007	0.02	13.7
	2020.3.17	7.73	12	2.8	< 0.004	0.11	0.214	2.88	0.96	0.0005	96	40.6	< 0.01	0.22	< 0.007	0.03	13.8
W2	2020.3.18	7.64	15	3.4	< 0.004	0.06	0.232	2.94	0.96	0.0004	137	43.4	< 0.01	0.25	< 0.007	0.02	13.4
	平均值	7.69	12.7	2.9	0.002	0.08	0.223	2.88	0.94	0.0005	105	41.4	0.005	0.25	0.0035	0.02	13.6
	最大值	7.73	15	3.4	0.002	0.11	0.232	2.94	0.96	0.0005	137	43.4	0.005	0.27	0.0035	0.03	13.8
	2020.3.16	7.85	19	4.5	< 0.004	0.05	0.193	4.06	0.76	0.0004	20	35.8	0.02	0.05	< 0.007	0.03	13.7
	2020.3.17	8.09	17	3.8	< 0.004	0.05	0.211	4.08	0.73	0.0005	<4	34.5	< 0.01	0.08	< 0.007	0.02	13.9
W3	2020.3.18	7.60	26	6.0	< 0.004	0.04	0.202	3.95	0.70	0.0004	27	36.4	< 0.01	0.08	< 0.007	0.02	13.5
	平均值	7.85	20.7	4.8	0.002	0.05	0.202	4.03	0.73	0.0004	25	35.6	0.01	0.07	0.0035	0.02	13.7
	最大值	8.09	26	6.0	0.002	0.05	0.211	4.08	0.76	0.0005	27	36.4	0.01	0.08	0.0035	0.03	13.9
	2020.3.16	8.06	19	4.4	< 0.004	0.04	0.133	3.43	0.82	0.0004	51	40.8	< 0.01	0.02	< 0.007	< 0.01	13.8
	2020.3.17	7.97	13	3.0	< 0.004	0.05	0.163	3.44	0.85	0.0005	28	40.9	< 0.01	0.01	< 0.007	< 0.01	13.9
W4	2020.3.18	7.78.	9	2.0	< 0.004	0.04	0.145	3.49	0.82	0.0005	<4	41.1	< 0.01	< 0.01	< 0.007	< 0.01	13.5
	平均值	7.56	13.7	3.1	0.002	0.04	0.147	3.45	0.83	0.0005	27	40.9	0.005	0.01	0.0035	0.005	13.7
	最大值	8.06	19	4.4	0.002	0.05	0.163	3.49	0.85	0.0005	51	41.1	0.005	0.02	0.0035	0.005	13.9
III类	总标准值	6-9	≤20	≤4	≤0.05	≤0.2 (0.05)	≤1.0	≤6	≤1.0	≤0.005	/	≤250	≤0.3	≤0.1	/	≤0.05	/

注: *——W3 断面孟中水库总磷指标限值为括号内数据 0.05mg/L。

(5) 评价方法

采用单因子标准指数法进行现状评价,其计算公式如下:

$$S_{ij} = \frac{C_{ij}}{C_{ci}}$$

式中: Sii——单项水质参数 i 在第 j 点的标准指数;

Cii——第 i 类污染物在第 j 点的污染物平均浓度(mg/L);

Csi——第 i 类污染物的评价标准(mg/L)。

pH 值标准指数用下式计算:

$$S_{PHj} = \frac{7.0 - PH_{j}}{7.0 - PH_{Sd}} \qquad (pH_{j} \le 7.0)$$
$$S_{PHj} = \frac{PH_{j} - 7.0}{PH_{SU} - 7.0} \qquad (pH_{j} > 7.0)$$

$$S_{PHj} = \frac{PH_{j} - 7.0}{PH_{SU} - 7.0}$$
 (pH_j>7.0)

式中: S_{pHj} ——pH 在第 j 点的标准指数;

pHsd——水质标准中 pH 值的下限;

pHsu——水质标准中 pH 值的上限;

pHi——第 i 点 pH 值的平均值。

(6) 评价结果

本次3个地表水监测断面中的pH、COD、BOD5、六价铬、总磷、氨氮、高锰酸盐 指数、氟化物、挥发酚、镍、石油类指标均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中Ⅲ类水体标 准; SS 指标参照《地表水资源质量标准》(SL63-94)中的三级标准; 项目附近的路边 排水沟及孟中水库不具有饮用水功能,硫酸盐、铁、锰指标不参与评价,阿安引河连接 阿湖水库和安峰水库,该断面监测的硫酸盐、铁、锰指标执行集中式生活饮用水源地地 表水源地补充项目标准限值。

各项监测指标的标准指数计算结果见表 4-2-3。

从评价结果来看,本项目附近峰泉公路路边排水沟的悬浮物指标超过《地表水资源 质量标准》(SL63-94)中的三级标准,标准倍数为 3.5 倍、超标率为 100%,其余指标 均符合《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中III类标准;孟中水库监测的CODcr、BOD5指标超标, 标准指数分别为 1.03、1.20、超标率分别为 33.3%、66.6%, 其余指标均符合《地表水环 境质量标准》中III类标准;阿安引河的BOD5指标有一天超标,其余指标均符合《地表 水环境质量标准》中III类标准。

总体上来看,本次监测的3个断面中大多数指标均符合《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III

类标准,COD_{cr}、BOD₅和SS指标存在一定程度的超标,但总体上超标倍数及超标率较小,区域地表水环境质量尚可。

地表水各监测断面单因子标准指数

表 4-2-3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W	2	,	W3	W4								
	指数	超标率	指数	超标率	指数	超标率							
pН	0.345	0	0.425	0	0.28	0							
COD_{Cr}	0.635	0	1.03	33.30%	0.685	0							
BOD ₅	0.725	0	1.2	66.60%	0.775	33.30%							
六价铬	0.4	0	0.4	0	0.4	0							
总磷	0.4	0	0.25	0	0.2	0							
NH ₃ -N	0.223	0	0.202	0	0.147	0							
高锰酸盐指数	0.48	0	0.67	0	0.58	0							
氟化物	0.94	0	0.73	0	0.83	0							
挥发酚	0.1	0	0.08	0	0.1	0							
SS	3.5	100	/	0	/	0							
硫酸盐	/	/	/	/	0.17	0							
铁	/	/	/	/	0.02	0							
锰	/	/	/	/	0.1	0							
镍	0.35	0	0.35	0	0.35	0							
石油类	0.4	0	0.4	0	0.1	0							

4.2.2. 地下水环境质量现状监测与评价

4.2.2.1. 地下水环境质量监测与评价

(1) 监测布点与监测项目

本次评价共设 6 个地下水监测点,其中地下水水质监测点 3 个,水位监测点 6 个, 点位布置见图 4-2-1,具体点位及监测项目见表 4-2-4。

本项目地下水八大离子(K^++Na^+ , Ca^{2+} , Mg^{2+} , CO_3^{2-} , HCO_3^- , Cl^- , SO_4^{2-})浓度引用《金红石采矿项目地质报告》的检测数据,该报告中设水质取样点设 3 个。

地下水监测布点

表 4-2-4

点位编号	监测井名称	监测因子	布点理由	水深 (m)
1	工业场地西侧周洼村 居民水井	地下水水质及水位: pH、总硬度、氨氮、硫酸盐、碳酸盐、碳酸盐、碳酸盐		7.8
2		酸盐、硝酸盐、亚硝酸盐、溶解性总固体、镉、铜、铁、汞、砷、锰、铅、氰化物、六价铬、硫化物、氯化物、挥发酚、耗氧量、总大肠菌群、细菌总数、氟化物、石油类、镍等 25 项,		8.4
3	工业场地南侧亚洲第 一井附近水井		近区域的地 下水水质、 水水位	9.3
4	蒋马村居民水井			7.5
5	杜庄村居民水井	地下水水位		7.7
6	陆湖村居民水井			8.0

(2) 监测时间及频率

本次地下水水质监测于2020年3月17日~18日连续监测2天,每天每井取样一次。

(3) 监测分析方法

水样的采集、保存及分析按《地下水环境监测技术规范》进行。

(4) 监测结果

1) 八大离子浓度

根据《金红石采矿地质报告》检测结果,评价区第四系含水层地下水中 K^+ 、 Na^+ 、 Ca^{2+} 、 Mg^{2+} 、 CO_3^{2-} 、 HCO_3^- 、 Cl^- 、 SO_4^{2-} 八大离子浓度见表 4-2-5。

地下水八大离子浓度检测结果表

表 4-2-5

10 123										
71 戸.	水化学类	A A:		阳声	等子			阴离	子	
孔号	型	单位	K ⁺	Na ⁺	Ca ²⁺	Mg ²⁺	CO ₃ ² -	HCO ₃ -	Cl-	SO ₄ ²⁻
		mg/L	2.4	53.2	60.1	30.4	0.0	302.40	44.30	72.00
ZK2701	K2701 HCO ₃ -Ca· Mg·Na	毫克当量	0.06	2.31	3.01	2.53	0.0	4.96	1.25	1.50
		毫克当量%	0.8	29.2	38.0	32.0	0.0	64.34	16.20	19.47
		mg/L	2.2	48.8	62.1	32.2	0.0	290.30	49.60	84.10
ZK2702	HCO ₃ -Ca· Mg·Na	毫克当量	0.06	2.12	3.11	2.68	0.0	4.76	1.40	1.75
	1115 114	毫克当量%	0.7	26.6	39.0	33.7	0.0	60.18	17.67	22.16
		mg/L	1.6	51.0	55.1	24.3	0.0	278.20	47.90	48.00
ZK5504	5504 HCO ₃ -Ca· Mg·Na	毫克当量	0.04	2.22	2.76	2.03	0.0	4.56	1.35	1.00
	1.15 114	毫克当量%	0.6	31.5	39.1	28.8	0.0	66.00	19.53	14.47

2) 本次地下水水质监测结果

本次地下水水质监测结果见表 4-2-6。

由表 4-2-6 监测结果可知,本项目区域地下水中监测点 D1,细菌总数达到《地下水质量标准》(GB14848-2017)IV类标准,总硬度,硝酸盐、溶解性总固体、氯化物等指标可达到 III 类标准,硫酸盐指标达到II类标准要求,其余指标可达到I类标准要求,监测点 D1 地下水质量综合评价结果为IV类类地下水;地下水监测点 D2,细菌总数达到《地下水质量标准》(GB14848-2017)IV类标准,氯化物、硝酸盐、溶解性总固体、镍等指标可达到 III 类标准,总硬度、氨氮、硫酸盐等指标均可达到II类标准要求,其余指标可达到I类标准要求,监测点 D2 地下水质量综合评价结果为IV类地下水;监测点 D3,细菌总数达到《地下水质量标准》(GB14848-2017)IV类标准,硝酸盐、溶解性总固体、镍等指标可达到 III 类标准,总硬度、氨氮、氯化物等指标均可达到II类标准要求,其余指标可达到 III 类标准,总硬度、氨氮、氯化物等指标均可达到II类标准要求,其余指标可达到II类标准要求,监测点 D3 地下水质量综合评价结果为IV类地下水。

整体而言,区域地下水水质尚可,三个监测点均存在细菌总数较高的情况,这一指标含量较高主要是由于监测点井水的封闭性不够,井水相对较浅,地表径流、人类活动影响所致。

地下水环境质量现状监测结果

表 4-2-6

单位: mg/L (除 pH 及特殊标示以外)

本 4-2-0														
点位及	监测指标	水温	рН	总硬度	氨氮	硫酸盐	硝酸盐	亚硝酸盐	溶解性总 固体	镉	铜	铁	汞	砷
7111,222	2020.3.17	16.7	7.71	410	0.02	74.2	8.02	0.008	786	< 0.0001	< 0.009	< 0.0045	< 0.00005	< 0.0001
-	2020.3.18	13.6	7.65	337	0.02	73.4	7.95	0.007	779	< 0.0001	< 0.009	< 0.0045	< 0.00005	< 0.0001
D1	最大值	16.7	7.71	410	0.02	74.2	8.02	0.008	786	0.00005	0.0045	0.00225	0.00002	0.00005
-	平均值	15.15	7.68	373.5	0.02	73.8	7.985	0.0075	782.5	0.00005	0.0045	0.00225	0.00002	0.00005
-	标准		I类	III类	I类	Ⅱ类	III类	I类	III类	I类	I类	I类	I类	I类
	2020.3.17	16.9	7.65	286	0.10	73.4	7.85	0.009	780	< 0.0001	< 0.009	< 0.0045	0.00006	< 0.0001
	2020.3.18	13.7	7.68	268	0.03	73.6	7.83	0.008	757	< 0.0001	< 0.009	< 0.0045	0.00015	< 0.0001
D2	最大值	16.9	7.68	286	0.10	73.6	7.85	0.009	780	0.00005	0.0045	0.00225	0.00015	0.00005
	平均值	15.3	7.665	277	0.065	73.5	7.84	0.0085	768.5	0.00005	0.0045	0.00225	0.00010	0.00005
	标准		I类	II类	II类	II类	III类	I类	III类	I类	I类	I类	I类	I类
	2020.3.17	16.7	7.57	245	0.08	16.8	11.1	0.005	521	< 0.0001	< 0.009	< 0.0045	< 0.00005	< 0.0001
	2020.3.18	13.7	7.62	249	0.08	16.9	11.2	0.004	525	< 0.0001	< 0.009	< 0.0045	< 0.00006	< 0.0001
D3	最大值	16.7	7.62	249	0.08	16.9	11.2	0.005	525	0.00005	0.0045	0.00225	0.00002	0.0001
	平均值	15.2	7.595	247	0.08	16.85	11.15	0.0045	523	0.00005	0.0045	0.00225	0.00002	0.0001
	标准		I类	II类	II类	I类	III类	I类	III类	I类	I类	I类	I类	I类

地下水环境质量现状监测结果

续表 4-2-6

单位: mg/L (除 pH 及特殊标示以外)

× 1		1	1						1	1 124	1118/2 (13)	pri Ana	14.4.51212
点位及	监测指标	锰	铅	氰化物	六价铬	氯化物	挥发酚	耗氧量	总大肠菌群	细菌总数	氟化物	石油类*	镍
	2020.3.17	0.0022	< 0.001	< 0.001	< 0.004	185	< 0.0001	0.72	未检出	780	0.24	< 0.01	< 0.005
	2020.3.18	0.0026	< 0.001	< 0.001	< 0.004	183	< 0.0001	0.70	未检出	600	0.24	0.01	< 0.005
D1	最大值	0.0026	0.0005	0.0005	0.002	185	0.00005	0.72		780	0.24	0.01	0.003
	平均值	0.0024	0.0005	0.0005	0.002	184	0.00005	0.71		690	0.24	0.0075	0.003
	标准	I类	I类	I类	I类	III类	I类	I类	I类	IV类	I类	I类	Ⅲ类
	2020.3.17	0.0028	< 0.001	< 0.001	< 0.004	184	< 0.0001	0.72	未检出	920	0.24	< 0.01	< 0.005
	2020.3.18	0.0030	< 0.001	< 0.001	< 0.004	184	< 0.0001	0.70	未检出	580	0.24	< 0.01	< 0.005
D2	最大值	0.0030	0.0005	0.0005	0.002	184	0.00005	0.72		920	0.24	0.005	0.003
	平均值	0.0029	0.0005	0.0005	0.002	184	0.00005	0.71		750	0.24	0.005	0.003
	标准	I类	I类	I类	I类	III类	I类	I类	I类	IV类	I类	I类	III类
	2020.3.17	< 0.0005	< 0.001	< 0.001	< 0.004	87.7	< 0.001	0.66	未检出	850	0.58	< 0.01	< 0.005
	2020.3.18	0.0022	< 0.001	< 0.001	< 0.004	88.6	< 0.001	0.67	未检出	790	0.58	< 0.01	< 0.005
D3	最大值	0.0022	0.0005	0.0005	0.002	88.6	0.0005	0.67		850	0.58	0.005	0.003
	平均值	0.00122	0.0005	0.0005	0.002	88.15	0.0005	0.665		820	0.58	0.005	0.003
	标准	I类	I类	I类	I类	II类	I类	I类	I类	IV类	I类	I类	III类

注:石油类参照《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4.2.3. 环境空气质量现状调查与评价

4.2.3.1. 空气质量达标区判定

根据《2019 年度连云港市环境状况公报》, 东海县城区空气质量达标率为 81%, 其中可吸入颗粒物 (PM_{10})、细颗粒物 ($PM_{2.5}$) 的年平均浓度和臭氧 (O_3) 日最大 8 小时第 90 百分位浓度超过《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要求,其余 的二氧化硫(SO_2)、二氧化氮(NO_2)、一氧化碳(CO)浓度均符合《环境空气质量 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东海县城区降尘年均值为 5.1 吨/月·平方公里,降尘 年均值达到《江苏省打赢蓝天保卫战三年行动实施方案》考核要求(苏北5市降尘量不 得高于 6.0 吨/月·平方公里); 县城区降水未出现酸雨。据此判定,项目所在东海县区 域为不达标区。

为改善区域环境空气质量, 东海县 2020 年制定了大气污染防治攻坚方案, 目标为 确保东海县 2020 年 PM_{2.5} 年均浓度降低至 42 微克/立方米,空气优良率达到 81.1%,降 尘量控制在5吨/月·平方公里, 攻坚举措包括6个方面:

- (1) 以柴油货车、高排放非道路移动机械为重点, 狠抓机动车船尾气污染管控, 大幅降低机动车船污染水平。
- (2) 以生物质锅炉、燃气锅炉整治以及违规销售、使用散煤的清理整顿为重点, 全面降低能源消费领域污染水平。
- (3) 以工业炉窑使用企业、"散乱污"企业、VOCs 排放企业为重点,依法规范企业 的治污行为,严查污染物超标排放、污染治理设施运行不正常、污染物在线监测设备安 装不规范、监测数据作假等问题,全面提升工业企业污染治理水平。
- (4) 以施工工地、道路、散货堆场及装卸、物料运输等为重点,不断加强扬尘污 染综合管理,进一步降低扬尘污染水平,确保全县降尘量低于5吨/月.平方公里。
- (5) 以汽修行业、干洗行业 VOCs 治理以及餐饮油烟、露天焚烧、烟花爆竹禁放 管控为重点,全面减少城乡面源污染排放,切实改善居民居住环境。
- (6) 在秋冬季期间,以 PM_{2.5} 污染管控为重点,在 4~9 月期间,以臭氧和 PM_{2.5} 污 染管控为重点,通过强化预警、实施 污染天气应急管控等措施,降低 PM2.5 和臭氧污染 天数,提升空气优良率。

在采取以上措施后,区域的空气环境质量将得到进一步改善。

4.2.3.2. 环境质量补充监测与评价

(1) 监测布点及监测项目

本次评价在项目所在区域共布设2个环境空气质量监测点,布点情况详见图4-2-1

及表 4-2-7。

环境空气质量监测布点

表 4-2-7

序号	监测点	监测项目	布点理由
G1	陆湖村,位于项目区东北侧约1200m处(东北向、上风向)	TSP(日均) PM ₁₀ (日均)	区域环境空气质
G2	蒋马村,位于项目区西南侧约1700m处(西南处、下风向)	SO ₂ (日均、小时) NO ₂ (日均、小时)	

(2) 监测时间与频率

2020年3月15日~22日谱尼测试集团上海有限公司对项目所在地的大气等环境等进行了监测,连续监测7天。监测频率按照《环境空气质量标准》与现行标准中"污染物数据统计的有效性规定"执行。监测时,同步记录风向、风速、气温、气压等地面气象要素。

(3) 采样环境记录

监测期间同期记录了气象状况,详见表 4-2-8。

监测期间同步气象观测资料

表 4-2-8

日期	风速(米/秒)	风向 (°)	气压(百帕)	总云	低云	气温 (℃)
2020.3.15	1.9、1.5、1.2、	西、西、西、	100.8、100.7、	2, 3, 5, 5	1, 2, 3, 4	6.8、8.4、
2020.3.13	1.3	西	100.6、100.7	2 3 3 3 3	1, 2, 3, 4	16.3、10.3、
2020.3.16	1.1、1.3、1.2、	西、西、西北、	100.5、100.9、	4, 5, 4, 5	2, 3, 3, 3	7.9、10.0、
2020.3.10	1.0	西北	101.0、101.1	4\ 3\ 4\ 3	21 31 31 3	17.9、9.4、
2020.3.17	0.7、1.4、1.6、	西北、西、北、	101.1、101.0、	4, 5, 5, 4	1, 2, 3, 2	9.0、11.9、
2020.3.17	1.4	北	100.7、100.8	4\ 3\ 3\ 4	1, 2, 3, 2	19.9、12.4、
2020.3.18	1.2、1.0、1.1、	西、西、西、	101.0、100.8、	6, 6, 4, 2	5 1 2 1	8.6、11.3、
2020.3.16	1.2	西	100.7、100.7	0.0.4.2	3 4 4 5 1	26.3、14.3、
2020.3.19	1.0、1.3、1.2、	西、西、南、	100.8、100.9、	2, 5, 3, 5	1, 3, 2, 4	8.9、8.4、
2020.3.19	1.4	西北	101.0、100.8	2 3 3 3	1, 3, 2, 4	18.6、6.4、
2020.3.20	1.2、1.0、1.4、	南、南、南、	101.2、101.1、	2, 2, 5, 6	1, 1, 4, 3	13.0、15.4、
2020.3.20	1.6	南	101.1、101.2	2, 2, 3, 0	1 1 1 4 5	18.4、13.4、
2020.3.21	1.3、1.2、1.4、	南、南、南、	101.2、101.1、	5, 6, 5, 5	4, 5, 4, 3	8.7、12.5、
2020.3.21	0.9	南	101.1、101.0	3, 0, 3, 3	4 \ 3 \ 4 \ 3	23.4、13.8、

说明: 单格四个数据分别为 2:00、08:00、14:00、20:00、四个时间点记录数据。

(4) 监测结果统计、分析

1) 评价依据

本项目评价区环境空气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二类区标准。

2) 评价方法

环境空气质量现状采用各取值时间最大质量浓度占相应标准质量浓度限值的百分 比及超标率进行评价,占标百分比计算公式:

 $P_i=C_i/C_{si}\times 100$

式中: Pi—i 污染物占标百分比;

Ci—i 污染物实测浓度最大质量浓度, mg/m³。

Csi—i 污染物评价标准,mg/m³。

3) 监测结果统计及分析

环境空气质量现状监测结果统计及分析见表 4-2-9 和 4-2-10。

(5) 环境空气质量现状评价

由表4-2-9、表4-2-10可知,各监测点 PM_{10} 、TSP、 SO_2 、 NO_2 指标均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的二级标准限值要求。

基本污染物环境质量现状

表 4-2-9

上台	监测	点位	运油		↑标准 g/m³)	现状小	现状日均	最大 浓度	超标	计卡
点位 名称	纬度	经度	污染 物	小时 浓度	日均浓度	时浓度 (mg/m³)	浓度 (mg/m³)	占标 率 (%)	频率 (%)	达标 情况
			PM ₁₀	/	0.15	/	0.063~ 0.120	80.0	0	达标
陆湖	N:34°2	E:118°4	TSP	/	0.30	/	0.148~ 0.190	63.3	0	达标
村G1	5/0/1 80	1′24.49″	SO ₂	0.50	0.15	0.007~ 0.016	0.008~ 0.016	10.7	0	达标
			NO ₂	0.20	0.08	0.011~ 0.066	0.016~ 0.041	17.5	0	达标
			PM ₁₀	/	0.15	/	0.060~ 0.124	82.7	0	达标
蒋马	N:34°2 3′52.19	E:118°3	TSP	/	0.30	/	0.152~ 0.195	65	0	达标
村G2	3 32.19	9'31.25"	SO ₂	0.50	0.15	0.006~ 0.019	0.008~ 0.015	10.0	0	达标
			NO ₂	0.20	0.08	0.012~ 0.068	0.017~ 0.045	56.3	0	达标

环境空气质量现状监测结果统计及分析表

表 4-2-10

占标百分比单位: %; 其他浓度单位: mg/m³

10 12	4-2-10							口你自为几乎应: 70; 关他你及平位; mg/m					
可採		PM_{10}	TSP			二氧化硫			二氧化氮				
采样 地点	日期	日平均	日平均	2:00	8:00	14:00	20:00	日平均	2:00	8:00	14:00	20:00	日平均
地点		口干均	日十均	时	时	时	时		时	时	时	时	口干均
	2020.3.15	0.063	0.148	0.008	0.010	0.008	0.007	0.008	0.011	0.030	0.019	0.015	0.016
	2020.3.16	0.078	0.170	0.007	0.009	0.013	0.015	0.013	0.037	0.045	0.045	0.040	0.039
	2020.3.17	0.115	0.185	0.019	0.017	0.015	0.014	0.016	0.030	0.065	0.029	0.066	0.041
	2020.3.18	0.107	0.178	0.016	0.012	0.009	0.011	0.010	0.019	0.018	0.028	0.018	0.016
	2020.3.19	0.081	0.166	0.008	0.012	0.008	0.015	0.011	0.013	0.051	0.036	0.033	0.032
G1	2020.3.20	0.120	0.190	0.012	0.009	0.015	0.012	0.013	0.024	0.034	0.038	0.054	0.038
	2020.3.21	0.079	0.164	0.012	0.008	0.009	0.008	0.009	0.026	0.051	0.013	0.019	0.023
	浓度变化范围	0.063~	0.148~		0.007~	~0.016		$0.008{\sim}0.016$		0.011	~0.066		0.016~
		0.120	0.190					0.016					0.041
	最大浓度	0.120	0.190		0.016					0.0)66		0.041
	最大浓度占标 百分比	80.0	63.3		3	.2		10.7		3	33		17.5
	2020.3.15	0.060	0.152	0.010	0.009	0.008	0.007	0.008	0.015	0.028	0.019	0.014	0.018
	2020.3.16	0.078	0.173	0.006	0.009	0.011	0.018	0.013	0.012	0.023	0.027	0.047	0.031
	2020.3.17	0.115	0.190	0.019	0.017	0.016	0.014	0.015	0.033	0.068	0.029	0.071	0.045
	2020.3.18	0.098	0.181	0.013	0.011	0.010	0.009	0.008	0.019	0.018	0.027	0.016	0.017
	2020.3.19	0.074	0.162	0.007	0.012	0.010	0.011	0.012	0.012	0.052	0.032	0.036	0.031
G2	2020.3.20	0.124	0.195	0.009	0.011	0.014	0.012	0.013	0.020	0.031	0.038	0.050	0.035
	2020.3.21	0.072	0.169	0.009	0.010	0.008	0.007	0.009	0.026	0.049	0.013	0.019	0.022
	浓度变化范围	$0.073 \sim 0.078$	$0.144 \sim 0.157$		0.008	~0.018		0.010~0.016		0.028	~0.052		$0.038 \sim \ 0.045$
	最大浓度	0.078	0.157	0.018			0.016		0.0)52		0.045	
	最大浓度占标 百分比	82.7	65	3.6			10.0	26.0			56.3		
	二类区标准	0.15	0.30	0.50		0.15	0.20			0.08			
					0.50			0.20					

4.2.4. 声环境质量现状监测与评价

4.2.4.1. 声环境质量现状监测

(1) 监测布点

本次评价在选矿厂主工业场地厂界四周附近布设 4 个监测点。监测布点详见图 3-2-2 和表 4-2-11。

声环境现状监测布点

表 4-2-11

测点号	区域	监 测 点 位 置	布点理由
N1		选矿厂北侧厂界外	
N2	选矿厂主工业	选矿厂西侧厂界外,峰泉公路东侧	选矿厂四周声环境现状
N3	场地	选矿厂南厂界外	24/四月245块4
N4		选矿厂东厂界外	

(2) 监测时间

2020年3月20日至3月21日, 谱尼测试集团上海有限公司连续2天对声环境现状进行了监测。监测期为2天, 昼夜各监测一次。

(3) 监测方法

本次声环境质量现状监测按照《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的监测方法进行监测。

(4) 监测结果

声环境现状监测结果见表 4-2-12。

噪声监测结果

表 4-2-12 单位: dB(A)

今日 昭李冽 上	唱幸测上	2020年3月20日			2020年3月21日				
序号	噪声测点	昼间	达标情况	夜间	达标情况	昼间	达标情况	夜间	达标情况
N1	选矿厂北 侧厂界外	54	<60 达标	48	<50	57	<60 达标	47	<50 达标
N2	选矿厂西 侧厂界外	58		48		58		49	
N3	选矿厂南 厂界外	52		46	达标	55		45	
N4	选矿厂东 厂界外	52		46		51		46	

4.2.4.2. 声环境质量现状评价

区域声环境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类区标准,即昼间60≤dB(A)、夜间50≤dB(A),由表4-2-12可知,各监测点的噪声监测站昼间为51~58dB(A),夜间为45~49dB(A),各监测点的声环境质量均达到《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类区标准要求,区域声环境质量现状较好。

4.2.5. 土壤环境质量现状监测与评价

4.2.5.1. 土壤环境质量现状监测

(1) 监测点布设

本项目共布设 3 个土壤监测点,分别位于选矿厂内东南角(地下水上游)点位 T1, 选矿厂内西南角(地下水两侧)点位 T2 和选矿厂内西北角(地下水下游)T3, 采样点均采取 0-20cm 表土进行检测,监测布点情况详见图 4-2-1。

(2) 监测项目

选矿厂内3个监测点监测项目可分为重金属、挥发性有机物、半挥发性有机物3类 及理化性质、pH值,具体见附件中的监测报告。

(3) 监测时间、频次

2020年3月16日由谱尼测试集团上海有限公司进行现场采样,监测1天,监测一次。

(4) 采样分析方法

本次土壤环境质量现状监测按照《土壤环境标准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36600-2018)第二类用地标准的监测方法进行监测。

(5) 监测结果

矿区内建设项目用地监测结果见表 4-2-13。

土壤现状监测结果

表 4-2-13 单位: mg/kg

检测项目		监测结果		August at		
立	监测点 TI	监测点 T2	监测点 T3	(GB36600-2018) 筛选值 (第二类用地)	评价结果	
采样深度	0-20	0-20	0-20			
重金属 (mg/kg)						
镉	0.06	0.15	0.05	65	达标	
汞	0.023	0.022	0.021	38	达标	
砷	7.46	10.5	15.6	60	达标	
铅	20.2	24.6	17.1	800	达标	
镍	18	32	20	900	达标	
铜	16	23	21	18000	达标	
铬 (六价)	ND	ND	ND	5.7	达标	
		挥发性	有机物(mg/k	(g)		
氯甲烷	ND	ND	ND	37	达标	
氯乙烯	ND	ND	ND	0.43	达标	
1,1-二氯乙烯	ND	ND	ND	66	达标	
二氯甲烷	ND	ND	ND	616	达标	
反式-1,2-二氯乙烯	ND	ND	ND	54	达标	
1,1-二氯乙烷	ND	ND	ND	9	达标	
顺式-1,2-二氯乙烯	ND	ND	ND	596	达标	
氯仿	ND	ND	ND	0.9	达标	
1,1,1-三氯乙烷	ND	ND	ND	840	达标	
四氯化碳	ND	ND	ND	2.8	达标	
苯	ND	ND	ND	4	达标	
1,2-二氯乙烷	ND	ND	ND	5	达标	
三氯乙烯	ND	ND	ND	2.8	达标	
1,2- 二氯丙烷	ND	ND	ND	5	达标	
甲苯	ND	2.2	3.6	1200	达标	
1,1,2-三氯乙烷	ND	ND	ND	840	达标	
四氯乙烯	ND	ND	ND	53	达标	
氯苯	ND	ND	ND	270	达标	
1,1,1,2-四氯乙烷	ND	ND	ND	10	达标	
乙苯	ND	ND	ND	28	达标	
间,对二甲苯	ND	ND	ND	570	达标	
邻二甲苯	ND	ND	ND	640	达标	
苯乙烯	ND	ND	ND	1290	达标	
1,1,2,2-四氯乙烷	ND	ND	ND	6.8	达标	

检测项目	监测结果		Add No.		
立	监测点 TI	监测点 T2	监测点 T3	(GB36600-2018) 筛选值 (第二类用地)	评价结果
采样深度	0-20	0-20	0-20		
1,2,3-三氯丙烷	ND	ND	ND	0.5	达标
1,4-二氯苯	ND	ND	ND	20	达标
1,2-二氯苯	ND	ND	ND	560	达标
		半挥发性	有机物(mg	/kg)	
2-氯酚	ND	ND	ND	2256	达标
硝基苯	ND	ND	ND	76	达标
萘	ND	ND	ND	70	达标
苯并[a]蒽	ND	ND	ND	15	达标
崫	ND	ND	ND	1293	达标
苯并[b]荧蒽	ND	ND	ND	15	达标
苯并[k]荧蒽	ND	ND	ND	151	达标
苯并[a]芘	ND	ND	ND	1.5	达标
茚并[1,2,3-cd]芘	ND	ND	ND	15	达标
二苯并[a,h]蒽	ND	ND	ND	1.5	达标
苯胺	ND	ND	ND	260	达标

4.2.5.2. 土壤环境质量现状评价

由表 4-2-13 可知,选矿厂内布设的 3 个土壤监测点的各监测因子均满足《土壤环境质量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36600-2018)中第二类用地筛选值要求,项目区土壤环境质量较好

4.2.6. 生态环境现状

本项目为在建的金红石采矿工程的配套项目,本次环评生态环境现状评价主要引用 金红石采矿工程的相关成果。

4.2.6.1. 态系统类型

调查范围内生态系统种类主要是:农田生态系统、林业生态系统、水域生态系统。 其中农田生态系统所占面积最大,分部范围广;水域生态系统主要由一些人工开挖的小型水面组成;林业生态系统主要为小面积零散人工种植林。

4.2.6.2. 土壤类型

(1) 地形地貌与成土母质

地貌类型受地质构造和岩石性质的控制,对土壤发生发育影响较大。在新构造运动上升的地区和岩性坚硬的情况下,便形成山地与陡峭的山峰。褶皱构造发育的地方,背

斜为山,向斜为谷。断层存在的地方,形成上升山间谷地。小的凹陷所在,则形成山间盆地,大的凹陷则形成异常宽阔场荡的平原圩区,构造盆地的中央,则成为更加宽广低洼的平原圩区。在地质构造上,东海县属于苏鲁地质范围内的郯庐断裂带以东部分。与山东省东南一样,在太古界之上,未见覆盖较新的地层,所以,太古代以来的构造运动较难判断,一般认为是以隆升为主,地质学家称为苏鲁地盾。苏鲁地盾在断裂作用控制下,与山东交界处的构造轴向北东。另外,地盾南部扩大地区在新第三纪末第四纪随着苏北凹陷的扩大,开始沉陷,沉降幅度为50~350m,所以这里有新三纪地层显露,不少地方上面覆盖了一层第四系的洪积物(紫泥层),现在西部岭地棕壤多以这种洪积物发育而成,岭间洼地及东南部的洼地是湖荡平原,都发育成砂浆黑土类土壤。

东海县境内地形复杂,低山、岗地、坡地、平原、湖荡皆有。地层为前震旦纪(8.5亿年前)变质岩系,十分古老,震旦纪之后,地壳上升,受到长期剥蚀,形成剥蚀平原、地形为西北高东南低,向东南倾斜与湖相沉积平原相接。地势起伏较大,海拔 2.3~125m,西北部的羽山海拔 269.5m 为全县最高点。东部边缘的浦南镇,海拔多在 2.5m 左右为全县最低地区。

中西部为频繁起伏的剥蚀残丘坡地,其上分布的棕壤母质为酸性变质岩系的花岗片麻岩风化的残积、坡积物覆盖其上的古老的洪积物。中部微斜平原上大面积板土(属棕壤土)的母质是以变质岩风化的洪积物为主,混有少量坡积物。分布于该平原上的自然河流两岸的潮土类母质,主要是沂沭河及其支流的冲击物,是沂蒙山及其附近岗陵地上片麻岩的风化物。

(2) 土壤类型及土壤质地

东海县土壤可分为棕壤、砂浆黑土、潮土、紫色土、盐土和水稻土等6个土类,11个亚类,46个土种。评价区广泛分布的土壤类型主要包括棕壤、砂浆黑土、潮土、紫色土等土壤类型。

土壤质地是指各种大小的土壤颗粒所占的百分数。土壤质地与土壤水分、养分、空气、温度、毛管作用以及耕性有着密切关系占。按照卡庆斯基分级法,东海县土壤分级为: 重壤土占 70%,轻粘土占 17.2%,中壤土占 6.0%,沙壤土占 2.0%,轻壤土占 1.6%,中粘土占 1.9%。

(3) 土壤有机质及大量元素

①土壤有机质

土壤有机质含量水平直接影响土壤的供肥能力、土壤耕性、通气性和透水性等,从而影响耕地的生产能力。根据东海县农业局于2009年所做的《东海县耕地地力评价》,

东海县耕层土壤有机质含量为 6.5~34.5 g/kg 之间,平均含量为 14.6g/kg。东海县土壤有机质分级状况见表 4-2-14。

东海县土壤有机质分级状况表

表 4-2-14

分级	含量, g/kg	占比,%	平均值,g/kg
一级	≥20	9.74	30.8
二级	25~30	19.9	27.5
三级	20~25	19.25	22.4
四级	10~20	44.69	15.2
五级	<10	6.41	8.9

由表 5-1-1 可见,按照第二次土壤普查养分的划分标准,东海县的土壤中有机质含量达到各级标准的百分比为:一级 9.74%、二级 19.9%、三级 19.25%、四级 44.69%、 五级 6.41%。

本项目评价区的土壤有机质含量为 15.4~29.4 g/kg 之间, 平均 18.5g/kg, 属于四级土壤范畴。

②土壤全氮

调查显示,东海县土壤全氮含量为 0.27~1.29g/kg 范围,平均 1.05g/kg。东海县土壤全氮含量分布状况见表 4-2-15。

东海县土壤全氮含量分布状况表

表 4-2-15

分级	含量, g/kg	占比,%	平均值,g/kg
一级	≥1.50	10.17	1.59
二级	1.25~1.50	21.22	1.36
三级	1.00~1.25	18.99	1.11
四级	0.5~1.00	46.69	0.78
五级	< 0.5	2.81	0.43

由表 5-1-2 可见,按照第二次土壤普查养分的划分标准,东海县的土壤中全氮含量达到各级标准的百分比为:一级 10.17%、二级 21.22%、三级 18.99%、四级 46.69%、 五级 2.81%。

本项目评价区的土壤全氮含量为 0.77~1.47 g/kg 之间, 平均 0.92g/kg, 属于四级土壤范畴。

③土壤有效磷

东海县土壤有效磷含量为 9.1~40.1mg/kg 范围, 平均 18.7mg/kg。东海县土壤全氮含量分布状况见表 4-2-16。

东海县土壤有效磷含量分布状况表

表 4-2-16

分级	含量, mg/kg	占比,%	平均值,mg/kg
一级	≥15	71.19	20.4
二级	10~15	27.87	13.6
三级	5~10	6.94	9.9
四级	3~5	0	0
五级	<3	0	0

由表 5-1-3 可见,按照第二次土壤普查养分的划分标准,东海县的土壤中有效磷含量达到各级标准的百分比为:一级 71.19%、二级 27.87%、三级 6.94%、四级 0、五级 0。

本项目评价区的土壤有效磷含量为 15.4~31.7mg/kg 之间, 平均 17.8mg/kg, 属于一级土壤范畴。

④土壤速效钾

近年来,由于复合肥和 钾肥的推广使用,东海县土壤钾素含量有所提高。据统计,全县土壤钾素含量范围在 32~307mg/kg 之间,平均 164mg/kg。东海县土壤速效钾含量分布状况见表 4-2-17。

东海县土壤速效钾含量分布状况表

表 4-2-17

分级	含量, mg/kg	占比,%	平均值,mg/kg
一级	≥150	27.22	193
二级	100~150	25.34	135
三级	80~100	25.46	91
四级	50~80	21.17	67
五级	< 50	0.81	41

由表 5-1-4 可见,按照第二次土壤普查养分的划分标准,东海县的土壤中速效钾含量达到各级标准的百分比为:一级 27.22%、二级 25.34%、三级 25.46%、四级 21.17%、 五级 0.81%。

本项目评价区的土壤速效钾含量为 66~196mg/kg 之间,平均 77mg/kg,属于四级土壤范畴。

(4) 土壤中的微量元素

①土壤水溶性硼含量

根据调查,东海县土壤中普遍缺硼,土壤耕作层中硼平均含量仅为 0.18mg/kg,变幅在 0.03~0.99 mg/kg 之间。按照第二次土壤普查养分的划分标准,全县没有一、二级标准的土壤,达四级的占 43.88%,达五级的占 55.91%。以 0.5mg/kg 作为缺硼临界值,东海县 99.79%的土壤水溶性硼含量低于临界值。

②土壤有效锌含量

东海全县有效锌平均含量为 1.19mg/kg, 变幅在 0.10~2.04mg/kg 之间。按照第二次 土壤普查养分的划分标准,全县没有一级标准的土壤,达二级标准的占 86.26%,达三 级标准的占 13.45%;达四级标准的占 0.16%,达五级标准的占 0.13%。

(5) 土壤酸碱性

全县土壤 pH 值平均 6.4,变幅在 5.2~9.1 之间,属中性趋酸性范围。评价区土壤 pH 值在 5.4~7.5 之间,平均 6.4。

(6) 耕地土壤重金属含量

根据调查资料,东海县耕地土壤中 pH 为 6.5~8.5 之间,重金属含量绝大部分低于国家标准值。评价区土壤中重金属分别为镉 0.056~0.075 mg/kg(标准为 0.6 mg/kg)、汞 0.023~0.040mg/kg(标准为 1.0 mg/kg)、砷 6.44~5.89 mg/kg(标准为 20mg/kg)、铅 20.5~22.7mg/kg(标准为 170mg/kg)、铬<20.5 mg/kg(标准为 250mg/kg)、铜 250mg/kg)、铜 250mg/kg)、铜 250mg/kg(标准为 250mg/kg)、铜 250mg/kg(标准为 250mg/kg)、铜 24.9~29.6mg/kg(标准为 250mg/kg)、锌 28.0~250mg/kg(标准为 250mg/kg)。

(7) 耕地地力评价

选择立地条件(如地形地貌、成土母质等)、理化性质(包括 pH 值、质地、有效磷、速效钾、有机质、微量元素六项要素)、土壤管理(包括排涝模数、灌溉模数)、剖面组成等四大因素十三项指标,根据耕地生产性能综合指标(IFI),采用累计频率曲线法进行东海县耕地立地条件的评价,评价结果是:东海县一级地占耕地总面积的20.49%、二级地占耕地总面积的32.59%、三级地占耕地总面积的30.5%、四级地占耕地总面积的10.46%,五级地占耕地总面积的5.96%。

综上所述, 东海县的耕地地力达到三级以上的面积占总耕地面积的83.58%, 四、 五级地力条件的土地占耕地总面积的16.42%, 全县耕地地力条件总体较好。

项目评价区内的耕地地力等级分布与东海县总体分布类似,主要为一至三级的耕地居多,四、五级的耕地占比较少。

4.2.6.3. 土地利用现状

项目所在区域地形平坦,在土地利用上,是一个土地利用率较高的农业耕作区。评价范围内现状土地利用类型主要为耕地,所占比例超过80%,其他为住宅用地、水域及水利设施用地等。

4.2.6.4. 耕地利用现状

本项目用地涉及耕地均为一般农田、不涉及基本农田。评价区农产品加工主要是一

些粗加工的米厂。农产品品牌有圣猴牌无公害大米、大稠无公害西甜瓜。

评价区粮食以水稻为主,产量 10221t/a; 其次为小麦,产量 6887t/a; 玉米产量 1178 t/a; 豆类产量 119t/a; 薯类 85 t/a。

评价区内各主要作物单产情况调查结果见表 4-2-18。

评价区内各主要作物单产情况调查结果表

表 4-2-18

序号	作物种类	単产,kg/亩
1	水稻	517
2	小麦	289
3	玉米	450
4	豆类	100
5	薯类	357

4.2.6.5. 植被情况

(1) 植被分类原则与依据

依据《中国植被》(吴征镒等,1980年)专著中采用的分类系统,遵循群落学一生态学的分类原则,运用分类体系植被型一植被亚型一群系组一群系,对植被类型进行划分。

(2) 植被分类系统

依据上述植被分类的依据与原则,评价区内出现的植被类型见下表。评价区的自然 植被内共记录 2 个植被型组、3 个植被型(亚型)、3 个群系组和 3 个群系,自然植被 分类系统详见下表。评价区人工植被主要为农田植被。

评价区植被类型

表 4-2-19

植被型组	植被型(亚型)	群系组	群系
I 落叶阔叶 林	典型落叶阔叶林	栎林	麻栎林
II 灌草丛	温性灌草丛	山地灌草丛	荆条、酸枣、黄背草灌 草丛
	暖性灌草丛	蕨类灌草丛	荆条、酸枣、白羊草灌 草丛

(3) 植被类型分布

评价区域为平原地带,该区无原始森林,也没有各级人民政府批准建立的自然保护区,无国家级、省级保护植物、珍稀濒危植物分布,受人类活动影响,评价区已没有天然的原始植被,评价区内农田植被占绝对优势,遍布于整个评价区,区内农作物以水稻、豆类、玉米为主,间有少量花生等经济作物和林果等。

评价区主要植被类型为农田植被、阔叶林植被和少量的灌草丛植被,其中以农田植被占主导地位,面积约占80%,其次为阔叶林植被,评价区内植被覆盖度达到80%以上,且大部分均为人工种植的林木,评价区植被覆盖率高,植被类型见表4-2-20。

评价区植被类型现状

表 4-2-20

序号	植被类型	面积(km²)	所占比例(%)
1	农田植被	15.87	80.76
3	落叶阔叶林植被	0.06	0.31
4	灌草丛植被	0.01	0.05
5	无植被(包括住宅用地、交通用地、 工矿用地等)	3.71	18.88
	合计	19.65	100

(4) 植物物种调查

按照《中国植被区划图》,本区域植被区划属东部亚热带常绿阔叶林区,通过查阅《江苏植物志》等有关资料,结合实地调查情况,评价区主要植物名录见表 4-2-21。

4) 珍稀濒危植物种类分布

评价区内植物多样性具有如下特点:木本植物主要为栽培树种,农业种质资源比较丰富。没有发现珍稀濒危物种,所有木本植物在当地容易栽培,区内没有发现古树名木;草本植资源较丰富,主要为山间杂草,未发现珍稀濒危物种。

评价区主要植物名录一览表

表 4-2-21

科	种	拉丁名称
杨柳科	加杨	Populuscanadensis
120191111	垂柳	Salixbabylonica
桑科 —	构树	Broussonetia papyrifera
米件	葎草	Humulus scandens
榆科	榆树	Ulmuspumila
壳斗科	石栎	Lithocarpusglaber
楝科	香椿	Toonasinensis (Ajuss).
苦木科	臭椿	Ailanthusaltissima
玄参科	毛泡桐	Paulowniatomentosa
鼠李科	枣	Zizyphus jujuba Mill
千屈菜科	紫薇	Lagerstroemia indica
唇形科	夏枯草	Prunella vulgaris L
百合科	麦冬	Ophiopogon japonicus
	扁蓄	Polygonumaviculare
蓼科	酸模叶蓼	P. lapathifolium
	酸模	Rumexacetosa
藜科	藜	Chenopodiumglaucum
	灰绿藜	C. album
	猪毛菜	Salsolacollina
苋科	绿穗苋	Amaranthahybridus
马齿苋科	马齿苋	Portulacaoleracea
	独行菜	Lepidiumapetalum
十字花科	荠菜	Capsellaursa-pastoris
	播娘蒿	DescurainiaSophia
蔷薇科	桃	Prunuspersica
回1双个十	石楠	Photinia serrulata Lindl
	刺槐	Robiniapseudoacacia
	胡枝子	L.bicolor
豆科	截叶铁扫帚	L.cunenata
	野豌豆	Vicia sepium L
	大豆	Glycinemax
马鞭草科	荆条	Viteznegundovar.heterophylla
蒺藜科	蒺藜	Tribulusterrestis
たせい	田旋花	Convolvulusarvensis
旋花科	牵牛	Pharbit.Hederacea
车前科	车前	Plantagoasiatica

评价区主要植物名录一览表

续表 4-2-21

科	种	拉丁名称
柳叶菜科	小花山桃草	Gauralindheimen
毛茛科	天葵	Semiaguilegia adoxoides (DC.) Makino
鳞毛蕨科	贯众	
	黄花蒿	A. annua
	艾	A. argyl
	野艾蒿	A.lavandulaefolia
菊科	刺儿菜	Cirsiumsegetum
	小蓬草	ConyzaCanadensis
	抱茎小苦荬	Ixerissonchifolia
	加蓬	ConyzaCanadensis
	玉米	Zeamays
	黄背草	Themedatriandravar.japonica
	牛筋草	Eleusineindica
	荩草	Arthraxonhispidus
	马唐	Digitariasanguinalis
禾本科	白羊草	Bothriochloaischaemum
	狗尾草	Setariaviridis
	茅草	Imperatacylindrica (Linn.)Beauv.
	中华隐子草	CleistogenesChinensis
	羊草	Leymus chinensis(Trin.) Tzvel.
	芦苇	Phragmitesaustralis
莎草科	披针叶苔草	Carexlanceolata
香蒲科	蒲草	Typhaangustifolia

4.2.6.6. 野生动物情况

(1) 东海县野生动物情况

东海素有"白湖之乡"的美称,拥有大中型水库 60 多座。共有浮游动物 39 种,底栖动物 18 种,鱼类 9 科 16 属 56 种,两栖类金线侧皱蛙、黑斑侧皱蛙等 6 种,爬行类中华鳖、黑眉锦蛇等 5 种。

陆生动物有:野鸡、野兔、貉子、鼠类、蛙类等。

鸟类有白鹭、苍鹭、丹顶鹤、鸿雁等26种。

(2) 评价区野生动物情况

项目评价区动物种类较少,野生动物主要为一些常见的小型动物如鼠类、蛙类等;

鸟类主要有白鹭、苍鹭及一些普通鸟类。白鹭、苍鹭在夏天水稻田里常见。项目评价区 不涉及珍稀、濒危野生动物的保护问题。评价区常见野生动物名录见表 4-2-22。

生态评价区常见野生动物名录

表 4-2-22

科	种	拉丁名称
犬科	貉	Nyctereutes Procyonoides
鼬科	黄鼬	Mustela sibirica
兔科	草兔	Lepus capensis
鹤科	丹顶鹤	Grus
	黑斑蛙	rana nigromaculata
蛙科	牛蛙	Ranacatesbeiana
	金线蛙	Rana plancyi
路工小	苍鹭	Ardea cinerea
鹭科 —	白鹭	Egretta garzetta
鸭科	鸿雁	Anser cygnoides
鳖科	中华鳖	Trionyx Sinensis
	家燕	Hirundo rustica linnaeus
燕科	树麻雀	P.mentanus(Linnaeus)
	喜鹊	Pica pica(Linnaeus)
14年17人工71	中华蟾蜍	Bufo gargarizans cantor
蟾蜍科	花背蟾蜍	B.raddei strauch
	黑眉锦蛇	Elaphe
游蛇科	中国水蛇	Enhydris chinensis
	赤链蛇	Dinodon rufozonatum

4.2.6.7. 土壤侵蚀及水土流失现状

土壤侵蚀是指土壤及其母质在水力、风力、冻融、重力等外营力作用下,被破坏、剥蚀、搬运和沉积的过程,也即土壤在外营力作用下被分离、破坏和移动的过程。据《土壤侵蚀分类分级标准》(SL190-2007)水蚀和风蚀强度按6级划分,结合项目所在地的实际情况,水蚀强度分级指标见表4-2-23。

评价区土壤水蚀强度分级指标(单位: t/km²•a)

表 4-2-23

侵蚀等级	水蚀
微度侵蚀	<200
轻度侵蚀	200~2500
中度侵蚀	2500~5000
强度侵蚀	5000~8000
极度侵蚀	8000~15000
剧烈侵蚀	>15000

根据实地调查,评价区土壤侵蚀类型主要为水蚀,总的侵蚀强度较弱。 项目区土地平整、植被较好,区域水土流失模数小于200t/km²·a,属微度水蚀。

5 环境影响预测与评价

5.1. 建设期环境影响分析与污染防治对策

5.1.1. 建设期水环境影响分析与污染防治对策

5.1.1.1. 建设期水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建设期间,施工人员日常生活会排放一定量的生活污水,施工场地也有建筑 废水的排放。若处置不当,会对附近的水体造成污染,故必须控制生活污水、建筑废水 的排放状态、排放方式和排放浓度。施工时建设临时厕所等简便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厕 所的化粪池应做抗渗处理,施工区应设置临时三格式化粪池或污水处理设施对生活污水 进行处理,将生活污水处理后用于周边农田灌溉等,确保废水不排入附近河流。

5.1.1.2. 建设期水污染防治措施

施工现场应设有污水收集和简易处理设施。具体污染防治措施有:

- (1) 凡在施工场地进行搅拌作业的,在搅拌机前台及运输车清洗处设置沉淀池。 排放的废水排入沉淀池内,经沉淀处理后进行回收利用、用于洒水降尘,严禁排放。
- (2) 在施工场地四周设置集水沟,收集施工现场排放的混凝土养护水、渗漏水等建筑废水,经沉淀处理后回用于施工现场的洒水抑尘。
- (3)施工机械定点冲洗,并在冲洗场地内设置集水沟和简易有效的除油池,将机械冲洗等含油废水进行收集、除油处理后回用。
 - (4) 施工现场的所有临时废水收集设施、处理设施均需采取防漏隔渗措施。
- (5) 有关施工现场水环境污染防治的其它措施按照"建设工程施工现场环境保护工作基本标准"执行。

5.1.2. 建设期空气环境影响分析与污染防治对策

5.1.2.1. 建设期空气环境影响分析

在整个施工期,产生扬尘的作业有土地平整、开挖、回填、道路浇注、建材运输、露天堆放、装卸和搅拌等过程。上述施工过程中产生的废气、粉尘(扬尘)将会造成周围大气环境污染,其中又以粉尘的危害较为严重。施工期间产生的粉尘污染主要决定于施工作业方式、材料的堆放及风力等因素,其中受风力因素的影响最大,如遇干旱无雨季节,加上大风,施工扬尘将更严重,对周围环境空气质量造成严重污染。根据北京市环境保护科研所等单位在市政施工现场的实测资料,在一般气象条件下,平均风速为

2.5m/s,建筑工地内 TSP 浓度为其上风向对照点的 2~2.5 倍,建筑施工扬尘的影响范围 在其下风向可达 150m,影响范围内 TSP 浓度平均值可达 0.49mg/m³。当风速大于 5m/s,施工现场及其下风向部分区域的 TSP 浓度将超过空气质量标准中的二级标准,而且随着风速的增加,施工扬尘产生的污染程度和超标范围也将随之增强和扩大。

施工粉尘属于短期污染,即施工期结束后,随着车流量的减少、地面硬化以及绿化率的提高,扬尘产生量将大大降低。因此,应注重施工期扬尘污染防治措施。如果严格按照建筑行业文明施工的要求进行施工,并在建设场界设高度为 2 m 的围栏,那么,在同等条件下其影响距离可缩短 40%,则可以大大减轻施工粉尘对外界的影响程度。

5.1.2.2. 建设期扬尘污染防治措施

控制施工扬尘的措施主要有:

- (1) 合理安排施工现场,按照江苏省的相关规定,采用商品混凝土,以减少粉尘的产生与对周边的影响。装载土料等多尘物料时,应堆放整齐以减少受风面积,车辆装载不得超出车厢板高度,并适当加湿或盖上苫布,以降低运输过程起尘量并减少沿途抛洒、散落。运输车量要定期冲洗轮胎,车辆不得带泥砂出施工现场。
- (2) 在施工场地周边要有不低于 2 m 高的围闭设施。据有关调查显示,施工工地的扬尘主要有运输车辆行驶产生,占扬尘总量的 60%,并与道路路面及车辆行驶速度有关,一般情况下,施工场地、施工道路在自然风作用下产生的扬尘所影响的范围在 100 m 以内,如果在施工期间对车辆行驶路面实施洒水抑尘,每天洒水 4-5 次,可使扬尘减少70%左右,可有效的控制施工扬尘,可将 TSP 污染距离缩小到 20-50 m 范围。因此本项目施工现场应制定洒水降尘制度,配备洒水设备及指定专人负责施工现场洒水。在易产生扬尘的季节进行洒水降尘。

施工场地洒水降尘试验结果

表 5-1-1

距离(m)	5	20	50	100	
TSP 日均浓度(mg/m³)	不洒水	5.07	1.45	0.58	0.43
TSP 日均浓度(mg/m³)	洒水	1.01	0.70	0.34	0.30

- (3) 开挖的土方及建筑垃圾作为场地回填土要及时进行利用,以防因长期堆放表面干燥而起尘。对需要长期堆放的土方、建筑材料、建筑垃圾等堆放场地应定期洒水使其保持一定的湿度或用遮盖物盖住,避免风吹起尘,减少扬尘量。
- (4)施工现场要进行围栏或设置屏障,以缩小施工扬尘扩散范围。当出现风速过 大或不利天气状况时应停止施工作业。施工现场严禁施工敞开锅熬制沥青,凡进行沥青

防水作业的,应使用密闭和带有烟尘处理装置的加热设备。

- (5) 合理安排工期,尽可能地加快施工速度,减少施工时间,施工中应注意减少 地表面裸露,地表开挖后及时回填、夯实,做到有计划开挖、有计划回填。
- (6) 有关施工现场大气环境污染防治的其它措施按照"建设工程施工现场环境保护工作基本标准"执行。

施工扬尘对施工场地内大气环境质量的影响也会间接地影响项目附近区域的大气环境质量,但施工扬尘对大气环境质量的这些不利影响是偶然的、短暂的、局部的,也是施工中不可避免的,其将随施工的结束而消失。

5.1.3. 建设期噪声环境影响分析与污染防治对策

5.1.3.1. 建设期噪声环境影响分析

项目施工期间主要噪声源为各种施工机械施工噪声及运输车辆交通噪声。

施工是机械噪声为点声源,其噪声预测模式为:

$$L(r) = L(r0) - 20lg(r/r_0) - \Delta L$$

式中: L(r)—距噪声源距离为 r 处等效 A 声级值, dB(A);

L(r₀)—距噪声源距离为 r₀ 处等效 A 声级值, dB(A);

ΔL—各种因素引起的衰减量(包括遮挡物、空气吸收、地面效应引起的衰减量),dB(A);

r—关心点距噪声源距离, m;

ro—距噪声源距离, m。

施工作业点到噪声值达标的距离见下表:

施工机械噪声影响范围表

表 5-1-2 d(B)A

机械 名称	10m	20m	40m	60m	80m	100m	150m	200m	300m	400m	界环均	施工场 意噪声 标准
											昼间	夜间
挖掘机	82.0	76.0	70.0	66.4	63.9	62.0	58.5	56.0	52.5	50.0		
推土机	76.0	70.0	64.0	60.4	57.9	56.0	52.5	50.0	46.5	44.0		
混凝土 搅拌机	84.0	78.0	72.0	68.4	65.9	64.0	60.5	58.0	54.5	52.0	70	55
夯土机	83.0	77.0	71.0	67.4	64.9	63.0	59.5	57.0	53.5	51.0		
起重机	82.0	76.0	70.0	66.4	63.9	62.0	58.5	56.0	52.5	50.0		
电锯	84.0	78.0	72.0	68.4	65.9	64.0	60.5	58.0	54.5	52.0		
卡车	70.0	64.0	58.0	54.4	51.9	50.0	46.5	44.0	40.5	38.0		

根据《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523-2011),本项目主要施工机械不同施工阶段作业噪声限值为昼间 70dB(A),夜间 55dB(A),从上表可以看出,如果不采取任何噪声控制措施,单个施工机械作业情况下,昼间距施工场地噪声源约 20~50m处、夜间距施工场地大约 112~315m 处可满足《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中的限值要求。

本项目最近噪声敏感点(长观站)与厂界距离约为 40m,因此项目施工过程中不可避免将对长观站工作人员产生一定噪声影响。为了降低影响,环评建议施工场地周边设施围挡,同时施工单位应尽可能采取有限的降噪措施,避免在同一时间集中使用多台高噪声机械设备,同时尽量避免夜间施工。

此外,施工期噪声影响是暂时的,一般随着施工期结束而结束,因此项目施工期噪声对区域声环境影响不大。

(2)运输车辆噪声

运输车辆的交通噪声具有声源面广、流动性强等特点,噪声可达 90~100dB (A)。 采用点声源模式预测其影响,以一般的载重车为例,其在 1 米处的声压级为 90dB (A),在 10 米处的声压级为 70dB (A)。 所以运输车辆应距离环境敏感点 10 米以外,便可以使噪声低于 70dB (A)时,昼间能够达到《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要求,运输车辆在行驶过程中将对沿线居民产生一定噪声影响。

5.1.3.2. 建设期噪声污染防治措施

本项目建设期噪声污染防治措施要求如下:

- (1)施工单位应尽量选用先进的低噪声设备,在施工厂界周边设置围挡,以减轻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控制施工场界噪声,使其不超过《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
- (2) 合理安排施工时间,应避免大量高噪声设备同时施工;除此之外,使用高噪声设备的施工阶段应安排在白天,夜间禁止施工,如确有需要应当取得工程所在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准予夜间施工的批准文件,并向周围居民公告,公告内容包括:施工项目名称、施工单位名称、夜间施工批准文号、夜间施工起止时间、夜间施工内容、工地负责人及其联系方式、监督电话等,并且施工区域尽量远离居民区。
- (3)施工中应加强对施工机械的维修保养,避免因松动部件振动或消声器损坏而加大设备工作时的声级。
 - (4) 减少运输车辆夜间的运输量,运输车辆在进入施工区附近区域后,要适当降

低车速,避免或杜绝鸣笛,严格禁止车辆超载。

(5)运输车辆限速行驶(在居民区附近一般不超过15km/h),并尽量压缩施工区汽车数量和行车密度,控制汽车鸣笛。

综上所述,只要采用适当的防振降噪措施,合理布置噪声设备位置和合理安排施工时间,施工机械设备噪声的影响可降至低水平,达到建筑施工场界噪声限值要求,噪声对评价区声环境影响较小。

5.1.4. 建设期固体废物环境影响分析与污染防治对策

5.1.4.1. 建设期固体废物对环境的影响分析

施工过程将产生一定量的建筑废弃物,同时在建筑施工期间需要拆除挖土、运输各种建筑材料如砂石、水泥、砖瓦等。工程完工后,会残留部分废弃的建筑材料,若处置不当,遇暴雨降水等会冲刷流失到水环境中造成水体污染。施工单位应要求施工单位规划运输,不能随路洒落,不能随意倾倒、堆放建筑垃圾;施工结束后,应及时清运多余或废弃的建筑材料、建筑垃圾。此外,施工期间施工人员的生活垃圾也要及时收集,并由当地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处理。

施工过程中产生的生活垃圾如不及时进行清理,则会腐烂变质,孳生蚊虫苍蝇,产生恶臭,传染疾病,从而对周围环境和作业人员健康带来不利影响。故对施工人员的生活垃圾应定点存放、及时收集,回收可利用物质,将生活垃圾的减量化、资源化后,委托环卫部门送至卫生填埋场进行填埋处置,管理得当、收集清运及时则不会对环境造成影响。故本项目施工期间的建筑垃圾及生活垃圾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5.1.4.2. 建设期固体废物处置措施

- (1)本项目设计时,尽量减少建设施工过程中对土石方的开挖,施工过程中开挖的土石方在厂区内回填,多余部分用于厂区绿地铺设,本项目取弃土土方在项目用地范围内平衡。
 - (2) 生活垃圾应集中收集,及时清运出场,以免孳生蚊蝇。
- (3) 有关施工现场固体废弃物处置的其它措施按照"建设工程施工现场环境保护工作基本标准"执行。

5.1.5. 建设期人群健康的影响分析及保护措施

5.1.5.1. 影响分析

施工噪声、粉尘对附近居民健康影响不大,主要是对现场作业人员有影响。本项目施工人员均为当地农民工,在施工现场不涉及住宿及食堂,因此存在的影响主要有以下

几个方面:

- (1) 施工机械噪声、施工粉尘对作业人员身体健康有一定影响:
- (2) 由于施工人员操作规程不熟悉而发生工伤事故也是潜在的问题。

5.1.5.2. 保护措施

- (1) 施工场地布置要合理,尽量避免立体交叉和互相干扰的施工作业;
- (2)保证施工人员的劳动时间,不能超过规定的时间;定期为施工人员发放老保用品,并佩戴必要的安全设备,定期进行安全教育和安全生产检查;对高噪声作业人员,要佩戴防噪用具,并定期给予规定内的补助等;
 - (3) 妥善处置场地的粪便、生活污水和垃圾;
 - (4) 严格遵守安全和消防的有关规范;
- (5) 有关人群健康保护措施严格按照"建设工程施工现场管理基本标准补充生活设施及卫生防疫管理标准"执行。

5.1.6. 施工期环境管理计划

5.1.6.1. 扬尘控制

- (1) 总平面范围及工地周边场地设置专人每天 2-3 次洒水后进行清扫,并对场区内绿化地段的花草定期洒水冲洗,保持洁净;
- (2) 砂、石材料堆放处砌筑围墙,表面覆盖雨棚,防止刮风粉尘弥漫,影响环境 卫生:
 - (3) 现场设置专人清扫泥浆及车辆沾带的泥土,出入口道路铺设草垫;
- (4) 土方工程阶段,为防扬尘,现场设置高压泵,运土车,翻卸泥土产生灰尘时, 立即用水枪喷洒灭尘。高出地面的土方用安全网覆盖。

5.1.6.2. 噪声控制

- (1) 场内采用低噪音机械,一般情况晚上10点以后及午休时尽量不施工;
- (2) 材料装卸采用人工传递,特别是钢管、模板严禁抛掷或汽车一次性翻斗下料;
- (3) 教育操作人员,减少人为噪音污染;严禁汽车高音鸣笛。

5.1.6.3. 污废水控制

- (1)施工废水经处理后回用或农田灌溉;依托厂区内临时设置的厕所等简便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厕所的化粪池应做抗渗处理,废水应委托环卫部门抽运至污水处理厂处理或者新上污水处理装置一套,确保废水不排入附近河流。
 - (2) 大力宣传教育节约用水,减少污染,不乱倒、乱排。

5.1.6.4. 全文明施工布置

- (1) 在项目施工现场入口处,设立项目建设单位、施工单位、监理公司简介及宣传栏:
 - (2) 大门入口设保卫室; 场内设专用行车施工道路;
- (3)设立机械房、钢筋加工房、施工现场等安全标志牌、机械操作规程、操作人员、规章制度:
- (4)施工总平面图布置物料堆放处、仓库、机具设备;材料及仓库设置标牌,写明名称、品种和规格,机械设备挂设操作规程牌。其中砂浆和砼搅拌机四周张挂密目式安全网,减少扬尘。

5.1.6.5. 施工期环境管理

在施工前,施工单位应详细编制施工组织计划并建立环境管理制度,要有专人负责施工期间的环境保护工作,对施工中产生的"三废"应作出相应的防治措施及处置方法。环境管理要做到贯彻国家的环保法规标准,建立各项环保管理制度,做到有章可循,科学管理。

综上所述,施工期的噪声、废气、废水和固体废弃物将会对环境产生一定程度的影响,但只要施工单位认真做好施工组织工作(包括劳动力、工期计划和施工平面管理等),并进行文明施工,加强对当地水体的保护,遵守上述环保建议,工程建设期将不会对环境产生明显不利影响。

5.2. 运营期环境影响预测与评价

5.2.1. 运营期地表水环境影响预测与评价

5.2.1.1. 生产废水对地表水环境影响

选矿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水主要为原矿磨矿重选系统、金红石浮选系统产生的废水等,废水全部在工艺内循环利用不外排,循环利用废水总量约 25124.88m³/d。磨矿重选系统产生的废水不含有毒有害物质,主要污染物为 SS,全部收集经 φ15m 浓密机、φ30m 高效浓密机沉淀后,上层清液进入回水池供磨矿重选系统循环使用,不外排。浮选系统的生产废水进入沥干池布置的浓密斗,经沉淀后,上层清液进入回水池供循环使用,不外排。

本项目生产废水全部循环利用,不外排,不会对周围地表水环境产生影响。

5.2.1.2. 生活污水环境影响

本项目生活污水产生量较小,产生量约 20.33m³/d,经厂区内污水管道收集进入污水处理站进行处理,处理规模为 3m³/h,每天运行 2.1h,处理工艺为"生物接触氧化+沉

道路洒水和原矿堆场洒水,可确保生活污水全部回用不外排。

淀+消毒+过滤",污水依次自流进入缺氧池、生物接触氧化池、二沉池、消毒池,流出一体化设备经过滤器过滤后进入回用水池。生活污水经处理后水质为 COD≤60mg/L、BOD₅≤10mg/L、SS≤10mg/L、NH₃-N≤8mg/L,达到《城市污水再生利用 城市杂用水水质》(GB/T 18920-2020)绿化和道路洒水水质标准,一般情况下全部回用于厂区绿化用水,当绿化不需用水时,可采用洒水车从生活污水处理站回用水池抽水,回用于厂区

本项目生活污水处理后,全部回用不外排,不会对周围地表水环境造成影响。 本项目地表水环境影响评价自查表见表 5-2-1。

地表水影响评价自查表

表 5-2-1

表 5-2-1							
工	作内容	自查项目					
	影响类型	水污染影响型 🗹 ; 水文要素影响型 🗅					
影响	水环境保护 目标	饮用水水源保护区 □;饮用水取水口 □;涉水的自然保护区 □;重要湿地 □;重点保护与珍稀水生生物的栖息地 □;重要水生生物的自然产卵场及索饵场、越冬场和洄游通道、天然渔场等渔业水体 □;涉水的风景名胜区 □;其他 □					
识	影响途径	水污	染影响型		-	水文要素影响型	
别	影响还任	直接排放□;间	接排放 🗆	;其他 ☑	水温 □;	: 径流 □; 水域面积 □	
	影响因子		□; pH 值 □ Ľ □; 其他]; 热污染 口;	-	水位(水深) □; 流速 □; 流量 □; 其他 □	
} 亚	价等级		染影响型		7	水文要素影响型	
VI	川 守 级	一级 🗅; 二级 🗅;	三级 A □	; 三级 B ☑	一级	□; 二级 □; 三级 □	
		调	查项目			数据来源	
	区域污染源	已建 □; 在建 □; 拟建 □; 其 他 □	拟替代的	为污染源□	□; 既有实	正 □; 环评 □; 环保验收 <测 □; 现场监测 □; 入 数据 □; 其他 □	
		调查时期			数据来源		
	受影响水体 水环境质量	丰水期 □; 平水期 □; 枯水期□; 冰封期 □ 春季 ☑; 夏季 ☑; 秋季 ☑; 冬季 ☑		生态环境保护主管部门 Ø;补充监测 Ø;其他 □			
现状调	区域水资源 开发利用状况	未开发 🗅; 开发量 40%以下			☑;开发量	量 40%以上 □	
查			查时期			数据来源	
旦	水文情势调 查	丰水期 □; 平水期 春季□; 夏季 □	期		水行政主管	管部门 □;补充监测 ☑;; 其他 □	
		监测时期		<u>, 、, 一</u> 监测因子	2.	监测断面或点位	
	补充监测	丰水期 □; 平水期 枯水期 ☑; ; 冰去春季 ☑; 夏季 □;	c; f)	SS、COD、I S、总磷、氨氮 指数、氟化特 硫酸盐、铁、 研类、悬浮物	BOD ₅ 、六 氮、高锰 物、挥发	监测断面或点位个数(4)个	

I		自查项目					
	评价范围	河流:长度(5.0)km;湖库、河口及近岸海域:面积(/)km2					
	评价因子	(pH、SS、COD、BOD₅、六价铬、总磷、氨氮、高锰酸盐指数、氟化物、挥发酚、硫酸盐、铁、锰、镍、石油类、悬浮物等)					
	评价标准	河流、湖库、河口: I类 □; II类 □; III类 ☑; IV类 □; V类 □ 近岸海域: 第一类 □; 第二类 □; 第三类 □; 第四类 □ 规划年评价标准 (/)					
	评价时期	丰水期 □; 平水期 □; 枯水期 ☑; 冰封期 □ 春季 ☑; 夏季 □; 秋季 □; 冬季 □					
现状评价	评价结论	水环境功能区或水功能区、近岸海域环境功能区水质达标状况: 达标 □; 不达标 ☑ 水环境控制单元或断面水质达标状况: 达标 □; 不达标 □ 水环境保护目标质量状况: 达标 □; 不达标 □ 对照断面、控制断面等代表性断面的水质状况: 达标 □; 不达标□ 底泥污染评价 □ 水资源与开发利用程度及其水文情势评价 □ 水环境质量回顾评价 □ 流域(区域)水资源(包括水能资源)与开发利用总体状况、生态流量管理要求与现状满足程度、建设项目占用水域空间的水流状况与河湖演变状况 □					
	预测范围	河流:长度(/)km;湖库、河口及近岸海域:面积(/)km²					
	预测因子	(/)					
影响预	预测时期	丰水期 □; 平水期 □; 枯水期 □; 冰封期 □ 春季 □; 夏季 □; 秋季 □; 冬季 □ 设计水文条件 □					
测	预测情景	建设期 ②; 生产运行期 ②; 服务期满后 □ 正常工况 □; 非正常工况 □ 污染控制和减缓措施方案 □ 区(流)域环境质量改善目标要求情景 □					
	预测方法	数值解 □:解析解 □;其他 □ 导则推荐模式 □:其他 ☑					
	水污染控制 和水环境影 响减缓措施 有效性评价	区(流)域水环境质量改善目标 口;替代削减源 口					
影响评价	水环境影响评价	排放口混合区外满足水环境管理要求 ② 水环境功能区或水功能区、近岸海域环境功能区水质达标 ② 满足水环境保护目标水域水环境质量要求 □ 水环境控制单元或断面水质达标 ② 满足重点水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要求,重点行业建设项目, 主要深物排放满足等量或减量替代要求 □					

工	作内容	自查项目						
	污染源排放	污染物名称		排放	量/(t/a)	排放浓度/(mg/L)		
	量核算	COD			0	/	/	
	里似并	NH3-N			0	,	/	
	替代源排放	污染源名称	排剂	亏许可证 编号	污染物名称	排放量/(t/a)	排放浓度/ (mg/L)	
	情况	(/)		(/)	(/)	(/)	(/)	
	生态流量确	生态流量: 一般才	生态流量:一般水期() m3/s; 鱼类繁殖期				他()m3/s	
	定	生态水位:一般水期()m;鱼类繁殖期()m;其他()1					! () m	
	环保措施	污水处理设施 ☑;水文减缓设施 □;生态流量保障设施 □;区域削减 □;依托其他工程措施 □;其他 □						
17-}-	监测计划			环境质量		污染源		
防 治 措		监测方式		手动 ☑; 自动 □; 无监 测 □		手动 口; 自动	☑; 无监测 □	
施施		监测点位		(/)		(/)		
ル也		监测因子	(/)		(/)			
污染物排放 清单								
评	价结论	可以接受 ☑;不可以接受 □						
	注: "□"为	勾选项, 可√; "())"为	内容填写	项;"备注"为	其他补充内容。		

5.2.2. 运营期地下水环境影响预测与评价

5.2.2.1. 区域地质条件

1、区域地层

根据项目岩土工程详细勘察报告,项目区地层为太古界东海群阿湖组变质岩系,区域定向片麻理倾向南东,倾角 24~75°,主要为一套片麻岩夹片岩组成。地表主要为第四系全新统及上更新统,具体如下:

(1) 东海群阿湖组

项目场区所见地层仅为阿湖组中下部的一部分,未见项和底,主要岩石类型为黑云斜长片麻岩、含绿帘石黑云斜长片麻岩、花岗质片麻岩局部夹云母片岩,煌斑岩和榴辉岩等。其基性超基性岩呈小岩脉侵入其中,全风化片麻岩厚度不均匀,工程地质性能好。

(2) 第四系

项目场区地层为第四系上更新统及全新统:

1) 上更新统洪、冲积层

分布于洼地部位,一般厚 2~8m,据其物质组分含量亦可分三层,即下部为砂砾石层,中部为砂层,上部为粘土、粘土层。其上部粘土层是本区的主要层位,岩性可塑-硬塑。

2) 全新统沼泽相沉积和冲积层

沼泽相沉积为黑色粉砂粘土,分布现代洼地上更新统粘土层之上厚 0.3~0.7 m,富含有机质。冲积层分布在现代冲沟中,厚 0.2~1.0 m,为砂土、粘土和粉细砂,局部见砂砾石堆积,无一定分选性。此层分布于拟建场地上部,场地岩性主要为素填土。

2、区域构造

苏北超高压变质带内主要构造类型为韧性流变构造和脆性断裂构造。主要构造形式为韧性流变构造,具体表现为面线构造、褶皱构造和韧性剪切带。主要塑性构造以复式褶皱为主,有通过本区中部的轴向北东向、北西倒转牛山-阿湖背斜;在连云港市西侧有轴向北北东,向西倒转、向南倾伏的锦屏倒转背斜。

脆性断裂构造改变了变质岩的构造格局,控制了中生代岩浆岩的分布和构造盆地的 形成。断裂构造以北北东向和北东向为主,次为北西向、近南北向和近东西向。北东向 以邵桑断裂为主,规模较大;北北东向以郯庐断裂为主,其次有海韩断裂,规模大;北 西向规模较小,多为北北东向断裂的派生断裂。

近年来的基础地质研究认为,根据主要韧性剪切带分布、变质表壳岩、榴辉岩、超基性岩的发育程度及成带性分布特征,可将苏北超高压变质带划分为四个构造岩片,自北西向南东分别为禹山-塔山-卢山构造岩片、双店-沙河-石桥构造岩片、踢球山-白塔埠-赣榆构造岩片、时集-安峰山-武强山构造岩片,各构造岩片之间以区域性韧性剪切带为界线。

5.2.2.2. 区域水文地质条件

1、区域含水层结构及分布特征

项目场区地下水主要为基岩裂隙水,基岩裂隙水赋存于风化岩裂隙中,基岩裂隙水 含水层为本场区的主要含水层,其水文地质特征如下:

基岩裂隙水含水层由东海群阿湖组变质岩组成,岩性主要为榴辉岩、片麻岩,次为角闪岩、蛇纹岩等。因受长期风化作用的影响,浅部岩石的物理、化学性质发生了变化,岩石的结构构造遭到破坏,形成了较为发育的风化裂隙带,由于其裂隙产状多较陡倾,因此较有利于降雨入渗,故其富水性较优。风化带以下岩石新鲜、坚硬,发育有少量裂隙且多充填,另沿接触带发育有少量的储水裂隙。故将本区基岩裂隙水含水层划分为上下两个含水段。

(1) 风化基岩含水段

本含水段的岩性主要为风化的榴辉岩、片麻岩、角闪岩等,灰、灰白色,灰绿色,黄褐色,总体颜色较暗,风化裂隙较发育,节理裂隙面呈褐黄色,裂隙内或裂隙面上见有钙质薄膜或粘土质充填物,胶结较差;局部地段的岩芯上发育有小孔洞,主要为后期

碳酸盐矿物流失所致,无连通性。经钻探揭露,风化带发育深度一般为 30~40m,呈面 状广泛分布,分布稳定。本段富水性受岩性和地形影响较大,总体富水性较差,榴辉岩 和粗粒的片麻岩遭风化破坏后富水性稍强,其它岩性较弱。

(2) 新鲜基岩含水段

本含水段的岩性主要为榴辉岩(包含矿层)、片麻岩、角闪岩等,灰、灰白色,灰绿色,褐红色,颜色新鲜,岩石坚硬致密,岩芯较完整,节理裂隙不发育,局部地段受构造影响,节理裂隙发育,但多呈闭合状,一般裂隙面有钙质及硅质充填,胶结较好,富水性差,钻进时少见漏水现象;但部分裂隙面无充填,岩芯较破碎,钻进中出现漏水现象,证明风化带以下新鲜基岩,地下水主要受构造裂隙控制,分布不均匀,详见区域水文图见图 5-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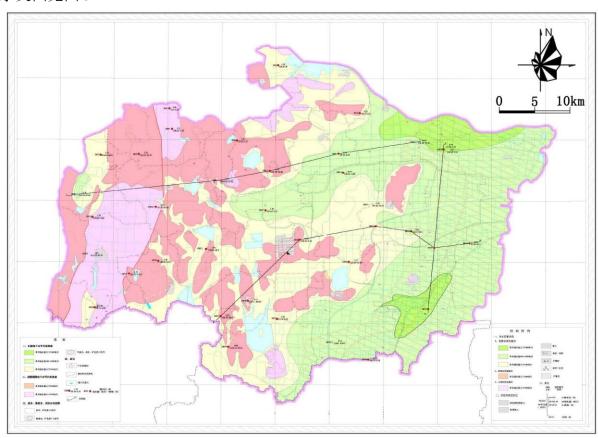


图 5-2-1 区域水文地质图

2、区域地下水补给、径流、排泄条件

项目场区周边无大的地表水体,距离最近的为场区东南侧处一沟塘,长约 37m,宽约 35m,深约 4.0-5.0m 左右,基础开挖需将其填埋;拟在 35#堆场处建一沟塘,长约 102m,宽约 50m,深约 4.0-7.0m 左右。场区东侧临近安峰山水库,距离约 2800m 左右,该水库总库容 5960 万 m³,死水位 12.5m,兴利水位 17.2m,6-9 月水位最高,最高洪水位

17.20m,今年 5 月份水位 16.78m,去年同期水位 16.60m,地表水存在于上部松散层中,水量小,受降雨及蒸发影响,对该场区影响较小。西北临近中型阿湖水库,南侧最近河流为阿安引河,其仅起到连通阿湖水库和安峰山水库的作用,汛期分洪,平常水量不大,经常断流,故地表水体对场地的补给甚微。另场区及周边地区岩性多为片麻岩,除浅部风化带有少量基岩裂隙水外,下部新鲜基岩富水性较弱,总体富水性一般,故获得邻区侧向补给的水量也不大。由于场区第四系覆盖层较薄,可以直接受大气降水的补给,大雨过后,地下水的水位迅速增高,据附近蒋庄低品位磷矿地质普查评价报告资料,1979年 5 月 6 日对民井和钻孔观测降雨前后水位增高了 0.12~0.23m,高峰水位出现在 7~8 月份,比低峰水位升高 1.12、2.84m。由此充分说明场地主要接受大气降水的补给。

据本次详查阶段的地下水位测量,地下水面的形态与地形较为吻合,基本上与地表高程呈现正相关。场区所处的地势为正地形(垄岗),地下水向附近稍低的洼地方向(场地的东部和南部等地区)流去。

由于覆盖层薄,水位埋藏浅,故蒸发和植物蒸腾是主要排泄途径,浅部地下水也是周边农村居民的生产生活用水主要来源,故有少量地下水消耗于人工取水,由于场地地下水径流缓慢,排泄给阿安引河等地表水体的量很小。

3、地下水动态

地下水动态变化主要受气候变化而变化,本区域丰水期为每年7-10月份,为地下水最高值,枯水期为每年12-次年3月份,为地下水最低值,勘察水位情况见表5-2-1。

钻孔水位情况

表 5-2-1

水位 (m)	数据个数	最小值 (m)	最大值(m)	平均值(m)
初见水位埋深	281	3.25	5.80	4.56
初见水位标高	281	24.99	26.72	25.69
稳定水位埋深	201	3.15	5.70	4.47
稳定水位标高	281	25.09	26.82	25.79

4、具有饮用水开发利用价值的含水层

根据现场调查,当地民井主要取用第四系孔隙地下水及强~中风化层基岩裂隙地下水。因此,区域内具有供水意义的含水层为第四系孔隙含水层及强~中风化层基岩裂隙含水层。

5.2.2.3. 厂区地层结构

项目场区勘察深度范围内, 地基土自上而下主要分5层, 见表5-2-2:

①层素填土:呈灰褐色,松散,稍湿,主要以粘性土组成,表层夹少量植物根茎。场

区普遍分布, 厚度 0.40~6.70m, 平均 1.30m; 层底标高 23.47~30.94m, 平均 28.96m; 层底埋深 0.40~6.70m, 平均 1.30m。压缩性不均且高, 工程性能较差。

- ②层黏土:呈灰褐色-褐黄色,可塑,含少量铁锰质结核,土质较均匀,有光泽反应,韧性和干强度高,无摇震反应,采用 \$9mm 岩芯管配备合金钻头钻进,进尺快,岩芯采取率 100%。场区普遍分布,厚度 0.20~1.10m,平均 0.57m;层底标高 28.13~30.34m,平均 28.66m;层底埋深 0.80~2.80m,平均 1.61m。该层具有中压缩性,工程性能一般。
- ③层含钙核黏土:呈褐黄色夹少量灰白色,硬塑,含少量铁锰质结核夹较多钙质结核,粒径 2-5cm 不等,局部钙质结核成块状,含量约占 20-40%,土质均匀性一般,切面粗糙,无摇震反应,干强度高,韧性一般。场区普遍分布,厚度 0.20~2.50m,平均1.20m;层底标高 25.93~29.54m,平均 27.47m;层底埋深 1.70~4.30m,平均 2.81m。该层具有中压缩性,工程性能较好。
- ③-1 层黏土:呈黄褐色夹少量灰白色,可塑,含少量铁锰质结核,土质均匀性一般,切面光滑,韧性和干强度高,无摇震反应,采用 \$9mm 岩芯管配备合金钻头钻进,进尺快,岩芯采取率 100%。场区普遍分布,厚度 0.20~1.40m,平均 0.61m;层底标高 25.80~28.07m,平均 26.79m;层底埋深 2.20~4.90m,平均 3.36m。该层具有中压缩性,工程性能一般。
- ④-1 层全风化片麻岩:呈灰褐色,夹黄褐色及少量灰白色,主要组成矿物为石英、长石和云母,其中长石多已泥化,岩石风化强烈,结构构造不清晰,岩芯呈砂状,手捻即碎,采用岩芯管合金钻头钻进,进尺较快,岩芯采取率100%。场区普遍分布,厚度0.30~3.40m,平均1.06m;层底标高22.43~28.73m,平均25.76m;层底埋深2.40~7.70m,平均4.39m。该层具有低压缩性,工程性能较好。
- ④层全风化片麻岩:呈褐黄色,局部夹少量灰黑色,主要组成矿物为石英、长石和云母,其中长石多已泥化,岩石风化强烈,结构构造不清晰,岩芯呈砂状,手捻即碎,采用岩芯管合金钻头钻进,进尺较快,岩芯采取率 100%。场区普遍分布,厚度 0.50~3.50m,平均 2.17m; 层底标高 21.63~26.64m,平均 23.89m; 层底埋深 4.50~8.50m,平均 6.36m。该层具有低压缩性,工程性能较好。
- ⑤层强风化片麻岩:呈灰黄色,局部呈少量灰褐色,鳞片粒状变晶结构,片麻状构造,组织结构已大部分破坏,主要组成矿物为石英、长石和云母,岩芯呈碎块状,岩体极破碎,为极软岩,岩体基本质量等级为 V 级, RQD=0-10,采用岩芯管合金钻头 75mm口径双层岩芯管和金刚石钻头钻进,不进尺,带循环水进尺较快,随着钻进的深入,风

化程度减弱,进尺逐渐缓慢,岩芯采取率 60%,该层未穿透。该层具有低压缩性,工程性能较好。

项目场区地基土各层地质特征

表 5-2-2

层号	土层名称	快剪 c(kPa)	内摩擦角 φ(°)	R值(kN/m³)	渗透系数(cm/s)
1	素填土	-			1×10 ⁻⁴
2	黏 土	25.7	8.8	18.6	1×10 ⁻⁶
3	含钙核黏土	45.9	12.4	19.1	1×10 ⁻⁵
3-1	黏土	36.2	10.4	18.9	1×10 ⁻⁶
4 -1	全风化片麻岩	30.0*	15.0*	19.5*	1×10 ⁻⁴ *
4	全风化片麻岩	20.0*	30.0*	20.5*	1×10 ⁻³ *
5	强风化片麻岩	25.0*	40.0*	22.0*	1×10 ⁻⁴ *

注:表中"*"数值为经验值,其他为标准值。

5.2.2.4. 运营期地下水环境影响分析

1、污、废水排放对地下水水质影响分析

项目运行后可能的地下水污染源主要为选矿废水和生活污水。

(1) 正常情况下选矿厂污、废水排放对地下水水质影响分析

选矿厂生活污水主要来自运营期办公生活区,产生的生活污水经办公生活区污水管 网汇集到场地修建的生活污水处理站集中进行处理,并经处理达标后回用。选矿废水主 要产生于选矿过程中用水,产生的选矿废水通过场区建有的干排系统处理后,直接返回 选矿厂循环使用。生活污水的主要特征污染因子为 SS、BOD、COD、NH3-N,选矿废 水主要特征污染因子为 SS、COD。正常情况下污、废水处理设施均按照相关设计的防 渗要求,采取了严格的防渗、防溢流、防泄漏、防腐蚀等措施,污、废水不会渗入地下,对地下水影响较小。

(2) 非正常情况下选矿厂污、废水排放对地下水水质影响分析

厂区生活污水主要集中在厂内污水处理站,选矿废水主要集中在厂内沥干池。当污、废水处理设施因老化破损及外力破坏等原因导致渗漏后,污、废水将会经场区包气带层 进入地下水造成一定污染影响。

跟据地下水环评导则(HJ 610-2016)要求,地下水三级评价可采用解析法或类比分析法进行影响分析。本次评价采用解析法通过模拟典型污染因子在地下水中的迁移过程,进一步分析污染物影响范围和超标范围。

污染物在地下水系统中的迁移转化过程十分复杂,它包括挥发、溶解、吸附、沉淀、生物吸收、化学和生物降解等作用。本次评价在采用解析法模拟污染物运移扩散时不考

虑吸附作用、化学反应等因素, 只考虑对流弥散作用。

1) 预测情景设置

本次评价所预测的非正常工况下是指生活污水及选矿废水处理设施的防渗措施因腐蚀、老化等原因防渗效果达不到防渗技术要求时,污、废水通过防渗层发生一定量的渗漏,按照最不利情况考虑,污、废水渗漏后直接进入场地潜水含水层。由于地下水污染不易发现,监测井每2个月监测1次,一般需5~12个月才能被发现并得到妥善修理,按最不利情况考虑,评价渗漏时间设为365d(12个月)。。

此外,根据区域水文地质资料,区域内第四系孔隙含水层与风化基岩含水层富水性相对较好,而深部新鲜基岩含水层富水性相对较差,且区域内居民主要取水含水层为第四系孔隙含水层与风化基岩含水层,因此本次评价主要针对第四系孔隙含水层与风化基岩含水层。

2) 预测时间

预测时段: 污染发生后的 365d、1000d、3650d、7300d、10950d、14600d。。

3) 评价因子

从污染物的来源可以看出,生活污水中主要污染物为 COD、SS 和氨氮,选矿废水主要为 COD 和 SS。其中均以 COD、SS 含量较高,考虑 SS 随着污水下渗过程中容易被截留,本次预测生活污水主要污染因子为 COD、氨氮,选矿废水为 COD。由于地下水质量标准中无 COD,为了便于比较,评价将用高锰酸盐指数代替 COD。根据工程分析,生活污水中 COD 产生浓度 200mg/L,选矿废水 COD 产生浓度 350mg/L。根据相关经验,COD 一般来说是高锰酸钾指数的 3~5 倍,评价取中间值 4 倍,因此本次评价生活污水高锰酸盐指数浓度取 50mg/L,氨氮浓度为 18mg/L,选矿废水高锰酸盐指数浓度取 75mg/L。

4) 预测模型

①模型选取

预测模型选取《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地下水环境》(HJ610-2016)推荐的地下水溶质运移模型中的短时注入示踪剂-平面连续点源解析解模型进行预测。

$$c = \frac{c_0}{2} \left[\operatorname{erfc} \left(\frac{x - ut}{2\sqrt{D_L t}} \right) - \operatorname{erfc} \left(\frac{x - u(t - t_0)}{2\sqrt{D_L(t - t_0)}} \right) \right]$$

式中: X — 预测点距污染源强的距离, m;

 t_0 ——污染物注入时间,d;

C——t 时刻 x 处的污染物浓度, mg/l;

 C_0 ——地下水污染源强浓度,mg/l;

U ____地下水流速, m/d;

 D_L ——纵向弥散系数, \mathbf{m}^2/\mathbf{d} ;

erfc()——余误差函数。

本次预测不考虑污染物衰减、吸附解析作用及化学反应,按照最不利情况进行保守预测。

②参数选取

本次评价将第四系孔隙含水层与风化基岩裂隙含水层概化为一个含水层。根据岩土详细勘察报告,含水层渗透系数 k 取最值 0.86m/d, 孔隙度取 0.12, 根据采取土样进行室内弥散试验,并充分考虑其尺度效应,结合条件相似地区开展的实际工作成果,确定本次评价纵向弥散度取 10m。地下水实际流速和弥散系数的确定按下列方法取得:

$$U=K\times I/n$$

 $DL = U^m * \alpha L$

其中: U—地下水实际流速, m/d;

K—渗透系数,取 0.86m/d;

I—水力坡度,根据周边区域资料取 0.8%;

n—孔隙度, 取 0.12:

DL—纵向弥散系数, m²/d;

αL—纵向弥散度;

m—指数, 评价区 1.1;

计算参数结果见表 5-2-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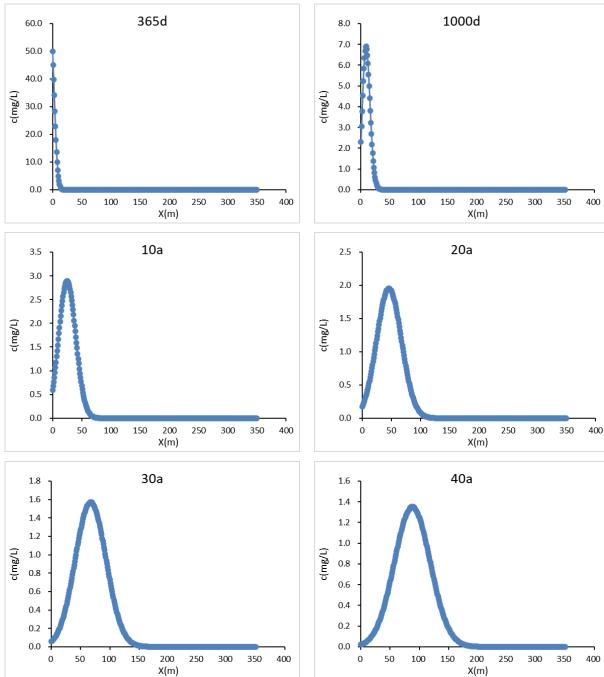
计算参数一览表

表 5-2-3

会粉	1. 次 法 应	纵向弥散系数 DL(m²/d)	污染源强 C ₀ (mg/L)					
参数	水流速度 U(m/d)		生活污水		选矿废水			
III.			COD_{Mn}	氨氮	$\mathrm{COD}_{\mathrm{Mn}}$			
项目区含水层	0.0057	0.034	50	18	75			

5) 预测结果

- ①生活污水渗漏对地下水影响
- a、生活污水渗漏 COD_{Mn}扩散对地下水环境影响预测



COD_{Mn}扩散对地下水环境影响预测结果如图 5-2-2 所示及表 5-2-4。

图 5-2-2 厂区污水渗漏时下游 COD_{Mn}浓度变化情况

不同时刻 COD_{Mn} 最大运移距离分布情况一览表

表 5-2-4

预测因 子	时间	预测最大浓度值 (mg/l)	最大浓度位置(下 游)(m)	超标距离 (下游)(m)	沿地下水流向方 向最大运移距离 (m)
	事故后 365d	45.15	1	11	43
	事故后 1000d	6.90	9	17	74
COD	事故后 10a	2.89	25	无超标	152
COD_{Mn}	事故后 20a	1.95	46	无超标	228
	事故后 30a	1.57	67	无超标	291
	事故后 40a	1.35	88	无超标	347

根据预测结果来看,厂区生活污水连续泄露 365 天后,COD_{Mn}沿地下水流向方向最大运移距离 43m,最大浓度位置位于地下水下游 1m 处,超标范围为泄漏点下游 11m 处;泄露后 1000d,最远影响距离为泄漏点下游 74m,最大浓度位置位于泄漏点下游 9m 处,最大浓度为 6.90mg/l,超标范围为泄漏点下游 17m 处;泄露后 10a,最远影响距离为泄漏点下游 152m,最大浓度位置位于泄漏点下游 25m 处,最大浓度为 2.89mg/l,预测范围内无超标;泄露后 20a,最远影响距离为泄漏点下游 228m,最大浓度位置位于泄漏点下游 46m 处,最大浓度为 1.95mg/l,预测范围内无超标;泄露后 30a,最远影响距离为泄漏点下游 291m,最大浓度位置位于泄漏点下游 67m 处,最大浓度为 1.57mg/l,预测范围内无超标;泄露后 40a,最远影响距离为泄漏点下游 347m,最大浓度位置位于泄漏点下游 88m 处,最大浓度为 1.35mg/l,预测范围内无超标。综上泄漏发生后,在泄漏点附近 17m 内 COD_{Mn} 超标现象严重,在泄漏发生后 10a,区域地下水受泄漏影响相对较小。

2) 生活污水渗漏氨氮扩散对地下水环境影响预测

氨氮扩散对地下水环境影响预测结果如图 5-2-3 所示及表 5-2-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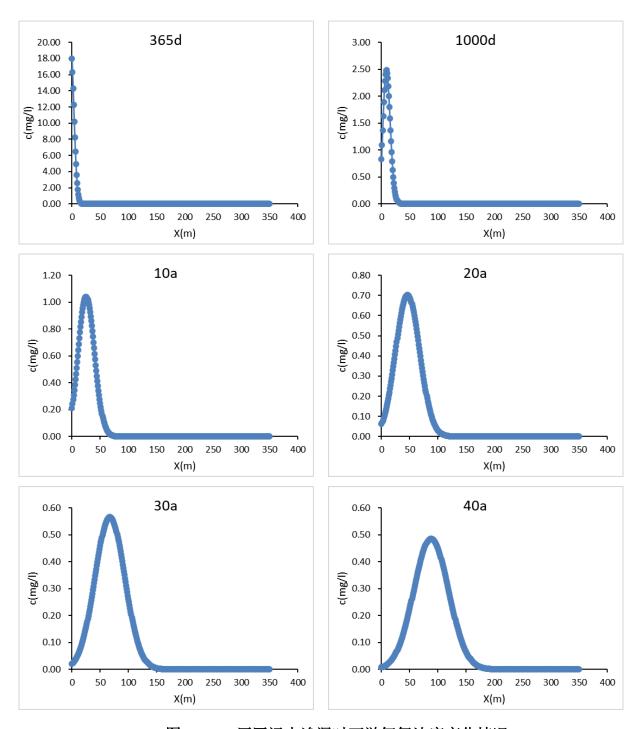


图 5-2-3 厂区污水渗漏时下游氨氮浓度变化情况

不同时刻氨氮最大运移距离分布情况一览表

表 5-2-5

7002	1	ı		I	1	
预测	时间	预测最大浓度值	最大浓度位置	超标距离	沿地下水流向方向	
因子	h.1 Ln1	(mg/L)	(下游) (m)	(下游) (m)	最大运移距离(m)	
	事故后	16.25	1	12	43	
	365d 事故后	10.23	1	12	43	
		2.49	9	20	74	
	1000d	2.49	7	20	74	
氨氮	事故后 10a	1.04	25	42	152	
	事故后 20a	0.70	46	63	228	
	事故后 30a	0.56	67	80	291	
	事故后 40a	0.48	88	无超标	347	

根据预测结果来看,厂区生活污水连续泄露 365 天后,氨氮沿地下水流向方向最大运移距离为 43m,最大浓度位置位于地下水下游 1m 处,超标范围为泄漏点下游 12m 处;泄露后 1000d,沿地下水流向最大运移距离为 74m,最大浓度位置位于泄漏点下游 9m 处,最大浓度为 2.49mg/l;泄露后 10a,沿地下水流向最大运移距离为 152m,最大浓度位置位于泄漏点下游 25m 处,最大浓度 1.04mg/l,超标范围为泄漏点下游 25m 处;泄露后 20a,沿地下水流向最大运移距离为 228m,最大浓度位置位于泄漏点下游 46m 处,最大浓度为 0.70mg/L,超标范围为泄漏点下游 46m 处,最大浓度为 0.70mg/L,超标范围为泄漏点下游 46m 处,最大浓度为 0.56mg/L,超出《地下水质量标准》相应Ⅲ类水限值范围 0.5mg/L,超标范围为泄漏点下游 80m 处;泄露后 40a,最远影响距离为泄漏点下游 347m,最大浓度位置位于泄漏点下游 88m 处,最大浓度为 0.48mg/l,预测范围内无超标。综上泄漏发生后 30a,在泄漏点附近 80m 内氨氮超标,但超标现象不严重;在泄漏发生后 40a,氨氮不超标,区域地下水受泄漏影响相对较小。

(2) 选矿废水渗漏对地下水影响

选矿废水渗漏 COD_{Mn}扩散对地下水环境影响预测

COD_{Mn}扩散对地下水环境影响预测结果如图 5-2-4 所示及表 5-2-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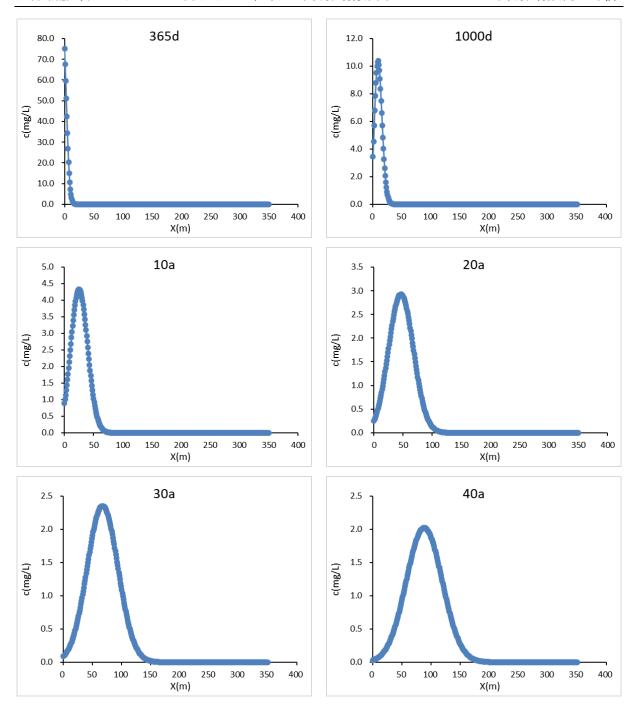


图 5-2-4 厂区废水渗漏时下游 COD_{Mn}浓度变化情况

不同时刻 COD_{Mn} 最大运移距离分布情况一览表

表 5-2-6

预测因 子	时间	预测最大浓度值 (mg/L)	最大浓度位置 (下游) (m)	超标距离 (下游)(m)	沿地下水流向方向 最大运移距离(m)	
	事故后 365d	67.72	1	12	43	
	事故后 1000d	10.35	9	19	74	
COD_{Mn}	事故后 10a	4.33	25	37	152	
COD _{Mn}	事故后 20a	2.93	46	无超标	228	
	事故后 30a	2.35	67	无超标	291	
	事故后 40a	2.02	88	无超标	347	

根据预测结果来看,厂区选矿废水连续泄露 365 天后,COD_{Mn}沿地下水流向方向最大运移距离 43m,最大浓度位置位于地下水下游 1m 处,超标范围为泄漏点下游 12m 处;泄露后 1000d,最远影响距离为泄漏点下游 74m,最大浓度位置位于泄漏点下游 9m 处,最大浓度为 10.35mg/l,超标范围为泄漏点下游 19m 处;泄露后 10a,最远影响距离为泄漏点下游 152m,最大浓度位置位于泄漏点下游 25m 处,最大浓度为 4.33mg/l,超标范围为泄漏点下游 37m 处;泄露后 20a,最远影响距离为泄漏点下游 228m,最大浓度位置位于泄漏点下游 46m 处,最大浓度为 2.93mg/l,预测范围内无超标。泄露后 30a,最远影响距离为泄漏点下游 291m,最大浓度位置位于泄漏点下游 67m 处,最大浓度为 2.35mg/l,预测范围内无超标。泄露后 40a,最远影响距离为泄漏点下游 347m,最大浓度位置位于泄漏点下游 88m 处,最大浓度为 2.02mg/l,预测范围内无超标。综上泄漏发生后,在泄漏点附近 37m 内 COD_{Mn}超标现象严重,在泄漏发生 20a 后,区域地下水受泄漏影响相对较小。

(3)污、废水泄漏对厂界处地下水影响

预测结果表明,非正常情况下,污废水泄漏氨氮污染物超标影响距离最远,因此进一步预测,在预测期内厂区边界处特征因子氨氮浓度随时间变化规律,图 5-2-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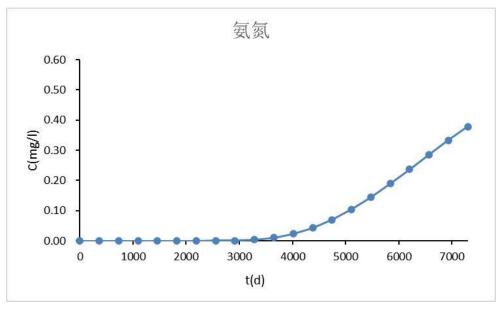


图 5-2-5 非正常情况下厂界处氨氮浓度随时间变化情况

根据前面预测,非正常状况下,厂界处氨氮浓度随时间推移不断增大,最大浓度达到 0.41mg/L,未超过III类地下水环境质量标注 0.5mg/L,因此厂区污、废水泄漏污染范围仅限于厂区范围内。

5.2.2.5. 地下水环境影响评价

地下水环境影响预测结果表明:

- (1)正常状况下,选矿厂产生的生活污水经污水管网汇集到污水处理站集中处理,并经处理达标后回用。产生的选矿废水通过厂区干排系统处理后直接返回选矿厂循环使用。正常情况下污、废水处理设施均按照相关设计的防渗要求,采取了严格的防渗、防溢流、防泄漏、防腐蚀等措施,污、废水不会渗入地下,对地下水影响较小。
- (2)在非正常状况下,厂区生活污水泄漏将对区域地下水产生一定影响,其影响范围主要集中在泄漏点下游 80m 内,场区选矿废水泄漏对区域地下水影响范围主要集中在泄漏点下游 37m 内。污、废水在泄漏发生后 40a,区域地下水基本不受泄漏影响。
- (3)为了避免项目运行对地下水产生污染危害,应采取相应的防渗及检漏措施, 及时排查泄漏点。

5.2.3. 运营期大气环境影响预测与评价

5.2.3.1. 预测模式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2.2-2018),对有废气排放的污染源首先通过工程分析的源强估算其评价等级,然后再确定预测方法和预测结果。

估算模式AERSCREEN是美国环保署开发的基于AERMOD估算模式的单源估算模

型,可计算污染源包括点源、火炬源、面源和体源的最大地面浓度,能够考虑地形、熏烟和建筑物下洗的影响,可以输出 1 小时、8 小时、24 小时及年均地面浓度最大值,评价评价源对周边空气环境的影响程度和范围。本次评价将利用导则公布的 AERSCREEN 模式估算大气评价等级。

根据建设项目所在地的地貌特征及气象条件,按《环境影响评价导则 大气环境》 (HJ2.2-2018)中推荐的估算模式进行预测。

模型主要参数设置如表 5-2-7 所示

估算模型参数表

表 5-2-7

	参数	取值
城市/农村选项	城市/农村	农村
规印/农们延坝	人口数 (城市选项时)	_
	最高环境温度/℃	36.7
	最低环境温度℃	-10.2
	土地利用类型	5) 农田
	区域湿度条件	1)中等湿度
	是否考虑建筑物下洗	□是 ■否
是否考虑地形	考虑地形	□是 ■否
走百亏尼地形	地形数据分辨率/m	
是否考虑岸线熏	考虑岸线熏烟	□是 ■否
走百考虑序线黑 烟	岸线距离/m	/
MA	岸线方向/°	/

5.2.3.2. 预测内容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2.2-2008),三级和二级评价可不进行大气环境影响预测工作,直接以估算模式的计算结果作为预测与分析依据。

经判断本项目大气环境影响评价属于二级,环境影响采用环境保护部环境工程评估中心和国家环境保护环境影响评价数值模拟重点实验室发布的 AERSCREEN (v16216)大气估算模型的界面软件进行估算预测。

本次环评预测针对拟建项目排放的废气对环境的贡献值进行预测,预测分析的主要内容及涉及的参数如下:

(1) 预测因子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2.2-2018),结合项目污染物类型,确定本次预测因子为: SO_2 、 NO_2 (以 NO_2 计)、TSP、 PM_{10} 。

(2) 预测范围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2.2-2018),预测范围应覆盖评价范围,并覆盖各污染物短期浓度贡献值占标率大于10%的区域。依据估算模式计算结果以

及保护目标分布情况,本次大气预测以本项目为中心,以东西向设置 X 轴,南北设置 Y 轴,5km×5km 的矩形区域作为本次项目的大气环境影响预测范围。

(3) 预测方案及内容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2.2-2018),本项目预测有组织废气正常工况下、非正常工况下排气筒排放的 SO₂、NOx(以 NO₂ 计)、TSP、PM₁₀,无组织废气排放的 TSP。

5.2.3.3. 预测源强

根据工程分析及其他资料,统计本项目有组织正常工况、无组织废气及、有组织非正常工况排放源强见表 5-2-8~5-2-10。

本项目正常工况下点源大气污染物排放情况表

表 5-2-8

序号	点源 名称	排气筒底部中心坐 标(m)		排气筒底 部海拔高	排气筒	排气筒的 出口内径	烟气流	烟气温	年排放	排放	污染	物排放速	率 kg/h
/, 3		X	Y	部母扱向 度 m	高度 m	出口內位 m	速 m/s	度℃	小时数 h	工 况	SO ₂	NOx	PM_{10}
1	粗碎工序	3810814	40377425	43.6	15	0.70	12.99	20	2100	正常	/	/	0.17
2	中细碎	3810983	40377664	54.4	15	1.00	13.80	20	2100	正常	/	/	0.50
3	筛分工序	3810964	40377677	53.7	15	1.10	12.87	20	2100	正常	/	/	0.66
4	粉矿仓	3810600	40377674	56.5	15	0.40	13.22	20	7200	正常	/	/	0.02
5	干式磁选车间	3810280	40377750	52.7	15	1.10	12.87	20	7200	正常	/	/	0.29
6	天然气热风炉(1000 万大卡)	3810738	40377545	53.8	15	0.5	13.50	40	7200	正常	0.084	0.549	0.043
7	天然气热风炉(150万 大卡)	3810738	40377545	44	15	0.25	10.43	40	960	正常	0.015	0.0076	0.010

本项目矩形面源大气污染物排放情况表

表 5-2-9

编号	名称	名称 面源各项点		面源海拔 高度	面源长度	面源宽度	与正北方向 夹角	排放高度(m)	年排放小时数 (h)	排放工 况	污染物排放速率 kg/h
7		X	Y	可/又	m	m	大用		(11)	1)[TSP
1	原矿堆存 起尘	3810736	40377441	33	40	40	0	5.5	2100	正常	0.052
2	原矿装卸 起尘	3810736	40377441	33	40	40	0	5.5	2100	正常	0.105

本项目非正常工况下点源大气污染物排放情况表

表 5-2-10

序		排气筒底部中心坐标(m)		排气筒底部 海拔高度 m	排气筒	排气筒的出	烟气流	烟气温	年排放小	排放工况	污染物排放速 率 kg/h
号名称	X	Y	高度 m		口内径 m	速 m/s	度℃	时数 h	111 ///	PM_{10}	
1	粗碎工序	3810814	40377425	43.6	15	0.70	12.99	20	1	非正常	24.82
2	中细碎	3810983	40377664	54.4	15	1.00	13.80	20	1	非正常	74.46
3	筛分工序	3810964	40377677	53.7	15	1.10	12.87	20	1	非正常	99.29
4	粉矿仓	3810600	40377674	56.5	15	0.40	13.22	20	1	非正常	2.70
5	干式磁选车间	3810280	40377750	52.7	15	1.10	12.87	20	1	非正常	86.87

5.2.3.4. 项目环境影响评价预测结果

采用估算模式分别预测有组织废气正常工况下、有组织废气非正常工况下、无组织面源下风向小时落地浓度、最大落地浓度及其出现距离,预测结果如下:

(1) 项目有组织废气正常工况下预测结果

预测得到项目正常工况下排放的各项污染物在区域最大落地浓度贡献值详见表 5-2-11。

预测结果表明:

由表 5-2-11 可知,通过对各产尘点废气收集并通过除尘器处理后,粗碎工序、中细碎工序、筛分工序、粉矿仓、干式磁选车间有组织排放的各项大气污染物的最大落地浓度均小于其相应标准值的 10%。因此,本项目在正常工况下有组织污染物正常排放对环境空气影响较小,不会改变周围大气环境功能。

(2) 项目有组织废气非正常工况下预测结果

预测得到项目非正常工况下排放的各项污染物在区域最大落地浓度贡献值详见表 5-2-12。

非正常工况下,停电或者除尘器故障无法正常运转,按照最不利的情况计算,即废气处理装置的去除率为 70%。非正常排放情况下,各排气筒排放的污染物对环境影响增加较为明显,粉尘最大落地浓度占标率为 76.91%,各污染物的在厂区外占标率小于100%,不会出现废气污染物超标。虽未出现超标现象,但已超过排放标准限值要求,企业应注意加强废气污染治理措施的管理,确保其正常运行,杜绝出现非正常工况,当非正常工况出现时,应立即检修。

本项目有组织废气正常工况下贡献质量浓度预测结果表

表 5-2-11

4X J-2-11										
粗碎	工序	中细碎	工序	筛分	 L序	粉矿	仓	干式磁选车间		
PM	10	PM	10	PM	10	PM	10	PM_{10}		
浓度μ	占标	浓度μ	占标	浓度μ	占标	浓度μ	占标	浓度μ	占标	
g/m^3	率%	g/m^3	率%	g/m^3	率%	g/m^3	率%	g/m^3	率%	
0	0.00%	0.07	0.02%	0.10	0.02%	0	0.00%	0.05	0.01%	
0.04	0.01%	0.05	0.01%	0.07	0.02%	0	0.00%	0.03	0.01%	
0.15	0.03%	0.10	0.02%	0.13	0.03%	0.01	0.00%	0.05	0.01%	
0.19	0.04%	0.10	0.02%	0.13	0.03%	0.01	0.00%	0.05	0.01%	
0.26	0.06%	0.60	0.13%	0.70	0.15%	0.02	0.01%	0.16	0.04%	
0.46	0.10%	1.69	0.38%	2.19	0.49%	0.07	0.01%	0.85	0.19%	
0.46	0.10%	1.22	0.27%	1.56	0.35%	0.05	0.01%	0.61	0.14%	
0.42	0.09%	1.03	0.23%	1.34	0.30%	0.05	0.01%	0.52	0.12%	
0.40	0.09%	0.85	0.19%	1.11	0.25%	0.04	0.01%	0.43	0.10%	
0.45	0.10%	0.72	0.16%	0.92	0.20%	0.03	0.01%	0.37	0.08%	
0.47	0.10%	0.64	0.14%	0.82	0.18%	0.03	0.01%	0.31	0.07%	
0.47	0.10%	0.55	0.12%	0.72	0.16%	0.02	0.01%	0.28	0.06%	
0.46	0.10%	0.48	0.11%	0.63	0.14%	0.02	0.00%	0.25	0.06%	
0.45	0.10%	0.42	0.09%	0.54	0.12%	0.02	0.00%	0.22	0.05%	
0.36	0.08%	0.39	0.09%	0.50	0.11%	0.02	0.00%	0.19	0.04%	
0.30	0.07%	0.37	0.08%	0.48	0.11%	0.02	0.00%	0.19	0.04%	
0.26	0.06%	0.34	0.08%	0.44	0.10%	0.02	0.00%	0.17	0.04%	
0.47	0.100/	1.00	0.400/	2.21	0.510/	0.07	0.020/	0.06	0.100/	
0.47	0.10%	1.80	0.40%	2.51	0.51%	0.07	0.02%	0.80	0.19%	
11	9	16	5	16	8	162	2	184		
	PM 浓度 μ g/m³ 0 0.04 0.15 0.19 0.26 0.46 0.42 0.40 0.45 0.47 0.47 0.46 0.45 0.36 0.30 0.26	g/m³ 率% 0 0.00% 0.04 0.01% 0.15 0.03% 0.19 0.04% 0.26 0.06% 0.46 0.10% 0.42 0.09% 0.40 0.09% 0.45 0.10% 0.47 0.10% 0.47 0.10% 0.46 0.10% 0.45 0.10% 0.45 0.10% 0.36 0.08% 0.30 0.07% 0.26 0.06%	PM ₁₀ PM 浓度 μ 占标 浓度 μ g/m³ 率% g/m³ 0 0.00% 0.07 0.04 0.01% 0.05 0.15 0.03% 0.10 0.19 0.04% 0.10 0.26 0.06% 0.60 0.46 0.10% 1.69 0.46 0.10% 1.22 0.42 0.09% 0.85 0.45 0.10% 0.72 0.47 0.10% 0.64 0.47 0.10% 0.48 0.45 0.10% 0.48 0.45 0.10% 0.42 0.36 0.08% 0.39 0.30 0.07% 0.37 0.26 0.06% 0.34 0.47 0.10% 1.80	PM ₁₀ PM ₁₀ 浓度 μ g/m³ 占标	PM ₁₀ PM ₁₀ PM 浓度 μ 占标 浓度 μ 水度 μ g/m³ 率% g/m³ 率% g/m³ 0 0.00% 0.07 0.02% 0.10 0.04 0.01% 0.05 0.01% 0.07 0.15 0.03% 0.10 0.02% 0.13 0.19 0.04% 0.10 0.02% 0.13 0.26 0.06% 0.60 0.13% 0.70 0.46 0.10% 1.69 0.38% 2.19 0.46 0.10% 1.22 0.27% 1.56 0.42 0.09% 1.03 0.23% 1.34 0.40 0.09% 0.85 0.19% 1.11 0.45 0.10% 0.72 0.16% 0.92 0.47 0.10% 0.55 0.12% 0.72 0.46 0.10% 0.48 0.11% 0.63 0.47 0.10% 0.55 0.12% 0.72 0.46	PM ₁₀ PM ₁₀ PM ₁₀ 浓度 μ 占标 浓度 μ 占标 g/m³ 率% g/m³ 率% 0 0.00% 0.07 0.02% 0.10 0.02% 0.04 0.01% 0.05 0.01% 0.07 0.02% 0.15 0.03% 0.10 0.02% 0.13 0.03% 0.19 0.04% 0.10 0.02% 0.13 0.03% 0.26 0.06% 0.60 0.13% 0.70 0.15% 0.46 0.10% 1.69 0.38% 2.19 0.49% 0.46 0.10% 1.22 0.27% 1.56 0.35% 0.42 0.09% 1.03 0.23% 1.34 0.30% 0.42 0.09% 1.03 0.23% 1.34 0.30% 0.45 0.10% 0.72 0.16% 0.92 0.20% 0.47 0.10% 0.64 0.14% 0.82 0.18% 0.46 0.10%	PM_{10}	PM10 PM10 PM10 PM10 PM10 PM10 PM10 PM10 Reg μ	PM10 PM10	

本项目有组织废气正常工况下贡献质量浓度预测结果表

续表 5-2-11

狭衣 3-2-11												
		烘干	蒸汽锅炉(1000 万大	:卡)			烘干	蒸汽锅炉	(150万大	卡)	
下风向距离/m	PM	\mathbf{I}_{10}	SC	O_2	NO	Ox	PM	\mathbf{I}_{10}	SC	O_2	NO	Ox
广州中世四州	浓度μ	占标	浓度μ	占标	浓度μ	占标	浓度μ	占标	浓度μ	占标	浓度μ	占标
	g/m ³	率%	g/m^3	率%	g/m ³	率%	g/m ³	率%	g/m^3	率%	g/m ³	率%
1	0.22	0.05%	0.10	0.02%	0.12	0.0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5	0.04	0.01%	0.02	0.00%	0.02	0.0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50	0.05	0.01%	0.02	0.00%	0.03	0.0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75	0.05	0.01%	0.02	0.00%	0.03	0.0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00	0.05	0.01%	0.02	0.00%	0.03	0.01%	0.00	0.00%	0.01	0.00%	0.01	0.01%
200	0.27	0.06%	0.12	0.02%	0.16	0.08%	0.01	0.00%	0.03	0.01%	0.02	0.01%
300	0.79	0.18%	0.37	0.07%	0.46	0.23%	0.01	0.00%	0.02	0.00%	0.02	0.01%
400	0.79	0.17%	0.36	0.07%	0.45	0.23%	0.00	0.00%	0.02	0.00%	0.01	0.01%
500	0.66	0.15%	0.31	0.06%	0.38	0.19%	0.00	0.00%	0.01	0.00%	0.01	0.01%
600	0.54	0.12%	0.25	0.05%	0.31	0.15%	0.00	0.00%	0.01	0.00%	0.01	0.00%
700	0.46	0.10%	0.21	0.04%	0.26	0.13%	0.00	0.00%	0.01	0.00%	0.01	0.00%
800	0.43	0.10%	0.20	0.04%	0.25	0.12%	0.00	0.00%	0.01	0.00%	0.01	0.00%
900	0.39	0.09%	0.18	0.04%	0.22	0.11%	0.00	0.00%	0.01	0.00%	0.01	0.00%
1000	0.35	0.08%	0.16	0.03%	0.20	0.10%	0.00	0.00%	0.01	0.00%	0.01	0.00%
1500	0.23	0.05%	0.10	0.02%	0.13	0.07%	0.00	0.00%	0.01	0.00%	0.01	0.00%
2000	0.25	0.06%	0.12	0.02%	0.15	0.07%	0.00	0.00%	0.01	0.00%	0.00	0.00%
2500	0.25	0.06%	0.12	0.02%	0.15	0.0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最大地面质量浓度及	0.82	0.18%	0.38	0.08%	0.47	0.24%	0.01	0.00%	0.03	0.01%	0.03	0.01%
占标率%	0.62	0.1070	0.36	0.0070	0.47	0.2470	0.01	0.0070	0.03	0.0170	0.03	0.0170
出现距离(m)	342	.00	342	.00	342	.00	156	.00	156	.00	156	.00

本项目有组织废气非正常工况下贡献质量浓度预测结果表

表 5-2-12

1X J-2-12	粗碎	 丁	中细码	·····································	筛分_	丁	粉矿	·A	干式磁	选车间
下风向距离/m	PM		PM		PM		PM		PM	
	浓度 μ	占标	浓度 μ	占标	浓度 μ	占标	浓度 μ	占标	浓度μ	占标
	g/m ³	率%	g/m ³	率%	g/m ³	率%	g/m ³	率%	g/m ³	率%
1	0.50	0.11%	10.82	2.40%	15.50	3.44%	0.08	0.02%	15.53	3.45%
25	3.79	0.84%	7.85	1.75%	10.36	2.30%	0.25	0.06%	8.27	1.84%
50	12.54	2.79%	15.27	3.39%	19.45	4.32%	0.91	0.20%	14.36	3.19%
75	57.77	12.84%	15.88	3.53%	20.09	4.47%	1.12	0.25%	14.69	3.26%
100	148.81	33.07%	90.05	20.01%	104.13	23.14%	3.44	0.76%	47.08	10.46%
200	130.41	28.98%	253.27	56.28%	328.98	73.11%	9.43	2.10%	254.44	56.54%
300	103.34	22.96%	183.58	40.80%	233.78	51.95%	7.87	1.75%	183.54	40.79%
400	87.05	19.34%	153.96	34.21%	200.17	44.48%	6.54	1.45%	156.16	34.70%
500	68.10	15.13%	127.72	28.38%	166.02	36.89%	5.74	1.27%	129.60	28.80%
600	55.98	12.44%	108.26	24.06%	138.24	30.72%	4.86	1.08%	109.80	24.40%
700	48.39	10.75%	95.56	21.24%	123.40	27.42%	4.06	0.90%	93.88	20.86%
800	41.60	9.24%	82.98	18.44%	107.94	23.99%	3.39	0.75%	84.78	18.84%
900	38.94	8.65%	71.81	15.96%	93.92	20.87%	3.06	0.68%	75.45	16.77%
1000	39.60	8.80%	62.34	13.85%	81.85	18.19%	3.17	0.70%	66.86	14.86%
1500	37.03	8.23%	58.33	12.96%	75.22	16.72%	3.08	0.68%	55.68	12.37%
2000	32.38	7.20%	55.79	12.40%	72.39	16.09%	2.70	0.60%	55.81	12.40%
2500	28.96	6.44%	50.82	11.29%	66.16	14.70%	2.39	0.53%	52.23	11.61%
最大地面质量浓度及占标 率%	159.60	35.47%	269.76	59.95%	346.10	76.91%	10.17	2.26%	257.47	57.22%
出现距离(m)	119	.00	165	.00	168.	00	162.	00	184	.00

(3) 项目无组织废气预测结果

预测得到项目无组织废气排放在区域最大落地浓度贡献值详见表 5-2-13。

本项目无组织废气正常工况下贡献质量浓度预测结果表

表 5-2-13

	原矿堆存区	区域起尘	原矿堆存区均	或装卸起尘
下风向距离/m	TSI	P	TS	P
	浓度 μ g/m³	占标率%	浓度 μ g/m³	占标率%
1	32.06	3.55%	28.06	3.12%
25	62.16	6.91%	54.41	6.04%
50	61.30	6.82%	53.65	5.96%
75	41.57	4.62%	36.39	4.05%
100	43.28	4.80%	37.88	4.21%
200	42.52	4.71%	37.21	4.13%
300	33.49	3.73%	29.33	3.26%
400	29.18	3.24%	25.55	2.84%
500	27.47	3.06%	24.05	2.68%
600	25.45	2.81%	22.26	2.47%
700	23.43	2.60%	20.51	2.28%
800	21.60	2.39%	18.89	2.10%
900	19.94	2.20%	17.46	1.94%
1000	18.48	2.05%	16.16	1.79%
1500	13.58	1.50%	11.90	1.33%
2000	10.71	1.19%	9.38	1.05%
2500	8.81	0.98%	7.71	0.85%
最大地面质量浓度及占标率%	66.44	7.37%	58.13	6.46%
出现距离(m)	31.0	00	31.0	00

由表 5-2-13 可知,在采取抑尘措施后,项目原矿堆场在堆存及装卸过程中无组织排放的粉尘最大落地浓度均小于其相应标准值的 10%,粉尘无组织排放对大气环境影响较小。

5.2.3.5. 对敏感点的叠加影响

结合环境现状质量调查,选取项目附近的陆湖村 G1、蒋马村 G2 作为环境敏感目标预测点。本项目废气排放的主要污染物颗粒物、PM₁₀、SO₂、NO₂对敏感点的影响分析结果见表 5-2-14,敏感点处的落地浓度叠加本底值后均能达到相应的环境质量要求,因此项目排放的大气污染物对周边敏感点影响较小。

敏感点影响分析表

表 5-2-14

污染源	坐	标	污染物	本底值	贡献值	叠加值	评价标准	达标情况
敏感点	X坐标	Y坐标	行条例	(mg/m^3)	(mg/m^3)	(mg/m^3)	(mg/m^3)	(mg/m^3)
			TSP	0.190	0.0178	0.2078	0.3	达标
陆湖村	118.6916	34.414	PM ₁₀	0.120	0.0037	0.1237	0.15	达标
G1	118.0910	34.414	SO_2	0.016	0.0001	0.016	0.50	达标
			NO_2	0.066	0.0002	0.066	0.25	达标
			TSP	0.195	0.0147	0.2097	0.3	达标
蒋冯村	118.6584	34.3942	PM_{10}	0.124	0.0036	0.1276	0.15	达标
G2	110.0304	34.3942	SO_2	0.019	0.0001	0.019	0.50	达标
			NO_2	0.068	0.0001	0.068	0.25	达标

注:上表中各敏感点污染物浓度本底值取检测中的污染浓度,贡献值为估算模式中各污染物在该距离处的最大落地浓度。

5.2.3.6. 大气环境影响评价结论与建议

1、大气环境影响

本次采用 AERMOD 模型预测项目大气环境影响,预测因子为 TSP、PM₁₀、SO₂、NOx,预测结果表明:

- (1) 本项目所在区域为不达标区。
- (2)项目正常排放的主要大气污染物 TSP、PM₁₀、SO₂、NO_x 短期浓度贡献值的最大浓度占标率均≤100%。
- (3)本项目 TSP、PM₁₀、SO₂、NO_x 对评价范围内各敏感点处的落地浓度叠加本底值后均能达到满足相应的环境空气质量限值要求,因此本项目排放的大气污染物对周边敏感点影响较小。
- (4) 非正常工况下,项目排放的主要大气污染物贡献值能达标,但明显增加,因此应尽可能减少非正常工况的出现。
 - (5) 根据大气环境防护距离的计算结果,均无超标点,厂界浓度能够达标。 综上所述,本项目大气环境影响是可接受的。

2、大气污染控制措施

本项目采取的各项大气污染控制措施均能保证污染源的排放符合排放标准的相关 规定,同时最终环境影响也符合环境功能区划分要求,本项目各污染物排放浓度和排放 速率均满足国家相应排放标准要求,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治理控制措施可行。

3、大气环境防护距离的设置

根据大气环境防护距离的计算结果,项目厂界能够达标,因此无须设置大气环境防护距离。

4、大气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综上所述,本次项目各污染物排放浓度和排放速率均满足国家相应排放标准要求, 治理控制措施可行,污染物排放总量能适应环境功能级别,可维持环境质量现状。

5.2.3.7. 大气环境防护距离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T2.2-2018)进行计算,本项目运营 后所排污染物未出现超标现象,本项目无须设置大气环境防护区域,满足环境控制要求。

5.2.3.8. 污染物排放量核算结果

本目建成后矿区有组织和无组织排放量核算结果分别见表 5-2-15、表 5-2-16。

(1) 有组织排放量核算

大气污染物有组织排放量核算表

表 5-2-15

10 3-2	13				
序号	排放口编号	污染物	核算排放浓度 mg/m³	核算排放速率 kg/h	核算年排放量 t/a
			主要排放口		
1	粗碎工序	粉尘	9.19	0.17	0.35
2	中细碎	粉尘	12.73	0.50	1.04
3	筛分工序	粉尘	15.04	0.66	1.39
4	粉矿仓	粉尘	3.00	0.02	0.13
5	干式磁选车 间	粉尘	6.58	0.29	2.08
	天然气热风	烟尘	4.40	0.043	0.30
6	炉 (1000万	SO_2	8.81	0.08	0.61
	大卡)	NO_x	36.69	0.35	2.52
	天然气热风	烟尘	4.40	0.01	0.008
7	炉(150万	SO_2	8.81	0.02	0.02
	大卡)	NO_x	36.69	0.06	0.06
			有组织排放合	计	
			SO_2		0.63
有组	织排放合计		NOx		2.58
			粉尘		5.30

(2) 无组织排放量核算

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核算表

表 5-2-16

序	排放口编				污染物排放标准		年排放量
号	号	产污坏节		主要污染防治措施	标准名称	浓度限值 mg/m³	t/a
		原矿堆存 等		定期喷水处理	江苏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	0.5	0.11
2	原矿堆场	原矿装卸等	TSP	堆场酒水、清洗进 出堆场车辆等措施		0.5	0.22
3	厂区运输 道路	汽车运输	TSP	道路清扫、洒水抑 尘	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0.5	0.07
		无组织	排放量总	4计	TSP		0.40

(3) 大气污染物年排放量核算

大气污染物年排放量核算表

表 5-2-17

• • •		
序号	污染物	年排放量 t/a
1	SO_2	0.63
2	NO_x	2.58
3	烟粉尘 (有组织)	5.30
4	颗粒物 (无组织)	0.40

5.2.3.9. 大气环境影响评价自查表

本项目大气环境评价自查表见表 5-2-18。

建设项目大气环境影响评价自查表

表 5-2-18

内容 评价等级 评价范围 GO ₂ +NO _x 排	一级			<u>—</u> 4	自查项目					
评价范围		二级 🗹				三级□				
O NO HE	辺长=50	边长=50km□ 边长 5~50km□					-	边长=5	km☑	
放量 放量	≥2000)t/a	50	00~2	2000t/a			< 5001	t/a☑	
评价因子	基本污染物	(TSP, Se	O ₂ 、NO _x 、	2. NO _x . PM ₁₀ . PM _{2.5})			包括二次 PM2.5□ 不包括二次 PM2.5☑			
评价标准	国家标准 ☑	1 地力	方标准□		附录 I) _□				
不境功能区	一类区	 <_□		上 二类	X V			芝区和	二类区	
			ı			年				
不境空气质 量现状调查 数据来源	长期例行监			门发	布的数据 ☑	1	现状补充监测 ☑]
现状评价			₹标区□						X V	
调查内容	本项目非正常	常排放源 🛭				污染源 ☑				
预测模型	AERMOD ☑	ADM S□	00□	00□ T□				[其他□
预测范围	边长≥50	km□	= -							
预测因子	预测因	子(SO ₂ 、	NO _x PM	110、	TSP)	包括二次 PM2.5□ 不包括二次 PM2.5☑				
正常排放短 朝浓度贡献 值	(ℂℼⅎ最大	占标率≤100	0%⊻	1	C 本项目最大占标率>100%			00%□	
E常排放年	一类区	C 2	↳⇣□最大占材	示率	≤10%□		C _{本项目} 昇	是大占标	示率>	10%□
匀浓度贡献 直	二类区	C 4	ѿӓ最大占核	示率≤	≤30%☑		C _{本项目}	是 大占标	示率>:	30%□
非正常排放 h 浓度贡献 直			c _{非正常} 上	占标≥	率≤100%□		C 非正常	占标率	£>100	%□
保证率日平 均浓度和年 平均浓度叠 加值		C a	∞达标 ☑				(Cēm不知	达标□	
区域环境质 量的整体变 比情况		ks	≤-20%□					k>-20)%□	
亏染源监测	监测因子:(SO ₂ , NOx	Ox、TSP、PM ₁₀) 有组织废气监测 ☑ 无监测□ 无监测□							
不境质量监 则			上 "							
环境影响			Ī	可以	接受 ☑ 不同	J以接受				
大气环境防 护距离	本	项目运营	—— 后所排污染	- :物未	—— 氏出现超标5	见象,本				 រូប
论 污染源年排					() t/a					
	评 不平不量数现 调 预 预 预 医切 医切查 医的查 医的变形 医切迹 医的变形 医切迹 医内侧球 医切迹 医内侧球 医内侧球 医内侧球 医内侧球 医内侧球 医皮肤	评价标准 国家标准 区 一类区 不境功能区 一类区 不价基准年 不境功能区 不价基准年 不	评价标准 国家标准 ☑ 地方	评价标准	评价标准 国家标准 ☑ 地方标准□ 不境功能区 —类区□ 二类 不境功能区 —类区□ 二类 不境功能区 —类区□ 二类 不境功能区 —类区□ 二类 和基理、	 评价标准 国家标准 図 地方标准□ 附录 II 不境功能区 一类区□ 二类区 図 (2019) 不境空气质 表期例行监测数据□ 主管部门发布的数据 図 数据来源 现状评价	评价标准 国家标准 ☑ 地方标准□ 附录 D□ 不境功能区	子できずか 大でます 大できずか 大できずが 大できずが 大で変 大で変 大で変 大の変 大の 大の	アーセス	呼价标准 国家标准 図 地方标准□ 附录 D□ 其他标准 不極功能区 一类区□ 二类区 図 一类区和二类区 平价基准年 不稳空气质 電视状調查 数据来源 达标区□

5.2.4. 运营期声环境影响预测与评价

5.2.4.1. 声源分析

本项目运营期内主要噪声来源于原矿重选磁选系统的粗碎厂房、中细碎厂房、筛分厂房、细碎厂房、磨矿分级厂房、重选分级厂房、烘干厂房,金红石浮选系统的浮选车间以及配套的空压机房、泵房等。各类设备噪声源强在85~100dB(A),采取噪声治理措施后可降至60~80dB(A),具体见表3-4-10。。

其中粗碎厂房、中细碎厂房、筛分厂房等工作时间为 7 小时、只在昼间生产,其余车间工作时间均为 24 小时。

5.2.4.2. 预测模式

根据工程分析提供的噪声源参数,采用点声源等距离衰减预测模型,参照气象条件修正值进行计算,并考虑多声源迭加。噪声预测模型及方法使用《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声环境》(HJ2.4-2009)提供的方法。

(1) 对在预测点产生的等效声级贡献值, 计算公式如下:

$$L_{eqg} = 10 \lg(\frac{1}{T} \sum_{i} t_{i} 10^{0.1 L_{Ai}})$$

式中:

Legg 为建设项目声源在预测点的等效声级贡献值,dB(A);

 L_{Ai} 为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 A 声级,dB (A);

- T 为预测计算的时间段, s;
- t_i 为 i 声源在 T 时段内的运行时间, s。
 - (2) 预测点的预测等效声级(Leq) 计算公式:

$$L_{eq} = 10 \lg (10^{0.1 L_{eqg}} + 10^{0.1 L_{eqb}})$$

式中:

Leas 为建设项目声源在预测点的等效声级贡献值, dB(A);

Leab 为预测点的背景值, dB(A)。

(3) 户外声传播衰减计算

户外声传播衰减包括几何发散(A_{div})、大气吸收(A_{atm})、地面效应(A_{gr})、屏障屏蔽(A_{bar})、其他多方面效应(A_{misc})引起的衰减。

距声源点 r 处的 A 声级按下式计算:

$$L_p(r) = L_P(r_0) - \left(A_{div} + A_{atm} + A_{bar} + A_{gr} + A_{misc}\right)$$

在预测中考虑反射引起的修正、屏障引起的衰减、双绕射、室内声源等效室外声源

等影响和计算方法。

5.2.4.3. 厂界噪声预测结果

本项目选矿场地为新建场地,评价根据以上公式,对厂界噪声进行预测,预测结果见表 5-2-19。项目运行期昼间噪声等值线图见图 5-2-6,运行期夜间噪声等值线图见图 5-2-7。

厂界噪声预测结果

表 5-2-19

	位置	预测值 🕏	lB (A)	标准值d	lB (A)	超标情况		
	业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粗	西厂界	47.26	34.64	60	50	达标	达标	
碎	南厂界	49.85	36.00	60	50	达标	达标	
场	东厂界	59.43	37.18	60	50	达标	达标	
地	北厂界	52.01	35.93	60	50	达标	达标	
选	西厂界	54.53	39.97	60	50	达标	达标	
矿	南厂界	46.71	45.33	60	50	达标	达标	
厂	东厂界	45.15	43.67	60	50	达标	达标	
区	北厂界	39.95	35.96	60	50	达标	达标	

由上表可见,在采取隔声、减震等措施后,本项目粗碎场地各厂界昼间、夜间噪声预测值均不超过《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限值,即昼间 60dB(A)、夜间 50dB(A);对于选矿厂厂区而言,各厂界昼间、夜间噪声预测值均可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限值,即昼间 60dB(A)、夜间 50dB(A)。

5.2.4.4. 敏感点噪声影响

根据现场调查,本项目周边主要声环境敏感目标为场地西南侧距厂界约 40m 的长观站。长观站处噪声预测结果见表 5-2-20。

敏感点噪声预测结果

表 5-2-20

敏感点	贡献值	dB (A)	背景	景值	预测值	dB(A)	标准值	dB (A)	超标量	dB (A)
製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长观站	45.24	38.48	58	48	58.22	48.46	60	50		

注:长观站位于选矿厂西南侧 40m 处,与厂区距离较近,评价选厂界处现状监测最大值作为长观站背景值。

由表 5-2-20 可知,本项目建成后长观站在昼间、夜间的噪声值分别为 58.22dB(A)、48.46dB(A),均可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 类标准要求,选矿厂运行期内对周边敏感目标影响较小。

5.2.5. 运营期固体废物影响评价

根据工程分析,本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固体废弃物主要为选矿厂尾矿、废机油、化学药剂桶、生活垃圾和污水处理站污泥,运营期固体废物利用处置方式见下表。

项目运营期固体废物利用处置方式评价表

表5-2-21

序号	固体废 物名称	产生工序	属性	废物代码	GB34330- 2017 鉴别	产生量 (t/a)	利用处置方式
1	尾矿 1	原矿重选	一般工业固 废	/	4.2d)	13 万	全部外售,可做轻矿 建筑砂进行利用,不
2	尾矿 2	金红石浮选	一般工业固度	/	4.2d)	3.7 万	能及时外售利用时, 也可用于回填采矿 工程矿区内的现有 遗留盗采坑
3	废选矿 药剂储 存桶	金红石浮选	危险废物	900-214-08	4.1c)	0.4	资质单位处理,收 集,运送,贮存过程 按照《危险废物收集
4	废机油	生产过程	危险废物	900-041-49	4.3c)	0.5	贮存 运输技术规 范》管理
5	生活垃 圾	日常生活	一般固废	/	4.1d)	53.73	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6	生活污 水处理 站污泥	生活污水处 理	一般固废	/	4.3e)	1.48	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7	除尘器 截留粉 尘	粗碎、中细 碎、筛分、 粉矿仓、干	一般工业固 废	/	4.3a)	3534	掺入绿辉石精矿中 出售
8	除尘器 废布袋	式磁选车间 除尘器	一般工业固 废	/	4.1h)	0.15	厂家回收利用

(1) 尾矿

本项目原矿重选系统未添加各类选矿药剂,产生尾矿13万t/a,其主要成分为废石,这部分尾矿是很好的建筑材料,可作为轻矿建筑砂进行出售利用,在不能及时外售利用的情况下也可用于回填采矿工程矿区内现有遗留盗采坑。

金红石浮选系统产生尾矿 3.7 万 t/a,金红石浮选系统采用的选矿药剂中为硫酸、2#油、乙基黄药和碳酸钠,2#油、乙基黄药和碳酸钠不属于对环境有较大危害的化学物质,选矿废水经脱水等后其表面附着的硫酸量将很小,根据类比项目南侧的金红矿业公司选矿尾矿的浸出试验结果,判断本项目金红石选矿产生的尾矿(3.7 万 t/a)为一般工业固废,可作为轻矿建筑砂全部进行出售利用。

(2) 生活垃圾

本项目运营期生活垃圾产生量为53.73t/a,主要是生产办公人员日常生活中抛弃的各

类废物,如废塑料、废纸等。在厂区内产生生活垃圾的位置设置垃圾收集桶,经收集后由当地环卫部门统一清运,不会对环境产生二次污染。

(3) 生活污水处理站剩余污泥

生活污水处理站产生的污泥量为1.48t/a,由吸泥车定期清运,运往当地环卫部门指定的地点进行卫生填埋处置,生活污水处理站污泥得到及时妥善处理后,对环境影响较小。

(4) 除尘器截留粉尘和废布袋

本项目在粗碎、中细碎、筛分、粉矿仓、干式磁选均设置有布袋除尘器,除尘器截留粉尘约 3534 t/a,废布袋约 0.15 t/a。除尘器截留粉尘主要为矿石成分,掺入绿辉石产品中出售,废布袋交由厂家回收利用,对环境影响较小。

(5) 废机油及废药剂储存桶

按照《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版),本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危险固体废弃物是废机油及废选矿药剂储存桶,产生量分别为0.5t/a、0.4t/a。

危险废物的管理应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中有关危险废物的管理条款和《江苏省生态环境厅关于进一步加强危险废物污染防治工作的实施意见》(苏环办[2019]327号文)要求执行,如实进行危险废物申报登记,应按规定申报危险废物产生、贮存、转移、利用处置等信息,制定危险废物年度管理计划,并在"江苏省危险废物动态管理信息系统"中备案,管理计划如需调整变更的,应重新在系统中申请备案;企业应结合自身实际,建立危险废物台账,如实记载危险废物的种类、数量、性质、产生环节、流向、贮存、利用处置等信息,并在"江苏省危险废物动态管理信息系统"中进行如实规范申报,申报数据应与台账、管理计划数据相一致。落实信息公开制度,在厂区门口显著位置设置危险废物信息公开栏,主动公开危险废物产生、利用处置等情况;并在企业官网上同时公开相关信息。

危险废物贮存应按《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修改单的有关规定执行。

- ①所有危险废物产生者和危险废物经营者应建造专用的危险废物贮存设施。
- ②危险废物贮存容器要求

装载危险废物的容器及材质要满足相应的轻度要求; 盛装危险废物的容器必须完好 无损; 盛装危险废物的容器材质和衬里要与危险废物相容。

③危险废物贮存设施的设计要求

危险废物贮存设施应满足《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的要求。

贮存场所要防风、防雨、防晒,避开易燃、易爆危险品仓库、高压输电线路防护区域。 地面与裙角要用坚固、防渗的材料建造;必须有泄露液体收集装置;用以存放装有废物 容器的地方,必须有耐腐蚀的硬化地面,且表面无裂缝;设计堵截泄露的裙角。基础必 须防渗,防渗层为至少1m 厚粘土层(渗透系数 $\leq 10^{-10}$ cm/s),或2mm 厚高密度聚乙烯,或至少2mm 厚的其他人工材料,渗透系数 $\leq 10^{-10}$ cm/s。

- ④按照苏环办[2019]327号文要求,危险废物暂存库内应配备通讯设备、照明设施和消防设施,设置贮存设施警示标志牌、包装识别标签,根据危险废物的种类和特性进行分区、分类贮存,设置防雨、防火、防雷、防扬尘装置,并在危险废物暂存库的出入口、设施内部等关键位置设置视频监控,并与中控室联网。
- ⑤公司应设置专门危险固废处置机构,作为厂内环境管理、监测的重要组成部分, 主要负责危险固废的收集、贮存及处置,统计危险废物种类、产生量、暂存时间、交由 处置时间等,并按时向当地环保部门报告。

(6) 危险废物贮存场所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拟建危险废物暂时贮存场所占地面积约9m²,建成后全厂危险废物产生量为0.9t/a。公司定期将危险废物外送处置,一般最长暂存时间为6个月,堆场内贮存量为0.5t,在危险废物暂存场所最大容量范围内。因此本项目建成后危险废物暂存场所面积能够满足本项目危险废物贮存需求。

本项目危废物主要是废机油和废化学药剂桶,产生后用专用容器密封贮存,不产生废气挥发,不产生废液泄漏,因此对周围地表水的环境影响较小;本项目各类危险废物存放于危险废物暂存间内,危险废物暂存间铺设防渗材料,危废物不会进入地下水和土壤中,不会对项目周围地下水和土壤产生影响。

(7)运输过程的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危废物主要为废机油和废选矿药剂桶,产生后用专用容器密封贮存,不产生废气挥发,不产生废液泄漏,危险废物暂存间应严格按;照"四防"(防风、防雨、防晒、防渗漏)要求进行设置,定期通过具有资质的单位使用危废物运输车托运、处理处置。

本项目危废在场内运输过程中可能产生散落,由建设单位内清洁人员进行收集清理,放置在危废暂存区内,不会散落或泄漏至厂外,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

本项目的危险废物均按要求填写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和签订委托处置合同。本环评要求建设单位就近选择危废处置单位,由危废处理公司负责运输和处理。托运过程中,车厢为密闭状态,不会对沿线环境敏感点产生影响,同时对运输路线的选择要尽量避开敏感点,减少对敏感点产生影响的风险。

(8) 固废委托利用或者处置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产生的生活垃圾环卫清运,危险废物(废机油、废选矿药剂储存桶)委托资 质单位进行处理,对项目周边环境影响较小。

5.2.6. 生态环境影响评价

5.2.6.1. 生态环境现状

本项目所在地位于东海县种畜场、曲阳乡,建设前本项目所在地周围土地利用状况为农田用地,是人类按一定要求对自然生态系统进行积极干预改造下形成的生态系统,物种种类以玉米、小麦为主,依靠灌溉、追肥等物质和能量的输入,农产品的输出维持其系统,它是以经济生产、自然再生产交织在一起,构成与社会经济区互相反馈的生态经济系统。

根据现场踏勘调查,本项目评价范围内无珍稀濒危动植物,无文物古迹保护单位。 本项目对生态环境的影响主要是土地利用的变化、以及周围种植结构的改变。

5.2.6.2. 生态环境影响分析

根据《江苏省生态空间管控区域规划》,与本项目最近的生态空间保护区域为安峰山水源涵养区,距离约 2.5km。本项目生活污水经处理后用于场地内绿化、洒水等,选矿废水经处理后作为选矿补充用水,污废水均不外排,不会对安峰山水源涵养区的生态功能造成接影响。因此,本项目的建设符合《江苏省生态空间管控区域规划》的相关要求。

(1) 废气

项目主要废气为生产过程产生的粉尘,粉尘会引发尘肺病,对身体的健康会造成很大影响,还会影响皮肤健康,当粉尘接触到肌肤之后,就会对皮肤的健康造成不利影响,甚至还有可能堵塞毛孔,同时还有可能引发皮肤干燥的问题;粉尘覆盖在植物的嫩枝、新梢、果实等组织后,会产生很多斑点,叶片常因长时间积聚过多的颗粒物,从而堵塞气孔,使光合强度下降,黑暗中呼吸作用降低,授尘叶片吸收红外光辐射的能力增强,导致叶温增高,蒸腾作用加快,引起失水、褪绿,使作物生长发育不良,造成减产。本项目通过对破碎、筛分等环节设置布袋除尘器除尘,原料堆场喷雾降尘等措施确保厂区内有组织及无组织排放的粉尘均达标排放,从而减轻对外界外环境的影响。

(2) 废水

项目废水包括生活污水和生产废水,生活污水经处理后用于场地内绿化、洒水等,选矿废水经处理后作为选矿补充用水,污废水均不外排,企业在严格按照操作规程进行的情况下,不会对区域的生态环境造成影响。

(3) 固废

项目固废处理处置率达 100%,不会对区域的生态环境造成影响。

- (4) 对陆生动、植物的影响分析
- ①对陆生植物的影响

本项目所用土地主要为农田,周围用地情况也主要为一般农田,拟建工程将保留场区内的部分植物,还拟通过对场区周围绿化,在一定程度上丰富了该区域植物资源,总体上来说,不会对当地的陆生植物资源和林业资源带来明显的不利影响。

本项目设置自采矿区矿坑水池至选矿厂区的 DN100 压力输水管道,长度约需 1500m,管道采用明管沿采矿区运输道路一侧敷设,穿过峰泉公路时采用顶管施工,管道施工不需开挖,不会造成水土流失,不会对区域生态环境造成不利影响。

②对陆生动物的影响

受本项目的建设及施工期扰动的影响,一些动物的栖息地可能会受到一定的影响,项目所在地主要分布的是小型动物,这些动物的迁移能力较强,同类生境在附近易于寻找,因此,本项目的建设不会对动物的种群及数量带来明显的影响。

项目所在地现状用地类型为农田,周围以农业生态环境为主,建成后对植被、植物种类和群落分布以及动物区系的基本组成和性质不会发生明显变化。

综上,本项目的建设对所在地周围的生态环境影响有益。

(5) 土壤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对土壤可能产生影响的途径主要为固体废物和污水的处理处置过程未采取土壤保护措施或保护措施不当,会有部分污染物渗漏进入土壤中造成污染。

本项目危险废物委托有资质企业统一处置,设置危险废物暂存间 1 座,危险废物暂存间严格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 2013 年修改单等要求规范化建设,按防雨淋、防渗漏等要求进行设置,并设置明显的标志,存放容器加盖密闭防止泄漏,危废暂存间铺设防渗材料,危废不会进入地下水和土壤中,不会对项目周围地下水和土壤产生影响,包装废弃物收集后出售给废品回收站,生活垃圾采用垃圾桶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置,这些一般固体废物采取以上收集处置措施后不会对项目区周围的土壤环境造成不利影响。

本项目生活污水排入生活污水处理站处理,选矿废水排入生产系统设置的废水处理 设施处理,职工生活污水经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达标后回用于厂区绿化洒水,生产废水 经处理后用于选矿生产补充用水不外排,厂区内通过完善的生产废水、生活污水收集系 统,并对污水收集管网等采取相应的防渗措施,降低污水泄漏造成的土壤污染风险,采 取防渗措施后,可使渗透系数<10⁻¹⁰cm/s。

根据本项目特点,按照渗漏风险的轻重分别设防,在做好厂区防渗工作的前提下,项目生产过程对厂区及周围土壤环境影响较小。

5.2.6.3. 生态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 (1)根据工程占地、排污等生态影响的特征,结合生态评价导则的要求,本项目 重点是工程场区占地对生态环境的影响。
- (2)在工程建设过程中,受挖填土方、修筑道路等工程行为的影响,部分植被地 段和植物多样性将受到破坏,但总的植被分布格局不会被打破。
- (3)项目建成后,随着运营期的不断延长,项目周边的生境会受人为活动的影响将会增加,导致原有生态环境结构发生一定调整,项目场地使陆生动物的栖息地环境丧失污染物排放影响会对动、植物造成有害影响,但在积极实施生态恢复与防治的情况下其将被控制在一定的范围内。
- (4)从总体上看,工程建设对生态环境的影响较小,但必须要求各污染物按照各处理措施严格执行,并加大场区以及其周围地区的绿化面积,这样才能保证生态环境不会受到严重破坏。
 - (5) 本项目采取了有效的防渗措施,对周围土壤环境影响较小。

5.2.7. 环境风险评价

5.2.7.1. 评价依据

(1) 风险调查

项目涉及到的风险化学物质主要为通过管道运输进行供能的天然气及选矿使用的化学药剂。

(2) 风险潜势初判

当存在多种危险物质时,则按下式计算物质总量与临界值的比值(**O**):

Q = q1/Q1 + q2/Q2 + ... + qn/Qn

式中: q1,q2,...,qn——每种危险物质的最大存在总量, t;

Q1,Q2,...,Qn——每种危险物质的临界量,t:

当O<1时,该项目环境风险潜势为I;

当Q≥1时,将Q值划分为: (1)1≤Q<10; (2)10≤Q<100; (3)Q≥100。

项目生产中涉及的危险物料主要是物料干燥的热源天然气以及选矿药剂中的硫酸、 乙基黄药属于环境危险物质,天然气不设置储罐、采用管道运输,其最大储存量为 2kg, 硫酸和乙基黄药的最大储存量分别为 1.8t、3t,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 $(HJ\ 169-2018)$ 附录 B,天然气和硫酸属于突发环境风险事件风险物质,临界量为 10t,乙基黄药属其他危险物质中的危害水环境物质(急性毒性类别 1),临界量为 100t,根据风险导则附录 C 公式计算,Q=q1/Q1+ q2/Q2+ q3/Q3=0.002/10+1.8/10+3/100=0.21<1,该项目环境风险潜势为I级。

(3) 环境风险评价等级划分

根据风险导则,环境风险评价工作等级划分为一级,二级,三级。根据建设项目设计的物质及工艺系统危险性和所在地的环境敏感性确定环境风险潜势,按照表确定评价工作等级。风险潜势为IV及以上,进行一级评价;风险潜势为III,进行二级评价;风险潜势为III,进行三级评价;风险潜势为II,进行三级评价;风险潜势为II,进行三级评价;风险潜势为II,可开展简单分析。

评价工作等级划分

表5-2-22

环境风险潜势	IV、IV ⁺	III	II	I
评价工作等级	_		三	简单分析*
*是相对于详细评价	介工作内容而言,在	描述危险物质,环境	影响途径,环境危害	后果,风险防范措施

*是相对于详细评价工作内容而言,在描述危险物质,环境影响途径,环境危害后果,风险防范措施 等方面给出定性的说明。

本项目地处岗岭平原区,不属于环境敏感区域,而且不涉及重大危险源,风险潜势为 I 级,因此环境风险评价等级确定为简单分析。

5.2.7.2. 环境敏感目标概况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要求,结合项目工程特征,风险评价范围定为项目周围3公里的范围,根据确定的评价范围,根据对本项目所在地的实地踏勘,本项目位于岗岭平原区,在评价范围内无名胜古迹、饮用水源保护区、风景名胜区、自然保护区等重要环境敏感点,具体情况见表。

项目环境风险评价范围内保护目标分布情况

表5-2-23

环境 要素	环境保护对象名 称	方位	最近距离 (m)	规模	环境保护目标
地表	峰泉公路侧灌溉 水沟	选场东侧	150		《地表水环境质量 标准》
水	孟中水库	选场南侧	1500	水库深约 10.2m, 面积约 13.86hm², 水库北侧有一条 排水沟支流,无其 他支流	
地下水	项目周围 6km² 范 围内的地下水	/	/		《地下水质量标准》 (GB/T 14848-2017)III 类标 准
	种猪场政府	N	1940m	约 20 人	
	费岭村	N	2000m	共 1200 人	
	种畜场职工小区	N	1720m	共 344 人	
	种畜场学校	N	1950m	共 580 人	
	陆湖村	E	1250m	共 3000 人	
	阮庄	SE	1300m	共 230 人	
	严庄	S	1500m	共 320 人	
大气	杜庄	S	2020m	共 580 人	《环境空气质量标 准》(GB3095-2012)
人气	蒋马村	SW	1610m	共 2400 人	在》(GB3093-2012) 2 级标准
	蔡湖	S	2520m	共 300 人	- V/ 14.1 [E
	库西村六组	SE	2450m	共 270 人	
	陆湾	SE	2430m	共 600 人	
	毛北村	S	2140m	共 900 人	
	周洼	W	2170m	共 1200 人	
	王湾	SE	2460m	共 800 人	
	"长观站"	W	30m	1~5 人	

5.2.7.3. 环境风险识别

(1) 物质危险性识别

本项目使用的原辅材料和产品中,具有风险的物质主要是选矿厂使用的化学药剂和供能使用的管道天然气,包括硫酸、乙基黄药、甲烷,其中硫酸,甲烷属于突发环境事件风险物质,乙基黄药属于其他危险物质中的健康危险急性毒性物质(类别2),项目突发环境事件风险物质的理化及毒理性质见表。

项目突发环境事件风险物质主要危险化学物性质一览表

表 5-2-24

名称	分子式	理化特性	燃烧爆炸性	毒性毒理
硫酸	H ₂ SO ₄	纯品为无色透明油状液体,无 臭。熔点 10.5℃,沸点 330.0℃。 性质稳定,不聚合,与水混溶; 遇水大量放热,可引起沸溅。	与易燃物(如苯)和有机物(如糖、纤维素等)接触会发生剧烈反应,甚至引起燃烧。	LD50: 无资料; LC50: 无资料。 侵入途径: 吸入、 食入、经皮吸收。
甲烷	CH ₄	分子量 16。无色无味气体,溶于乙醇,乙醚,苯,甲苯。相对密度(水=1)0.657	本品易燃,其燃烧产物为CO ₂ 和 H ₂ O	对人基本无毒,但 浓度过高时,使空 气中氧含量明显 降低,使人窒息。
乙基黄药	C ₄ H ₉ O CSSNa	分子量 172。浅黄色粉末,有难闻气味,溶于水、酒精中,能与多种金属离子形成难溶化合物。熔点 85℃,相对密度(水=1)1.7。选矿工艺中主要用作捕收剂。	本品易燃,其燃烧产物为有 毒硫氧化物气体。分解产物 为: C ₄ H ₉ OH 与 CS ₂	危害特性:刺激、腐蚀、中等毒性; 侵入途径:吸食、 经皮、粘膜吸收。 黄 药 质 量 浓 度>0.18mg/L时能 引起卵黄囊吸尽 期仔鱼的死亡,质 量浓度>0.32mgL 时能诱发畸形。 黄药具有恶臭,嗅 觉值为0.005mg/L

(2) 生产系统危险性识别

根据导则中的定义,危险单元是指由一个或多个风险源构成的具有相对独立功能的单元,事故状况下应可实现与其他功能单元的分割。

根据以上定义, 本项目危险单元划分及风险识别见表

项目环境风险识别表

表5-2-25

序 号	危险单 元	风险源	主要危险物 质	环境风险类型	环境影响途径	可能受影响的环境 敏感目标
1	生产单 元	选矿厂	粉尘	泄漏	大气,地表水, 人体吸入	
2		天然气 管道	CH ₄	泄漏,爆炸	大气	
3	储运单 元	仓库	硫酸	泄漏	地表水,地下水, 人体直接接触	
4		仓库	乙基黄药	泄漏	地表水,地下水, 人体直接接触	孟中水库、周围村 民、浅层地下水等
5		污水处 理设施	废水	单元故障,泄漏	地表水,地下水	
6	三废处 理单元	废气处 理设施	废气	处理设施失效	大气	
7		固废处 理设施	废机油、废 选矿药剂	泄漏,未及时交至 有资质处置单位	地表水,地下水, 人体直接接触	

(3) 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确定

根据导则和《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辨识》(GB18218-2018)定义,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是指长期或临时生产、储存、使用和经营危险化学品,且危险化学品的数量等于或超过临界量的单元。

单元内存在的危险物质为多品种时,按下式计算,若满足则定为重大危险源,不满足则不是重大危险源。

 $S = q1/Q1 + q2/Q2 + ... + qn/Qn \ge 1$

式中: S——辨识指标;

q1,q2,...,qn——每种危险化学品的实际存在量, t;

Q1,Q2,...,Qn——与每种危险化学品相对应的临界量,t。

S=q1/Q1+q2/Q2+q3/Q3=0.002/10+1.8/10+3/100=0.21<1

根据计算结果,本项目不构成危险化学品重大污染源。

5.2.7.4. 环境风险分析

(1) 源项分析

根据对企业的运行特征分析,本环评主要考虑项目的生产设施事故风险,通过对选矿厂所建设施的分析,风险污染事故的类型主要反映在正常生产过程中发生泄漏,火灾,爆炸,天然气管道破裂,废气净化系统失效,污水处理设施单元故障,危险固废处置不及时以及泄漏问题。风险污染事故发生的主要环节有以下几方面:

1) 化学品泄漏风险

硫酸属于毒性较强物质,天然气具有易燃易爆性,在储存及使用过程若造成的泄漏 及泄漏引起的火灾,爆炸会对周围环境造成一定的影响。

2) 水环境风险

本项目废水收集管道和废水处理单元由于管道堵塞、破裂和接头处的破损,废机油等危险固体废物的收集,储存和运输过程中泄漏均会导致废水泄漏对地表水和地下水造成污染。厂区外峰泉公路边有排水沟,排水沟由种畜场自北向南最终进入孟中水库,水库仅有该排水沟1条支流。孟中水库与其南侧的阿安引河之间有大坝相隔,无直接水系沟通。路边排水沟和孟中水库主要功能用于周边农田灌溉,若出现废水泄漏会影响到峰泉公路边排水沟和孟中水库,可能会对周围农田灌溉用水造成影响。

3)废气净化系统失效

废气处理设施故障大量未处理废气直接排入大气,对周边大气环境产生污染影响, 影响人体健康等。

(2) 环境风险事故分析

针对风险污染事故发生的各类环节,分析风险污染事故发生后,对环境的影响方式。 采矿场一旦发生事故,对周围环境及工作人员人身安全、健康均可能造成影响。

1) 天然气管道风险分析

天然气管道也可能因为机械故障、操作失误及安全管理疏漏导致天然气发生大量泄漏。当空气中甲烷(CH4)的含量达到25%-30%时,对人畜有一定的麻醉作用。且天然气和沼气爆炸范围较宽,爆炸下限浓度较低,泄漏后很容易达到爆炸下限浓度值,爆炸危险性较大。结合《石油化工企业设计防火规范》GB50160-1992(1999)修订版)中易燃物质分类,天然气和沼气危险性等级为甲A类。

另外,天然气泄漏后,一部分轻组分(主要是甲烷)扩散到空气中与空气混合,形成气团,当气团浓度达到爆炸极限时,遇明火将发生蒸汽云爆炸;另一部分比空气重的气体容易滞留在地表、水沟等低洼处,遇明火引发火灾和爆炸事故。火灾和爆炸事故不仅对项目本身的产生较大的破坏,而且对场区周围环境有很大影响。

2) 污水处理系统风险分析

污水处理系统在运行过程中由于机械故障、操作失误及安全管理疏漏等诸多方面的 因素导致污水事故性排放,造成大量废水不能及时处理直接施用于周边农田,将对所灌 溉的农田造成较大污染,并有可能破坏周围生态环境,环境损失不可估量。

3) 废气净化系统风险分析

废气净化系统在运行过程中由于机械故障、操作失误及安全管理疏漏等多方面的因素导致废气事故性排放,造成大量粉尘废气不能及时处理直接排放至大气,将对周围居民的健康和附近大气质量造成一定不利的影响。

5.2.7.5. 环境风险评价结论

(1) 项目环境风险简单分析内容

项目环境风险简单分析内容详见表

项目环境风险简单分析内容表

表 5-2-28

建设项目名称			金红石选矿项目	
建设地点	(江苏)省	(连云港) 市	(/) 🗵	(东海)县 (/)园区
地理坐标	经度	118°39′45″E∼ 118°40′45″E	纬度	34°24′15″N~34°25′15″N
主要危险物质分 布	天然气管道:	CH ₄ ;药剂贮存间	: 硫酸, 丁基黄	药,氟硅酸钠,六偏磷酸钠。
环境影响途径及 危害后果(大气, 地表水,地下水 等)	燃易爆性,在 环境造成一定 2)水环境风度 头处的破损, 废水泄漏对地 3)废气净化。 边大气环境产	据存及使用过程表的影响。 念:本项目废水收约 废机油等危险固位 表水和地下水造成 系统失效:废气处理 生污染影响,影响	告造成的泄漏及泄集管道和废水处理 体废物的收集,保 放污染。 理设施故障大量表	于毒性较强物质,天然气具有易 世漏引起的火灾,爆炸会对周围 里单元由于管道堵塞、破裂和接 皆存和运输过程中泄漏均会导致 未处理废气直接排入大气,对周
风险防范措施要求	杜 2) 安 3) 各 4) 度 5) 需 6) 摩系 7) 位等对 2) 点低体间施然故品 3) 水效备备严绝选全建管增,药有控擦统配设。系天的于中保,气柜。污质果,,格浮矿大立、强格硝爆选减。备。室统然电16含证按在和、水、的必并按药,,从安 6 一次 6 一	硫醇到室守上的,以为,以为,以为,以为,以为,以为,以为,以为,以为,以为,以为,以为,以为,	下家计写行人附 药输 室的或 降过除置国、下面 艺要:修品检中关防定系增的近 剂送 外报感 温高静严家管进罩 参设对保备、安火期统强的须 的系 消警温 喷导电格有道行、 数计污养件调全定安压工误禁 道及 系锁测 设管利行规管防、 对数处产③保生和全、安行烟 禁辅 统系器 施道用国定件止护 于,理品加养产规格定当为少 土助 乡乡等 私波惰刻在等泄目 污认系。强及	金查,定期对选矿药剂储存桶及 期检漏。 全意识,认真贯彻安全法规和制

围地坪,并在四周设截水沟,防止径流雨水流入。⑤本项目需设置事故应急池,应急池容积为200m³,严禁未处理废水直接排放。⑥针对事故废水风险,企业应建立事故废水三级防控措施:厂区内的废水每天通过管道收集至厂内污水处理站进行处理,污水处理站周围设置导流槽和围堰,由此构成了第一级防控措施,可以在发生少量废水泄漏事故将风险控制在导流槽或围堰内;厂区内设置了事故应急池,事故废水产生量超出围堰控制时,可立即将事故废水引入事故应急池,切断事故废水进入外环境的通道,由此构成了第二级防控措施;厂区和灌溉渠之间设置堤坝阻隔,建议企业在厂界和堤坝之间做防渗处理,如果事故废水进入厂区外环境,厂界外的堤坝可以控制事故废水不进入路边排水沟,同时对截留在厂区内的事故废水进一步处理,由此构成了第三级防控措施。

- 4) 废气处理设施不正常:做好日常巡查和管理工作;废气治理设施需委托有资质的单位进行设计建设;对废气治理设施安装异常警报装置,以便及时发现异常;设置专项应急预案,加强演练。
- 5) 其他:加强企业的职工培训,制定各项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工作人员实行岗位责任制,避免员工操作失误造成的污染事故。完善运行管理制度,加强专业技术人员和操作人员的培训,建立技术考核档案,淘汰不合格上岗者。加强运行设施的维护与管理,提高设施的完好率,关键设备及配件应留足备件。制定事故应急预案,落实各工作人员的责任,同时在平时要进行演练,以及时处理事故。

填表说明(列出项目相关信息及评价说明):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本项目危险物质主要为硫酸,甲烷,丁基黄药,氟硅酸钠和六偏磷酸钠,Q=0.32/10+0.018/100+0.01/10 +0.008/50+ 0.008/50=0.0335<1,则本项目环境风险潜势为I。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中环境风险评价等级划分依据,确定本项目环境风险评价等级为简单分析。

(2) 项目环境风险评价结论

由上分析,本项目存在一定潜在事故风险,企业要加强风险管理,在项目生产过程 中认真落实各项风险防范措施,通过相应的技术手段降低风险发生概率,并在风险事故 发生后,及时采取风险防范措施及应急预案,使风险事故对环境的危害得到有效控制, 将事故风险控制在可以接受的范围内。

5.2.8. 土壤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对土壤可能产生影响的途径主要为固体废物和污水的处理处置过程未采取 土壤保护措施或保护措施不当,会有部分污染物渗漏进入土壤中造成污染。

本项目的废机油、废选矿药剂储存桶等危险废物委托有资质企业统一处置,暂存的危险废物暂存间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 2013 年修改单等要求进行建设,采用环氧树脂地坪进行防渗处理,设置渗滤液收集系统,存放容器加盖密闭防止泄漏,危废暂存间铺设防渗材料,危废不会进入地下水和土壤中,不会对项目周围地下水和土壤产生影响,生产车间地面采用混凝土硬化,尾矿全部出售利用,生活垃圾采用垃圾桶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置,生活污水处理站污泥委托环卫部门统一处置,这些一般固体废物采取以上收集处置措施后不会对项目区周围的土壤环境造成

不利影响。

本项目生活污水等经管道收集后排入厂区新建污水处理站进行处理后用于厂区绿化洒水等,选矿生产废水经配套的处理设施处理后回用于选矿生产补充用水,厂区无污废水外排,厂区内通过完善的生产废水、生活污水收集系统,并对污水收集管网等采取相应的防渗措施,降低污水泄漏造成的土壤污染风险,采取防渗措施后,可使渗透系数<10⁻¹⁰cm/s。

按照渗漏风险的轻重分别设防,其中药剂仓库、事故池、危废暂存间和污废水处理站各类管道及池体等设施为重点防渗区域;不涉及用水的生产车间、粉矿仓、产品车间、包装车间等为一般防渗区;厂区内办公综合楼、宿舍、道路等为简单防渗区。

重点防渗区防渗措施为:事故池、危废间、污废水处理站各类池体等在底部及四周采用三合土处理,再以 20cm 厚耐酸碱水泥硬化,并用环氧树脂座防腐防渗处理,使渗透系数低于 10⁻¹⁰cm/s。

一般防渗区防渗措施为:不涉及用水的生产车间、粉矿仓、产品车间、包装车间等车间的防渗层 $Mb\geq 1.5m$ 、 $K\leq 1\times 10^{-7}cm/s$ 。

简单防渗区措施为:办公综合楼、宿舍等地面进行硬化,道路硬化。

在做好厂区防渗工作的前提下,项目生产过程对厂区及周围土壤环境影响较小。

6 环境保护措施及其可行性论证

6.1. 地表水环境保护措施

运营期废水污染源包括生产废水、生活污水。生产废水全部循环用于生产用水,不 外排;生活污水经处理后全部回用于厂区绿化和场地道路洒水,不外排。

6.1.1. 生产废水污染防治措施

(1) 生产废水处理工艺可行性分析

本项目生产废水来源于原矿磨矿重选系统和金红石浮选系统两个系统工序。原矿磨矿重选系统仅对原矿加水进行磨矿、重选分级等,不添加药剂;金红石浮选系统对金红石粗矿加水进行磨矿、重选、再添加药剂浮选等;原矿磨矿重选系统生产过程不添加药剂,金红石浮选系统生产过程需添加药剂,项目设计将这两个系统产生的生产废水各自处理并循环利用,具体处理工艺如下:

1) 原矿磨矿重选系统生产废水处理工艺

原矿磨矿重选系统中水力旋流器、浓密斗的溢流为生产废水,这些废水首先进入干排车间的脱水筛,筛上物料为湿砂(轻矿建筑砂)输送至湿砂堆厂房,筛下矿浆进入干排车间的 φ15m 浓密机,经浓密机沉淀后,其溢流采用泵输送至选矿厂区 φ30m 高效浓密机,经沉淀后,上层清液自流进入回水池供循环使用。

干排车间 φ15m 浓密机和 φ30m 高效浓密机底流均泵送至带式真空过滤机进行压滤后,产生湿泥(轻矿建筑砂)输送至湿泥堆厂房。压滤废水收集送至 φ30m 高效浓密机,经沉淀后,上层清液自流进入回水池供循环使用。

上述原矿磨矿重选系统生产废水回收处理循环利用工艺已经在云南、广西、江西等重选厂使用多年。

重选系统的废水回收已在云南广西江西等重选厂使用多年。

2) 金红石浮选系统生产废水处理工艺

金红石浮选系统中金红石精矿矿浆及尾矿矿浆(包含硫精矿矿浆、磷杂质矿浆)均 送至沥干池的 Φ5m 浓密斗,经浓密斗沉淀后,上层清液进入回水池供循环使用。

上述金红石浮选系统生产废水回收处理循环利用工艺已经在四川河南金红石浮选厂使用。

生产废水处理工艺技术指标

表 6-1-1

项目	原矿磨矿重选系统生产废水处理	金红石浮选系统生产废水处理		
处理工艺	沉淀处理工艺	沉淀处理工艺		
处理规模	870.87m³/h	176.00 m³/h		
	干排车间、高效浓密机、回水池、事故沉淀	回水池		
物	池			
主要设备	脱水筛、脱水筛筛下矿浆输送泵、φ15m浓 密机、浓密机溢流输送泵、带式真空过滤机、 φ30m高效浓密机、回水泵	Φ5m 浓密斗、金红石沥干回水泵、金红石湿砂回水泵		
投资	已列入主体工程	已列入主体工程		

(2) 生产废水回用方向可行性

1) 水质满足回用方向的可行性分析

本项目生产废水污染物主要为 SS、COD, 经沉淀后, 水质可达到 SS≤50mg/L, COD≤15mg/L, 能够满足工艺生产补水的水质要求。

2) 水量满足回用方向的可行性分析

原矿磨矿重选系统生产用水约 21199.44m³/d,该系统生产废水量约 20900.88m³/d,生产废水可以全部回用,不外排。金红石浮选系统生产用水约 4331.04m³/d,该系统生产废水量约 4224m³/d,生产废水可以全部回用,不外排。

(3) 生产废水不外排可靠性分析

厂区内设有生产废水事故沉淀池 1 座,尺寸 40×20×2m,容积 1600m³,设计作为原矿磨矿重选系统和金红石浮选系统这两个系统的事故状态生产废水储存池,可容纳全厂两个系统(原矿磨矿重选系统和金红石浮选系统) 1.6h 的生产废水量。一旦生产废水处理设施发生事故情况,立刻停产,生产废水暂排至事故沉淀池储存,待生产系统恢复后,将事故沉淀池中临时储存的生产废水再打回各生产系统废水处理设施进行处理后,全部回用各生产系统,能确保无污水外排进入环境。

6.1.2. 生活污水污染防治措施

(1) 处理规模合理性分析

本项目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20.33m³/d, 生活污水处理能力为 3m³/h, 最大处理能力可达 72m³/d, 采矿项目办公生活设施依托本项目, 采矿和选矿共建 1 套办公生活设施, 其人员产生生活污水量约 6.24m³/d, 需处理的生活污水总量约 26.57m³/d, 生活污水处理站每天运行 8.9h 可全部处理生活污水, 设计处理能力可以满足生活污水处理需要。

(2) 处理工艺合理性分析

生活污水主要来自办公楼、单身宿舍、食堂、浴室等。生活污水中污染物浓度较低,属低浓度生活污水,可生化性较好,采用二级生化处理工艺即可将生活污水得到有效处理。生活污水处理站采用生物接触氧化法对生活污水进行二级生化处理,该工艺的主要特点是除了使有机污染物得到降解之外,还具有良好的生物脱氮功能,将厌氧水解技术用为活性污泥的前处理,是改进的活性污泥法:该工艺将前段缺氧段和后段好氧段串联在一起,在缺氧段异养菌将污水中的淀粉、纤维、碳水化合物等悬浮污染物和可溶性有机物水解为有机酸,使大分子有机物分解为小分子有机物,不溶性的有机物转化成可溶性有机物,当这些经缺氧水解的产物进入好氧池进行好氧处理时,提高污水的可生化性,提高氧的效率;在缺氧段异养菌将蛋白质、脂肪等污染物进行氨化,在充足供氧条件下,自养菌的硝化作用将 NO_3 ·还原为 N_2 ,完成生物脱氮功能,且 A/O 生化反应池内安装有填料,可进一步增强处理效果,生活污水经生物接触氧化二级生化处理后,出水经投加氯片消毒后可有效杀灭其中的病原性微生物。一体化设备出水经过滤器过滤后,出水可达到 $COD \le 60 mg/L$, $BOD \le 10 mg/L$, $SS \le 10 mg/L$, $NH_3 - N \le 8 mg/L$ 。

处理后的生活污水水质全部达到《城市污水再生利用 城市杂用水水质》 (GB/T18920-2020)中的绿化、道路洒水水质标准要求。生活污水处理站配备多功能洒水车,可从生活污水处理站回用水池抽水,将处理后的清水回用于厂区绿化、道路洒水和原矿堆场洒水等。将处理后的生活污水回用既减少了污染物排放,又节约了水资源,取得了良好的环境效益。

(3) 回用方向可行性

1) 水质满足回用方向的可行性分析

生活污水中污染因子有 SS、COD、BOD₅、NH₃-N,《城市污水再生利用 城市杂用 水水质》(GB/T18920-2020)中的绿化、道路洒水水质标准要求为 浊度 \leq 10 NTU、BOD₅ \leq 10mg/L、NH₃-N \leq 8mg/L、COD 无指标要求;生活污水经处理站处理后,水质可达到 SS \leq 10mg/L,BOD₅ \leq 10mg/L,NH₃-N \leq 8mg/L,COD \leq 60mg/L,处理后的水质可以满足绿化和场地道路洒水用水标准。

2) 水量满足回用方向的可行性分析

选矿厂绿化用水量约 32m³/d,本项目生活污水量约 20.33m³/d,外加依托本项目的 采矿工程人员生活污水量约 6.24m³/d,需回用的生活污水总量约 26.57m³/d,可以全部回用,不外排,生活污水处理站不设排污口。绿化不需用水时,生活污水还可回用于厂区 道路洒水和原矿堆场洒水,厂区道路洒水和原矿堆场洒水需水量 34.53m³/d,生活污水

可以保证全部回用,不外排。同时,生活污水处理站配备1台多功能洒水车,从生活污 水处理站回用水池中抽水, 对场地进行绿化浇水和道路洒水。

降雨天气厂区绿化、道路洒水不需用水时,处理站设有1座回用水池,将处理后的 回用水暂存在回用水池。按照连续降雨5天考虑,处理后暂存回用水需设置回用水池有 效容积: V 回用水池=132.85m3。本项目污水处理站设置的回用水池有效容积 150m3, 可满足 要求。

(4) 生活污水处理方案主要技术经济指标。

生活污水处理站的主要技术经济指标见表 6-1-2。

生活污水处理站技术经济指标

表 6-1-2

项目	内容			
处理工艺	生物接触氧化+沉淀+消毒+过滤的处理工艺			
处理规模	$3m^3/h$			
主要构筑物	调节池、回用水池			
主要设备	一体化污水处理设备、回用泵、过滤器、多功能洒水车			
投资	70 万元			
出水	COD≤60mg/L, BOD₅≤10mg/L, SS≤10mg/L, NH₃-N≤8mg/L			
处理效率	去除率: COD≥70%,BOD₅≥90%,SS≥93%,NH₃-N≥68%			
L				

6.1.3. 消防废水污染防治措施

本项目发生火灾事故后会产生消防废水,废水中主要污染物为COD、SS,这些含有 机物的废水如果直接进入环境,会对土壤、地表水环境产生不良影响。厂内需设置消防 事故池。项目如果发生火灾事故,扑救火灾过程中,消防废水会在瞬间大量排出,而且 仓库中储存的物质可能随消防水一起流出,如任其漫流进入市政管网,会对污水处理厂 造成较大的冲击,鉴于此,环评要求建设方在厂区设一个消防事故池,保证消防事故废 水可以自留进入消防事故池,并做好防渗漏措施,以防止废水渗透地下而污染地下水体。

为保证火灾事故状态下,项目废水不外排,在车间周围设排水渠,排水渠与厂区内 消防事故池、雨水管网接通,并在事故池前、雨水排放口均设置截断阀门。在正常情况 下,事故池前阀门为关闭状态; 当发生火灾爆炸事故时,立即关闭雨水排放口,同时打 开事故池阀门,将消防废水由排水渠收集并引至消防事故池暂存,经厂区原矿磨矿重选 系统生产废水处理设施处理后,循环用于原矿磨矿重选系统,全部回用,不外排。

本项目室外消防水量为 20L/S, 室内不设消防给水系统, 一次火灾延续时间为 2h,

一次火灾消防废水量为 144m³/次,则需设置消防事故水池有效容积: V_{消防事故池}=144m³。 本项目在厂区东北部地势较低处设置 1 座 200m3 消防事故池,可满足要求。

本项目废水污染物排放信息表如下:

废水类别、污染物及治理设施信息表

表 6-1-3

						污染治理设施			排放口	
序号	废水类别	污染物种类	排放去向	排放规 律	污染理 说 编号	污染治 理设施 名称	污染治理设施工 艺	排放口编号	设置是 否符合 要求	排放口 类型
1	生产废水	SS	不外排	连续排 放, 流量稳 定	/	浓密 机、浓 密斗	沉淀处理	/	是	/
2	生活污水	SS、COD、 BOD5、 NH3-N	不外排	连续排 放, 流量稳 定	/	污水处 理站	生物接触氧化+ 沉淀+投加氯气 片消毒+过滤	/	是	/

废水污染物排放执行标准表

表 6-1-4

序号	排放口编号	污染物种类	国家或地方污染物排放标准及其他按规定商定的排放 协议		
			名称	浓度限值(mg/L)	
1		SS		浊度≤10	
2	/	COD	《城市污水再生利用 城市	/	
3	/	BOD_5	条用水水质》的绿化、道路 洒水水质标准	10	
		NH ₃ -N		8	

废水污染物排放信息表

表 6-1-5

7C 0 1 3					
序号	排放口编号	污染物种类	排放浓度(mg/L)	日排放量(t/d)	年排放量(t/a)
1		SS	浊度≤10	0	0
2	,	COD	/	0	0
3	/	BOD_5	≤10	0	0
4		NH ₃ -N	≤8	0	0
全厂排放口合计			0		
		NH ₃ -N			0

6.2. 地下水和土壤环境保护措施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的相 关规定,结合本项目的可能污染物产生特点及平面布置,按照"源头控制、分区防治、 污染监控、应急响应"相结合的原则,从污染物的产生、入渗、扩散、应急响应等方面 制定场区地下水保护措施。

1、源头控制措施

地下水污染防治源头控制措施主要为:

- (1) 生活污水经污水处理设备处理后,全部回用于选矿厂区绿化和场地道路洒水; 选矿废水通过厂内干排系统处理后直接返回选矿厂循环使用,废水不外排。
 - (2) 污、废水处理设施存在跑、冒、滴、漏环节,须设地面截污沟收集处理。
- (3) 严格按照项目相关要求,对场区污、废水收储及处理设施采取地面硬化等防 渗措施,有效控制污水入渗。

2、分区防控措施

按照《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地下水环境》(HJ610-2016)"地下水污染 防渗分 区参照表"中的要求,结合相关规定,项目场区可划分为重点防渗区、一般防渗区和简 单防渗区三个区。防治分区见下表:

项目防渗分区一览表

表 6-2-1

防渗分区	包气带防污 性能	污染控制难 易程度	厂内分区	防渗技术要求
重点防渗 区	弱	难	原矿堆场、污水处理站、事故池、沥干池车间、沉淀池、回水池、药剂车间、浮选车间、危废暂存间、硫酸储罐区、各污废水管壁等	等效黏土防渗层Mb≥6.0m, K≤1×10 ⁻⁷ cm/s; 或参照GB18598执行
一般防渗区	팏	易	生产厂房、转运站、胶带机 通廊、粉矿仓、产品车间、 包装车间等	等效黏土防渗层Mb≥1.5m, K≤1×10 ⁻⁷ cm/s; 或参照GB16889执行
简单防渗 区	弱	易	综合楼、门卫室、停车场、 宿舍等	一般地面硬化

3、地下水环境监测与管理

(1) 建立场区地下水环境监测管理体系,制定地下水环境影响跟踪监测计划、制 度,配备监测仪器设备,及时发现污染问题并采取有效防治措施。

地下水水质跟踪监测基本要求

表 6-2-2

项目		监测点位置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设置4眼长期监测井,在选矿厂运营前测量一次底值。							
	D1	设在选矿厂地下水流向 上游 30m-50m。	pH、总硬度、溶解性总固体、 高锰酸盐指数、氨氮、硝酸盐	每2月1次					
地下水	D2	设在厂区污水处理厂主 管出水处		每2月1次					
	D3	设在厂区污水处理厂地 下水流向下游 20m 处	高锰酸盐指数、氨氮、硝酸盐、pH、总硬度、溶解性总固体	每2月1次					
	D4	设在选矿厂地下水流向 下游 30m 处		每2月1次					

- (2)利用 D1~D4 监测井作为地下水长期观测点位,定期进行地下水监测,跟踪监测点位置见图 6-2-1。
- (3)做好场区地下水环境跟踪监测与信息公开。落实跟踪监测报告编制的责任主体,及时向环境行政主管部门报告监测数据、污染物排放情况以及污染治理措施。
- (4)制定场区地下水污染应急响应预案,当场区地下水受污染时,及时切断污染源与污染途径,做好地下水污染应急响应。

4、地下水应急预案

(1) 风险应急预案

制定风险事故应急预案的目的是为了在发生风险事故时,能以最快的速度发挥最大的效能,有序地实施救援,尽快控制事态的发展,降低事故对含水层的污染。针对应急工作需要,参照相关技术导则,结合地下水污染治理的技术特点,制定地下水污染应急治理程序。

(2) 地下水风险应急预案

地下水污染治理技术归纳起来主要由:物理处理法、水动力控制法、抽出处理法、 原位处理法等。环评建议根据场地水文地质条件选取合理治理技术用于场地地下水污染 治理。地下水风险应急程序具体如下:

- 1)一旦发生地下水污染事故,应立即启动应急预案。
- 2) 查明并切断污染源。
- 3) 探明地下水污染深度、范围和污染程度。
- 4) 依据探明的地下水污染情况,合理布置截渗井,并进行试抽工作。
- 5) 依据抽水设计方案进行施工,抽取被污染的地下水体,并依据各井孔出水情况进行调整。
 - 6)将抽取的地下水进行集中收集处理,并送实验室进行化验分析。建议抽至运行

正常的污水处理厂处理。

7) 当地下水中的特征污染物浓度满足地下水功能区划的标准后,逐步停止抽水, 并进行土壤修复治理工作。

6.3. 大气环境保护措施

6.3.1. 废气处理经济技术可行性分析

6.3.1.1. 有组织废气

(1) 有组织粉尘废气控制措施

本项目有组织废气主要为粗碎工序(粉尘)、中细碎(粉尘)、筛分工序(粉尘)、粉矿仓(粉尘)、干式磁选车间(粉尘)、天然气热风炉(SO₂、NOx、烟尘)。

1) 粉尘控制措施

为了保护工作环境,对在生产过程中产生粉尘的工段及设备,除工艺专业对各工艺设备采取有效的密闭外,在各产生粉尘点均设置除尘设施。除尘工艺流程见图 6-3-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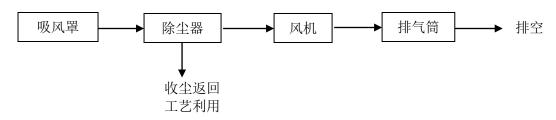


图 6-3-1 除尘工艺流程图

各污染物的处理措施及排放方式如下:

①粗碎工序

粗碎工序粉尘主要在板式给料机、破碎机下料处产生,在各产生粉尘点除工艺专业对各工艺设备采取有效的密闭外,在产尘处均设置吸尘罩,除尘设备选用 1 台气箱脉冲袋式除尘器 FFGM³2-5,除尘风量为 18000m³/h,风机选用 4-72 NO.4.5A,除尘机组布置皮带廊顶部,除尘器净化后的空气含尘浓度均低于排放标准,通过风管直接高空排放。除尘器收集的粉尘因与原矿性质相同,经皮带机运送返回工艺系统。

②中细碎工序

中细碎工序粉尘主要在板式给料机、破碎机和皮带转运处产生,在各产生粉尘点除工艺专业对各工艺设备采取有效的密闭外,在产尘处均设置吸尘罩,除尘设备选用 1 台气箱脉冲袋式除尘器 FHGM64-8,除尘风量为 39000m³/h。除尘机组室外布置,除尘器净化后的空气含尘浓度均低于排放标准,通过风管直接高空排放。除尘器收集的粉尘因与原矿性质相同,经皮带机运送返回工艺系统。

③筛分工序

筛分工序粉尘主要在香蕉筛和皮带转运处产生,在各产生粉尘点除工艺专业对各工艺设备采取有效的密闭外,在产尘处均设置吸尘罩,除尘设备选用 1 台气箱脉冲袋式除尘器 FHGM96-7,除尘风量确定为 44000m³/h。除尘机组室外布置,除尘器净化后的空气含尘浓度均低于排放标准,通过风管直接高空排放。除尘器收集的粉尘因与原矿性质相同,经皮带机运送返回工艺系统。

④粉矿仓

粉矿仓主要皮带转运处产生粉尘,除尘设备布置在室外皮带廊顶部,除尘设备选用 1 台气箱脉冲袋式除尘器 FFGM³2-5,处理风量为 6000m³/h。除尘器净化后的空气含尘浓度均低于排放标准,通过风管直接高空排放。除尘器收集的粉尘因与原矿性质相同,经皮带机运送返回工艺系统。

⑤干式磁选车间

干式磁选车间粉尘主要在磁选机落料处产生,在各产生粉尘点除工艺专业对各工艺设备采取有效的密闭外,在产尘处均设置吸尘罩,除尘设备选用3台气箱脉冲袋式除尘器 FHGM96-8,除尘风量确定为44000m³/h,3台机组串联工作去除效率可达到99.9%以上,除尘机组室外布置,除尘器净化后的空气含尘浓度均低于排放标准,通过风管直接高空排放。

根据《大气环境影响评价实用技术》(王栋成主编,中国标准出版社),旋风除尘器适用于捕集粒径 5um 以上的尘粒,除尘效率为 80%~ 90%,布袋除尘器适用于清除粒径 0.1µum 以上的尘粒,实际工程应用中除尘效率通常达 99.8%以上。有组织废气经过除尘器除尘后,除尘器净化后的空气含尘浓度均低于排放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6297-1996)的标准要求,即颗粒物≤120mg/m³,通过风管直接高空排放。除尘器收集的粉尘因与原矿性质相同,经皮带机运送返回工艺系统。

2) 各产尘点粉尘收集的集气罩设置及风量的计算

本项目在粗碎工序、中细碎工序、筛分工序、粉矿仓和干式磁选车间的各设备顶部 均设置吸风罩,吸风罩的风量计算公式为:

$Q=V\times F\times 3600$

式中: Q——吸风罩风量, m³/h

V——吸风罩罩口风速风量, m/s, 一般为 1.05~1.25 m/s, 本次评价取 1.20 m/s F——吸风罩罩口面积, m²

粗碎工序、中细碎工序、筛分工序、粉矿仓和干式磁选车间所需的罩口尺寸分别为 2×2m、3×3m、2×5m、1×1.2m、2×5m,据此可以计算出各车间所需的除尘器风量

如下:

集气罩及除尘器风量的相关计算情况

表 6-3-1

序号	车间	吸风罩尺寸 (L×B)	罩口面积(m²)	计算所需的除尘器风量 (m³/h)
1	粗碎车间	2×2	4	17280
2	中细碎车间	3×3	9	38800
3	筛分车间	2×5	10	43200
4	粉矿仓	1×1.2	1.2	5184
5	干式磁选车间	2×5	10	43200

根据以上计算,粗碎工序、中细碎工序、筛分工序、粉矿仓和干式磁选车间除尘器配套的风机风量分别为 18000m³/h、39000m³/h、44000m³/h、6000m³/h 和 44000m³/h,除 尘器风量满足除尘要求。

3) 国内粉尘治理现状与特点对比

国内除尘方式分为干式和湿式两大类方法。

干式除尘法主要是把扬尘点密闭起来,上部加抽风罩,用空气经管道将粉尘输送到各种干式除尘装置,经静电感应、布袋过滤振打、重力沉积等物理过程,较粗的粉粒被收集到除尘器的灰斗中,再用运输车辆外运,在运输和装卸过程中又容易产生二次污染。这类除尘方法基建投资大、运行费用高、维修量大。

另一类是湿式除尘法,即将粉尘输送到各种湿式除尘装置中,带粉尘的气流与水逆向流动接触,粉尘被水带至沉淀池,经过一段时间的沉淀,粉尘沉积于池底,再用抓斗抓出装车外运。湿式除尘器的外排水中含有大量矿尘,外排将造成二次环境污染,必须建设水处理设施。另外,含粉尘物料含水量超过一定比例后,会粘结运输设备和加工设备,造成设备故障,特别是北方冬季寒冷,含水物料还会发生冻结。

几种典型除尘方式性能特点比较

表 6-3-2

名称	旋风多管	布袋	麻石水膜	静电
原理	离心力	过滤	洗涤	静电
使用范围	非粘性之干燥 粉尘	非纤维/非粘性干燥 粉尘	非粘性/非疏水性 粉尘	非纤维/非粘性干燥 粉尘
除尘效率(um)	90-94%	99.8%以上	80-90%	90-99.9%
造价	小	较大	中	昂贵
维护费用	中	大	中	中

- 4) 袋式除尘器的特点
- ①布袋除尘器工作原理

袋式除尘器是一种干式滤尘装置。滤料使用一段时间后,由于筛滤、碰撞、滞留、 扩散、静电等效应、滤袋表面积聚了一层粉尘、这层粉尘称为初层、在此以后的运动过 程中,初层成了滤料的主要过滤层,依靠初层的作用,网孔较大的滤料也能获得较高的 过滤效率。随着粉尘在滤料表面的积聚,除尘器的效率和阻力都相应的增加,当滤料两 侧的压力差很大时,会把有些已附着在滤料上的细小尘粒挤压过去,使除尘器效率下降。 另外,除尘器的阻力过高会使除尘系统的风量显著下降。因此,除尘器的阻力达到一定 数值后,要及时清灰。清灰时不能破坏初层,以免效率下降。

袋式除尘器高的除尘效率是与它的除尘机理分不开的。含尘气体由除尘器下部进气 管道,经导流板进入灰斗时,由于导流板的碰撞和气体速度的降低等作用,粗粒粉尘将 落入灰斗中,其余细小颗粒粉尘随气体进入滤袋室,由于滤料纤维及织物的惯性、扩散、 阻隔、钩挂、静电等作用,粉尘被阻留在滤袋内,净化后的气体逸出袋外,经排气管排出。 滤袋上的积灰用气体逆洗法去除,清除下来的粉尘下到灰斗,经双层卸灰阀排到输灰装 置。滤袋上的积灰也可以采用喷吹脉冲气流的方法去除,从而达到清灰的目的,清除下 来的粉尘由排灰装置排走。袋式除尘器的除尘效率高也是与滤料分不开的,滤料性能和 质量的好坏, 直接关系到袋式除尘器性能的好坏和使用寿命的长短。而过滤材料是制作 滤袋的主要材料,它的性能和质量是促进袋式除尘技术进步,影响其应用范围和使用寿 命。

过滤式除尘装置包括袋式除尘器和颗粒层除尘器,前者通常利用有机纤维或无机纤 维织物做成的滤袋作过滤层,而后者的过滤层多采用不同粒径的颗粒,如石英砂、河砂、 陶粒、矿渣等组成。伴着粉末重复的附着于滤袋外表面,粉末层不断的增厚,布袋除尘 器阻力值也随之增大:脉冲阀膜片发出指令,左右淹没时脉冲阀开启,高压气包内的压 缩空气通了,如果没有灰尘了或是小到一定的程度了,机械清灰工作会停止工作。

低压脉冲袋式除尘器的气体净化方式为外滤式,含尘气体由导流管进入各单元过滤 室,由于设计中滤袋底离进风口上口垂直距离有足够、合理的气流通过适当导流和自然 流向分布,达到整个过滤室内空气分布均匀,含尘气体中的颗粒粉尘通过自然沉降分离 后直接落入灰斗,其余粉尘在导流系统的引导下,随气流进入中箱体过滤区,吸附在滤 袋外表面。过滤后的洁净气体透过滤袋经上箱体、排风管排出。

滤袋采用压缩空气进行喷吹清灰,清灰机构由气包、喷吹管和电磁脉冲控制阀等组 成。过滤室内每排滤袋出口顶部装配有一根喷吹管,喷吹管下侧正对滤袋中心设有喷吹 口,每根喷吹管上均设有一个脉冲阀并与压缩空气气包相通。清灰时,电磁阀打开脉冲 阀,压缩空气经喷由清灰控制装置(差压或定时、手动控制)按设定程序打开电磁脉冲 喷吹,压缩气体以极短促的时间按次序通过各个脉冲阀经喷吹管上的喷嘴诱导数倍于喷 射气量的空气进入滤袋,形成空气波,使滤袋由袋口至底部产生急剧的膨胀和冲击振动,造成很强的清灰作用,抖落滤袋上的粉尘。

布袋除尘器优点如下:

- ①除尘效率高,工程应用中一般在 99.8%以上,除尘器出口气体含尘浓度在数十 mg/m³之内,对亚微米粒径的细尘有较高的分级效率。
- ②处理风量的范围广,小的仅 1 min 数 m³,大的可达 1 min 数万 m³,既可用于工业炉窑的烟气除尘,减少大气污染物的排放。
 - ③结构简单,维护操作方便。
 - ④在保证同样高除尘效率的前提下,造价低于电除尘器。
- ⑤采用玻璃纤维、聚四氟乙烯、P84 等耐高温滤料时,可在 200℃以上的高温条件下运行。
 - ⑥对粉尘的特性不敏感,不受粉尘及电阻的影响。
 - ②袋式除尘器结构

袋式除尘器本体结构主要由上部箱体、中部箱体、下部箱体(灰斗)、清灰系统和排灰机构等部分组成。

袋式除尘器性能的好坏,除了正确选择滤袋材料外,清灰系统对袋式除尘器起着决定性的作用。为此,清灰方法是区分袋式除尘器的特性之一,也是袋式除尘器运行中重要的一环。

滤料用纤维,有棉纤维、毛纤维、合成纤维以及玻璃纤维等,不同纤维织成的滤料具有不同性能。常用的滤料有 208 或 901 涤轮绒布,使用温度一般不超过 120℃,经过 硅硐树脂处理的玻璃纤维滤袋,使用温度一般不超过 250℃,棉毛织物一般适用于腐蚀性,温度在 80-90℃以下含尘气体。

本项目所使用的布袋除尘器属于脉冲喷吹类,废气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达标排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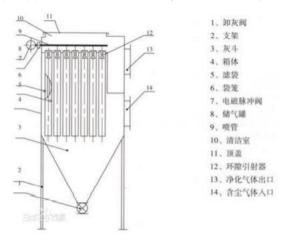


图 6-3-2 袋式除尘器结构图

类比同类型选厂,从除尘效率及考虑,本项目选用技术成熟、除尘效率高的布袋除 尘器进行除尘。综上所述,采取上述措施对产生的粉尘进行治理,从技术、经济角度是 可行的。

2) 天然气烘干炉废气控制措施

天然气烘干炉在燃烧过程中产生的氮氧化物主要为 NO 和 NO2,通常把这两种氮的 氧化物通称为氮氧化物 NOx。大量实验结果表明,燃烧装置排放的氮氧化物主要为 NO, 平均约占 95%, 而 NO₂ 仅占 5%左右。一般燃料燃烧所生成的 NO 主要来自两个方面: 一是燃烧所用空气(助燃空气)中氮的氧化;二是燃料中所含氮化物在燃烧过程中热分 解再氧化。在大多数燃烧装置中, 前者是 NO 的主要来源, 我们将此类 NO 称为"热反 应 NO",后者称之为"燃料 NO",另外还有"瞬发 NO"。燃烧时所形成 NO 可以与含氮原 子中间产物反应使 NO 还原成 NO₂。实际上除了这些反应外, NO 还可以与各种含氮化 合物生成 NO2。在实际燃烧装置中反应达到化学平衡时,低氮燃烧器技术,[NO2]/[NO] 比例很小,即 NO 转变为 NO2 很少,可以忽略。

NOx 是由燃烧产生的,而燃烧方法和燃烧条件对 NOx 的生成有较大影响,因此可 以通过改进燃烧技术来降低 NOx,低氮燃烧器,其主要途径如下: 选用 N 含量较低的 燃料,包括燃料脱氮和转变成低氮燃料;降低空气过剩系数,组织过浓燃烧,来降低燃 料周围氧的浓度; 在过剩空气少的情况下, 降低温度峰值以减少"热反应 NO"; 在氧浓 度较低情况下,增加可燃物在火焰前峰和反应区中停留的时间。

本项目天然气烘干炉通过降低空气过剩系数,控制燃烧区温度,对天然气分级燃烧 等多种综合措施的运用可有效控制 NOx 产生量。

6.3.1.2. 无组织废气

本项目选矿工程无组织废气只有原矿堆场的堆存起尘、装卸起尘和运输粉尘,为了 减少废气无组织排放量的产生,本项目采取以下措施:

原矿堆场采用半封闭结构,同时对堆存原矿进行定期喷水处理,原矿装卸过程中进 行喷雾降尘,出口设置车轮清洗和车身清洁设施措施进行抑尘。

为了减少汽车运输粉尘产生量,项目道路抑尘降尘措施有:定时清扫路面;在道路 增设移动洒水车、移动雾炮车等措施,雾炮车跟随往来车辆持续喷射水雾颗粒。

采取上述措施后,可有效地减少生产过程中无组织气体的排放,使污染物无组织的 排放量降低到最低水平。选矿工程无组织粉尘排放浓度可达到江苏省地方标准《大气污 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表3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 $(\leq 0.5 \text{mg/m}^3)$.

6.3.2. 非正常排放控制措施

建设项目非正常排放情况主要是废气处理装置出现故障或处理效率降低时废气排 放量突然增大的情况,建设项目拟采取以下处理措施进行处理:

- (1) 本项目废气有组织排放均安装在线监测系统,无组织排放在粗碎工业场地和 选矿厂区四周厂界均安装在线监测系统,随时监测废气污染物排放情况。
- (2)加强生产的监督和管理,对可能出现的非正常排放情况制定预案或应急措施, 出现非正常排放时及时妥善处理;
 - (3) 生产过程中,应先运行废气处理装置,后运行生产装置。
- (4) 停车过程中,应先停止生产装置,后停止废气处理装置,在确保废气有效处 理后再停止废气处理装置。
- (5) 检修过程中, 应与停车的操作规程一致, 先停止生产装置, 后停止废气处理 装置,确保废气至废气处理装置处理后通过排气筒排放。
- (6) 加强废气处理装置的管理和维修,及时更换活性炭,定期检查布袋破损并及 时更换,确保废气处理装置的正常运行和吸附效率的可达性。

通过以上处理措施处理后,建设项目的非正常排放废气可得到有效的控制。

6.3.3. 排气筒设置合理性分析

本项目排气筒设置情况详见表 6-3-3。

本项目排气筒设置情况

表 6-3-3

	排气						排放参数	数		
工序名称	筒编	废气量 Nm³/h	污染物	排气 筒高	出口直	出口 排放退		女速率(k	g/h)	出口风速
	号	114 114		l % m		痩℃	烟粉尘	SO_2	NO_X	(m/s)
粗碎工序	1#	18000	粉尘	15	0.70	20	0.17	/	/	12.99
中细碎	2#	39000	粉尘	15	1.00	20	0.50	/	/	13.80
筛分工序	3#	44000	粉尘	15	1.10	20	0.66	/	/	12.87
粉矿仓	4#	6000	粉尘	15	0.40	20	0.02	/	/	13.22
干式磁选车 间	5#	44000	粉尘	15	1.10	20	0.29	/	/	12.87
天然气热风炉(1000万 大卡)	6#	13152.79	烟尘、 SO ₂ 、 NO _X	15	0.5	40	0.043	0.28	0.35	13.50
天然气热风炉(150万 大卡)	7#	189.25	烟尘、 SO ₂ 、 NO _X	15	0.25	40	0.010	0.05	0.06	10.43

本项目粗碎厂房高度 10.6m、中细碎厂房高度 21.4m、筛分厂房高度 20.7m、粉矿 仓高度 23.5m、干式磁选车间高度 19.7m、干燥厂房高度 20.8m、金红石干燥厂房高度 11m。

对照江苏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表 1 有组织 废气排放的相关要求,粉尘排放浓度《20mg/m³、排放速率《1.0kg/h,排气筒高度不低于 15m,新建污染源的排气筒须低于 15m 时,其最高允许排放速率按表 1 所列排放速率限值的 50%执行。本项目各车间的排气筒高度均不低于 15m,粗碎厂房、中细碎厂房、筛分厂房、粉矿仓和干式磁选车间的颗粒物排放速率为 0.02~0.66kg/h,均小于 1.0 kg/h,可见,这几个车间的排气筒高度、颗粒物排放浓度和排放速率均满足江苏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表 1 有组织废气排放的相关限值要求。

根据《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燃油、燃气锅炉烟囱不低于8m,新建锅炉房的烟囱周围半径 200 m 距离内有建筑物时,其烟囱应高出最高建筑物3m 以上。本项目两个天然气热风炉的排气筒高度均为 15m,烟尘、SO₂、NOx 的排放浓度分别为 4.40mg/m³、29.36mg/m³ 和 36.69mg/m³,天然气热风炉的排气筒高度和污染物排放浓度均满足《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的相关限值要求。

另外,采用地方征求意见稿进行核验,对照江苏省地方标准《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征求意见稿)》,燃油、燃气锅炉烟囱不低于 8m,新建锅炉房的烟囱周围半径 200 m 距离内有建筑物时,其烟囱应高出最高建筑物 3m 以上。本项目两个天然气热风炉的排气筒高度均为 15m,烟尘、SO₂、NOx 的排放浓度分别为 4.40mg/m³、29.36mg/m³和 36.69mg/m³,天然气热风炉的排气筒高度和污染物排放浓度均满足江苏省地方标准《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征求意见稿)》的相关限值要求。

各排气筒的烟气流速为 10.43~13.80m/s,符合《大气污染治理工程技术导则》 (HJ2000-2010) 中流速宜取 10m/s~15m/s 的要求。

因此,本项目排气筒设置合理。

6.4. 声环境保护措施

本项目运行期噪声主要来自破碎机、分级筛、棒磨机、磁选机、溜槽、浮选机、压滤机、圆筒干燥机、各种泵类、风机等设备产生,各噪声源的源强约为80dB(A)~105dB(A)。主要采取下述措施进行噪声控制。

(1)对于各类设备等,对噪声的控制主要从声源上着手,首先各类设备等均位于厂房内,可使噪声降低15 dB(A)左右;另外,在设备安装时,加装隔声罩和减振装置,可消声约20dB(A);

- (2) 对于风机,在安装设备时设置隔声罩等,同时在风机的进出风口与管道之间 采用软管连接:
- (3) 在总平面布置上充分考虑地形、声源方向性和车间噪声强弱等因素,对高噪 声设备进行合理布局,如将高噪声的设备远离厂界及办公区域,利用厂内部建筑物的阻 隔作用及声波本身的衰减来减少对周围环境的影响,必要时可在部分高噪声设备较为集 中区域设置适量的吸声结构,确保厂界声达标;
- (4) 各种电机设备高速旋转, 噪声较大, 通过采用先进的低噪声设备, 将设备置 于室内等措施,经过隔声以后,传播到外环境时已衰减很多;
 - (5) 提高机械装配精度,减少机械振动和摩擦噪声,防止共振;
 - (6) 在厂界周边进行绿化,进一步确保各厂界噪声达标。

综上,本项目采取以上减噪防噪措施治理后,厂界噪声可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 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2类标准的要求,因此拟采取的防治措施是可行的。

6.5. 固体废物处置措施

本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固废主要为选矿尾矿、生活垃圾、生活污水处理站污泥、废机 油和废选矿药剂储存桶。

6.5.1. 一般固废处置措施

(1) 尾矿

本项目原矿重选系统未添加各类选矿药剂,产生尾矿13万t/a,其主要成分为废石, 这部分尾矿是很好的建筑材料,可作为轻矿建筑砂全部进行出售利用,在不能及时外售 利用的情况下可用于回填矿区内现有遗留盗采坑。

金红石浮选系统产生尾矿 3.7 万 t/a, 金红石浮选系统采用的选矿药剂中为硫酸、2# 油、乙基黄药和碳酸钠,2#油、乙基黄药和碳酸钠不属于对环境有较大危害的化学物质, 选矿废水经脱水等后其表面附着的硫酸量将很小,根据类比项目南侧的金红矿业公司选 矿尾矿的浸出试验结果,判断本项目金红石选矿产生的尾矿(3.7万t/a)为一般工业固 废,可作为轻矿建筑砂进行出售利用。选矿厂区建有湿砂堆厂房、湿泥堆厂房用于堆放 尾矿,厂房全封闭、厂房设混凝土地面防渗,尾矿不会露天堆存,且堆存地采取防渗措 施。本项目建设单位已与东海县马陵山水泥有限公司签订尾矿出售利用合同,可保证尾 矿全部综合利用。

(2) 生活垃圾

本项目运营期生活垃圾产生量为53.73t/a,主要是生产办公人员日常生活中抛弃的各 类废物,如废塑料、废纸等。在厂区内产生生活垃圾的位置设置垃圾收集桶,经收集后 由当地环卫部门统一清运,不会对环境产生二次污染。

(3) 生活污水处理站剩余污泥

生活污水处理站产生的污泥量为1.48t/a,由吸泥车定期清运,运往当地环卫部门指 定的地点进行卫牛填埋处置, 生活污水处理站污泥得到及时妥善处理后, 对环境影响较 小。

(4) 除尘器截留粉尘和废布袋

本项目在粗碎、中细碎、筛分、粉矿仓、干式磁选均设置有布袋除尘器,除尘器截 留粉尘约 3534 t/a, 废布袋约 0.15 t/a。除尘器截留粉尘主要为矿石成分, 掺入绿辉石产 品中出售,废布袋交由厂家回收利用,对环境影响较小。

6.5.2. 危险废物处置

6.5.2.1. 危险废物暂存过程污染防治措施分析

"苏环办[2019]327号文"《江苏省生态环境厅关于进一步加强危险废物污染防治工作 的实施意见》要求强化危险废物申报登记,建设单位今后应按规定申报危险废物产生、 贮存、转移、利用处置等信息,制定危险废物年度管理计划,并在"江苏省危险废物动 态管理信息系统"中备案。连云港市生态环境局对企业提交的异常数据修改申请应严格 审核把关,必要时结合系统申报存在的问题,对企业开展现场检查,督促企业落实整改, 并对企业整改情况开展后督察。管理计划如需调整变更的,应重新在系统中申请备案。 企业应结合自身实际,建立危险废物台账,如实记载危险废物的种类、数量、性质、产 生环节、流向、贮存、利用处置等信息,并在"江苏省危险废物动态管理信息系统"中进 行如实规范申报,申报数据应与台账、管理计划数据相一致。落实信息公开制度,建设 单位在厂区门口显著位置设置危险废物信息公开栏,主动公开危险废物产生、利用处置 等情况;并在企业官网上同时公开相关信息。

本项目设置危险废物暂存间用来暂存废机油和残余选矿用化学药剂,危险废物在厂 区贮存时,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2013修改单的要求 进行存储:

- (1) 采用专用容器分类收集,临时存放于专用贮存场所,容器应粘贴符合标准中 附录A所示标签,容器材质应满足相应强度要求,且完好无损,容器材质和衬里与危险 废物应相容(不相互反应)。
- (2) 贮存场所应防雨、防风、防晒,四周按《环境保护图形标志—固体废物贮存 (处置)场》(GB 15562.2-1995)规定设置警示标志,地面进行防渗处理,渗透系数 ≤10⁻¹⁰cm/s, 地面与裙角要用坚固防渗材料建造, 地面与裙脚所围建的容积不低于最大

容器的最大储量或总贮量的1/5。

- (3) 必须与生活区、工作场地隔开,方便危险废物的装卸、装卸人员及运送车辆出入:
 - (4) 避免阳光直射库内,应有良好的照明设备和通风条件;
 - (5) 危险废物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

危险废物暂存库内应配备通讯设备、照明设施和消防设施,按照"苏环办[2019]327 号文"附件1中的贮存设施警示标志牌要求,危险废物暂存库设置的警示标志牌和包装识 别标签分别如下:

贮存设施警示标志牌要求

表6-5-1

图案样式 设置规范 1.设置位置 平面固定在每一处贮存设施外的显著位置,包 括全封闭式仓库外墙靠门一侧, 围墙或防护栅 平面固定式贮存设施警示标志牌: 栏外侧,适合平面固定的储罐、贮槽等,标志 牌顶端距离地面200cm处。除无法平面固定警 危险废物贮存设施 示标志的储罐、贮槽需采取立式固定外,其他 (第×-×号) 贮存设施均采用平面固定式警示标志牌。 企业名称: ××××××××××× 2.规格参数 责任人及电话: ×××××××××× (1) 尺寸: 标志牌100cm×120cm。三角形警 管理员及电话: ×××××××××× 本设施环评批文:×××××××× 示标志边长42cm,外檐2.5cm。 本设施建筑面积(容积):×××××× (2) 颜色与字体: 标志牌背景颜色为黄色, 本设施环境污染防治措施: □防晒 □ 防风 □ 防雨 □ 防雷 □ 防扬散 文字颜色为黑色。三角形警示标志图案和边框 □ 防流失 □ 防渗漏 颜色为黑色, 外檐部分为灰色。 所有文字字体 □ 泄漏液体收集 口 贮存度与收集 为黑体。 环境内负物资和设备。 (3) 材料:采用1.5-2mm冷轧钢板,表面采用 ×××××××××××××× 搪瓷或反光贴膜处理,端面经过防腐处理;或 本设施贮存价险度物清单。 种类1: XXXXXXXXX 种类2: ×××××××× 者采用5mm铝板,不锈钢边框2cm压边。 危险特性: ×××××××× 危险特性: ××××××× 环评批文: ×××××××× 3.公开内容 环评批文: ×××××××× **种类3:** <u>××××××××</u> 种类4: <u>××××××××</u> 包括标志牌名称、贮存设施编号、企业名称、 危险特性: ×××××××× 危险特性: ×××××××× 环评批文: <u>×××××××</u> 环评批文: XXXXXXXX 责任人及电话、管理员及电话、贮存设施环评 种类5: <u>××××××××</u> **种类6:** <u>××××××××</u> 批文、贮存设施建筑面积或容积、贮存设施环 危险特性: ×××××××× 危险特性: ××××××× 环评批文: ××××××× 环评批文: ××××××× 境污染防治措施、环境应急物资和设备、贮存 ×××生态环境局监制 危险废物清单(含种类名称、危险特性、环评 批文)、监制单位等信息。 1.设置位置 立式固定在每一处储罐、贮槽等不适合平面固 定的贮存设施外部紧邻区域,标志牌顶端距离 地面200cm处。不得破坏防渗区域。 2.规格参数 (1) 尺寸: 标志牌90cm×60cm。三角形警示 标志边长42cm, 外檐2.5cm。 立式固定式贮存设施警示标志牌: (2) 颜色与字体: 标志牌主板颜色、字体与 平面固定式贮存设施警示标志牌一致, 立柱颜 危险废物贮存设施 色为黄色。 (第×-×号) (3) 底板材料: 与平面固定式贮存设施警示 企业名称: ××××××××× 责任人及电话: ×××××××××× 标志牌材料一致。 管理员及电话: ×××××××××× 本设施环评批文: ××××××××× 3.公开内容 本设施建筑面积(容积): ××××× 本设施贮存危险废物: ×××××××× 包括标志牌名称、贮存设施编号、企业名称、 危险特性: ×××××××× 责任人及电话、管理员及电话、贮存设施环评 危废环评批文: ×××××××× 环境污染防治措施: 批文、贮存设施建筑面积或容积、危险废物名 称、危险特性、危险废物环评批文、环境污染 环境应急物资和设备: xxxxxxxxxxxxxx ×××生态环境局监制 防治措施、环境应急物资和设备、监制单位等 信息。 1.设置位置

贮存设施内部分区,固定于每一种危险废物存 放区域的墙面、栅栏内部等位置。无法或不便 于平面固定、确需采用立式的, 可选择立式可



移动支架,不得破坏防渗区域。顶端距离地面 200cm处。

2.规格参数

- (1) 尺寸: 75cm×45cm。三角形警示标志边 长42cm, 外檐2.5cm。
- (2) 颜色与字体:固定于墙面或栅栏内部的,与平面固定式贮存设施警示标志牌一致。采用立式可移动支架的,警示标志牌主板字体及颜色与平面固定式贮存设施警示标志牌一致,支架颜色为黄色。
- (3) 材料:采用5mm铝板,不锈钢边框2cm压边。

3.公开内容

包括废物名称、废物代码、主要成分、危险特性、环境污染防治措施、环境应急物资和设备、监制单位等信息。

包装识别标志牌要求

表6-5-2



设置规范

1.设置位置

识别标签包括粘贴式和系挂式。粘贴式 危险废物标签粘贴于适合粘贴的危险废物储 存容器、包装物上,系挂式危险废物标签适合 系挂于不易粘贴牢固或不方便粘贴但相对方 便系挂的危险废物储存容器、包装物上。

2.规格参数

- (1) 尺寸: 粘贴式标签20cm×20cm,系 挂式标签10cm×10cm。
- (2)颜色与字体:底色为醒目的桔黄色,文字颜色为黑色,字体为黑体。
- (3)材料: 粘贴式标签为不干胶印刷品, 系挂式标签为印刷品外加防水塑料袋或塑封。

3.内容填报

- (1)主要成分:指危险废物中主要有害物质名称。
- (2) 化学名称:指危险废物名称及八位码,应与企业环评文件、管理计划、月度申报等的危险废物名称保持一致。
- (3) 危险情况:指《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附录A所列危险废物类别,包括爆炸性、有毒、易燃、有害、助燃、腐蚀性、刺激性、石棉。
- (4) 安全措施:根据危险情况,填写安全防护措施,避免事故发生。
- (5) 危险类别:根据危险情况,在对应标志右下角文字前打"√"。

根据《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印发江苏省危险废物贮存规范化管理专项整治行动方案的

通知》(苏环办〔2019〕149号)要求,建设单位今后在危险废物暂存库的出入口、设施 内部等关键位置设置视频监控,并与中控室联网。在视频监控系统管理上,企业应指定 专人专职维护视频监控设施运行,定期巡视并做好相应的监控运行、维修、使用记录, 保持摄像头表面整洁干净、监控拍摄位置正确、监控设施完好无损,确保视频传输图像 清晰、监控设备正常稳定运行。因维修、更换等原因导致监控设备不能正常运行的,应 采取人工摄像等应急措施,确保视频监控不间断。

《关于印发江苏省危险废物贮存规范化管理专项整治行动方案的通知》(苏环办 [2019]149号文)要求:根据危险废物的种类和特性进行分区、分类贮存,设置防雨、防 火、防雷、防扬尘装置。对易爆、易燃及排出有毒气体的危险废物进行预处理,稳定后 贮存,否则按易爆、易燃危险品贮存。贮存废弃剧毒化学品的,应采用双钥匙封闭式管 理,且有专人24小时看管。贮存设施周转的累积贮存量不得超过年许可经营能力的六分 之一, 贮存期限原则上不得超过一年。本项目年产生危险废物约0.9t/a, 设置的危险废物 暂存间面积约9m²,暂存间内的废机油、废选矿药剂采用桶装储存,按相关标准进行规 范化设置,今后将严格设置警示标志,厂区内所需暂存的危险废物量较小,周转周期不 超过个月,每年将定期交由资质企业处置,贮存时间严格控制在1年以内,危险废物暂 存设施与苏环办[2019]149号文相符。

本项目危险废物贮存场所(设施)基本情况如下表所示。

本项目危险废物贮存场所(设施)基本情况表

表6-5-3

贮存场所 (设施)名 称	危险废 物名称	产生 量 t/a	危险废物 类别	危险废物 代码	位置	占地面积	贮存 方式	贮存 能力	贮存 周期
危险废物暂 存间	废机油	0.5	HW08 废 矿物油与 含矿物油 废物	900-214-08	厂区中 部、靠近 药剂储存	9m²	桶装	6t	1 个 月
任 申	废选矿 药剂储 存桶	0.4	HW49 其 他废物	900-041-49	约剂储仔 				月

6.5.2.2. 危险废物运输过程污染防治措施分析

- (1) 危险废物运输由危废处置单位进行,危险废物运输中应做到以下几点:
- (2) 危险废物的运输车辆须经主管单位检查,并持有有关单位签发的许可证,负 责运输的司机应通过培训,持有证明文件。
 - (3) 承载危险废物的车辆须有明显的标志或适当的危险符号,以引起注意。
- (4) 载有危险废物的车辆在公路上行驶时,需持有运输许可证,其上应注明废物 来源、性质和运往地点。

(5) 组织危险废物的运输单位,在事先需作出周密的运输计划和行驶路线,其中 包括有效的废物泄漏情况下的应急措施。

综上所述,本项目产生的危险固废按照苏环办[2019]327号文进行规范化管理,并委 托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理,技术上合理,经济上可行,确保不造成固体废物的二次污染。

6.6. 生态环境保护措施

为进一步降低工程排污对环境的影响,充分发挥绿化带的作用和功能,结合本工程 平面布置特点,评价提出以下要求和措施:

- (1) 针对工程主要运输路线,要求企业对道路实施绿化,以高大树冠及乔木结合 形成隔离带以遮荫、抑尘。
- (2) 生活管理区应以绿化美化为主。绿化方式为灌、乔、草立体植物种植为主, 并结合四季花卉植物形成良好景观。
 - (3) 植物物种以适宜当地生长的土生物种。
 - (4) 采取严格的运营期污染控制方案,减小工程污染排放对生态的影响。
- (5) 从区域生态状况和有关的政策要求出发,评价要求企业应树立"建设本地区生 态模范企业"为目标,将环境保护与生态建设放在与经营利益同等重要的位置,进行绿 化、美化及协调性的景观设计,为区域生态建设做出典范。

6.7.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及应急要求

(1)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为使环境风险减小到最低限度, 必须加强劳动安全卫生管理, 制定完备、有限的安 全防范措施, 尽可能降低项目环境风险事故发生的概率。

- 1) 选矿药剂储存、使用过程及发生泄漏的防范措施
- ①储存药剂桶、硫酸储罐周围设置围堰,使选矿药剂泄漏时控制在围堰范围内,杜 绝浮选药剂排到室外及外部环境中。
- ②选矿药剂储存室严格执行国家有关安全生产的规定,采取乙类生产、贮存的安全 技术措施, 遵守乙类工业设计防火规定和规范。
- ③建立健全安全生产责任制,实行定期性安全检查,定期对选矿药剂储存桶及各管 道、阀门进行检修, 定期进行系统试压、定期检漏。
- ④增强安全试压,加强安全教育,增强职工安全意识,认真贯彻安全法规和制度, 严格管理, 按章操作, 防止人为的错误行为。
- ⑤药剂储存桶以及所在的储存室附近须严禁烟火,储存室内的设备、检测仪器需有 防爆功能。

- ⑥控制选矿药剂输送流速,输送药剂的管道禁止高速输送,减少管道与药剂的摩擦, 减少静电产生,在装卸、输送系统及辅助设施中、安装安全阀和超高压系统。
- (7)配备完善的安全消防措施。除室外消防系统外, 选矿药剂储存室内在重点部位设 备设置 DCS 控制系统、完善的报警联锁系统以及水消防系统和干粉灭火器等。室内安 装火灾探测器、感烟或感温探测器等,构成自动报警监测系统,并对系统做定期检查。

2) 天然气管道泄漏防范措施

天然气管道应有降温喷淋设施和消防喷洒设备。有爆炸危险地点的电气设备需防 爆。防止压力过高导致管道波札,当天然气输送管道内温度低于16度时,应用热水冲洗 以消除静电。利用惰性气体置换的设备和管道,气体中含氧必须小于3%。厂房内布置 严格执行国家有关防火防爆的规定,设备之间保证有足够的安全间距,并按国家有关规 定在车间内设置必要的安全卫生设施,按要求设置消防通道。设备、管道、管件等均采 用可靠的密封技术,使天然气在输送过程中都在密闭情况下进行,防止泄漏。在天然气 管道周围设置事故柜和急救器材、救生器、防护面罩、衣、护目镜、胶皮手套、耳塞等 防护用品。

- 3)污水事故外排防范措施
- ①合理确定工艺参数

对于污水处理系统各处理工段进水量、水质、停留时间、负荷强度等主要设计参数, 认真进行计算和确定,确保处理效果的可行性。

②选用优质设备

对污水处理系统各种机械、电器、仪表等设备、必须选择品质优良、便于维修保养 的产品。对关键部位,必须配有备用设备,并有足够进行维修更新的备品备件。

③加强事故苗头监控

操作人员必须严格按照规章制度作业,定期巡检、调节保养及维修更换等。及时发 现各种可能引起废水处理系统异常运行的苗头,消除事故隐患。

- ④贮存池高度应高于周围地坪,并在四周设截水沟,防止径流雨水流入。
- ⑤厂区内设置生产废水事故沉淀池1座。一旦生产废水处理设施发生事故状况,将 立刻停产, 生产废水暂排至事故沉淀池储存, 生产系统恢复后, 事故沉淀池内临时储存 的生产废水经各生产系统废水处理设施回用至各生产系统, 能确保无污水外排进入周边 农灌区及孟中水库。本项目设置消防事故水池,为保证火灾事故状态下,项目废水不外 排,在车间周围设排水渠,排水渠与厂区内消防事故池、雨水管网接通,并在事故池前、 雨水排放口均设置截断阀门。在正常情况下,事故池前阀门为关闭状态;当发生火灾爆 炸事故时,立即关闭雨水排放口,同时打开事故池阀门,将消防废水由排水渠收集并引

至消防事故池暂存,经厂区原矿磨矿重选系统生产废水处理设施处理后,循环用于原矿 磨矿重选系统,全部回用,不外排。本项目一次火灾消防废水量为144m³/次,在厂区东 北部地势较低处设置1座200m3消防事故池,可满足要求。

应急池容积为200m3,严禁未处理废水直接排放。

⑥针对事故废水风险,企业应建立事故废水三级防控措施:厂区内的废水每天通过 管道收集至厂内污水处理站进行处理,污水处理站周围设置导流槽和围堰,由此构成了 第一级防控措施,可以在发生少量废水泄漏事故将风险控制在导流槽或围堰内:厂区内 设置了事故应急池,事故废水产生量超出围堰控制时,可立即将事故废水引入事故应急 池,切断事故废水进入外环境的通道,由此构成了第二级防控措施:厂区和灌溉渠之间 设置堤坝阻隔,建议企业在厂界和堤坝之间做防渗处理,如果事故废水进入厂区外环境, 厂界外的堤坝可以控制事故废水不进入路边排水沟,同时对截留在厂区内的事故废水进 一步处理,由此构成了第三级防控措施。

采取上述事故应急措施后,生产事故状态下污废水产生对峰泉公路侧灌溉水沟及孟 中水库的环境风险低。

4) 废气处理设施事故排放防范措施

做好日常巡查和管理工作: 废气治理设施需委托有资质的单位进行设计建设: 对废 气治理设施安装异常警报装置,以便及时发现异常;设置专项应急预案,加强演练。

5) 其他

加强企业的职工培训,制定各项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工作人员实行岗位责任制, 避免员工操作失误造成的污染事故。完善运行管理制度,加强专业技术人员和操作人员 的培训,建立技术考核档案,淘汰不合格上岗者。加强运行设施的维护与管理,提高设 施的完好率,关键设备及配件应留足备件。制定事故应急预案,落实各工作人员的责任, 同时在平时要进行演练,以及时处理事故。

(2) 项目应急要求

本项目需制定应急预案。制定风险事故应急预案的目的是为了在发生风险事故时, 能以最快的速度发挥最大的效能,有序的实施救援,尽快控制事态的发展,降低事故造 成的危害,减少事故造成的损失。

风险事故应急预案的基本要求包括:科学性、实用性和权威性。风险事故的应急救 援预案必须进行科学分析和论证:应急预案应符合项目的客观情况,具有实用、简单、 易掌握等特性,便于实施;对事故处置过程中职责、权限、任务、工作标准、奖励与处 罚等做出明确规定,使之成为企业的一项制度,确保其权威性。

由于本项目为采矿工程的配套项目,采矿和选矿将同时建成投产,采矿工程环评报

告中已制定了相对完善的环境风险应急预案,主要内容如下:

1)环境风险应急组织机构设置及职责

针对可能存在的环境风险,本项目应当设立事故状态下的应急救援领导小组,建议 由总经理等人员组成,并设立由调度室、机电科、现场救援专业组等组成的应急成员单 位, 各机构的职责如下:

- ①应急救援领导小组
- 1)编制和完善事故应急救援预案。
- 2) 组建应急救援队伍并组织实施训练和演习。
- 3) 检查各项安全工作的实施情况。
- 4) 检查督促做好重大事故的预防措施和应急救援的各项准备工作。
- 5) 在应急救援行动中发布和解除各项命令。
- 6)负责向上级、当地环保部门、政府相关报告,并向周围企业、周边居民通报事 故情况。
 - 7)负责组织调查事故发生的原因、妥善处理事故并总结经验教训。

②调度室

承接重大事故的事故报告:请示总指挥启动应急救援预案:通知指挥部成员单位立 即赶赴事故现场:协调各成员单位的抢险救援工作;及时向上级主管部门汇报事故情况 和应急处理进展情况;落实上级主管部门关于事故抢险救援的指示和批示;做好相关记 录。

③机电科

负责协助制定抢险工作的各项安全技术措施和方案,负责提供事故地点电气设备, 按命令进行停送电工作,协助事故单位及时抢修或安装机电设备。

④信息监控中心

负责保障各种通讯设备、设施的正常使用和网路畅通。

⑤现场救援专业组的职责

负责紧急状态的现场抢险作业,及时控制污染源,并根据污染性质立即组织专用工 具等,负责组织抢险物资供应,组织车辆运送抢险物资。

2) 应急救援程序

①接警。发生事故后,发现人员应立即向负责人汇报,负责人要问清事故发生的时 间、地点、程度、范围等情况,立即向当日值班长和事故应急总指挥进行汇报,向当地 环境保护部门汇报。

- ②应急启动。启动重大事故应急处理预案后,要立即通知领导小组成员到达指定地 点。立即通知成员单位按照应急处理预案,进行事故抢险。保持各成员单位之间和领导 小组的通信联络。
 - ③救援行动。救援工作由总指挥统一指挥,迅速开展抢险工作。
- 1) 重大污染事故发生后,事故处理领导小组人员应立即赶赴指定地点,立即组织 有关人员制定抢险方案,紧急抢险。
- 2)接到事故应急指挥部指令后,抢险专业组成员及时赶到现场,并按预案要求做 好抢险准备。
 - 3) 处理事故时,首先要排除对人身和设备有危险的故障。
 - 4)处理事故时,首先要了解人员伤亡情况,对受伤人员及时救治。
 - 5) 事故发生后,对现场事故处理情况做好记录。
- ④应急结束。事故被彻底控制后,由应急处理领导小组宣布应急响应结束。各单位 根据各自的应急救援预案的要求进行总结评审工作。
 - 3) 突发性环境风险事故应急预案

当发生火灾及爆燃事故时,现场人员或其他人员应立刻拨打119火警电话并立即通 知有关人员停止作业,尽快切断所有电源,组织人员和其他易燃物品的疏散,并利用就 近的消防器材将火苗扑灭, 当火灾进入发展阶段、猛烈阶段, 应由消防队组织灭火工作, 打开矿坑水处理站调节池的进水闸门,产生的消防废水收集进入调节池中进行储存。

4)环境风险应急计划

日常拟定风险应急计划,以应对可能发生的应急危害事故,一旦发生事故,即可以 在有充分准备的情况下,对事故进行紧急处理。风险事故的应急计划包括应急计划区、 应急防护、应急医学处理等,具体见表 6-7-1。

环境风险应急预案内容

表 6-7-1

序号	项 目	内 容 及 要 求
1	应急计划区	危险目标:环境保护目标
2	应急组织机构、人员	矿井事故应急组织机构、人员
3	预案分级响应条件	规定事故预案的级别及分级响应程序
4	应急救援保障	环境风险应急设施,设备与器材等
5	报警、通讯联络方式	规定环境风险应急状态下的报警通讯方式、通知方式和交通保障、管制
6	应急环境监测、抢险、救援 及控制措施	由环境风险专业队伍负责对事故现场进行侦察监测,对事故性质、参数与后果进行评估,为指挥部门提供决策依据
7	应急检测、防护措施、清除 泄漏措施和器材	环境风险直接影响区域、邻近区域、控制事故区域,控制 和清除污染措施及相应设备
8	环境风险人员紧急撤离、疏 散	环境风险现场、邻近区、受事故影响的区域人员及公众的 医疗救护与公众健康
9	环境风险应急救援关闭程序 与恢复措施	规定应急状态终止程序 事故现场善后处理,恢复措施 邻近区域解除事故警戒及善后恢复措施
10	环境风险应急培训计划	应急计划制定后,平时安排人员培训与演练
11	环境风险公众教育和信息	对项目邻近地区开展公众教育、培训和发布有关信息

该风险预案的相关内容基本可以满足选矿工程的风险应急需要,选矿工程的风险防范组织可依托采矿工程制定的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救援指挥中心可同时用于采矿和选矿工程,并按应急预案的相关要求完善风险防范措施,做好环境风险的预防及预警工作。 待本项目实施后,建设单位应针对采矿和选矿工程编制1套更加完善的风险应急预案,并报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备案。

6.8. 服务期满后环境保护措施

本项目作为采矿工程的配套选矿项目,服务年限与配套矿区采矿项目服务年限保持一致;矿区总服务年限 50 年,其中已批复露天开采项目服务年限 30 年,规划后期地下开采工程项目服务年限 20 年。项目服务期满后,选矿项目各场地设施将拆除,并对场地进行复垦,将其复垦为农田,上述各项施工会与采矿工程服务期满后施工一并实施。服务期满后环境影响主要有场地拆除建筑垃圾、拆除及复垦施工噪声和粉尘,服务期满后各项工程施工不产生废水。服务期满后采取如下环保措施:

(1) 服务期满后大气环境保护措施

服务期满后,选矿项目各场地拆除和复垦过程仍采用运营期的洒水车和采矿工程运营期的雾炮车进行降尘。雾炮车对大颗粒的扬尘起到抑制作用,将漂浮在空气中的污染

颗粒物迅速逼降地面,对空气中污染物降尘效果可达 15~30%,到清洁净化空气的效果。 大型雾炮可喷射 120 米远、70 米高的水雾,覆盖面积超过 3 万平方米,可将水雾化成 30um~200um 的水雾颗粒,喷洒均匀,水雾均匀喷洒不会造成地面大量积水,尤其是 避免冬季造成大面积结冻结冰,影响作业面,同时也不会形成环境二次污染,雾炮车可 节约70%-80%的耗水量,且水雾覆盖范围远远大于传统洒水车,喷雾速度快、对尘埃有 较强的穿透力和雾珠附着力、能有效地节约用水量和减少环境污染。

(2) 服务期满后声环境保护措施

服务期满后, 声环境影响主要为各类拆除和复垦施工噪声, 主要采取措施: 1) 施 工单位应尽量选用先进的低噪声设备: 2)减少施工噪声影响持续时间,夜间必须停止 施工: 3)施工中应加强对施工机械的维修保养,避免由于设备性能差而增大机械噪声; 4) 合理布局施工场地,施工时尽量将高噪声设备布置在远离人员活动的区域; 5) 如果 必须在夜间从事高噪声作业、需经环保部门批准。

选取低噪声设备,采用适当的降噪措施,合理布置噪声设备位置和合理安排施工时 间,施工机械设备噪声的影响可降至低水平,噪声对评价区声环境和作业人员的影响较 小。

(3) 服务期满后固体废物处置措施

服务期满后,各场地拆除建筑垃圾可利用的进行外售利用,其余不能利用的送往政 府指定的建筑垃圾堆放场统一处置,固体废物全部得到妥善处置。

(4) 服务期满后土地复垦措施

服务期满后,各场地均复垦为农田:场地建构筑拆除及地面硬化铲起工程完成后, 进行地面覆土约 20cm,同步施肥补墒,交由土地管理部门。

6.9. 环保措施和"三同时"验收一览表

项目环保投资及"三同时"验收一览表见表 6-9-1。

本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环保验收一览表

表 6-9-1

类	5别	车间名称	废物名称	排气筒 编号	污染物	治理措施	套数	处理效果、执行标准或拟达要求	投资总额(万元)	完成时间
		粗碎工序	粉尘	1#	粉尘	吸尘罩+气箱脉冲袋式 除尘器 FFGM³ 2-5,除 尘风量 18000m³ /h,15m 高排气筒,并安装粉尘 在线监测系统	1		25	
		中细碎	粉尘	2#	粉尘	吸尘罩+气箱脉冲袋式除尘器 FHGM64-8,除尘风量 39000m³/h,15m高排气筒,并安装粉尘在线监测系统	1		30	
废气	有组 织	筛分工序	粉尘	3#	粉尘	吸尘罩+气箱脉冲袋式除尘器 FHGM96-7,除尘器 FHGM96-7,除尘风量 44000m³/h,15m高排气筒,并安装粉尘在线监测系统	1	江苏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表 1 标准	35	与建设项目 同步实施
		粉矿仓	粉尘	4#	粉尘	吸尘罩+气箱脉冲袋式除尘器 FFGM³ 2-5,除尘风量 6000m³/h,15m高排气筒,并安装粉尘在线监测系统	1		20	
		干式磁选车间	粉尘	5#	吸尘罩+气箱脉冲袋式 除尘器 FHGM96-8,除 尘风量 44000m³/h, 15m 高排气筒,并安装粉尘 在线监测系统			90		

类	き别	车间名称	废物名称	排气筒 编号	污染物	治理措施	套数	处理效果、执行标准或拟达要求	投资总额(万元)	完成时间
		天然气热风炉 (1000万大卡)	锅炉烟气	6#	烟尘、SO ₂ 、 NO _x	采用低氮燃烧技术, 15m 高排气筒,并各自	1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3271-2014)表3燃气锅炉排放相	50	
		天然气热风炉 (150 万大卡)	锅炉烟气	7#	烟尘、SO ₂ 、 NO _x	安装烟气在线监测系统	1	关要求	30	
		原矿堆场	堆存起尘/堆场顶棚加盖、四周设防风抑尘网,原矿定期喷水,堆场洒水		/	 江苏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	5			
	无组·织	粗碎工业场地	无组织扬 尘	/	粉尘	四周厂界各自安装粉尘 在线监测系统	/	标准》(DB32/4041-2021)表 3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6	
		选矿厂区	无组织扬 尘	/		四周厂界各自安装粉尘 在线监测系统	/		6	
			生活污水		D、BOD5、 H ₃ -N	污水处理站 1 座,处理共3m³/h,采用生物接触氧淀+消毒+过滤"的处理。同时配 1 台多功能洒水型场地绿化和洒水	化+沉 工艺,	《	70	
		废水	消防事故 水池 COD、SS 高矿磨矿重选系统生产废水 处理设施处理后,全部回用。原矿磨矿重选系统。		百厂区 妄水	全部回用,不外排	20			
			原矿磨矿 重选系统、 生产废水: 金红石浮 选系统生 产废水	СО	D _v SS	采用沉淀处理工艺,处理设施 有干排车间的脱水筛、φ15m 浓密机、带式真空过滤机、 φ30m 高效浓密机、回水池、 金红石浮选系统沥干池的 Φ5m 浓密斗、事故沉淀池等		全部循环利用,不外排	已列入主体工 程投资	
		噪声	设备噪声	П	燥声	亚田低温声设久 。左问愿声		车间隔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中		

类别	车间名称	废物名称	排气筒 编号	污染物	治理措施	套数	处理效果、执行标准或拟达要求	投资总额(万元)	完成时间
		一般固废	原矿重油	选系统尾矿	利用情况下可用于回填。 工程矿区内现有遗留盗	出售综合利用,不能及时外售 利用情况下可用于回填采矿 工程矿区内现有遗留盗采坑			
			金红石选矿尾矿		为一般工业固废,可作为 建筑砂全部进行出售利用。				
	固废	危险固废		.油、废选矿 储存桶	危废暂存间 9m²,定期氢资质单位处置	委托有	分类处置,不外排	20	
		职工生活	生活	舌垃圾	当地环卫部门卫生填埋	!处置		2	
		污水处理 站	剩名	余污泥	当地环卫部门卫生填埋	!处置		2	
		除尘器	除尘器	截留粉尘	掺入绿辉石产品中出	售		/	
		除尘器	除尘智	器废布袋	交由厂家回收利用			/	
土壤	& 、地下水		区等地面铺	i设水泥,铺 ³			池、药剂车间、浮选车间、危废暂存间、 高的裙脚、设置导流明沟。其他一般防渗	50	
	绿化			对厂	区空地及产尘的车间部位	立等进行	行重点绿化	(列入主体工 程投资)	
事故	立 应急措施		厂区设置	显 200m³ 事故	应急池,储备一定数量原	立急物質	资,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20	
7	力等)	本工程运营					员 1-2 名,负责环境保护监督管理工作。 保监督部门为当地环保主管部门。	10	
清污分流、	、排污口规范化 设置		清污分流;设置雨水排放口1个,排气筒2。						
总量平	英具体方案	项目烟粉生	$2/SO_2$ NO	20					
施或厂界i	距离设置(以设 设置,敏感保护 际情况等)				/	/			
	合计	561							/

7 环境经济损益分析

7.1. 项目社会效益分析

- (1)本选矿项目的建设是充分利用东海县的金红石资源储量,进行规模化、正规化开发利用。项目的实施对于提高金红石资源利用率、缓解我国金红石主要靠进口的局面具有重要现实意义。
- (2)通过正规化选矿流程实现对矿产资源的高效利用。与此同时,项目可为当地 提供一定的就业机会,增加当地农民收入,促进地方经济的发展。

7.2. 经济效益分析

项目总投资(含税)39798.92万元,可实现年销售收入42394.13万元(不含税),年平均上缴:增值税3799.26万元,税金及附加379.93万元,年平均税后利润17371.91万元,年平均利润总额23162.55万元,总投资收益率为42.13%,具有较好的经济效益。

7.3. 环境经济损益分析

7.3.1. 环保投资

在选矿过程中会产生一些不利的环境影响,这些影响包括大气污染、噪声污染、地 表水和地下水影响、生态影响等。为了减轻这些污染影响及生态影响,本工程环保共投 入 561 万元(详见表 6-9-1),环保投资占工程总投资的 1.41%。

7.3.2. 环保投资产生的环境效益

本工程环保投资产生的环境效益主要体现在以下几方面:

(1) 保护大气环境

在选矿过程中会产生粉尘污染,如不进行治理直接排放,将会影响周围环境。本工程为减少大气粉尘污染,对原矿破碎、筛分、粉矿仓及干式磁选车间等均配置布袋除尘器进行除尘,确保有组织排放的粉尘达标排放,原矿堆场顶棚加盖、四周设防风抑尘网,同时在原矿堆场定期喷雾洒水,原矿装卸过程中进行喷雾降尘等,这些措施均能有效控制无组织粉尘的污染。

(2) 保护水环境

本工程设计采取了以系列包括选矿废水处理后循环回用,生活污水收集处理后回用等措施,厂区无污废水外排,对厂区不同部位进行分区防渗,可有效地保护区域地表水

及地下水环境不受影响。

(3) 保护声环境

噪声是生产过程中的主要污染因素,其特点是强度大,持续时间长,对环境的影响较大。为减少噪声对环境的影响,本工程拟采取合理安排作业时间、消声、减振等措施,以降低振动、噪声等的影响,使敏感目标处的声环境达到相应标准的要求。

8 环境管理和环境监控计划

8.1. 环境管理

8.1.1. 环境管理计划

为落实本项目环境保护措施,必须加强环境管理,建立合理的环境管理体制和管理 机构,是保证环境保护措施有效实施的重要手段。制定科学的环境监控计划,并付诸实 现,可以正确处理经济发展与保护环境的关系,实现拟建项目的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和 环境效益的统一。

8.1.2. 环境管理机构与人员配置

本项目为金红石采矿的配套选矿工程,采矿工程环评报告中已明确要求建设单位设立专门的环保机构-环境保护科负责各阶段的日常环境管理工作,配置 2~4 名专职人员和 1 名公司领导共同负责管理,本项目与采矿工程将同步建成投产,因此选矿工程的环境管理可依托采矿工程已设立的环境保护科,同时为满足选矿工程的环境管理需要,还应再增加 1~2 人的专职人员。环境监测部分工作由化验室在能力范围内承担,不能承担的部分委托有资质的监测机构进行监测。

8.1.3. 环境管理机构的主要职责

环境保护科负责本项目的环境管理和组织环境监测,在建设期、运营期和服务期满 后三个阶段的主要职责分别为:

(1) 建设期环境管理

本项目建设期时长为1年。建设期环境保护部门人员应负责监督、检查和落实相关 环保工作。主要有:

- 1) 组织制定本单位环境保护管理的规章制度,并监督实施;
- 2) 负责施工过程中的日常环境管理工作。
- 3) 建设工程区域的生态环境档案。
- 4)监督项目配套环保设施的建设,使其符合"三同时"要求。
- 5)参与工程环保设施竣工验收。
- (2) 运营期环境管理

运营期间,环境管理机构主要负责如下工作:

- 1)制定环境监测、监理和治理方案。
- 2)制订并组织实施全公司的生态建设环境保护规划和计划,负责采矿场等生态恢复的监督管理。
 - 3) 建立环境科技档案和管理档案,实施环境保护工作动态管理。
 - 4)编制污染监测及环境指标考核报表,及时送交有关部门。
 - 5)组织和开展环保技术培训,提高职工的环保素质。
 - 6) 处理企业内部有关环保的生产事故。

8.1.4. 环境管理方针

本企业(组织)的最高管理者应确定本组织的环境方针,建立环境管理体系,确保其:

- (1) 适合于组织活动、产品和服务的性质、规模和环境影响;
- (2)包括对持续改进和污染预防的承诺;
- (3)包括对遵守与其环境因素有关的适用法律法规和其他要求的承诺;
- (4) 提供建立和评审环境目标和指标的框架;
- (5) 形成文件,付诸实施,并予以保持;
- (6) 传达到所有为组织或代表组织工作的人员:
- (7) 可为公众所获取。

环境管理体系(EMS)的核心精神及意图在于"一个框架和三个承诺",是最高管理者的责任,也是体系的启动者、评审者和最终责任者。一个框架即:建立、评审目标指标的框架,三个承诺即:承诺持续改进、承诺污染预防、承诺遵守法律、法规要求及其他要求。

8.1.5. 分析化验室的环境管理职责

化验室主要完成全厂原料、产品的质量控制数据分析,在企业的日常环境管理中主要承担:

- (1) 按监测计划开展环境监测工作,对不具备能力的监测项目可以委托具有相应 监测资质等级的监测机构进行监测;
 - (2) 负责监测仪器的维护、保养与正常使用:
 - (3) 负责监测资料的归纳整理、统计分析与存档。

为完成上述工作, 化验室至少应配备表 8-1-1 所列出的监测分析仪器、设备。

化验室主要常规设备一览

表 8-1-1

序号	名 称	型号及规格	单位	数量
1	分光光度计		台	1
2	水分测定仪	卡尔费休型	台	1
3	电热蒸馏水器		台	1
4	箱式电阻炉		台	1
5	电热烘箱		台	1
6	电热真空干燥箱		台	1
7	分析天平		台	1
8	药物架盘天平		台	1
9	电热板		块	1
10	电热恒温水浴	双列	套	1
11	封闭电炉		台	5
12	振荡器	垂直、水平式	台	1
13	实验筛		套	1
14	酸度计		台	2
15	真空泵	实验室型	台	1
16	磁力搅拌器		台	2
17	电动搅拌器		台	2
18	COD 测定仪		台	1
19	电导率计		台	1
20	自动电位滴定仪		台	1
21	电冰箱		台	1
22	低温试剂柜		台	1
23	通风柜		套	1
24	化验台	附试剂架	套	1

8.2. 污染物排放清单

本项目实施后,污染物排放清单见表 8-2-1。

污染物排放清单

表8-2-1

>= >4 d/.				1-1-2	排》	亏口信息		排放	参数			执行	行标准
汚染物 类别	污染源名称	污染物名称	治理措施	运行参 数	编号	排污口参数	浓度mg/L	速率kg/h	排放量t/a	排放方式	浓度mg/L	速率kg/h	执行标准
	生活污水	BOD5 NH3-N	采用一体化处理设备, 处理后全部回用,不排 放	处理规 模3m³/h	/	/	/	/	/	不排放	/	/	/
废水	矿坑水	COD SS	分别设置原矿磨矿重选 系统、金红石浮选系统 生产废水处理设施,处 理后回用于选矿生产补 充用水不外排	为		/	/	/	/	不排放	/	/	/
	堆场无组织 排放	颗粒物	堆场顶棚加盖、四周设 防风抑尘网,洒水降尘、 堆场洒水、清洗进出堆 场车辆	,	/	/	/	/	0.40	/	1.0	/	江苏省地方标准《大 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 准》(DB32/4041-2021) 表3 无组织排放监控 浓度限值
废气	选矿工序有 组织排放	颗粒物	产尘点密闭,设置吸尘 罩,除尘设备选用袋式 除尘器,烟囱高度15m	6000~40 400m³/h	1~5#	/	3.00~15.04	0.02~0.66	0.13~2.08	连续	120	1.75	江苏省地方标准《大 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 准》(DB32/4041-2021) 表1标准
	天然气热风 炉	烟尘 SO ₂ NOx	烟囱高度15m	/	6~7#	/	4.41 29.36 36.69	0.053 0.10 0.41	0.31 0.63 2.58	连续	20 50 150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 标准》(GB13271-2014) 表3燃气锅炉限值

江苏载彤年产 60万 t 金红石矿采矿工程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

>= >1. 41) - /- /s	排剂	亏口信息		排放	参数			执	行标准
汚染物 类别	污染源名称	污染物名称	治理措施	运行参 数	编号	排污口参数	浓度mg/L	速率kg/h	排放量t/a	排放方式	浓度mg/L	速率kg/h	执行标准
噪声	设备噪声	噪声	采用先进的低噪设备, 厂房全封闭等措施	/		厂界噪声		/		连续	昼间夜间	60dB 50dB	《声环境质量标准》 (GB3096-2008)2类标准
固废	一般固废	生活污水处理 站污泥 生活垃圾 除尘器截留粉 尘 除尘器废布袋		,	/	/		0		连续	零排放		产排放
	危险废物		在危废暂存间暂存后, 交由有资质企业安全处 置										

8.3. 排污口规范化管理

根据《江苏省排污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的第十二条规定,排污口符合"一明显、二合理、三便于"的要求,即环保标志明显,排污口设置合理、排污去向合理,便于采集样品、便于监测计量、便于公众监督管理,按照生态环境部制定的《环境保护图形标志实施细则(试行)》(环监[1996]463 号)的规定,对各排污口设立相应的标志牌。

建设单位必须根据《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苏环控[97]122 号文)的要求设置与管理排污口(指废水排放口、废气排气筒和固废临时堆放场所)。 在排污口附近醒目处按规定设置环保标志牌,排污口的设置要合理,便于采集监测样品、 便于监测计量、便于公众参与监督管理。

- (1) 废水排放口: 本项目设置1个雨水排放口。
- (2) 废气排放口:本项目设置7个废气排气筒,应设置环保图形标志牌,设置便于采样监测的平台、采样孔,其总数目和位置须符合《固定污染物源排气中颗粒物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GB/T16157-1996)的要求。拟建项目建设后设置的排污口具体如见下表8-3-1。

项目排污口设置情况污染源环境监测方案

表 8-3-1

类别	设置个数	废水				
大 加	以且「奴	污水	雨水			
废气	7个	/	1 个			

(3) 固定噪声源

固定噪声污染源对边界影响最大处设置环境噪声监测点,并在该处附近醒目处设置环境保护图形标志牌。厂界设置若干个环境噪声监测点和相应的标志牌。

(4) 固体废物堆放场所规范化设置

固体废物堆放场所必须有防火、防腐蚀、防流失等措施,并应设置标志牌。

(5) 排污口环境保护图形标志牌

根据原国家环保总局和江苏省环保厅对于排污口规范化整治的要求,对建设单位各排污口应设置环境保护图形标志,具体要求见表 8-3-2 和图 8-3-1。

各排污口环境保护图形标志

表 8-3-2

排污口名称	编号	图形标志	形状	背景颜色	图形颜色
污水	WS-XXXXXX	提示标志	正方形边框	绿色	白色
废气	FQ-XXXXXX	提示标志	正方形边框	绿色	白色
噪声	ZS-XXXXXX	提示标志	正方形边框	绿色	白色
固体废物	GF-XXXXXX	提示标志	正方形边框	绿色	白色

注:编号的前两个字母为排污类别代号,第一至第四位为排污单位顺序编号(与排污申报登记号第九至第十二位一致),第五至第六位为排污口顺序编号。



图 8-3-1 环境保护图形标志

8.4. 环境监测与控制计划

环境监测是环境管理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是环境管理的技术手段。环境监测的目的是查清污染物来源、性质、分布状况。对于本项目,主要查清污染物排放种类、浓度、排放量;生产过程中,污染物排放种类和数量既受生产工艺过程影响,又受管理操作熟练程度制约,使它们在时间和空间上变化较大。

8.4.1. 建设期环境监控计划

本项目建设期1年,建设期的环境监控重点是施工废物的监控,施工期环境影响因素主要是粉尘、噪声影响。

(1) 施工废物监控

施工期的废物涉及施工废水、施工建筑垃圾和施工人员生活垃圾。施工废物严格按本评价提出的施工期污染防治措施执行,不允许向规定地点以外的地方倾倒任何施工废物,并对其整个处理过程实施监控。

(2)除上述重点监控外,工程施工期影响环境的因素还有扬尘和噪声,对扬尘和噪声的监控按下列方案进行:

监测位置: 施工场界;

监测项目: TSP、噪声。

8.4.2. 运营期的环境监控计划

根据《国家重点监控企业自行监测及信息公开办法(试行)》、《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企业可依托自有人员、场所、设备开展自行监测,也可委托其他检(监)测机构代其开展自行监测。经查询,本项目不属于国家重点监控企业。因此,本项目监测项目参照《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819-2017)中非重点排污单位进行。

(1) 运营期污染源监测计划

项目建成投入运营后常规环境监测内容包括废气和噪声等;监测方式为取样监测;监测工作包括厂内自行监测和委托监测两种方式;企业自测由企业环保人员负责,委托监测由具备相应资质的第三方专业检测机构完成。

根据工程分析和排污情况,本项目常规监测计划见表 8-4-1。

运营期污染源环境监测方案

表 8-4-1

污染	分类	污	染源	监测因子	频次	监测单位
类别	刀矢	排气筒编号	治理设施名称	血侧口 1	少只1人	血侧牛伍
	有组织 排放	1#~5#排气 筒	各车间的布袋 除尘排气筒出 口	粉尘	安装在线监测系统	
废气	1 11 7/X	6#~7#排气	天然气热风炉	烟尘、SO2、	安装在线	/
		筒	排气筒出口	NO_X	监测系统	
	无组织 排放	Л	一界	颗粒物	安装在线 监测系统	
	14L/1X				皿奶环乳	1.11.1 a 36a
噪声	厂界噪声	厂身	界噪声	Leq dB(A)	每年1次	有能力和资质 的监测机构

(2) 污染事故状态下监测

当发生较大污染事故时,为及时有效的了解本企业事故对外界环境的影响,便于上级部门的指挥和调度,单位需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机构进行环境监测,直至污染消除。

根据事故类型和事故大小,确定监测点布置,从发生事故开始,直至污染影响消除,方可解除监测。

1)废水

监测点: 生活污水处理站出口、生产废水处理站出口。

监测因子: COD、SS、氨氮、TP等,视排放的污染因子确定。

监测频率:每2h一次。

2) 废气监测点

主要考虑废气处理设施非正常排放状况:

在非正常排放当天风向的下风向,布设 2~5 个监测点,若当天风速较大(≥1.5m/s),则考虑在下风向 200m、500m、1000m 处各设 1 个监测点,连续监测 2d,每天 4 次;若当天风速较小(<1.5m/s),则考虑在厂区内及下风向 150m、500m 处各设 1 个监测点,连续监测 2d,每天 4 次。居民区、保护区等保护目标处可视具体风向、风速确定点位。

监测项目: 粉尘(颗粒物)、SO₂、NOx等,视排放的污染因子确定;

3)噪声监测点

监测点设在正常生产运行的监测点,设备异常事故引起厂界噪声超标时,及时停机进行检修,消除异常后进行厂界监测,直至厂界达标。

(3) 环境质量监测

1) 大气

每年一次,在厂界周围和附近敏感点设置2个监测点,监测项目:颗粒物等。

2) 地表水

每年一次,厂区雨水排放口上下游各设 1 个监测断面,监测项目: pH、CODcr、石油类、TP、氨氮、高锰酸盐指数。

3) 噪声

对附近的长观战及厂界噪声每年监测一次,在厂界设测点4个,每次分昼间、夜间进行。

4) 土壤

厂区周边布设 1-2 个土壤监测点,监测项目为 pH、铬、砷、锌、铜、镍、铅、镉、汞、六价铬、挥发性有机物(四氯化碳、氯仿、氯甲烷、1,1-二氯乙烷、1,2-二氯乙烷、1,1-二氯乙烯、顺-1,2-二氯乙烯、反-1,2-二氯乙烯、二氯甲烷、1,2-二氯丙烷、1,1,1,2-四氯乙烷、1,1,2,2-四氯乙烷、四氯乙烯、1,1,1-三氯乙烷、1,1,2-三氯乙烷、三氯乙烯、1,2,3-三氯丙烷、氯乙烯、苯、氯苯、1,2-二氯苯、1,4-二氯苯、乙苯、苯乙烯、甲苯、间二甲苯+对二甲苯、邻二甲苯);半挥发性有机物(硝基苯、苯胺、2-氯酚、苯并[a] 蒽、苯并[a] 芘、苯并[b] 荧蒽、苯并[k] 荧蒽、菌、二苯并[a,h] 蒽、茚并[1,2,3-cd] 芘、萘),每年监测一次。

5) 地下水

厂区上游 1 个、下游 3 个, 共布设 4 个地下水监测点, 监测项目: pH、SS、COD、总硬度(以 CaCO3 计)、溶解性总固体、耗氧量、氨氮、硫酸盐、氟化物、铁、锰、铜、锌、汞、铅、砷、镉、六价铬、细菌总数和总大肠菌群, 每 2 个月监测一次。

监测结果以报告形式上报当地环境保护部门。如发现问题,必须及时纠正,防止环境污染。

(4) 竣工环保验收建议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有关规定,建设项目需要配套建设的环保设施, 必须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项目竣工后,建设单位应委托第 三方有资质单位实施环保设施竣工验收。

本项目在竣工验收时,应对各类污染物排放做验收监测,确保所有污染物达标排放, 将企业排污对外环境和周边环境敏感目标的影响降到最低;此外,企业应按照环评要求, 落实各项风险防范及应急措施

8.5. 总量控制分析

8.5.1. 总量控制的目的和原则

实施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是环境保护工作和落实可持续发展战略的重大举措,它的 实施对促进产业结构优化、技术进步和资源节约以及提高污染治理水平都会起到重要作用。

8.5.2. 总量控制因子

本项目生活污水处理后全部回用,不外排,选矿废水处理后回用于选矿生产补充用水。项目无外排污水,不申请水污染物总量。

本项目废气排放源为燃气热风炉烟气、洗矿粉尘、无组织粉尘。

根据《江苏省排放水污染物总量控制技术指南》及《江苏省排放污染物总量控制暂行规定》,结合该工程项目排污特征,确定本项目总量控制因子为:

- (1) 大气污染总量控制因子:烟(粉)尘、SO₂、NOx。
- (2) 固体废物总量控制因子:工业固体废物总量。

8.5.3. 总量指标及平衡方案

本项目建成后,污染物总量指标见表 8-5-1。

污染物排放总量一览表

表 8-5-1 单位: t/a

种类	分类	污染物名称	总量申请指标 t/a
气	有组织废气	SO_2	0.63
		NOx	2.58
		烟(粉)尘	5.30
	无组织粉尘	粉尘	0.40
固废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	0

总量平衡方案如下:

(1) 大气污染总量平衡方案

本项目的大气总量控制指标为:烟(粉)尘 5.30t/a(有组织)、SO₂ 0.63t/a、NOx 2.58t/a,烟(粉)尘、SO₂、NOx 总量指标向连云港市东海生态环境局申请,通过区域总量平衡方案取得。

(2) 固废总量平衡方案

本项目固体废物全部得到有效处置,外排量为零,无需申请总量。

项目已取得连云港市东海生态环境局的总量平衡指标,具体见附件 10,大气污染物总量平衡途径:来源于 2019 年国家大气污染物减排核查核定量项目中,台玻(东海)玻璃有限公司工程减排及燃煤小锅炉关停结构减排所实现的减排量二氧化硫 610.42 吨、氮氧化物 675.68 吨、颗粒物 298.94 吨中予以平衡(本项目使用总量为颗粒物 10.6t/a,二氧化硫 1.26t/a,氮氧化物 5.16 t/a)。

9 评价结论

9.1. 项目概况

江苏载彤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年产 60 万吨金红石矿选矿工程项目由江苏载彤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投资建设,建设地点位于江苏省东海县城西南约 16.3km、种畜场南侧。项目属新建工程,为该公司年产 60 万吨金红石矿采矿工程的配套项目,总投资约39798.92 万元,选矿原矿规模 60 万 t/a,另设计入选配套金红石矿山的部分废石(9.5万 t/a 的榴辉岩),实际处理能力为 69.5万 t/a;选后产品为金红石精矿 0.7万 t/a、石榴石精矿 19.5万 t/a、绿辉石精矿 32.6万 t/a,选矿尾矿 16.7万 t/a,可作为轻矿建筑砂全部出售利用;选矿工艺采用重选分级和浮选工艺,总占地面积约 142023m²。本项目劳动定员 184人,生产系统分为 3 部分,各部分工作制度为:原矿破碎筛分作业年工作 300天,每天 1 班,每班 7 小时;原矿磨矿、重选系统作业年工作 300 天,每天 3 班,每班 8 小时;金红石浮选系统中的粗矿磨矿、重选、浮选作业年工作 130 天、每天 3 班、每班 8 小时,磁选作业年工作 170 天、每天 3 班、每班 8 小时,磁选作业年工作 170 天、每天 3 班、每班 8 小时。

项目占地包括原矿堆场及粗碎场地、选矿厂区两个场地,两个场地之间有峰泉公路相隔,新建工程中的原矿卸矿平台、原矿堆场、粗碎厂房布置在粗碎场地,其他新建工程均布置在选矿厂区。新建主体工程有原矿破碎筛分系统、原矿磨矿重选系统、金红石浮选系统3个生产系统,储运工程有原矿堆场、粉矿仓、成品暂存间、建筑湿砂堆厂房、建筑湿泥堆厂房等,公辅工程有供水系统、排水系统、供热系统、办公生活工程(办公楼、宿舍楼、食堂等),环保工程有浓密机和浓密斗等生产废水处理设施、一体化生活污水处理设备、除尘器等。

9.2. 与相关政策及规划协调性

本项目不属于《产业结构调整目录(2019年本)》、《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2年本)》、《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限制、淘汰目录和能耗限额(2015年本)》中的限制类、淘汰类项目,符合国家和地方当前产业政策要求;环保措施、资源回用率等指标符合《连云港市"十三五"环境保护和生态建设规划》、《矿山生态环境保护与污染防治技术政策》(环发[2005]109号)等技术政策要求;本项目不设置燃煤锅炉进行采暖或供热,干燥所需配套的热风炉采用的天然气属于清洁能源,项目建设与江苏省"两减三治六提升"专项实施方案相符,各类物料储存不设置露天堆场,采用封闭式仓库等有效减少扬尘的无组织产生及排放,项目与江苏省、连云港市打

嬴蓝天保卫战三年行动计划实施方案要求相符。

本项目不在《江苏省国家级生态保护红线规划》、《江苏省生态空间管控区域规划》规定的生态红线和生态空间保护区域范围内,项目建设符合江苏省国家级生态保护红线规划、生态空间管控区域规划要求;项目建设不会突破环境质量底线,与环境质量底线要求相符;本项目建设后不会突破当地的资源利用上线要求,项目建设与资源利用上线相符。

项目与《江苏省"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苏政发[2020]49号)、《连云港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连云港市基于空间控制单元的环境准入制度及负面清单管理办法(试行)》、《连云港市环境质量底线管理办法(试行)》、《连云港市资源利用上线管理办法(试行)》中的各项要求相符。

选矿厂主工业场地用地性质为工业用地,主工业场地的建设与土地利用规划相符; 位于峰泉公路西侧的原料堆场及粗碎车间的用地手续正在办理过程中,该部分区域目前 的土地性质仍为一般农用地、尚未调整,环评要求本项目需抓紧原料堆场及粗碎车间所 在区域的用地手续,待该部分用地得到东海县自然资源局批准后,本项目建设与土地利 用规划相符。

9.3. 环境质量现状

1、环境空气质量现状

根据《2019 年度连云港市环境状况公报》,东海县的 PM₁₀、PM_{2.5}和 O₃指标存在超标现象,其余的 SO₂、NO₂、CO 达标,项目所在东海县区域为不达标区。为改善区域环境空气质量,东海县 2020 年制定了大气污染防治攻坚方案,目标为确保东海县 2020年 PM_{2.5}年均浓度降低至 42 微克/立方米,空气优良率达到 81.1%,降尘量控制在 5 吨/月·平方公里,在采取相关措施后,区域的环境空气质量将得到改善。

根据谱尼测试集团上海有限公司对本项目区域环境空气监测数据,项目评价区域各个监测点位各监测点 PM₁₀、TSP、SO₂、NO₂ 指标均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的二级标准要求。

2、地表水质量现状

根据《2019年度连云港市环境状况公报》,扣除高氟地区影响安峰水库水质达到III 类水质要求,水库处于中营养化状态,主要营养元素为总磷。

为改善区域地表水环境质量,东海县 2020 年制定了水污染防治攻坚方案,目标为从 2020 年 6 月 20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在全县范围内开展地表水环境攻坚行动。从 2020 年与 2019 年的对比情况来看,连云港市范围内的地表水水质总体改善,全市 22

个国省考断面总的水质已有所改善,优III类比例提高 9.1%,且 6 个国考断面已全部达到或优于III类断面;从东海县地表水环境来看,2020 年连云港市统计流经东海县的新沭河、蔷薇河水质全部为III类,这表明以上水环境整治措施对东海县的水环境改善产生了较好效果积极作用。

本项目无污废水外排,评价在项目附近的路边排水沟、下游孟中水库及阿安引河共布设4个地表水环境监测断面,监测期间属于枯水期,监测的4个断面中W1无流量、未取到水样。

监测结果显示:峰泉公路路边排水沟的悬浮物指标超过《地表水资源质量标准》(SL63-94)中的三级标准,标准倍数为 3.5 倍、超标率为 100%,其余指标均符合《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中III类标准;孟中水库监测的 CODcr、BODs 指标超标,标准指数分别为 1.03、1.20,超标率分别为 33.3%、66.6%,其余指标均符合《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中III类标准;阿安引河的 BODs 指标有一天超标,其余指标均符合《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中III类标准;总体上来看,本次监测的 3 个断面中大多数指标均符合《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即II类标准,CODcr、BODs 和 SS 指标存在一定程度的超标,但总体上超标倍数及超标率较小,区域地表水环境质量尚可。

3、地下水环境质量现状

本次地下水环境质量现状评价共布设6个监测点位,其中水质监测点位3个,水位监测点位6个,监测结果表明监测点D1地下水质量综合评价结果为IV类类地下水,监测点D2地下水质量综合评价结果为IV类地下水,监测点D3地下水质量综合评价结果为IV类地下水;整体而言,区域地下水水质尚可,三个监测点均存在细菌总数较高的情况,这一指标含量较高主要是由于监测点井水的封闭性不够,井水相对较浅,地表径流、人类活动影响所致。

4、声环境质量现状

本次评价在选矿厂主工业场地厂界四周附近布设4个噪声监测点本,监测结果表明,各监测点的噪声监测站昼间为51~58dB(A),夜间为45~49dB(A),各监测点的声环境质量均达到《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类区标准要求,区域声环境质量现状较好。

5、土壤环境质量现状

本次评价选矿厂拟建范围内布设的3个土壤监测点,各监测点的监测因子均满足《土壤环境质量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36600-2018)中第二类用地筛选值要求,项目区土壤环境质量较好。

9.4. 污染物排放情况

1、废气

本项目废气主要来源于选矿厂粗碎、中细碎、筛分、粉矿仓、干式磁选、烘干工序(烘干天然气热风炉)有组织废气和原矿堆场的无组织废气,大气污染物包括粉尘、烟尘、SO₂、NO_x等。

原矿堆场采用半封闭结构,同时对堆存原矿进行定期喷水处理,并及时进行堆场洒水、清洗进出堆场车辆等措施进行抑尘; 天然气热风炉采用低氮燃烧技术可确保烟气满足《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中的特别排放限值要求, 对生产过程中产生粉尘的工段及设备,除工艺专业对各工艺设备采取有效的密闭外,在各产生粉尘点均设置布袋除尘器除尘,所有废气经达标排放,全厂共设置7个排气筒。

本项目排放的有组织烟粉尘、 SO_2 、 NO_x 分别为5.30t/a、0.63t/a、2.58t/a,无组织粉尘为0.40t/a。

2、废水

本项目污废水包括选矿生产废水和生活区生活污水。

磨矿重选系统循环利用生产废水量为 20900.88m³/d, 浮选系统循环利用生产废水量为 4224m³/d, 循环利用生产废水总量约 25124.88m³/d; 磨矿重选系统产生的废水不含有毒有害物质,主要污染物为 SS、COD,全部收集进入回水池供磨矿重选系统循环使用,不外排;金红石浮选系统产生的废水主要污染物为 SS、COD,浮选系统的尾矿浆进入浮选系统沥干池布置的浓密斗,上层清液循环用于各浮选环节生产用水,即浮选系统产生废水全部循环使用,不外排。

本项目生活污水量约 20.33m³/d, 生活污水经办公生活区污水管网收集后进入污水处理站处理, 采用生物接触氧化+沉淀+过滤+消毒的工艺, 处理后全部回用于选矿厂区绿化和场地道路洒水、不外排。

本项目在生产过程中无污废水外排。

3、噪声

本项目选矿生产噪声主要有破碎机、分级筛、棒磨机、磁选机、溜槽、浮选机、压滤机、圆筒干燥机、各种泵类、风机等设备,噪声源强为 80-105dB (A)。建设单位根据各类噪声源特点,拟采取措施为生产车间在厂区内合理布局,各类设施均设置于建设物内,并对部分高噪声设施采取合理有效隔声措施,以提高隔声效果,使隔声量≥20dB (A)以上。

4、固废

本项目一般工业固废产生量为 16.7 万 t/a, 危险废物产生量为 0.9t/a, 生活垃圾产生量为 53.73t/a, 生活污水处理站污泥 1.48t/a。

危险废物废机油、废选矿药剂储存桶送有资质单位处置;原矿重选磨矿系统的尾矿全部出售作为轻矿建筑砂进行利用,不能及时外售利用时可用于回填矿区内现有遗留盗采坑;金红石浮选系统产生的尾矿为一般工业固废,可作为轻矿建筑砂进行出售利用;生活垃圾和污水处理站污泥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进行卫生填埋等方式处置;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均采取相应的回收利用和处置措施,且该措施均切实有效,固体废物能做到不外排。

9.5. 项目环境影响

9.5.1. 地表水环境影响

本项目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20.33m³/d, 经厂区内污水管道收集进入污水处理站处理, 采用生物接触氧化+沉淀+过滤+消毒的工艺, 同时配备多功能洒水车从生活污水处理站 回用水池抽水, 用于场地绿化和洒水, 处理后达到《城市污水再生利用 城市杂用水水质》(GB/T 18920-2020)绿化和道路洒水水质标准, 回用于厂区绿化和场地道路洒水, 全部回用不外排。

本项目生产废水来源于原矿磨矿重选系统和金红石浮选系统两个系统工序,废水在工艺系统内全部循环利用不外排,循环利用废水量分别为 20900.88m³/d 和 4224m³/d,两个系统产生的生产废水各自处理。原矿磨矿重选系统生产废水经 φ15m 浓密机、φ30m 高效浓密机等沉淀处理后,进入回水池,供磨矿重选系统循环使用,不外排;金红石浮选系统生产废水经浮选系统沥干池布置的 φ5m 浓密斗沉淀处理后,上层清液供浮选系统循环使用,不外排。同时,厂区内设有生产废水事故沉淀池 1 座,可暂存全厂两个系统(原矿磨矿重选系统和金红石浮选系统)1.6h 的生产废水量,能确保事故状态生产废水不外排。

为保证火灾事故状态下,消防废水不外排,在厂区东北部地势较低处设置 1 座 200m³ 消防事故池,可满足废水量要求。同时在车间周围设排水渠,排水渠与厂区内消防事故池、雨水管网接通,并在事故池前、雨水排放口均设置截断阀门。在正常情况下,事故池前阀门为关闭状态;当发生火灾爆炸事故时,立即关闭雨水排放口,同时打开事故池阀门,将消防废水由排水渠收集并引至消防事故池暂存,经厂区原矿磨矿重选系统生产废水处理设施处理后,循环用于原矿磨矿重选系统,全部回用,不外排。

本项目在生产过程中无污废水外排,不会对周围地表水环境造成影响。

9.5.2. 地下水环境影响

(1) 地下水环境影响

正常状况下,选矿厂产生的生活污水经污水管网汇集到厂内生活污水处理站集中进行处理,并经处理达标后回用。产生的选矿废水通过厂区建有的干排系统处理后,直接返回选矿厂循环使用。正常情况下污、废水处理设施均按照相关设计的防渗要求,采取了严格的防渗、防溢流、防泄漏、防腐蚀等措施,污、废水不会渗入地下,对地下水影响较小。

在非正常状况下,厂区污、废水泄漏将对区域地下水产生一定影响,超标影响范围最远在泄漏点下游 80m 内(氨氮污染物超标)。预测结果表明,污、废水泄漏污染范围仅限于厂区范围内。

(2) 地下水环境保护措施

根据本项目的可能污染物产生特点及平面布置,按照"源头控制、分区防治、污染 监控、应急响应"相结合的原则,从污染物的产生、入渗、扩散、应急响应等方面制定 场区地下水保护措施。

源头控制措施:严格按照项目相关要求,污废水全部回用不外排;对场区污、废水 收储及处理设施采取地面硬化等防渗措施,控制污水入渗;对污、废水处理设施可能存 在跑、冒、滴、漏环节,设地面截污沟收集处理。

分区防控措施:严格按照《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地下水环境》(HJ610-2016) "地下水污染 防渗分区参照表"中的要求,结合相关规定,将项目厂区划分为重点防 渗区、一般防渗区和简单防渗区三个区。

地下水环境监测与管理:建立厂地下水环境监测管理体系,制定地下水环境影响跟 踪监测计划、制度,配备监测仪器设备,及时发现污染问题并采取有效防治措施。

制订地下水风险应急预案:严格执行地下水风险应急程序,及时高效地解决突发的地下水污染事故。

9.5.3. 环境空气影响

运营期大气污染源主要是粗碎、中细碎、筛分、粉矿仓、干式磁选、烘干工序(烘 干天然气热风炉)有组织废气和原矿堆场的无组织废气。

(1) 无组织大气污染防治措施:原矿堆场底部四周设置 1.2m 高的汽车轮胎挡墙,四周设 9m 高防风抑尘网,顶部设场棚,并及时进行堆场洒水、清洗进出堆场车辆等措施进行抑尘。采取上述措施后,本项目无组织污染物排放浓度可达到江苏省地方标准《大

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表3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

(2)有组织污染源防治措施:粗碎、中细碎、筛分、粉矿仓、干式磁选在各产生粉尘点对各工艺设备采取有效的密闭,并设置吸尘罩,除尘设备选用袋式除尘器。有组织废气经过除尘器除尘后,除尘器净化后的空气含尘浓度及排放速率均满足江苏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的相关限值要求,通过风管直接高空排放。除尘器收集的粉尘因与原矿性质相同,经皮带机运送返回工艺系统。

烘干设备选用以天然气为燃料提供热源的设备,采用低氮燃烧技术可使烟气满足《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中的燃气锅炉排放限值要求。

本项目采取的各项大气污染控制措施均能保证污染源的排放符合排放标准的相关 规定,同时最终环境影响也符合环境功能区划分要求,本项目各污染物排放浓度和排放 速率均满足国家相应排放标准要求,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治理控制措施可行。

(3) 大气环境影响结论

本次采用 AERMOD 模型预测项目大气环境影响,预测因子为 TSP、 PM_{10} 、 SO_2 、NOx,预测结果表明:

- 1) 本项目所在区域为不达标区。
- 2)项目正常排放的主要大气污染物 TSP、PM₁₀、SO₂、NO_x 短期浓度贡献值的最大浓度占标率均<100%。
- 3)本项目 TSP、PM₁₀、SO₂、NO_x 对评价范围内各敏感点处的落地浓度叠加本底值 后仍能达到满足相应的环境空气质量限值要求,因此本项目排放的大气污染物对周边敏 感点影响较小。
- 4)非正常工况下,项目排放的主要大气污染物贡献值能达标,但明显增加,因此 应尽可能减少非正常工况的出现。
 - 5)根据大气环境防护距离的计算结果,均无超标点,厂界浓度能够达标。综上所述,本项目大气环境影响是可接受的。

9.5.4. 声环境影响

本项目运营期内噪声主要来粗碎厂房、中细碎厂房、筛分厂房、细碎厂房、磨矿分级厂房、重选分级厂房、烘干厂房、浮选车间、泵房等。

根据预测结果,在采取隔声、减震等降噪措施情况下,粗碎场地各厂界昼间、夜间噪声预测值均不超过《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限值;选矿厂区各厂界昼间、夜间噪声预测值均可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限值60dB(A)要求。

本项目建成后,长观站在昼间、夜间的噪声值分别为 58.22dB(A)、48.46dB(A),均可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 类标准要求,选矿厂运行期对周边声环境敏感目标影响较小。

9.5.5. 固体废物对环境影响

危险废物废机油、废选矿药剂储存桶送有资质单位处置;原矿重选磨矿系统的尾矿全部出售作为轻矿建筑砂进行利用,不能及时外售利用时可用于回填矿区内现有遗留盗采坑;金红石浮选系统产生的尾矿为一般工业固废,可作为轻矿建筑砂出售利用;生活垃圾和污水处理站污泥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进行卫生填埋等方式处置;除尘器截留粉尘掺入绿辉石产品中外售,废布袋交由厂家回收利用;本项目产生固废通过分类处置、综合利用不会产生二次污染的问题,不会对环境造成污染和产生不良影响。

本项目将委托专业有资质单位对危险废物进行运输和处置,可保证在运输过程不发生散落、泄漏事件,不会对环境造成影响。同时厂区内建设的危险废物暂存间设有防风、防雨、防晒、防渗措施。因此,本项目固体废弃物暂存期间不会对周边环境造成影响。

建设单位对生产中不可避免产生的危险固废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其处理处置途径是可行的,建设单位在项目建成后应加强对危险固废的储存和跟踪管理,建立台帐,避免造成二次污染。妥善处理后,对外环境影响较小。

9.5.6. 生态环境影响

本项目在建设过程中,受挖填土方、修筑道路等工程行为的影响,部分植被地段和植物多样性将受到破坏,但总的植被分布格局不会被打破;项目建成后,随着运营期的不断延长,项目周边的生境会受人为活动的影响将会增加,导致原有生态环境结构发生一定调整,项目场地使陆生动物的栖息地环境丧失,污染物排放影响会对动、植物造成有害影响,但在积极实施生态恢复与防治的情况下其将被控制在一定的范围内;本项目采取了有效的防渗措施,对周围土壤环境影响较小。

从总体上看,工程建设对生态环境的影响较小,但必须要求各污染物按照各处理措施严格执行,并加大厂区以及其周围地区的绿化面积,这样可保证生态环境不会受到严重破坏。

9.5.7. 环境风险影响

本项目使用的原辅材料和产品中,具有风险的物质主要有选矿厂金红石浮选过程中使用的硫酸、乙丁基黄药,烘干系统采用的天然气。

在生产过程中可能发生的风险事故主要有:(1)对附近的环境空气等造成影响;(2)

选矿厂浮选药剂在储存过程中发生泄漏、火灾事故,造成环境污染;(3)选矿厂生产废水事故排放,污染周围水环境。

本项目存在一定潜在事故风险,企业要加强风险管理,在项目生产过程中认真落实各项风险防范措施,通过相应的技术手段降低风险发生概率,并在风险事故发生后,及时采取风险防范措施及应急预案,使风险事故对环境的危害得到有效控制,将事故风险控制在可以接受的范围内。服务期满后,各项工程施工过程中采取雾炮车、提前洒水等措施确保不产生扬尘污染,工程施工过程对周围大气环境影响较小。

9.6. 环境经济损益

本项目建设运营将对周边环境产生一定影响,因此必须采取相应的环境保护措施加以控制,本工程总投资为 39798.92 万元,环保投资 561 万元,约占总投资的 1.41%。尾矿作为轻矿建筑砂可出售全部综合利用,避免尾矿堆放压占土地、破坏植被和生态环境,生活污水处理后全部回用,选矿废水经处理后回用于选矿生产废水,无污废水外排,从而减少区域资源的损失。同时项目的建设可为当地提供一定的就业机会,增加当地农民收入,促进地方经济的发展。

综上所述,本项目具有较好的社会效益、环境效益和经济效益。

9.7. 环境管理与监测

为控制本项目在运营期对其所在区域环境造成的不利影响,建设单位在加强环境管理的同时,应定期进行环境监测,及时了解工程在不同时期对周围环境的影响,以 便采取相应措施,消除不利影响,减轻环境污染。

9.8. 污染物总量控制

本项目的大气总量控制指标为:烟(粉)尘 5.30t/a、SO₂ 0.63t/a、NOx 2.58t/a,烟(粉)尘、SO₂、NOx 总量指标向连云港市东海生态环境局申请,通过区域总量平衡方案取得。

本项目实施后, 无外排污水, 不申请水污染物总量。

本项目固体废物全部得到有效处置,外排量为零,无需申请总量。

项目已取得连云港市东海生态环境局的总量平衡指标,具体见附件10。

9.9. 公众参与

本次环评开展期间,建设单位采取网络公示、登报公示、现场张贴公告公示等形式, 征求公众对本项目建设的意见和建议,在公示和登报期间未受到相关意见或建议,没有 人提出反对意见。建设单位承诺会认真落实环评提出的有关污染防治措施,加强对运营期的污染防治措施,加强废气的治理措施。

9.10. 总体结论

本项目为江苏载彤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年产60万吨金红石矿采矿工程的配套项目,项目建成后一方面对采矿工程的原矿加工后得到高附加值的各类精矿,可以最大限度提高采矿工程经济效益,有利于带动地方经济发展,也可避免原矿外运过程中带来的各项环境问题;另一方面采矿和选矿工程同步建成投产,可以将一些基础设施、环保设施等共用,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只需建设1套,设置1套环保机构共同管理采矿及选矿,选矿生产补充用水取自采矿的矿坑水可提高矿坑水利用率并可减少其外排水量,选矿的尾矿在外售利用不畅时可用于矿区内现有遗留的采坑回填等,总体上有利于减轻工程对外界的环境影响及区域生态环境保护。

本项目符合相关的矿产资源开发规划要求,符合产业政策、"三线一单"环保要求,清洁生产处于国内先进水平,符合清洁生产要求;项目采取了合理、有效的污染防治措施,不会改变周围地区当前的大气、水、声环境质量的现有功能;项目采取了合理有效的生态保护措施,不会造成区域生态环境恶化;项目具有良好的经济效益,可推动当地经济的发展,项目建设是及时和必要的。

从环境保护角度讲,在采取环评报告和设计提出的生态环境保护措施和污染防治措施的情况下,项目建设是可行的。